LE COMTE DE MONTE-CRISTO

世界文学名著普及本

基督山伯爵

〔法〕大仲马 著　韩沪麟　译

上册

上海译文出版社

LE COMTE DE MONTE-CRISTO

世界文学名著普及本

基督山伯爵

〔法〕大仲马 著　周克希 译

下册

上海译文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普及本

LE COMTE DE MONTE-CRISTO

基督山伯爵

〔法〕大仲马 著　韩沪麟 译

上册

上海译文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普及本

LE COMTE DE MONTE-CRISTO

基督山伯爵

〔法〕大仲马 著　周克希 译

下册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督山伯爵/〔法〕大仲马〔Dumas, A.〕著;韩沪麟,周克希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1.8

〔世界文学名著普及本〕

ISBN 7-5327-2651-7

Ⅰ.基… Ⅱ.①大…②韩…③周… Ⅲ.长篇小说-法国-近代 Ⅳ.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5551 号

Alexandre Dumas

LE COMTE DE MONTE-CRISTO

基督山伯爵

〔法〕大仲马 著

韩沪麟 周克希 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中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35.5 字数 1,257,000

2001年8月第1版 2001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8,000册

ISBN 7-5327-2651-7/I·1546

上下册定价:38.00元

目　　次

第　一　章　船抵马赛……1
第　二　章　父与子……9
第　三　章　加泰罗尼亚人……15
第　四　章　阴谋……24
第　五　章　订婚宴席……30
第　六　章　代理检察官……40
第　七　章　审讯……48
第　八　章　伊夫堡……58
第　九　章　订婚之夜……67
第　十　章　杜伊勒里宫的小书房……72
第十一章　科西嘉岛的吃人妖怪……79
第十二章　父与子……85
第十三章　百日……91
第十四章　愤怒的囚徒和疯癫的犯人……98
第十五章　三十四号和二十七号……108
第十六章　一位意大利学者……120
第十七章　神甫的房间……129
第十八章　宝藏……144
第十九章　第三次发病……154
第二十章　伊夫堡的坟场……162
第二十一章　蒂布朗岛……166
第二十二章　走私贩子……175
第二十三章　基督山岛……181
第二十四章　神奇的景观……188
第二十五章　陌生人……195
第二十六章　杜加桥客店……200

第二十七章　往事的追述…………………………………………210
第二十八章　监狱档案……………………………………………221
第二十九章　莫雷尔公司…………………………………………227
第 三 十 章　九月五日……………………………………………237
第三十一章　意大利:水手辛巴德 ………………………………251
第三十二章　苏醒…………………………………………………272
第三十三章　罗马强盗……………………………………………277
第三十四章　露面…………………………………………………303
第三十五章　锤刑…………………………………………………323
第三十六章　罗马狂欢节…………………………………………335
第三十七章　圣塞巴斯蒂安的陵墓………………………………350
第三十八章　约会…………………………………………………365
第三十九章　宾客…………………………………………………370
第 四 十 章　早餐…………………………………………………388
第四十一章　介绍…………………………………………………399
第四十二章　贝尔图乔先生………………………………………410
第四十三章　奥特伊别墅…………………………………………414
第四十四章　Vendetta ……………………………………………419
第四十五章　血雨…………………………………………………437
第四十六章　无限贷款……………………………………………446
第四十七章　灰斑马………………………………………………456
第四十八章　思想意识……………………………………………466
第四十九章　海黛…………………………………………………475
第 五 十 章　莫雷尔一家…………………………………………479
第五十一章　皮拉姆斯和西斯贝 …………………………………487
第五十二章　毒物学………………………………………………495
第五十三章　《恶鬼罗贝尔》………………………………………508
第五十四章　多头和空头…………………………………………521
第五十五章　卡瓦尔坎蒂少校……………………………………531
第五十六章　安德烈亚·卡瓦尔坎蒂……………………………543
第五十七章　苜蓿地………………………………………………554
第五十八章　诺瓦蒂埃·德·维尔福先生………………………563
第五十九章　遗嘱…………………………………………………570
第 六 十 章　急报…………………………………………………577

第一章　船抵马赛

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四日，前哨圣母塔上的瞭望员发出信号，示意法老号三桅船到了；它从士麦那①出发，经过的里雅斯特②、那不勒斯③而来。

如同往常一样，一个海岸领港员立即跳上小船，从港口出发，擦过伊夫堡④，在莫尔季翁海角和里翁岛之间登上三桅船。

也同往常一样，圣让要塞的平台上立即聚满了看热闹的人，因为在马赛，一艘大船抵港总是一件大事，尤其是像法老号这样一条在弗凯亚人的古城⑤的造船厂建造和装备的船，船主又是本地人。

这时，法老号已顺利地越过卡拉萨雷涅岛和雅罗斯岛之间由某次火山爆发形成的海峡，并且绕过了波梅格岛⑥，继续向前行驶。它借助三张主桅帆、一张大三角帆和一张后桅帆，渐渐驶近，不过速度缓慢，显得无精打采的样子，以致看热闹的人们本能地预感到有某种不幸的事情，纷纷打听船上会发生什么意外。

---

① 土耳其一港口城市。

② 意大利一港口城市，在亚得里亚海之滨。

③ 意大利南部港口城市和金融、文化中心，距罗马一百九十三公里。

④ 离法国马赛两公里的一个小岛上的一座城堡，为法王弗朗索瓦一世所建，作监狱之用。

⑤ 弗凯亚是小亚细亚的一座古城。公元前六世纪，弗凯亚人在地中海沿岸创建马赛城。故此处弗凯亚人的古城即指马赛。

⑥ 地中海中濒临法国海岸的一个小岛。

不过,海上行家一眼便能看出,假如果真发生了什么不测事故,也决不是海船本身出了故障;因为从各方面来看,大船被操纵得稳稳当当,并无任何偏差:大锚正准备抛下,艏斜桅的支索已经脱钩;领港员正把法老号引向马赛港的狭窄通道。站在他身旁的是一个年轻人,目光炯炯有神,动作敏捷,他密切注视着船的每一个运行动作,重复着领港员的每一个指令。

人群里隐隐约约弥漫着一种不安情绪,站在圣让瞭望台上的一位观者尤为焦虑,他不等海船进港,便跳上一只小艇,下令向法老号划去,在雷瑟夫湾的对面靠上了大船。

年轻水手看见这个人来到,便离开了领港员身旁的岗位,脱下帽子,拿在手里,走上前去倚在船舷上。

这个年轻人看上去有十八九岁的样子,身材颀长而强健,长着一对漂亮的黑眼睛和一头乌黑的头发,他身上具有一种沉静而坚毅的气质,这是从小就习惯于同风险搏斗的人所特有的。

"啊! 是您,唐泰斯!"小艇上的人大声说道,"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您的船上显得那么死气沉沉?"

"真是太不幸了,莫雷尔先生!"年轻人答道,"太不幸了,尤其是对我:在船驶到奇维塔韦基亚附近时,我们失去了好心的勒克莱尔船长。"

"那么货物呢?"船主急忙问道。

"货物完好无损,平安抵港,莫雷尔先生,我想这方面您会满意的,不过可怜的勒克莱尔船长……"

"他出了什么事?"船主问道,神情明显轻松多了,"嗯,这位好心的船长究竟出了什么事?"

"他死了。"

"掉进海里了?"

"不是的,先生;他得脑膜炎死了,临终时痛苦极了。"

说完,他转身面向手下的人。

"嗨!"他说道,"各就各位,准备抛锚!"

船员马上照他的吩咐行动起来。霎时间,船上总共八到十名水手迅速分散,有的去船的下后角帆索处,有的去转桁帆索处,有的去吊索处,有的去三角帆帆索处,还有的去主桅帆索处。

年轻的海员不很经意地用目光扫视了一下,看见大伙都已开始干活,命令正在执行,便又转回到那人身边。

"这件不幸的事是怎么发生的?"船主又提起那个被年轻船员中断了的话题,继续问道。

“天啊,先生,完全出乎意料!勒克莱尔船长与那不勒斯港的总管交谈了好久,离开时情绪非常激动;二十四小时后,他开始发高烧,三天后就死了……

“我们按惯例为他举行了海葬仪式,把他平放在一张吊床上,端端正正地裹好,在他的头、脚处各系上一只三十六磅重的铁球,在埃尔季利奥岛[①]附近把他海葬了。我们带回了他的十字荣誉勋章和他的剑,准备交给他的遗孀。他这一生也值得了,”年轻人露出一丝苦笑说道,“他在英国打了十年仗,最后还能和大家一样躺在床上离开人世。”

“噢!有什么办法呢,爱德蒙先生,”船主接着说道,他显得愈来愈宽慰了,“人总有一死,年老的人总得让位给年轻的人,否则,就没有升迁的机会了;既然您向我保证货物……”

“完好无损,莫雷尔先生,我向您担保。这次航行,我想您可以预计赚进两万五千法郎以上。”

这时,年轻船员见船已经驶过圆塔,便大声喊道:

“准备收主桅帆、三角帆和后桅帆!”

如同在战舰上一般,他的命令迅速被执行了。

“全船下帆,收帆!”

在他最后一道命令下达后,所有的帆都降落下来,海船只是凭借自身的冲力在滑行,几乎感觉不到是在前进了。

“现在,莫雷尔先生,您想上来就请吧,”唐泰斯看见船主有些不耐烦,便说道,“那位是您的会计员唐格拉尔先生,他从船舱走出来了,您想问什么,他都能回答您。我么,我得照应抛锚,并给船挂丧。”

船主二话没说,就势抓住唐泰斯扔给他的绳索,以海员引以自豪的灵巧动作,爬上钉在海船弓形侧舷上的梯级。这时,唐泰斯回到大副的位置上,让他刚才提到的名叫唐格拉尔的人跟船主交谈;唐格拉尔已经走出船舱,径直向船主走去。

新来的人约莫二十五六岁,脸色阴沉沉的,对上司卑躬屈膝,对下属粗暴无礼。因此,本来他作为会计员就让水手们厌恶,现在更加引起大家对他的普遍不满,而与他相反,爱德蒙·唐泰斯却受到众人的爱戴。

“您好,莫雷尔先生,”唐格拉尔说,“您已经知道那件不幸的事了,是吗?”

“是啊,是啊,可怜的勒克莱尔船长!他可是一位善良、正直的人哪!”

“更是一位优秀的海员,与大海和蓝天为伴度过了一生,让他负责维护像莫雷尔父子公司这样重要的公司的利益是很合适的。”唐格拉尔答道。

---

① 意大利托斯卡纳群岛一多山的火成岩岛屿,位于第勒尼安海。

“不过，”船主边看着正在指挥下锚的唐泰斯，边说道，“我觉得要懂行也不必如您说的非得那么老的船员，唐格拉尔，您看我们的朋友唐泰斯，我以为他干得也挺出色，无须向任何人请教。”

“嗯，”唐格拉尔答道，他向唐泰斯斜眼瞟了一下，闪现出仇恨的目光，“是啊，他年轻，年轻人毫无顾忌。船长刚死，他也不征求一下别人的意见，就揽下了指挥权；在厄尔巴岛，他多逗留了一天半，而没有直接返回马赛。”

“作为大副，接替船上的指挥，是他的职责，”船主说道，“至于在厄尔巴岛浪费了一天半时间，那是他的错，除非这条船出了什么毛病需要修理。”

“这条船像我的身体一样棒，也如我希望的，像您的身体一样棒，莫雷尔先生；这一天半之所以被浪费，纯属他恣意任性的缘故，他只是想到岸上去玩玩罢了。”

“唐泰斯，”船主转过脸对年轻人说，“请到这里来。”

“对不起，先生，”唐泰斯说道，“我一会儿就来。”

接着，他对全体水手说：

“下锚！”

铁锚即刻落下，铁链哗啦啦地向下滑。虽说有领港员在场，唐泰斯仍然坚守岗位，直到最后一项操作完成为止。这时，他又吩咐道：

“把信号旗降到旗杆半中央，再把公司旗降下一半致哀；把横桁交叉放好！”

“您看，”唐格拉尔说，“他已经自以为是船长了，我敢肯定。”

“事实上他已经是了，”船主说。

“是啊，就少您和您的合伙人签字认可了，莫雷尔先生。”

“嗨！我们有什么理由不让他留在这个位子上呢？”船主说，“他还年轻，这我很清楚，可是我觉得他做事尽心尽力，航海经验也相当丰富。”

唐格拉尔的额头上掠过一道阴霾。

“对不起，莫雷尔先生，”唐泰斯走近说道，“现在船已抛锚，我完全听候您的吩咐。您刚才叫我，是吗？”

唐格拉尔向后退了一步。

“我想问问您，为什么您在厄尔巴岛耽搁了？”

“我也不清楚，先生；我是为了完成勒克莱尔船长最后的一项嘱咐，他在临终前，曾交给我一包东西，是给贝特朗[①]大元帅的。”

“您见到他了吗，爱德蒙？”

---

① 贝特朗(1773—1844)：法国大元帅，曾任拿破仑副官，历经拿破仑发动的各次重要战役，后陪随拿破仑流放厄尔巴岛，死后遗骸葬在拿破仑墓旁。

“谁?”

“不是说大元帅吗?”

“见到了。”

莫雷尔向周围张望了一下,把唐泰斯拉到一边。

“皇上[1]好吗?”他急忙问道。

“我看,不错。”

“那么您也见到皇上了?”

“我在元帅房里时,他也进来了。”

“您对他说话了?”

“事实上,是他先跟我讲话的,先生。”唐泰斯微笑着说道。

“那他对您说了些什么?”

“他问了问船上的情况,何时出发回马赛,是沿哪条航道来的,装载些什么货物。我猜想,倘若船是空舱,我又是船主的话,他的意思可能是要把船买下来;不过我对他说,我只是一个普通的大副,海船属于莫雷尔父子公司所有。‘啊!啊!’他说道,‘我熟悉这家公司。莫雷尔家族世代相传,都是当船主的;那年我在瓦朗斯驻防时,莫雷尔家族有一个成员和我在同一个团队里服役哩。’”

“千真万确!”船主喜不自胜地大声说道,“他是波利卡尔·莫雷尔,我的叔叔,后来也当了船长。唐泰斯,日后您对我的叔叔说,皇上还惦记着他时,您会看见他感动得淌眼泪的,这个老兵啊。好啦,好啦,”船主亲热地拍着年轻人的肩膀,接着说道,“唐泰斯,您依照勒克莱尔船长的吩咐在厄尔巴岛逗留过,做得好啊;虽说如果有人知道您曾把一包东西交给元帅,还同皇上交谈过,您很有可能会受连累的。”

“先生,在哪方面连累我?”唐泰斯问道,“我甚至不知道我带的是什么东西,皇上向我提的问题,他如见了任何陌生人也会这么问的。哦,对不起,”唐泰斯转口说道,“卫生检查站和海关的人来了,我能走吗?”

“当然,当然,亲爱的唐泰斯。”

年轻人离开了,当他走远之后,唐格拉尔又凑上前来。

“喔唷!”他说道,“似乎他摆出了充分的理由,说明他为什么在波托费拉约[2]停泊啰?”

“极为充分,亲爱的唐格拉尔先生。”

“哦,好极了,”那人又说道,“看到一个伙伴不能克尽职守心里总是很难

① 指当时被囚禁于厄尔巴岛上的拿破仑一世。

② 意大利厄尔巴岛上的一港口城市。

受的。"

"唐泰斯尽职了,"船主回答道,"没什么可说的了,是勒克莱尔船长命令他耽搁的。"

"说起勒克莱尔船长,他没把船长的信转交给您吗?"

"谁?"

"唐泰斯。"

"交给我? 没有! 怎么,他有一封信吗?"

"我想,除了那包东西,勒克莱尔船长还托咐他转交一封信。"

"您说的是一包什么东西,唐格拉尔?"

"就是唐泰斯去波托费拉约时留下的那包东西。"

"您怎么知道他有一包东西留在波托费拉约?"

唐格拉尔脸刷地红了。

"那天我经过船长的房门口时,门半开着,我看见他把一包东西和一封信交给唐泰斯。"

"他一点也没提起过,"船长说,"不过假如他有这封信,他会转交给我的。"

唐格拉尔思索了一会儿。

"这样的话,莫雷尔先生,"他说道,"我请您千万别对唐泰斯提起这件事,也许是我弄错了。"

此时,年轻人走了回来;唐格拉尔走开去了。

"啊! 亲爱的唐泰斯,您没事了?"船主问道。

"没事了,先生。"

"进港手续不复杂吧。"

"不复杂。我交给海关人员一份货物清单,又把其他证件交给了货栈派来的一个人,他是和领港员一起来的。"

"那么您在这里的事情做完了?"

唐泰斯迅速向四周扫了一眼。

"没什么事了,一切都已就绪。"他说道。

"您能来和我们共进晚餐吗?"

"请原谅,莫雷尔先生,很抱歉,我得先去看看父亲。不过,我有幸得到您的邀请,仍然非常感激。"

"不错,唐泰斯,不错。我知道您是一个好儿子。"

"嗯……"唐泰斯迟疑地问道,"您知道我的父亲身体好吗?"

"虽然我没见到他,不过我想是好的,亲爱的爱德蒙。"

"是呀,他成天把自己关在他那小小的房间里。"

“这至少说明您不在时他不缺什么。”

唐泰斯笑了。

“我的父亲自尊心很强，先生，哪怕他一无所有，我猜想他在这个世界上也不会向任何人伸手要什么的，除了天主。”

“好吧！您见过父亲之后，就来我们这儿。”

“再次请您原谅，莫雷尔先生；见过父亲之后，我还得去探望另一个人，这对我同样重要。”

“啊，不错，唐泰斯；我倒忘了，在加泰罗尼亚① 人那里，还有个人在等您，她的焦急不亚于您父亲，她就是美丽的梅尔塞苔丝吧。”

唐泰斯又笑了。

“啊！啊！”船主说道，“怪不得她三次来我这里打听法老号的消息，我不奇怪啦。哟！爱德蒙，您没什么可抱怨的，您的情妇挺漂亮！”

“她根本不是我的情妇，先生，”年轻的海员神色庄重地说道，“她是我的未婚妻。”

“有时这是一码事，”船主笑着说。

“我们不是这样的，先生，”唐泰斯答道。

“行啦，行啦，亲爱的爱德蒙，”船主接着说道，“我不留您啦；我的事您办得很出色，现在也该让您痛痛快快处理您自己的事情啦。您需要钱用吗？”

“不，先生！我已经拿过这次航行的全部酬金了，也就是将近三个月的工钱。”

“您是一个循规蹈矩的孩子，爱德蒙。”

“您还得说，我有一个穷苦的父亲，莫雷尔先生。”

“对，对，我知道您是一个孝顺儿子。那么去看您的父亲吧；我也有一个儿子，如果他已在海上呆了三个月之后，有人还留住他不让见我，我也会怨恨他的。”

“那么我可以走了？”年轻人躬身问道。

“嗯，如果您不再有什么话要对我说的话。”

“没有了。”

“勒克莱尔船长在临终时没有让您把一封信转交给我吧。”

“那时他根本提不起笔来了，先生；不过，我倒想起来了，我还得向您请半个月的事假。”

“去结婚？”

---

① 加泰罗尼亚：西班牙东北部的一个地区。

"先结婚,再去巴黎一趟。"

"好嘛,好嘛!您想请多长时间假都行哪,唐泰斯;从船上卸货要六个礼拜,三个月之内,我们不会再出海……不过,过了这三个月,您得在这里噢。"船长拍拍年轻海员的肩膀又说道,"法老号出发可不能没有船长呀。"

"不能没有船长!"唐泰斯眼中闪烁着欣喜的光芒大声说道,"您可要留神您刚才说的话,先生,因为您触及到我内心最隐蔽的一丝希望啦。您的意思是任命我担任法老号的船长吗?"

"假如我一个人说了算,我就会向您伸出手来,亲爱的唐泰斯,并且我会对您说:'一言为定。'可是我还有一个合伙人,您知道意大利有句谚语:'Che a compagne a padrone。[①]'但至少事情已经成了一半,既然您已得了两张选票中的一张。我去给您争取另一张,我一定尽力而为。"

"啊!莫雷尔先生,"年轻船员热泪盈眶,紧紧抓住船主的双手大声说道,"莫雷尔先生,我代表我的父亲和梅尔塞苔丝谢谢您。"

"好啊,好啊,爱德蒙,天上有一个天主在保佑着正直的人。哦,对了,快去看您的父亲和梅尔塞苔丝吧,过后再回来找我。"

"要我把您带到岸上去吗?"

"不必了,谢谢;我要留在这里和唐格拉尔结账。在航行中您对他满意吗?"

"这要看指问题的哪个方面了,先生。假如说的是他是不是一个好伙伴,我说不是;因为我们拌了一次嘴,之后,我曾向他建议在基督山岛上逗留十分钟以消除隔阂。其实我本不该向他提出来,而他也完全有理由拒绝,就算我做了一件傻事吧。打那天以后,我想他就讨厌我了。假如您是问我他作为会计员如何,我想他是无懈可击的,您对他处理事务的方式是会满意的。"

"不过,说说看,唐泰斯,"船主问道,"如果您是法老号的船长,您会高高兴兴地留下唐格拉尔吗?"

"无论我当船长还是当大副,莫雷尔先生,"唐泰斯答道,"我对那些能博得船主信任的人,总是极为尊重的。"

"好呀,好呀,唐泰斯,我看得出,您在一切方面都是个好孩子,我不再拖住您啦,去吧,因为我看到您再也呆不住啦。"

"那么您准假了?"唐泰斯问道。

"去吧,我已经说过了。"

"您准许我用您的小艇吗?"

"用吧。"

---

① 意大利文:谁有一个合伙人,就有一个主人。

“没有,没有,亲爱的爱德蒙,我的儿子,我的孩子,没有。可是我没料到你来,我太兴奋了,突然看见你,过于激动……哦!天主啊,我觉得我快要死了!”

“嗨!镇静些嘛,父亲!是我呀,这是我呀!听人常说快乐不伤身体,所以我悄悄地进来了。嗨!对我笑呀,可不要像这样惊慌不安地看着我。我回来了,我们会过得快活的。”

“啊!再好不过啦,孩子!”老人接着说,“可是我们怎么会快活呢?你再也不离开我了吗?来,快把你的高兴事儿讲给我听听。”

“愿天主宽恕我,”年轻人说,“我把幸福建筑在一家人的丧事之上了!可是,天主知道,我并不希求这样的幸福,但是既然来了,我也做不出悲哀的样子。好心的勒克莱尔船长死了,父亲,多亏莫雷尔先生的举荐,我有可能取得他的位子。你明白吗,父亲?二十岁上就当船长!薪金有一百金路易①,还可以分红!一个像我这样可怜巴巴的水手从前连想也不敢想啊,是吗?”

“是呀,我的儿子,确实如此,”老人说,“是喜事一桩。”

“这样,我想,我将把挣来的第一笔钱为你盖一座小房子,带一个花园,种上你的旱金莲、铁线莲,还有忍冬……,嗨,你怎么啦,父亲,好像你不舒服?”

“别急!别急!这不会有什么关系的。”

说着,老人筋疲力尽,仰面向后倒去。

“怎么啦!怎么啦!”年轻人说道,“喝一杯葡萄酒,父亲,你就会恢复的。你把酒放到哪儿去啦?”

“不,谢谢,别找了,我不需要,”老人说道,试图留住他的儿子。

“要喝,需要喝的,父亲,告诉我酒在哪儿。”

说完,他打开两三只柜子。

“找不到的……”老人说,“没有酒了。”

“什么,没有酒了!”这回唐泰斯也开始脸发白了,他看看老人凹陷而苍白的脸颊,又看看空空如也的柜子说,“什么,没有酒了!你真的缺钱用吗,父亲?”

“既然你来了,我什么也不缺了。”老人说道。

“不过,”唐泰斯边擦拭着从额头上滚落下来的冷汗,边嗫嚅道,“不过,三个月前我临走时给你留下过两百法郎的。”

“不错,不错,爱德蒙,一点不错;可是你临行时忘了欠邻居卡德鲁斯的一笔小小的债;他向我提起,说如果我不能为你还债,他就要去莫雷尔先生家要他还了。这样,你明白吗,我担心会影响你……”

“于是?”

---

① 有路易十三等人头像的法国旧金币,一个金路易相当于二十法郎。

“嗯！于是我就付了。”

“可是，”唐泰斯大声说道，“我欠卡德鲁斯的就有一百四十法郎啊！”

“对，”老人呐呐地说道。

“那么你在我给你留下的二百法郎中抽出来给他了？”

老人点头表示是这样的。

“于是你用六十法郎过了三个月的日子！”年轻人喃喃地说道。

“你知道我开销不大，”老人说。

“啊，天主，天主啊，请原谅我吧！”爱德蒙跪倒在老人面前叫喊道。

“你怎么啦？”

“呵！你撕碎了我的心。”

“算了吧！”老人微笑着说，“既然你来了，一切也都过去了，因为一切都会好起来了。”

“是啊，我回来了，”年轻人说，“我回来了，前程远大，还带回一些钱。拿着吧，父亲，”他说道，“拿着，拿着，赶快叫人去买点东西。”

说着他就把口袋里的钱全都倒在桌子上，总共有十来个金币，五、六个五法郎面值的埃居[①]和一些零星角子。

老唐泰斯的脸绽开了笑容。

“这些是谁的？”他问道。

“是我的，你的……是我们两个人的！拿着吧，去买些吃的，快活些，明天，还会有些别的东西。”

“轻点声，轻点声，”老人笑着说，“如果你同意，我还是把你的钱节省点用，如果别人见我一次买很多东西，就会以为我非得要等你回来才买得起这些东西哩。”

“随你的便；不过首先应该雇用一个女佣人，父亲，我不愿你再单身一人过日子了。我还私带了一点咖啡和上等烟草，都在船舱的小保险柜里，明天拿来。嘘！有人来了。”

“准是卡德鲁斯，他得知你回来了，大概来说几句祝你平安归来之类的客气话吧。”

“又是讲一些口是心非的话，”爱德蒙轻声说道，“不过，再怎么说，这位邻居曾经帮过我们的忙，我们还是该表示欢迎。”

果真，当爱德蒙刚刚轻声轻气地说完，在楼道门口就露出了卡德鲁斯那张长满胡子的黑脸。此人约莫有二十五六岁，他是裁缝，手里拿着一块呢料，正准

① 法国十三世纪以来铸造的多种金币或银币，尤指五法郎银币。

备把它改成一件衣服的衬里。

“啊！你回来啦，爱德蒙？”他带着浓重的马赛口音，咧开了嘴笑着说道，露出一口白得像象牙的牙齿。

“回来啦，卡德鲁斯邻居，我正准备如何使您高兴一下哩，”唐泰斯答道，表面上的几句客气话也难以掩饰他内心的冷漠。

“多谢，多谢；不过我什么也不需要，倒是有时别人需要我。（唐泰斯悸动了一下。）我这不是冲着你说的，孩子；我借钱给你，你还我了，这是睦邻之间常有的事情，我们两清啦。”

“我们对帮助过我们的人是永远不会忘记的。”唐泰斯说，“因为就是我们不再借他们的钱，但总还欠他们的情哪。”

“再说这些干什么！过去的事情已经过去了。还是说说你归来的事儿吧，孩子。我刚才去码头准备配一块栗色呢料，不意遇见了朋友唐格拉尔。

“‘你也在马赛？’我问。

“‘是啊，’他答道。

“‘我还以为你在士麦那呐。’

“‘我去过那儿，现在回来了。’

“‘爱德蒙呢，他在哪儿，那个小家伙？’

“‘大概回到他父亲家去了。’唐格拉尔答道。

“这样我就来啦，”卡德鲁斯一直往下说道，“为的是能高高兴兴地握一下老朋友的手啊！”

“好心的卡德鲁斯，”老人说，“他多爱我们哪。”

“当然啦，我不仅喜欢你们，我还敬重你们，因为好人不多见哪！哦，小伙子，似乎你发财了？”裁缝向唐泰斯方才撒在桌子上的一把金币和银币斜瞟了一眼，又补充说了一句。

年轻人看到他邻居的黑眼睛里闪现出的贪婪目光。

“哦，天啊！”他漫不经心地说，“这些钱不是我的；父亲看出我担心他在我不在时缺钱用，为了让我放心，他把钱统统倒在桌上了。行啦，父亲，”唐泰斯接着说，“把钱收到储罐里去吧；如果邻居卡德鲁斯需要，完全可以为他效劳。”

“不，孩子，”卡德鲁斯说，“我什么也不需要，感谢天主，我干这一行够吃的了。你把钱留着吧，留着吧，钱总是不嫌多的；不过，用上用不上，我都得谢谢你的好意。”

“我可是真心呀，”唐泰斯说。

“我相信。哦！你与莫雷尔先生的关系挺不错嘛，你的确讨人喜欢。”

“莫雷尔先生对我总是恩宠有加，”唐泰斯答道。

“这么说,你就不该回绝他请你吃晚饭啰。”

“什么,回绝邀请?”老唐泰斯接着说,“他曾邀请过你去吃晚饭?”

“是的,父亲,”爱德蒙说道,他看见父亲因他有幸得到异乎寻常的器重表现出惊讶的样子,会心地笑了。

“那么你为什么拒绝呢,儿子?”老人问道。

“因为我想尽早地回到你的身边,父亲,”年轻人答道,“我急于来见你。”

“这会让好心肠的莫雷尔先生生气的,”卡德鲁斯接着说,“要想当船长,惹船主不快可不合适。”

“我已向他解释过我谢绝的理由了,”唐泰斯说,“他理解了,我希望如此。”

“哦!要当船长,可得对老板恭维一些才好。”

“我希望不恭维也能当船长,”唐泰斯答道。

“太好了,太好了!这样会让所有的老朋友高兴的,还有,我知道在圣尼古拉城堡那里还有个人也不会因此而生气的。”

“梅尔塞苔丝?”老人问。

“是的,父亲,”唐泰斯说道,“现在,我看过您了,我知道您身体不错,也不缺什么,我请求你允许我到加泰罗尼亚人的村子里去看看。”

“去吧,我的孩子,”老唐泰斯说,“但愿天主保佑你而降福于你的妻子,如同它保佑我而降福于你一样。”

“他的妻子!”卡德鲁斯说,“您说到哪里去了,唐泰斯老爹!她似乎还不是他的妻子吧。”

“还不是,不过,”唐泰斯答道,“极有可能她在不久的将来就是了。”

“这没关系,没关系,”卡德鲁斯说,“可是你得赶快操办才好,小伙子。”

“为什么?”

“因为梅尔塞苔丝是一位美丽的姑娘,美丽的姑娘少不了有许多追求者,尤其是她,身后总有成打的人跟着哩。”

“真的吗?”爱德蒙说,微笑中露出一丝不安。

“啊,是真的,”卡德鲁斯接着说,“那些人条件都不错呢;但你知道,你就要当上船长了,她就不会拒绝你啰。”

“那就是说,”唐泰斯接着说道,但微笑中已明显带些不安了,“假如我不是船长……”

“呃!呃!”卡德鲁斯干咳了几声。

“得了,得了,”年轻人说道,“我对女人的看法比您准确,对梅尔塞苔丝就更是如此了,我相信,我当不当船长,她都会对我忠诚的。”

“再好不过啦!再好不过啦!”卡德鲁斯说道,“即将成亲的人信心十足总是

好事;呃,不说了,相信我,孩子,赶快去报个到吧,再把你的前程告诉她。”

“我这就去,”爱德蒙说。

他拥抱了父亲,向卡德鲁斯点头致意后便走了出去。

卡德鲁斯又待了一会儿,然后,他向老唐泰斯告别,也下了楼,又去找唐格拉尔,后者在塞纳克街角等着他。

“怎么样,”唐格拉尔问道,“你看见他了?”

“我跟他刚分手,”卡德鲁斯答道。

“他说到希望当船长了吗?”

“他讲到这件事时,口气就像已经当上船长了。”

“沉住气嘛!”唐格拉尔说道,“我看他也太着急了吧。”

“不见得!莫雷尔先生似乎已经答应他了。”

“所以他来劲了?”

“不如说是盛气凌人。他已经说要帮我忙了,好像他已经是个大人物似的;他许诺要借钱给我,好像他当上银行家了。”

“那么您拒绝了?”

“拒绝了,其实我拿了也是受之无愧,因为他最初摸到的几枚银币是我放在他手心上的。不过现在唐泰斯先生无需求助于任何人了,他要当船长啦。”

“呸!”唐格拉尔说,“他还不是呢。”

“天哪,他还是当不成的好,”卡德鲁斯说,“要不,就别想跟他说上话哩。”

“假如我们愿意,”唐格拉尔说,“他以后就还是老样子,甚至比现在还不如。”

“你说什么?”

“没什么,我在自言自语呢。对了,他还爱着那个漂亮的加泰罗尼亚姑娘吗?”

“爱得发疯啊。他去她家了。如果不是我猜错的话,他在这方面会遇到不顺心的事情的。”

“说来听听。”

“这有什么意思?”

“比你想象的重要得多。你不喜欢唐泰斯,是吗?”

“我不喜欢狂妄自大的人。”

“就是嘛!把你所知道的有关这个加泰罗尼亚姑娘的事儿告诉我吧。”

“我知道的事不确切;不过,正如刚才我对你说的,我看见的一些事情让我猜想,未来的船长可能在老医务所路附近就会遇到麻烦。”

“你看到什么啦?天哪,说呀。”

“好吧,我看见每次梅尔塞苔丝进城,总有一个身材高大的加泰罗尼亚小伙

子陪伴着，他长着一对黑眼睛，皮肤黝黑透红，神采奕奕，她称他为我的堂兄。"

"哦，当真！你认为这位堂兄在追求她吗？"

"我猜是的。一个二十一岁的小伙子对一个十七岁的漂亮姑娘能做些什么呢？"

"你说唐泰斯去加泰罗尼亚人村子了？"

"他比我先走一步。"

"我们也往那儿走，到雷瑟夫酒店停下来，一边喝拉玛尔格葡萄酒，一边等待消息，怎么样？"

"谁向我们通消息？"

"我们在路边等着，就可以在唐泰斯脸上看出发生了什么事。"

"走，"卡德鲁斯说，"是你付酒钱吗？"

"当然，"唐格拉尔答道。

于是，两人便快步走向预定地点。到了那儿，他们叫人拿来一瓶酒，两只酒杯。

十分钟前，邦菲尔老爹刚刚看见唐泰斯从这儿走过。

他们确信唐泰斯已在加泰罗尼亚人村落里，便在枝繁叶茂的法国梧桐和埃及无花果树下坐了下来。一群欢乐的小鸟栖落在枝叶间，在歌唱早春的明媚风光。

第三章　加泰罗尼亚人

两位朋友一面痛饮泛着泡沫的拉玛尔格葡萄酒，一面竖起耳朵，极目远眺。百步开外，在一个被烈日和寒风消蚀的光秃秃的小山包后面，矗立着一座加泰罗尼亚人的村落。

从前有一天，一群神秘的移民，离开西班牙，在这块突出地带登陆，一直生活到如今。人们不知道他们到底来自何处，只知道他们说着一种陌生的语言。其中一个首领懂得普罗旺斯语，他请求马赛市镇当局把这个光秃而贫瘠的岬角赐给他们，他们像古代水手那样，已经把帆船拖了上去。当局同意了他们的请求，三个月后，在把这些海上的波希米亚人带来的十多条帆船周围，一个小村落建立起来了。

这个村落建筑奇特，情调别致，一半像摩尔风格，一半像西班牙风格。现在的居民就是这些人的后代，他们说着祖先的语言。三、四个世纪以来，他们如同

一群海鸟一样，一直忠守在这块他们借以栖息的小小的岬角上，与马赛居民界线分明，同族通婚，保留着故乡的风俗和服式，如同他们仍然说着祖先的语言一样。

请读者随我们穿过这个小村落里唯一的一条街，并与我们一起走进一所房子。这些房子的外表由于常年日照，变成了美丽的枯黄色，形成了当地建筑的特色。房子里面涂了一层石灰，这种白颜色便是这些西班牙式小客舍的唯一装饰。

一位年轻美貌的姑娘倚靠在一块板壁上站着。她的头发像煤玉般乌黑发亮，睫毛浓密，一对大眼睛像羚羊眼睛似的温柔，她那纤细而具有古典美的手指间正揉着一株无辜的欧石南，她摘着花朵，残花碎枝已经撒了一地；她的手臂裸露到手肘处，棕色的臂膀仿佛是照阿尔的维纳斯女神的模样复制的，此时因内心的焦躁不安而微微颤动着；她的一只柔韧的、绷成弓形的脚拍打着地面，让人能窥见她那套着蓝灰边的红色棉纱长袜的线条优美、丰满肉感的小腿。

在离她几步远处，有个二十一二岁的高大小伙子坐在椅子上，急剧而不连贯地摇晃着，胳膊支在一张蛀蚀的老式家具上，他看着她，眼神中流露出内心既不安又气恼的矛盾情绪。他的眼睛探询着，可是少女却以坚定而严肃的目光镇住了她的对话者。

“您瞧，梅尔塞苔丝，”年轻人说，“复活节就要到了，这正是举行婚礼的好时候，答应我吧！”

“我已经回答您一百次了，费尔南，说真的，您老问我，就是与自己过不去了。”

“唉！再说一遍吧，我求求您了，再说一遍，我才能相信。请您第一百次的告诉我，您拒绝我的爱情，可这是您的母亲许诺过的呀；让我明白，您对我的幸福漠不关心，我的生死对您算不了什么。啊！我的天主！我的天主！我想了整整十年要成为您的丈夫，梅尔塞苔丝，现在我希望落空了，这可是我生活中唯一的目的啊！”

“至少不是我鼓励您怀有这个希望的，费尔南，”梅尔塞苔丝说道，“我从来不对您撒娇献媚，我对您是问心无愧的。我总是对您说：‘我爱您像爱我的哥哥一样，但别在这手足情谊之外对我再有什么要求，因为我的心已属于另外一个人了。’我是这样对您说的吗，费尔南？”

“对，我知道，梅尔塞苔丝，”年轻人答道，“是啊，您对我坦诚相告，这很好，但这毕竟又是残酷的。可是，加泰罗尼亚人有一条神圣的族规，就是只能在同族间通婚，难道您忘了吗？”

“您错了，费尔南，这不是一条族规，而是一个习俗，如此而已。请相信我，

别靠这个习俗帮您的忙啦。您已经到了服役的年龄，费尔南，现在您还有余暇，那是他们照顾您，而您是随时都会应征入伍的。一旦当了兵，您怎样安置我呢，也就是说，怎样安置一个可怜的孤女呢？我终日悲伤，没有财产，全部家当只是一间差不多就要倒坍的破屋，屋里挂着几张旧网，这是我父亲传给我母亲，我母亲又传给我的一份寒酸的遗产。母亲故世一年以来，请想想吧，费尔南，我几乎全靠大家的接济在生活。有时，您装着要我帮忙，以便让我和您分享您打到的鱼，我接受了；费尔南，因为您是我父亲的一个侄子，因为我们从小一块儿长大，更因为，假如我拒绝您，就会过分伤您的心。我卖鱼换来钱，再去买纺线的麻。我心里明白，归根结底，这些鱼是您的一种施舍，费尔南。"

"那又有什么关系，梅尔塞苔丝，无论您多么穷困、多么孤单，您对我也要比那些马赛最高傲的船主、最有钱的银行家的小姐合适得多！我们这些男人，我们需要什么？一个诚实的妻子和好主妇。在这两方面，我到哪儿能找到比您更合适的人呢？"

"费尔南，"梅尔塞苔丝摇着头答道，"如果一个女人除她的丈夫之外又爱上了另一个男人，她就变成了坏主妇，并且也不能担保一直是一个诚实的妻子了。请满足于我的友谊吧，我再重复一遍，因为这是我所能答应您的一切，而我也只能允诺我确信能给予的一切。"

"行，我明白了，"费尔南说道，"您能与贫贱相守，心安理得，但您却担心我受苦受难。那好，梅尔塞苔丝，有了您的爱，我就要去碰运气；您会给我带来幸福，我会变得富有的！我可以扩大我的捕鱼作业，我可以进一家钱庄去当伙计，我自己也可以变成个商人。"

"您不能这样做，费尔南；您是个军人，如果说您还能呆在加泰罗尼亚人的村子里，那是因为没有发生战争。所以您还是捕鱼吧，别幻想了，那会使您觉得现实更可怕的，就满足于我的友谊吧，因为我真不能给予您其他的东西呀。"

"好吧，您说得对，梅尔塞苔丝，那我就去当水手；我要脱去您不屑一顾的祖辈的衣服，戴上一顶光亮的帽子，穿上一件海魂衫、一件纽扣上缀铁锚的蓝色外套。这样的一身穿戴能否让您高兴呢？"

"您在说什么？"梅尔塞苔丝射出一道威严的目光问道，"您在说什么？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我想说，梅尔塞苔丝，您对我如此无情，如此残酷，仅仅因为您在等着另一个人，而他正是这样穿戴的。不过，您等的那个人也许是会变心的，而且就算他不是这样，那大海也会对他变心的。"

"费尔南，"梅尔塞苔丝高声说道，"我原以为你很善良，看来我错了。费尔南，您祈使天主的怨怒来宣泄您的嫉恨，心也太狠毒了吧！好吧，我无须对您隐

瞒什么了，我是在等着，并且爱着您所说的那个人，即使他不回来，我也不会责备他像您说的那样变了心，我还会说，他直到死时还在爱着我。"

加泰罗尼亚小伙子狂怒地打了一个手势。

"我明白您的意思，费尔南，因为我不爱您，所以您才恨他，您会用您的加泰罗尼亚短刀去和他的匕首决斗！这样对您有什么好处呢？倘若您输了，您就会失去我的友谊；倘若您赢了，您会看到我的友谊变为仇恨。请相信我的话，对一个女人所爱的男人挑衅不是取悦这个女人的好办法。不，费尔南，您根本不会听任自己去转坏念头。我虽不能做您的妻子，但您还能有我做您的朋友和妹妹。此外……"她泪眼蒙眬地接下去说，"您等着，等着吧，费尔南，您刚才说过，大海是残酷无情的，至今他已走了四个月了，这四个月来，我计数过多少次海上风暴啊！"

费尔南没有任何表情，他不想擦去滚落在梅尔塞苔丝双颊上的泪珠；然而，为换取这每一滴眼泪，他甚至愿意付出自己的一杯鲜血，可是这些眼泪是为另一个人而流淌的。

他站起来，在陋屋里来回走了几步，又回到原地，停在梅尔塞苔丝面前，眼神阴沉，紧攥着双拳。

"说吧，梅尔塞苔丝，"他说道，"请再回答我一次：这是最后的决定吗？"

"我爱爱德蒙·唐泰斯，"姑娘冷冷地说道，"除爱德蒙外，我谁也不嫁。"

"您永远爱他？"

"活一天就爱他一天。"

费尔南灰心丧气地垂下了头，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如同呻吟一般；接着，他又突然昂起头颅，咬紧牙关，翕动着鼻孔，说道：

"假如他死了呢？"

"假如他死了，我也去死。"

"假如他把您忘了呢？"

"梅尔塞苔丝！"屋外，一个人欢快地大声叫道，"梅尔塞苔丝！"

"啊！"姑娘的脸上泛出兴奋的红光，她幸福得蹦跳起来，大声喊道，"您看哪，他没有忘掉我，他来了！"

说着，她向门口冲去，一边打开门一边大声说："来吧，爱德蒙，我在这儿。"

费尔南脸色变得惨白，浑身战栗着，像一个发现蛇的游人那样向后退去，碰到了一张椅子，跌坐在上面。

爱德蒙和梅尔塞苔丝紧紧地拥抱着。马赛炽热的阳光穿过开启的门扉，把他俩淹没在粼粼的光波之中。开始，他俩根本没在意周围的一切，无限的幸福已将他们与世隔绝。他们说的话都是断断续续的，那其实是过分兴奋激动的缘

故,但看上去倒像是痛苦的流露了。

陡地,爱德蒙发现了在阴暗处显现出来的费尔南那张阴沉、苍白而怕人的脸。年轻的加泰罗尼亚人本能地把手按在挂在腰带上的短刀上。

“哦,对不起!”唐泰斯皱了一下眉头说,“我没发现这里有第三个人。”

接着,他向梅尔塞苔丝转过身子。

“这位先生是谁?”他问道。

“这位先生将成为您最好的朋友,唐泰斯,因为他是我的朋友,我的堂兄,我的哥哥,他是费尔南。也就是说,爱德蒙,除您之外,他是我在世上最喜欢的人。您不认识他了?”

“啊,认识,”爱德蒙说道。

于是,他一只手仍紧握着梅尔塞苔丝的手,把另一只手以友好的动作伸向加泰罗尼亚人。

然而,费尔南对这友好的举动毫不理会,他像一尊雕像那样沉默不语,一动也不动。

这时,爱德蒙把探询的目光从激动而颤抖的梅尔塞苔丝的脸上转移到阴沉、抱有敌意的费尔南的脸上。

这目光蓦地使他洞悉了一切。

他的脸上升起了怒火。

“我这么忙着赶来,梅尔塞苔丝,没料到会遇上一个对头。”

“一个对头!”梅尔塞苔丝怒气冲冲地看着她的堂兄,大声说道,“您说,在我家里有一个对头,爱德蒙!假如我也这么想,我就会挽着您的胳膊到马赛去,离开这个家,再也不回来了。”

费尔南的眼睛闪动着光芒。

“如果您遇到不幸,亲爱的爱德蒙,”她继续说道,神色异常镇静,借此向费尔南表明,姑娘已经看透他头脑里最阴险的想法了,“如果您遇到不幸,我就爬上莫尔季翁海角,跳下去一头栽到岩石上。”

费尔南变得面无人色。

“不过你想错了,爱德蒙,”她接下去说,“你在这里根本没有对头,只有费尔南,我的哥哥,他会像对一个忠诚的朋友那样紧握你的手。”

说完,姑娘目光严厉地注视着这个加泰罗尼亚人,后者仿佛被这目光捕获似的,慢慢地走近爱德蒙,向他伸出手去。

他的仇恨像一个来势汹汹但又疲软无力的浪头,粉碎在姑娘对他施加的影响之下。

但是,当他刚接触到爱德蒙的手,就感到他该做的也仅此而已,便一下子冲

出屋去。

“呵!”他一边大声说,一边像个疯子似的狂奔着,双手插进他的头发里,“呵!有谁能替我除掉这个人!我太不幸了!太不幸了!”

“喂,加泰罗尼亚人!喂,费尔南!你到哪里去?”一个声音传来。

年轻人猛地停下来,向周围张望,看见卡德鲁斯与唐格拉尔坐在蔓叶荫翳的凉棚下的一张桌子旁。

“喂!”卡德鲁斯说,“你为什么不来坐坐?你就这么着急,连向老朋友打个招呼的时间都没有了?”

“尤其是这两位朋友面前还有几乎满满的一瓶酒哩,”唐格拉尔补充道。

费尔南呆呆地望着这两个人,什么话也不说。

“他看上去很不自在,”唐格拉尔用膝盖碰了碰卡德鲁斯说,“也许我们判断错了,与我们的预料相反,唐泰斯得胜了?”

“哼!走着瞧吧,”卡德鲁斯说。

他转身面向年轻人,说:

“喂!瞧,加泰罗尼亚小伙子,你想好了没有呀?”他说。

费尔南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慢吞吞地走进凉棚,浓荫下他的感官似乎清醒了一点儿,一丝凉意也使他心力交瘁的身子舒服些了。

“你们好,”他说,“你们叫我是吗?”

说着,他一下子便瘫倒在桌边的一张椅子上,而不像是坐下去的。

“我招呼你是因为看见你像一个疯子似的在奔跑,我担心你去跳海哩,”卡德鲁斯笑着说,“嗨!对朋友嘛,不仅仅是请他们喝杯酒,还要防止他们喝三四品脱[①]水呀。”

费尔南叹了一口气,听上去就像是在呻吟,他的头垂在交叉放在桌上的两只手腕上。

“嗨!你要我告诉你吗,费尔南,”卡德鲁斯像个出于好奇而顾不上要手腕的小市民,以粗鲁直率的口气单刀直入,“嗨!你看上去像一个失意的情人!”

他说了这句玩笑话,便嘻嘻哈哈大笑一阵。

“胡说!”唐格拉尔说道,“像他这样棒的小伙子哪会在情场上失意,你在开玩笑,卡德鲁斯。”

“不,”卡德鲁斯说,“还是听听他是怎么唉声叹气的吧。行啦,行啦,费尔南,”卡德鲁斯说,“抬起头来,告诉我们;当朋友关心我们的健康时,拒而不答可不友好呀。”

---

① 法国旧时液体容量单位,一品脱合零点九三升。

"我的身体很好,"费尔南紧攥着拳头说,但头仍没有抬起来。

"啊! 你看到了吧,唐格拉尔,"卡德鲁斯对他的朋友使了个眼色说,"事情是这样的:你看到的费尔南是一个善良正直的加泰罗尼亚人,是马赛最能干的一个捕鱼高手,他爱上了一个名叫梅尔塞苔丝的美丽姑娘,可不幸的是,好像美丽的姑娘这边又爱上了法老号的大副,而法老号就在今天进港了,你明白了吗?"

"不,我不明白,"唐格拉尔说。

"可怜的费尔南可能是遭到她的回绝了,"卡德鲁斯继续说道。

"那又怎么样,你还想说什么呢?"费尔南问道,此刻他才抬起了头,看看卡德鲁斯,仿佛要找某个人出出气似的,"梅尔塞苔丝不属于任何人,是吗? 她有自由,想爱谁就爱谁。"

"哦! 如果你这么说,"卡德鲁斯说道,"那就是另一码事了! 我么,我还以为你是一个加泰罗尼亚人呢;有人曾经告诉我说,加泰罗尼亚人是不会让情敌取而代之的;他们甚至还强调说,尤其是费尔南,他的报复心强得吓人呢。"

费尔南惨然一笑。

"一个情人是永远不会吓人的,"他说道。

"可怜的孩子哪!"唐格拉尔接着说道,他装出从心底里同情这个年轻人的样子,"有什么办法呢? 他没料到唐泰斯会这样突然归来,他本以为那小子可能死了,或是变心了,谁知道! 这些事情来得太突然,因此也就更加令人难受。"

"哦! 说真的,不管怎么说,"卡德鲁斯说道,他边喝边谈,翻着泡沫的拉玛尔格葡萄酒已经在他身上发挥威力了,"不管怎么说,唐泰斯走运回来了,费尔南可不是唯一的受害人,是吗,唐格拉尔?"

"是的,你说得对,我几乎敢说,他会为此倒霉的。"

"没什么,"卡德鲁斯说着给费尔南斟上一杯酒,又把自己的酒杯斟满,这已经不下八次了,而唐格拉尔只是抿了抿酒,"没什么,这当口他可要娶梅尔塞苔丝,那位美丽的梅尔塞苔丝了,再说,他至少就是为这件事回来的么。"

这时候,唐格拉尔以锐利的目光打量着年轻人,卡德鲁斯的话如同开花弹似的击中了他的心脏。

"什么时候举行婚礼?"他问道。

"还没有定下来!"费尔南咕哝了一句。

"现在还没有,不过是迟早的事,"卡德鲁斯说,"这同唐泰斯要当法老号船长一样实在,是吗,唐格拉尔?"

唐格拉尔遭这突如其来的一击,打了个哆嗦,他转身面向卡德鲁斯,这回轮到他研究他的表情了,看看他是否故意这样说的;但他在这张喝得醉醺醺的脸上看到的只是嫉妒。

“好吧!”他说着,把三个人的酒杯都斟满了,“那么就为爱德蒙·唐泰斯船长,美丽的加泰罗尼亚姑娘的丈夫干一杯吧!”

卡德鲁斯用一只沉甸甸的手把酒杯放到唇边,一口气喝尽了。费尔南拿起酒杯,扔在地上摔得粉碎。

“呃! 呃! 呃!”卡德鲁斯说道,“我看到什么啦,在那座小山冈的顶上,朝加泰罗尼亚村落的方向看看? 看哪,费尔南,你眼力比我好,我想我有些眼花了,还有,你知道,酒是会糊弄人的;好像那儿有一对情人手挽手,肩并肩在走着吧。天主饶恕我! 他俩不知道我们看得见他们。瞧,这会儿他们搂在一块儿啦!”

唐格拉尔没有放过费尔南每一丝苦恼的神情,眼看着他的脸走了样。

“您认识他俩吗,费尔南先生?”他问。

“认识,”后者声音嘶哑地回答说,“是爱德蒙先生和梅尔塞苔丝小姐。”

“哟! 瞧啊!”卡德鲁斯说,“我可不认识他俩! 喂,唐泰斯! 喂,美丽的姑娘! 到这里来一会儿,告诉我们何时举办婚礼吧,因为这位费尔南先生非常固执,他不愿对我们说哪。”

“你闭上嘴行不行!”唐格拉尔说,他装出阻止卡德鲁斯往下说的样子,后者带着醉鬼的执拗,已经把头探出凉棚,“你就给我站住,让这对情人安安静静地谈情说爱好不好。瞧,看看费尔南先生,学学他的样子,他这才叫通情达理哪。”

费尔南像一头被投枪斗牛士激怒的公牛,已经被唐格拉尔刺激得忍无可忍,眼看就要猛冲过去了;其实他已经站了起来,使足全身的劲儿准备冲向他的情敌了,可是这时,梅尔塞苔丝却笑吟吟地、神色坦然地抬起她那可爱的脸庞,闪动着她那对明亮的眸子;费尔南又想起了她曾经对他发出过的威胁,说如果爱德蒙死了,她也跟着去死,于是他便又垂头丧气地跌坐在椅子上。

唐格拉尔轮番看着这两个人:一个被酒灌得稀里糊涂,另一个完全被爱情所左右了。

“跟这两个傻瓜打交道毫无意思,”他喃喃说道,“我夹在一个醉汉和一个胆小鬼之间真是提心吊胆;这家伙是一个嫉妒的人,此刻被酒灌得酩酊大醉,其实他本该感到极端苦恼才是;那家伙是一个大呆子,别人刚刚从他的鼻子底下把他的情妇抢走,而他就像一个孩子似的只会哭,只会埋怨。但他那对闪烁发亮的眼睛却酷似复仇心极重的西班牙人、西西里人或卡拉布里亚①人,他那两只拳头像屠夫手上的重锤能击毙一头牛。当然啰,爱德蒙天生命好,他将娶漂亮的姑娘为妻,他会当上船长,会嘲笑我们,除非……”唐格拉尔嘴角露出一丝冷笑,“除非我来插一手。”他心里又想道。

---

① 意大利南部的一个地区。

"哎哟!"卡德鲁斯支起身子,把两只拳头撑在桌面上大声说,"哎哟!爱德蒙!你没有看见朋友吗,要不就是你春风得意,骄傲得都不屑跟他们讲话了?"

"不,亲爱的卡德鲁斯,"唐泰斯答道,"我不是骄傲,而是幸福,我想,幸福比骄傲更能让人视而不见呀。"

"好极了,解释得好,"卡德鲁斯说,"哎!您好,唐泰斯太太。"

梅尔塞苔丝庄重地颔首致意。

"现在我还不姓这个姓,"她说,"在我的家乡,人们说,在未婚夫成为丈夫之前,用未婚夫的姓氏称呼姑娘会带来灾难的。因此,请还是叫我梅尔塞苔丝吧。"

"应该原谅这位好心的卡德鲁斯邻居,"唐泰斯说,"他是难得错一回的。"

"这么说,婚礼很快就要操办了,唐泰斯先生?"唐格拉尔边向这一对年轻人致意,边说道。

"尽可能早些,唐格拉尔先生,今天,我们要到唐泰斯老爹那里把一切先谈妥,明天,至迟后天,订婚宴席就在这里的雷瑟夫酒店举行。我希望朋友们都能参加,我这就是在对您说,您是我们的客人,唐格拉尔先生;这也是在对你说,你也是客人,卡德鲁斯。"

"那么费尔南呢?"卡德鲁斯痴痴地笑着说,"他也受到邀请吗?"

"我妻子的哥哥就是我的哥哥,"爱德蒙说道,"梅尔塞苔丝和我,我们在这样的时刻见不到他与我们在一起,会感到遗憾的。"

费尔南张嘴想说什么,但声音卡在喉咙里出不来,他一个字也未吐出。

"今天办手续,明后天就订婚……嗨!够匆忙的,船长。"

"唐格拉尔,"爱德蒙笑着说道,"我也要像刚才梅尔塞苔丝对卡德鲁斯说的那样对您说:别把尚且不属于我的头衔给我戴上,这会给我带来灾祸。"

"请原谅,"唐格拉尔答道,"我只是说了一句您似乎过于匆忙。见鬼!我们有的是时间嘛,法老号在三个月之内不大会下海的。"

"人总是急于想得到幸福,唐格拉尔先生,因为每当人们忍受了长时间的痛苦之后,甚至都不敢冀求幸福会到来了。不过,我这样做不完全是为自己考虑,我还得去一趟巴黎。"

"哦,真的,去巴黎,您是第一次去那儿吗,唐泰斯?"

"是的。"

"您在那里有事要办?"

"不是私事,是为了完成可怜的勒克莱尔船长的最后一个嘱托;要知道,唐格拉尔,这是一个神圣的使命。再说,您放心,我去去就来。"

"对,对,我理解,"唐格拉尔大声说。

接着,他又自忖道:

"到巴黎去大概是转交大元帅给他的那封信,啊哈!这封信让我产生了一个想法,一个锦囊妙计!啊!唐泰斯,我的朋友,你还没有被正式排在法老号名单上的第一位哩。"

于是,他又转向爱德蒙,后者已经走开了。

"一路平安!"他冲着他大声叫道。

"谢谢。"爱德蒙回过头来打了一个友好的手势说道。

这一对情人继续往前走去,内心平静,欢欢喜喜,就像两个升天的使者。

第四章　阴　　谋

唐格拉尔目送着爱德蒙和梅尔塞苔丝,一直到他俩消失在圣尼古拉要塞的拐角处。然后,他才转过身子,看见费尔南脸色苍白,浑身颤栗地倒在椅子上;而卡德鲁斯则口齿不清地唱着一首饮酒歌。

"啊唷!亲爱的先生,"唐格拉尔对费尔南说,"我看这门婚事并没让所有的人都高兴,是吗?"

"它让我绝望,"费尔南说。

"这么说您爱梅尔塞苔丝啰?"

"我崇拜她!"

"从什么时候开始的?"

"自从我们相识之后,我就始终爱着她。"

"那么您就在这里光搔脑袋瓜而不去寻找弥补的办法了?真见鬼!我以前从没想到像你们这样的民族会是这样的。"

"您让我怎么办呢?"费尔南问道。

"问我么,我怎么知道?这件事与我有什么相干?似乎爱上梅尔塞苔丝小姐的是您,而不是我呀。照福音书上说的:去寻找,您总会找到。"

"我早就找到了。"

"什么?"

"我本想杀了那个人,但那女人却对我说,如果她的未婚夫有个三长两短,她就自杀。"

"算了吧!说说而已,做又是另一回事了。"

"您一点不了解梅尔塞苔丝,先生,既然她说出口,她就会做到。"

"大傻瓜!"唐格拉尔喃喃地说,"她自杀不自杀与我无关,只要唐泰斯不当

船长就成。”

“在梅尔塞苔丝……离开人世之前，”费尔南接着说，语气坚定而决绝，“我怕我也已经死了。”

“这才叫爱情哪！”卡德鲁斯说，声音里醉意愈来愈浓，“这就是爱情哪，否则，我就不知道什么是爱情了！”

“瞧，”唐格拉尔说，“看来您是一个可爱的孩子，活该我受罪，我倒真愿意让您摆脱困境，但是……”

“嗯，”卡德鲁斯又说道，“说出来听听。”

“亲爱的，”唐格拉尔继续说道，“你已经醉得差不多了，把酒喝光，你就烂醉如泥了。喝吧，别插手我们的事。我们做的事，可需要头脑清醒。”

“我醉了？”卡德鲁斯说，“算了吧！我能喝上四瓶，你的酒瓶并不比香水瓶大！邦菲尔老爹，上酒。”

卡德鲁斯为了证明他确实还要酒，就用酒瓶在桌上使劲敲着。

“刚才您说什么来着，先生？”费尔南接口说，他急切地等着听中断了的下文。

“我说什么来着？我记不起来了。这个醉鬼卡德鲁斯打断了我的思路。”

“爱喝就喝吧，怕喝酒的人可不是好人，因为他们心里有鬼，怕酒后吐真言呐。”

说完，卡德鲁斯就唱起当时十分流行的一首歌的最后两句：

坏人个个都喝水，
挪亚洪水可作证。

“您刚才说，先生，”费尔南接着说道，“您愿意帮我摆脱困境，您还说了声‘但是’……”

“好，我说但是……为了让您摆脱困境，只要唐泰斯娶不上您所爱的人就行了；依我看，这门婚事是很容易吹掉的，唐泰斯也不必非死不可。”

“只有死才能把他俩分开，”费尔南说。

“您的脑子真不开窍，我的朋友，”卡德鲁斯说，“这位唐格拉尔才机灵、狡猾，像个希腊人呐，他会向您证明，您想错了。证明给他看吧，唐格拉尔，我给你打了包票。告诉他，无需置唐泰斯于死地；再说，让唐泰斯死也太叫人伤心了。他是一个好小伙子，我喜欢他，这个唐泰斯。祝你健康，唐泰斯！”

费尔南不耐烦地站了起来。

“让他说去，”唐格拉尔挽住年轻人继续说道，“再说，他完全喝醉了，坏不了

大事。人不在身边与死亡无异,都是一种分离。假如在爱德蒙和梅尔塞苔丝之间隔着一堵监狱的墙,他俩就会分离,与墓地内外无异了。"

"嗯,不过一旦从监狱里出来,"卡德鲁斯说道,他凭着尚存的一点神志,还能勉强跟上谈话,"一旦从监狱里出来,出来的又是爱德蒙·唐泰斯,他是会报复的。"

"管它呢!"费尔南咕噜了一声。

"再说,"卡德鲁斯接着又说,"为什么要把唐泰斯投入监牢? 他既没偷东西、杀人,也没有暗害人呀。"

"你住口吧,"唐格拉尔说。

"我,我可不愿意住口,"卡德鲁斯说,"我希望你们告诉我,为什么把唐泰斯投进监狱。我么,我可喜欢唐泰斯。祝你健康,唐泰斯!"

说完,他一口气又灌了一杯酒。

唐格拉尔在裁缝混浊的眼睛里看出酒性已在发作,于是便转脸面对费尔南。

"嗯! 不需要杀他,"他说道,"您明白了吗?"

"照您刚才说的,如果真有办法让人把唐泰斯抓起来,当然不需要啦。不过,您有这个办法吗?"

"好好找找嘛,"唐格拉尔说,"总能找到的。不过,"他继续说道,"活见鬼,我凭什么要插手这件事,难道这与我有关吗?"

"我不清楚是否与您有关,"费尔南抓住他的胳膊说道,"但我知道,您对唐泰斯怀有某种个人的仇恨动机,心怀怨忿的人不会猜错别人的情绪。"

"我,我对唐泰斯怀有仇恨动机? 我可以发誓,一点也没有。我只是看您太痛苦,而同情您的不幸,就是这样。不过既然您以为我这样做怀有个人目的,那么再见吧,亲爱的朋友,您就自己去摆脱这困境吧。"

说着,唐格拉尔装出站起来要走的样子。

"别走,"费尔南挽住他说道,"请留一下! 您恨唐泰斯也罢,不恨也罢,与我无关;可是我恨他! 我毫不隐瞒地承认这点。请想想办法吧,我来做,只要不死人就行,因为梅尔塞苔丝说过,如果有人杀了唐泰斯,她就自杀。"

卡德鲁斯早先把头垂在桌面上,此刻抬起脸,那双浑沌、呆滞的眼睛看着费尔南和唐格拉尔。

"杀死唐泰斯!"他说道,"谁在这里说什么要杀死唐泰斯? 我不愿意有人杀他,他是我的朋友;今天早晨,他还提出要借钱给我,就像我把钱借给他过一样,我不愿看到有人杀唐泰斯!"

"谁告诉你要杀他了,傻瓜!"唐格拉尔接口说道,"开个小玩笑而已。你就

为他的健康喝酒吧，"他边替卡德鲁斯的酒杯斟满酒，边补充说道，"别来打扰我们。"

"行，行，为唐泰斯的健康干杯！"卡德鲁斯把酒一饮而尽，又说，"为他的健康……健康……！"

"嗨，办法……办法呢？"费尔南问道。

"您，您没有想出来吗？"

"没有，办法得由您来想。"

"真的，"唐格拉尔又说道，"法国人比起西班牙人就有这么点优越性，西班牙人老是苦思冥想，而法国人一拍脑袋主意就来。"

"那就请拍脑袋吧，"费尔南不耐烦地说。

"伙计，"唐格拉尔说，"把笔、墨水和纸拿来！"

"笔、墨水和纸！"费尔南咕哝道。

"是的，我是会计员，笔、墨水和纸张是我的工具；没有工具，我什么事也干不了。"

"拿笔、墨水和纸来！"这回是费尔南在大声叫喊了。

"在那张桌子上有您想要的一切，"伙计指着他所要的文具说道。

"那么给我们拿过来。"

伙计拿起笔、墨水和纸张，放到凉棚下的桌上。

"只要一想到用这些东西杀人比守候在树林边上暗杀更为可靠！"卡德鲁斯手按在纸上说，"我就觉得一支笔、一瓶墨水、一张纸比一柄剑或是一把手枪更可怕。"

"这个傻瓜还不像他外表上醉得那么厉害，"唐格拉尔说道，"那么再灌他一下，费尔南。"

费尔南又把卡德鲁斯的酒杯斟满了，后者真是个道地的酒鬼，所以又从纸上抬起手，抓起酒杯。

加泰罗尼亚人眼盯着看他喝酒，直到卡德鲁斯在这个新的攻势下几乎全无招架之力，把酒杯搁在，或者更确切地说，让酒杯跌落在桌上为止。

"行了吧？"加泰罗尼亚人见卡德鲁斯喝完最后一杯酒几乎不省人事后，便说道。

"行了！我想，譬如说，"唐格拉尔接口说道，"唐泰斯刚刚在海上转了一圈，途中到过那不勒斯和厄尔巴岛，如果有某个人向检察官揭发他是波拿巴①分子的眼线的话……"

---

① 即拿破仑，波拿巴是他的名。

“我来揭发他，我！”年轻人立刻说道。

“好的，不过别人就要让您在您写的揭发书上签字，而且要与您所揭发的人对质，我可以向您提供一些材料作为证据，这个我能做到；可是，唐泰斯不会一辈子坐牢，总有一天他会出狱，那么自他出狱的这一天起，把他投入监狱的这个人就该倒霉啦！”

“啊，我求之不得，”费尔南说，“我就等他来找我打架呢。”

“是啊，那么梅尔塞苔丝呢？只要您不当心擦破她心爱的爱德蒙一层皮，梅尔塞苔丝就恨你入骨了！”

“是这样，”费尔南说。

“不行，不能这样，”唐格拉尔立即说道，“如果想这样干，瞧，还不如简简单单像我做的那样，拿起一支笔，在墨水里蘸一下，用左手写一封这样内容的短短的告密信，这样字迹就不会被人认出来了。”

唐格拉尔言传身教，一边说着，一边用左手写下几行字体向右倾斜的字，与他通常的笔迹完全不同。他把短笺递给费尔南看，费尔南轻声念了起来：

> 检察官先生台鉴：鄙人乃王室与教会的朋友。兹禀告有一名叫爱德蒙·唐泰斯者，是法老号船上的大副，今晨从士麦那港而来，中途在那不勒斯和波托费拉约港口停靠过。缪拉①有一信托他转交谋王篡位者，后者复命他转交一信与巴黎的波拿巴党人委员会②。
>
> 逮捕此人时便可得到他的犯罪证据，因为此信不是在他身上，就是在他父亲家中，或是在法老号上他的舱房里。

“成功啦，”唐格拉尔接下去说道，“这样，您的报复就不会露馅，因为在任何情况下，您都不会反过来遭到报复。水到渠成嘛，眼下，只要把信折起来，像我做的这样，在上面写上‘致检察官先生’，一切就妥啦！”

唐格拉尔轻松地写上地址。

“是呀，一切都妥啦，”卡德鲁斯大声说道，他凭着最后一点知觉听完了信的内容，本能地意识到这样一封告发信会带来什么样的不幸后果，“是呀，一切都妥啦，不过，这可是无耻的行径呀。”

说着，他伸长手臂想去取信。

---

① 缪拉(1767—1815)：拿破仑麾下的著名元帅。

② 一八一四年六月拿破仑失势，被囚禁于厄尔巴岛。昔日王室成员和教会又东山再起，但仍有许多人拥戴拿破仑，他们在全国范围内成立了许多地下组织，巴黎的委员会是其中的一个。

"啊哈,"唐格拉尔推了推信,不让他的手够到,"我说什么做什么,都只是开开玩笑嘛;如果唐泰斯,这位好唐泰斯当真出了什么事情,我第一个会感到难过!啊,瞧……"

他拿起信,在手上揉成一团,扔到凉棚的一个角落里。

"这就好了,"卡德鲁斯说,"唐泰斯是我的朋友,我不愿别人对他使坏。"

"咳!谁会使坏,竟然要陷害他呀!我不会,费尔南也不会!"唐格拉尔说着边起身边看着年轻人,后者仍然坐着不动,眼睛却斜过去瞟着被扔在一角的告发信。

"既然这样,"卡德鲁斯又说道,"叫人给我们再拿酒来;我愿为爱德蒙和美丽的梅尔塞苔丝的健康再喝上一杯。"

"你已经喝得够多啦,酒鬼,"唐格拉尔说,"如果你再喝,就只好躺在这里了,因为你再也站不稳啦。"

"我,"卡德鲁斯站起来用喝醉酒的人说大话的口吻说,"我,站不稳!我敢打赌,我能登上阿库尔教堂的钟楼,一步也不会摇晃!"

"好吧,行,"唐格拉尔说,"我打赌,不过明天再说;今天,该回家了,把胳膊给我,咱们回家吧。"

"回家,"卡德鲁斯说,"我回家可不要你来扶。你来吗?费尔南,你和我们一起回马赛吗?"

"不,"费尔南说,"我回加泰罗尼亚村。"

"你错了,和我们一起回马赛吧,来吧。"

"我在马赛无事可干,我一点也不想去那里。"

"瞧你在说什么呀?我的好小伙子,你不想去!那好,随你的便!每个人都有自由!来吧,唐格拉尔,让这位先生回加泰罗尼亚村,他要回去嘛。"

此刻,卡德鲁斯正好可以任人摆布,唐格拉尔抓住这个时机,带他向马赛方向走去;不过,为了让费尔南可以走一条方便的近路,他不是取道新岸码头,而是拐入圣维克多门回去。卡德鲁斯挽住他的胳膊,摇摇晃晃地随他走了。

唐格拉尔走了二十来步,回过头来,看见费尔南正扑过去捡起那封信,把它揣在口袋里;接着,年轻人冲出凉棚,向皮隆方向走去。

"咦,他干什么来着?"卡德鲁斯说道,"他骗了我们。他说他回加泰罗尼亚村,可他却进城了,嗨,费尔南!你走错路了,小伙子。"

"是你看花眼了,"唐格拉尔说,"他是顺着老医务所街在笔直往前走哩。"

"倒也是!"卡德鲁斯说道,"那好吧!我还以为他向右拐呢。酒这东西可真会糊弄人哪。"

"行了,行了,"唐格拉尔喃喃自语道,"我想,现在事情已经开了个头,只要听

其自然发展就行啦。”

第五章 订 婚 宴 席

次日是个大晴天。纯净而明丽的太阳升起来了。紫红的曙光鲜艳夺目，把泛着泡沫的浪尖点缀得绚丽多彩。

就在这家雷瑟夫酒店的第二层，盛宴早已准备就绪，酒店的凉棚已为我们所熟悉，而这里是一个宽敞的大厅，由五六扇落地窗门采光，在每一档窗门的门楣上，都分别镌刻着法国各大城市的名字。对此种样式作何解释，读者尽可见仁见智。

落地窗门的外面，跟这幢房子的其他部分一样，围着一圈木质护栏杆。

虽然午宴定于正午举行，但从上午十一点钟起，栏杆上靠着许多散步散得已经不耐烦的来宾。这些都是法老号上有身份的海员，还有几名士兵，也是唐泰斯的朋友。为了给这对新人贺喜，大家都穿上了最漂亮的节日盛装。

消息传开了，说是法老号的几位船主也将作为贵宾莅临，为大副的订婚宴席增光添彩。但依他们的眼光，这一来唐泰斯的面子未免太大了，因而还没有人真的敢于相信有这么回事。

不过，唐格拉尔带着卡德鲁斯来到时，证实了这条消息，他说他早上与莫雷尔先生本人相遇时，莫雷尔先生对他说，他将来雷瑟夫酒店赴宴。

果然，在他俩来到后不久，莫雷尔先生也走进了房间，法老号的船员纷纷向他致敬，并一齐鼓起掌来。在他们看来，船主的到来证实了一个传闻，即唐泰斯将被任命为船长；由于唐泰斯在船上深受众人爱戴，这些正直的人也就十分感谢船主，因为他的选择正巧与他们的心愿不谋而合。莫雷尔先生刚刚进来，大伙就一致催促唐格拉尔和卡德鲁斯快去向未婚夫报信。他俩的任务是在有引起强烈反响的重要人物光临时去通知唐泰斯，并请他赶快来。

唐格拉尔和卡德鲁斯一溜烟地跑了，还没等他俩跑上百步，在香粉店附近，他们就看见一簇人迎面而来。

这一簇人中有四位少女，她们都是梅尔塞苔丝的朋友，也像她一样是加泰罗尼亚人，她们伴随着挽着爱德蒙胳膊的新娘；走在新娘身旁的是唐泰斯老爹，费尔南则走在他们的身后，脸上挂着不怀好意的笑容。

梅尔塞苔丝和爱德蒙都没有注意到费尔南那不怀好意的笑容。这对可怜的孩子幸福极了，他们只感到自己的存在，还有就是那为他们祝福的晴朗的

天空。

唐格拉尔和卡德鲁斯完成了报信的使命。他俩与爱德蒙亲热地紧握了一下手,便走开了。唐格拉尔在费尔南身旁找了个位置,卡德鲁斯则挨在唐泰斯老爹身边,后者已成为人们注意的中心。

老人穿上了漂亮的棱纹塔夫绸上装,衣服上缀着多棱面大铁纽扣。他那瘦小但仍很有力的小腿上套着一双缀有小点子的上等棉纱长统袜,从远处一看便知是英国的舶来品;他的三角帽上垂下一束蓝白相间的彩带。

他拄着一根杖身绞扭、杖柄弯曲、模样挺像古罗马弯头牧杖的木头手杖,装扮得简直就像一个在一七九六年卢森堡公园和杜伊勒里花园重新开放时自鸣得意地漫步其间的纨袴子弟。

我们在上面说到,卡德鲁斯悄悄地挨在了他身边,美餐一顿的渴望已经让他跟唐泰斯父子重归于好了;在卡德鲁斯的记忆里,还模模糊糊地残留着前一天发生的事情,就如有人一早醒来,在脑子里还模模糊糊地保存着夜间的残梦一样。

唐格拉尔走近费尔南,对这个神情沮丧的情人意味深长地看了一眼。费尔南走在这对未婚夫妇后面,此刻的梅尔塞苔丝已经完全顾不上他了,她沉浸在爱情的甜蜜与欢愉之中,眼睛里只有她的爱德蒙一个人。费尔南的脸色白一阵红一阵,每次交替之后便显得更加苍白。他不时地朝马赛方向望一眼,这时,他的四肢就会不由自主地、神经质地抖动一下。他好像在等待什么,或者至少是猜到了将会发生的一件什么大事情。

唐泰斯的穿着非常朴素。他是商船的雇员,所以他的衣服也介于军队制服和普通衣装之间;他的脸原本气色就佳,现因看到未婚妻的快乐与美丽而显得更加容光焕发。

梅尔塞苔丝像塞浦路斯或是赛奥斯的希腊女人那样美丽,她眼睛乌黑,嘴唇鲜红。她的步伐像阿尔勒女人和安达卢西亚女人那么轻盈婀娜,落落大方。城市姑娘往往把幸福隐藏在面纱后面,起码也会垂下长长的睫毛,可是梅尔塞苔丝却在微笑,看着她周围的人们;她的微笑和眼神就像她的言语一样表露无遗,仿佛在说:如果你们是我的朋友,那就与我一起欢乐吧,因为,我真的太幸福啦!

这对新人和陪伴他俩的人刚刚走近雷瑟夫酒店,莫雷尔先生便走下来,向他们迎去,他身后跟着船员和士兵,他刚才与他们呆在一起时,又重新提起对唐泰斯许下的诺言,也就是说他将接替勒克莱尔船长。爱德蒙看见他走过来,抽出被未婚妻挽着的胳膊,让她去挽着莫雷尔先生。这时,船主和姑娘率先登上通往设宴大厅的木质楼梯,楼梯在宾客沉重的脚步下足足震响了五分钟之久。

“爸爸，”梅尔塞苔丝在餐桌中间停下来说道，“请您坐在我右首；至于我的左首，我邀请那位对我就像哥哥一样的人坐。”她温柔地说道，那份柔情像匕首似的扎进费尔南心灵深处。

他的嘴唇全无血色，在他那棕褐色的刚毅的脸庞上，又一次可以看见他的血液慢慢退去，涌向心脏。

这期间，唐泰斯也在邀坐。他请莫雷尔先生坐在他的右首，唐格拉尔坐在他的左首；尔后，他挥挥手，招呼大家自行其便。

筵席上已经摆满了肉呈棕色、调味很重的阿尔勒腊肠、鲜红晶亮的带壳龙虾、壳呈粉红色的大虾、周身像毛栗似的长着刺的海胆，以及南方的美食家交口赞誉、声称完全能取代北方牡蛎的蛤蜊；最后，还有许多被海浪冲向沙岸、识货的渔夫统称为“海果”的各式各样精美可口的海鲜冷盘。

“太静了吧！”老人呷了一口黄玉色的葡萄酒说道，这种酒还是邦菲尔老爹亲自献给梅尔塞苔丝的，“这里的三十个人好像只顾得上笑啦。”

“呃！做丈夫的不会总是兴高采烈的。”卡德鲁斯说道。

“事实是现在我太幸福啦，因此反倒兴奋不起来。”唐泰斯说道，“如果您是这样理解的话，邻居，您就说得不错。有时快乐会产生奇特的效果，它与痛苦一样让人喘不过气来。”

唐格拉尔注视着费尔南，他那易于感受的天性会随时领受和反映每一种情感。

“怎么样？”他说，“您是在担心会发生什么事情吧？相反，我倒觉得，一切都在按您的意愿顺利进行呢。”

“正是这点让我害怕，”唐泰斯说，“我似乎觉得一个人是不会如此容易得到幸福的！幸福如同神奇小岛上的宫殿，是由巨龙来把门的，非经战斗不易获取；而我呢，说真的，我不知道凭什么有幸成为梅尔塞苔丝的丈夫的。”

“丈夫，丈夫，”卡德鲁斯笑着说道，“还没有当成哩，我的船长，做个丈夫试试吧，你便会知道你受到的是什么待遇。”

梅尔塞苔丝的脸刷地红了。

费尔南坐在椅子上痛苦难熬，一听见声响就浑身哆嗦；他不时地擦拭额头上沁出的汗珠，这些额上沁出的汗水就像暴风雨来临前的点点雨滴。

“当然啦，”唐泰斯说，“卡德鲁斯邻居，您不必费心来提示我。梅尔塞苔丝当然还不是我的妻子，这是对的……（他抽出挂表。）不过，再过一个半小时，她就是了！”

所有的人都惊叫起来，只有唐泰斯老爹除外，他开怀大笑，露出还很整齐白皙的牙齿。梅尔塞苔丝微笑着，不再羞涩了。费尔南神经质地抓住他的短刀

手柄。

“再过一小时！”唐格拉尔说道，脸也变白了，“怎么回事？”

“是的，朋友们！”唐泰斯答道，“莫雷尔先生是除父亲外，我在世上欠情最多的人，多亏他的贷款，所有的困难都克服了。我们已付了结婚告示费用，下午两点半钟，马赛市长将在市政厅等我们。现在，一点一刻的钟响刚刚敲过，因此我说再过一小时三十分钟梅尔塞苔丝将改称为唐泰斯太太，恐怕是不会有错的。”

费尔南紧闭双眼，他感到似乎有火球在灼烧他的眼皮。他紧靠着餐桌不让自己瘫倒，尽管他已竭尽全力，但仍控制不了自己，轻轻地呻吟了一声，这声音淹没在宾客的笑声和贺喜声之中。

“行动真迅速，是吗？”唐泰斯老爹说，“按您的意思，这还能算浪费时间吗？昨天大清早回来，今天下午三点就结婚！海员做事情真麻利啊。”

“可还有其他手续要办呢，”唐格拉尔怯怯地反问道，“结婚契约、有关字据呢？……”

“契约，”唐泰斯笑着说，“契约已经写好了，既然梅尔塞苔丝没有财产，我也没有什么，我们就依照夫妻共有财产制方式结婚，就这样！这种契约写起来简单，而且所费不多。”

这个玩笑又激起一阵欢呼和喝彩声。

“这么说，我们吃的这桌订婚宴也就是结婚喜酒啰。”唐格拉尔说道。

“不是的，”唐泰斯说，“您不会吃亏的，放心吧。明天一早，我去巴黎。四天去，四天回，用一天时间把受托的事情办完；三月一日，我就回来，三月二日，举办真正的结婚喜宴。”

宾客听到还将有一次宴请，情绪更加高涨，以致在午宴一开始还嫌场面有些冷清的唐泰斯老爹，现在在叽叽喳喳嘈杂的交谈声中，想劝大家安静些听他如何对新婚夫妇表达美好的心愿也难上加难了。

唐泰斯已猜到父亲在想什么，对他报以充满爱心的微笑。梅尔塞苔丝看了看餐厅的报时挂钟上的时间，向爱德蒙递了一个眼神。

筵席上喧闹异常，无拘无束，在宴请行将结束时，这种气氛在下层百姓中是常有的。一些对自己座位不满意的人，开始从餐桌边站起来，去寻找其他邻座。所有的人都开始同时在讲话，但没有人关心如何应答对方的话题，只是顺着自己的思路说下去。

费尔南苍白的脸色几乎传染到了唐格拉尔的双颊上；而费尔南自己，他的生命似乎已经终止，如同一个在火海里受煎熬的囚犯。他夹在第一批站起来的人中间，在大厅里踱来踱去，想尽量不去听那嘈杂的歌声和酒杯的碰击声。

费尔南似乎想避开唐格拉尔，但后者在大厅的一角碰上了他，这时卡德鲁

斯也走近他了。

“说真的，”卡德鲁斯说道，唐泰斯的友好热情的款待，特别是邦菲尔老爹的上等葡萄酒早已把唐泰斯的意外的幸运使他心灵里萌生的一股怨气打消掉了，“说真的，唐泰斯是个可爱的小伙子，当我看见他坐在他的未婚妻身旁时，我心里就想，你俩昨天酝酿对他开的那个糟糕的玩笑太不应该啦。”

“是嘛，”唐格拉尔说，“所以你看见了，玩笑并没有开下去；我看这位可怜的费尔南先生那丧魂落魄的样子，一开始，我还真有点难过；但是既然他完全能控制住自己，并且自愿在他的情敌的婚宴上做伴郎，我也就没什么好说的了。”

卡德鲁斯看了看费尔南，后者的脸色铁青。

“说实在的，姑娘长得也真美，所以牺牲就更惨重了。”唐格拉尔说道，“嗨！未来的船长真是个走运的家伙；我能做半天唐泰斯也甘心啦。”

“我们这就去吗？”梅尔塞苔丝以柔美的声音问道，“两点敲过了，他们等我们两点一刻去哩。”

“是啊，是啊，出发吧！”唐泰斯迅速站起来说。

“走吧！”所有宾客异口同声附和道。

这时，唐格拉尔始终注视着坐在窗台上的费尔南，看见他睁开一双惶恐的眼睛，神经质似的站起身，又跌坐在窗台上。几乎就在此时，楼梯上传来了沉闷的轰轰声。沉重的脚步声、含糊不清的说话声夹杂着枪支的碰撞声，一齐盖住了宾客已经喧闹异常的欢呼声，于是一下子吸引了所有的人，大家纷纷不安地默不作声了。

响声逼近了，门板上响起三下叩击声；每个人都以惊异的神色看了看自己的邻座。

“以法律的名义！”一个人用清脆的嗓门说道，四周无人应答。

门立即打开了，一个挂着肩带的警长走进大厅，另一名伍长带着四名士兵跟随其后。

恐惧替代了不安的情绪。

“发生了什么事？”船主走到那位他认识的警长面前问道，“可以肯定地说，先生，这里面有误会。”

“如果有误会的话，莫雷尔先生，”警长回答道，“那么请相信，这场误会很快就会澄清。现在，我身上带有逮捕令，虽然我执行此任务不无遗憾，但我得不折不扣去完成。先生们，请问你们之中谁是爱德蒙·唐泰斯？”

所有的人都把目光转向年轻人，他很激动，但仍不失尊严，向前跨了一步，说：

“是我，先生，您有什么事？”

“爱德蒙·唐泰斯，”警长接着说，“我以法律的名义逮捕您！”

“您逮捕我！”爱德蒙说，他的脸色微微泛白，“但为什么要逮捕我呢？”

“我不清楚，先生，不过经过首次审讯以后，您就会知道了。”

莫雷尔先生心里有数，在这种情形下是毫无通融余地的：一个挂着肩带的警长此时不再是个人，而是一尊代表法律的冷峻、无情、沉默不语的雕像。

相反，老人却扑向警官；世上有些事情，做父亲或做母亲的心是永远无法理解的。

他又是请求又是哀号，眼泪和哀求都无济于事；然而，他的悲恸却使警长也为之动容了。

“先生，”他说，“请冷静些；也许您的儿子触犯了海关或卫生公署的某些规定，当他提供了证据并证实无误后，很可能就会被释放的。”

“喔唷！怎么回事？”卡德鲁斯皱起眉头对唐格拉尔说，后者也装出惊诧莫名的样子。

“我怎么知道？”唐格拉尔说，“我同你一样，对眼前发生的事情一无所知，我自己也莫名其妙哩。”

卡德鲁斯用目光寻找费尔南，但他不见了。

这时，头天的整个场景异常清晰地在他的脑海里呈现出来。

上一天他喝醉酒时，记忆似乎蒙上了一层薄纱，眼前这突如其来的灾难把这层薄纱掀开了。

“哦！哦！”他嘶哑着嗓门说道，“难道这就是你们昨晚开玩笑的结果吗，唐格拉尔？果真如此的话，开玩笑的人真该死，因为开得太过分了。”

“根本没这事！”唐格拉尔大声说道，“你明明知道我把纸条撕了。”

“你没有撕，”卡德鲁斯说，“而是把它扔在角落里而已。”

“住口，你喝醉了酒，什么也没看见。”

“费尔南在哪儿？”卡德鲁斯问道。

“我怎么知道？”唐格拉尔答道，“也许办他的事去了吧；嗨，咱们别管这码事了，还是去帮助帮助这些可怜的人吧。”

在他们说话时，唐泰斯面带微笑，和所有的朋友一一握手，然后边投案边说道：

“请放心吧，误会总会澄清的，也许没等我走进监牢就没事了。”

“啊！当然啦，我可以担保，”唐格拉尔说，如前所述，此时他已回到人群中去了。

唐泰斯被士兵挟持着跟在警长后面走下楼梯。一辆车门大开的马车停在门口。他先登上去，警长和两名士兵也随后跟上，车门关上后，马车顺着去马赛

的路驶去。

“别了,唐泰斯! 别了,爱德蒙!”梅尔塞苔丝扑向栏杆大声喊道。

被抓去的人听见了这最后一声呼喊,它从他的未婚妻的口中冲出,仿佛像撕心裂肺的一声哀鸣;他从车门探出头来,大声喊道:“再见,梅尔塞苔丝!”接着便消失在圣尼古拉要塞的一个拐角处。

“各位请在这儿等着我,”船主说,“我看见马车就搭上,直奔马赛,我会把消息带回来的。”

“快去吧!”所有的人都大声喊道,“快去吧,早点回来!”

这两拨人走后,留下的人一时间都惊慌得不知所措。

老人和梅尔塞苔丝悲痛欲绝,各自在一边伤心;过了一会儿,他俩的目光终于相遇了,就像同一打击的受害者终于认出了对方一样,彼此抱成一团。

在这段时间里,费尔南走了回来,为自己倒了一杯水,一饮而尽,在一张椅子上坐了下来。

事有凑巧,梅尔塞苔丝离开老人怀抱之后,坐在了费尔南旁边的一张椅子上。

费尔南本能地把椅子向后挪了挪。

“是他,”卡德鲁斯对唐格拉尔说,他的眼睛须臾不离地盯着这个加泰罗尼亚人。

“我不这么想,”唐格拉尔答道,“他太蠢,不会是他。不管怎么说,让作孽的人受惩罚吧。”

“你还没说那个教唆他干的人更该受惩罚哩,”卡德鲁斯说道。

“哦,当然啦!”唐格拉尔说,“但不是每个人都要对随口说说的话负责的!”

“假如随口说说的话真的兑现了,就该负责。”

此时,人们分成几伙,对这次逮捕议论纷纷。

“您呢,唐格拉尔,”有人问道,“您对这件事怎么想?”

“我么,”唐格拉尔说道,“我想他大概带回来几包禁运品了。”

“如果真是这样,您本该知道,唐格拉尔,您是会计员啊。”

“不错,是的;不过会计员只能知道报关的包裹而已;我知道我们只装载棉花,那分别是亚历山大港的帕斯特雷先生和士麦那港的帕斯卡尔先生的货物。别再多问我了。”

“噢,我想起来了,”可怜的父亲联想到了那点小东西,嗫嚅着说,“他昨天对我说,他为我带来了一包咖啡和一盒烟草。”

“看到了吧,”唐格拉尔说,“就是嘛。可能在我们离船时,海关人员到法老号船上检查过,发现了秘密。”

梅尔塞苔丝根本不相信这个说法；因为，一直压抑到此时的她，突然放声大哭了起来。

“别哭，别哭，会有希望的！”唐泰斯老爹说道，自己也不大清楚在说些什么。

“会有希望的！”唐格拉尔跟着说。

“会有希望的，”费尔南也想咕哝着说。

不过这句话卡在他的喉咙里了，只见他的嘴唇在蠕动，就是发不出声音来。

“先生们，”一位站在栏杆前专等消息的来宾大叫道，“先生们，一辆马车来了！啊！是莫雷尔先生！振奋起来吧！他一定给我们带来了好消息。”

梅尔塞苔丝和老父奔去迎接船主，他们在门口相遇了。莫雷尔先生脸色惨白。

“怎么样？”他俩同时大声问道。

“还怎么样呢，我的朋友！”船主摇着头答道，“事情比我们想象的严重得多。”

“哦！先生，”梅尔塞苔丝大声说道，“他是无辜的！”

“我也这么相信，”莫雷尔先生答道，“但有人控告他……”

“控告他什么？”老唐泰斯问道。

“说他是波拿巴分子的眼线。”

在这个故事发生的那个时代生活过的读者会明白，莫雷尔先生刚刚说出的那个罪名有多么可怕。

梅尔塞苔丝尖叫了一声；老人跌坐在一张椅子上。

“噢！”卡德鲁斯低声说，“您把我骗了，唐格拉尔，玩笑已成事实；不过我不想让老人和姑娘痛苦地死去，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他们的。”

“闭嘴，你这混蛋！”唐格拉尔抓住卡德鲁斯的手大声说，“要不我就不管你了。谁又告诉你唐泰斯不是真正的罪犯呢？商船在厄尔巴岛停靠过，他下船了，并在波托费拉约呆了整整一天，如果有人在他身上发现了某封牵连到他的信件，那么同情他的人就会被看成是他的同谋了。”

卡德鲁斯以其自私的本能，很快就理解这一番话说得有根有据；他的目光饱含恐惧和痛苦，直愣愣地看着唐格拉尔，他本来已向前迈出了一步，现在却又往后退了两步。

“那就等等再说吧，”他嗫嚅着说道。

“是的，咱们得等着瞧，”唐格拉尔说，“如果他是无辜的，就会被释放；如果有罪，那就没有必要为了一个阴谋分子连累自己。”

“那么走吧，我不能再待在这里了。”

“好，来吧，”唐格拉尔说，他庆幸自己找到了一个打退堂鼓的同伴，“来吧，至于他们爱怎么退出就随他们自己吧。”

他俩走了。费尔南现在又成了姑娘的依靠，于是他牵着梅尔塞苔丝的手，把她带回到加泰罗尼亚村去了。唐泰斯的朋友也把几乎昏厥过去的老人扶向梅朗小路。

很快，唐泰斯是波拿巴分子的眼线，刚刚被逮捕的消息，传遍了整座城市。

“您能相信这是真的吗，亲爱的唐格拉尔？”莫雷尔先生赶上了他的会计员和卡德鲁斯说道，因为此时他急于进城想从代理检察官德·维尔福先生那里，直接打听爱德蒙的消息，他早先与这位先生有点头之交，“您相信这是真的吗？”

“唉，先生！”唐格拉尔答道，“我早先告诉过您，唐泰斯毫无理由地在厄尔巴岛停泊过，而我总觉得这次停靠有些蹊跷。”

“除我而外，您把您的疑点对其他人说过没有？”

“我会守口如瓶的，先生，”唐格拉尔轻声说道，“您很清楚，您的叔叔波利卡尔·莫雷尔曾在另一个人①麾下效劳过，并且他也不隐瞒他的政治观点，就因为您叔叔的缘故，有人就怀疑您同情拿破仑；我就担心对爱德蒙不利，然后又会牵连到您；有些事情一个下属有责任对他的船主说，但对其他人就该绝口不提。”

“好样的，唐格拉尔！好！”船主说，“您是个正直的小伙子，因此，在可怜的唐泰斯成为法老号船长之际，我也曾想到如何安排您。”

“怎么回事，先生？”

“嗯，我先问唐泰斯对您有何想法，他对您继续在船上任职有什么意见；因为我发现你俩之间关系冷淡，但我讲不出是何原因。”

“他是怎么回答您的？”

“他总觉得曾在什么地方开罪过您，虽然究竟是什么事他没有明说。但他认为船主信任的人，他也该相信。”

“伪君子！”唐格拉尔咕哝了一声。

“可怜的唐泰斯啊！”卡德鲁斯说，“他是个好孩子，这可不假。”

“是啊，可是目前，法老号就没有船长了。”莫雷尔先生说。

“哦！”唐格拉尔说，“可以等等嘛，因为我们要再过三个月才启航，到那时，唐泰斯也许放出来了。”

“也许吧，不过在那之前呢？”

“喔！在那之前有我哩，莫雷尔先生，”唐格拉尔说，“您知道，我懂得如何操纵一条远航的商船，并且不亚于任何一个经验丰富的船长。用我还有一个好处，就是如果爱德蒙从监牢里放出来了，您就无需再还谁的情，他与我只需各司其职就行，省事多了。”

---

① 指拿破仑一世。

“谢谢您，唐格拉尔，”船主说，“这一来事情就都解决了。请您负责指挥吧，我现在就委任您了，并请监督卸货。不管人员发生了什么灾难，业务上总不该蒙受影响。”

“放心吧，先生；那么，我们至少能否去看看善良的爱德蒙呢？”

“待一会儿我会通知您的，唐格拉尔；我设法与德·维尔福先生谈谈，并且请他代为这个犯人说说情。我知道他是一个狂热的保王分子，那又有什么！无论他是保王分子还是检察官，他总是个人，况且我不认为他是个坏人。”

“不是坏人，”唐格拉尔说道，“不过我听说他野心勃勃，这与坏人就相差无几了。”

“唉，”莫雷尔先生叹了一口气说，“走一步看一步吧。现在您请上船去吧，我待会儿到船上来找您。”

说完他离开了两位朋友，踏上去法院的路。

“你看见事情的复杂性了吧，”唐格拉尔对卡德鲁斯说，“你现在还想帮助唐泰斯吗？”

“不，当然不；不过，开个玩笑竟闹出这样的后果总是一件可怕的事情吧。”

“当然啰！谁造成的？既不是你，也不是我，是吗？是费尔南。你很清楚，我么，我只是把那张纸扔到了一个角落里，我甚至原以为把纸撕掉了哩。”

“没有，没有，”卡德鲁斯说道，“啊！这一点，我确信无疑；我亲眼看见那张纸在凉棚的角落上，皱巴巴的，卷成一团，我甚至还希望这张纸现在还在我看见的那个地方哩！”

“有什么办法？费尔南可能把它拣走了，也可能誊抄了一份，或是让别人誊抄了，他甚至可能都不找这个麻烦；嗯，我想……我的天主啊！也许他会把我的亲笔信寄走哩！幸好我改变了我的笔迹。”

“这么说你早就知道他参与了阴谋活动？”

“我么，我事前一无所知。我已经说过了，我只是想开一个玩笑，没其他想法，就如阿尔勒甘①那样，仿佛我是在谈笑中道出了实情似的。”

“这是一码事，”卡德鲁斯接着说道，“假如没有这回事，或者说，至少我一点也没牵连进去的话，我真愿意付出一些代价。你瞧着吧，这件事会给我们带来灾难的，唐格拉尔！”

“即便这件事会给什么人带来灾难，这人也只能是真正的罪犯，而真正的罪犯，是费尔南，并不是我们。你认为我们会遇到什么麻烦呢？我们只要心安理

① 意大利喜剧中的人物，自十七世纪起风行欧洲舞台，后来成为一个敏感而天真的家仆的典型形象。

得，对此事只字不提，风暴就会过去，雷也打不下来。”

“阿门！”卡德鲁斯说道，他一面像心事重重的人通常做的那样晃动着脑袋，嘴里叽叽咕咕的，一面向唐格拉尔做了一个告别的手势，朝梅朗小路的方向走去。

“好了！”唐格拉尔说道，“事态的发展如我所料：我现在是个代理船长，假如这个愚蠢的卡德鲁斯能够保持沉默，船长就当定了。难道法院还会把唐泰斯放出来不成？哦！”他微笑着补充道，“法院是公正的，我相信它。”

说到这里，他跳上一条小船，吩咐船夫把他带到法老号船上去，读者该记得，船主曾约他在那里见面。

第六章　代理检察官

在大法院路上的墨杜萨①喷泉的正对面，有一排由皮热②设计的具有贵族建筑风格的古老府邸。在其中的一座府邸里，有人在同一天的同一时刻也在举行订婚喜宴。

不过，这个场面上的角色倒不是普通小市民、海员和士兵，而都是马赛上流社会的头面人物。在座的是一些在拿破仑摄政时期提出辞呈的法官，从法国军队里开小差，加入到孔代军队③里去的老军官，还有一些年轻人，他们虽说都由家里花钱雇四五个人代服兵役，但境况仍不稳定，这些年轻人都是在对某个人④充满仇恨的家庭里成长起来的。五年的流放生活本该使此人变成一个殉道者，而十五年的复辟生涯却使他变成了一个神。

宾客坐在餐桌旁，情绪激昂地交谈着，在当时的南方，这种情绪显得尤为狂热、活跃与激烈，因为五百年以来，在尖锐的政治对立之中，宗教派别的意识也在火上加油。

那个皇帝，他曾主宰过世界的一部分，曾听到过一亿两千万臣民用十种不同的语言高呼“拿破仑万岁”，现在仅仅成了统治五六千人口的小小厄尔巴岛的国君，在餐桌上的这些人看来，他对法国，对王室来说，永远只是一个废物而已。

---

① 墨杜萨是希腊神话中的蛇发女怪，任何人被其目光触及即化为石头。

② 皮热(1620—1694)：法国最有特色的巴罗克雕塑家、画家及建筑师。

③ 孔代是法国大革命时期的流亡亲王，曾招募流亡贵族组织“孔代军”，参加了一七九二——一七九六年的反革命战争。

④ 指拿破仑一世。

法官们不断指责他在政治上的失策;军人在议论着莫斯科战役和莱比锡战役[①];女人则在私议他与约瑟芬的离婚案。这帮保王分子不仅由于一个人的垮台,而且因一个原则的灭亡而兴高采烈、趾高气扬。他们似乎觉得,美好的生活又在他们面前展现,他们终于从恶梦中走出来了。

一位胸佩圣路易十字勋章的老人站起来,向贵宾们提议为路易十八国王的健康干杯,他就是圣梅朗侯爵。

这一杯酒使他们同时联想到哈威尔[②]的流亡生活和法国的绥靖王,因此又引起了一阵议论和欢呼。他们以英国式的礼仪纷纷举杯,女人则把她们的花束解开来,抛撒在筵席的桌布上。场面上气氛异常热烈,且诗意盎然。

圣梅朗侯爵夫人是一个眼睛干涩、嘴唇很薄的女人,举止间很有贵族气派,而且虽说年龄已到五十,但风度仍很优雅。她说道:

"如果这些革命党人在这里就好了,他们该明白,是他们把我们赶走的,在恐怖时代[③],他们用一块面包就买下了我们这些古老的宅邸,而反过来,我们却心安理得地让他们在那里策谋造反;他们该明白,我们才表现出真正的忠诚,因为我们依恋的是一个行将没落的君主政体,而他们则是在向一个初升的太阳顶礼膜拜,我们破产了,他们却发了大财。他们该明白,我们的国王是真正受人拥戴的路易,而他们的那个篡权者,只是个受人诅咒的拿破仑。我说得对不对,德·维尔福?"

"您说什么……侯爵夫人?……请您原谅,我刚才没认真听。"

"唉,让孩子们随便些吧,侯爵夫人,"先前提议祝酒的那个老人说,"孩子们快结婚了,他们自然爱说说其他事情,而不是谈论政治。"

"我请您原谅,母亲,"一个年轻的美人儿说,她的头发呈金黄色,一对睫毛浓密的眼睛顾盼时如珍珠般流光溢彩,"我刚才独占了德·维尔福先生一些时间,现在我把他交还给您。德·维尔福先生,我的母亲在对您说话哩。"

"我刚才没听清楚,如果夫人愿意重述一遍问题的话,我将悉心作答,"德·维尔福先生说道。

"我们原谅您,蕾内,"侯爵夫人说道,在她那张干瘪的脸上绽出一个令人惊奇的温柔的笑靥,女人的心就是这样的,无论在持偏见者的闲言碎语之中,还是她本人在坚定的党派立场上变得多么不留情面,它还总留有宽厚、善良的一角,

---

① 拿破仑在这两次战役中都蒙受了巨大的失败和损失。

② 哈威尔:英格兰南部巴克夏郡的一个村庄。

③ 指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从一七九三年五月到一七九四年七月这一阶段。

这是天主给母爱留下的一角之地,"我们原谅您……刚才我是说,维尔福,波拿巴分子既没有我们的信念,也没有我们的热情和忠诚。"

"啊,夫人,他们至少也有取代这些的品质,这就是狂热。拿破仑是西方的穆罕默德,但对野心十足的芸芸众生来说,他不仅是一个立法者,一个主子,而且还是一种象征,平等的象征。"

"平等!"侯爵夫人大声说道,"拿破仑,平等的象征!那么您把罗伯斯庇尔先生比作什么呢?我觉得您把他的头衔偷来给科西嘉人[①]了;而我觉得,有一次篡位已经足够啦。"

"不,夫人,"维尔福说道,"我把每个人都放在恰如其分的位置上:罗伯斯庇尔的归宿之地应该是路易十五广场上的断头台;而拿破仑的归宿之地则该是旺多姆广场的廊柱;区别在于前一个降低了平等的水准,后一个则抬高了平等的地位;前一个把国王们压低到断头台上,后一个却把人民抬高到皇座上,"维尔福笑着补充道,"我并不想说这两个人就不是下流可鄙的革命者,也并不想说热月九日[②]和一八一四年四月四日[③]对法国而言不是两个幸运的日子,不是同样值得热爱秩序和王朝的朋友们庆祝的日子;我只是想说,拿破仑虽说跌倒后再也爬不起来了——但愿如此——但他仍拥有众多的狂热信徒。有什么办法呢,侯爵夫人?克伦威尔只及得上半个拿破仑,他也还有不少信徒哩!"

"您知道您说的话在一里[④]开外就能闻出革命党的味道吗,维尔福?不过我原谅您,既然是吉伦特党人[⑤]的儿子就难免会对恐怖保留一点儿兴味。"

维尔福涨得满脸通红。

"不错,我的父亲是吉伦特党人,夫人,"他说道,"不过我的父亲并没有投票赞成处决国王,他在恐怖时期像您一样被流放了,他的脑袋几乎和您父亲的脑袋一样落在同一个断头台上。"

"是的,"侯爵夫人说,这血腥的回忆丝毫也没有使她动容,"不过,他们各自是为着截然相反的原则登上断头台的,证据就是我的所有家庭成员一直跟随着流亡的王室成员,而您的父亲却迫不及待地投奔新政府,公民诺瓦蒂埃成为吉伦特党人以后,诺瓦蒂埃伯爵就成了参议员。"

"母亲,"蕾内说,"您知道,最好别再谈论这些可怕的往事啦。"

---

① 指拿破仑,他是科西嘉人。

② 热月九日是罗伯斯庇尔等人被捕的日子。

③ 似指一八一四年四月六日拿破仑退位。

④ 原文指法国古里,约合四公里。

⑤ 吉伦特派在法国大革命期间,一开始表现为激进支持革命,后又被国民公会谴责为保王党,其中一些议员也上了断头台。

“夫人，”维尔福答道，“我赞同圣梅朗小姐的意见，恭请您忘掉往事吧。这些事情，连天主的意志也对它们无能为力，我们再来非难指摘又有什么好处呢？天主能改变未来，但它不能改变过去。我们这些凡人，我们所能做的，就是倘若不能否定它，至少可以忘掉它。嗯！我么，我不仅放弃了家父的主张，而且脱离了他的姓氏。我的父亲曾经是，也许现在还是波拿巴分子，名叫诺瓦蒂埃；而我呢，我是保王党人，名叫德·维尔福。在一株老树的树身上，残留着一点革命的液汁，就让它干枯吧，您只要看到，夫人，一棵幼芽已与这株老树保持了一定的距离，尽管它不能或者几乎也无法彻底与之断绝关系。”

“好样的，维尔福，”侯爵说，“好样的，回答得好！我也一样，我总是劝侯爵夫人忘记过去，但从未成功过，但愿你会比我走运些。”

“嗯，好啦，”侯爵夫人说道，“让我们忘记过去，再好也不过啦，一言为定；不过，维尔福，您至少对未来要坚定不移才好，请别忘了，维尔福，我们已在陛下面前保举过您；在我们的请求下，陛下也同意不再追究（她把手伸给了他），就如我答应您的请求，忘掉过去一样。不过，倘若有个谋反分子落入您的手里，请记着，正因为您来自一个可能与这些谋反分子有牵连的家庭，别人就会对您加倍注意的。”

“嗨，夫人，”维尔福说道，“我的职业，特别是我们生活的时代要求我必须严惩不贷，我会做到的。我已经成功地办理了一些政治性的起诉，这就表明了我的忠心。不幸的是，我们还没有一查到底。”

“您这样想吗？”侯爵夫人问道。

“我很担心，拿破仑在厄尔巴岛上，离法国很近，他的存在，几乎就在我们的海岸视野范围之内，这就给了他的拥戴者以希望。马赛城里领半饷的旧军官比比皆是，他们成天为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找保王党人寻衅滋事，所以在上层人士中就常常闹决斗，在普通百姓之间就常常发生暗杀事件。”

“是啊，”德·萨尔维厄伯爵说，他是德·圣梅朗先生的老朋友，也是德·阿尔图瓦伯爵的侍从官，“是啊，不过您得知道，神圣同盟①要让他移居他地哩。”

“是的，在我们离开巴黎时，正在研究这件事，”德·圣梅朗先生说，“他们要把他送往何地？”

“送往圣赫勒拿岛。”

“圣赫勒拿岛！这是什么地方？”侯爵夫人问道。

“离此地两千里左右的一个小岛，在赤道的那边，”伯爵答道。

“好极啦！正如维尔福所说的，把这么一个人放在这里真是太蠢啦，这里靠

① 一八一五年，俄、普、奥三国君主在巴黎结成反革命同盟，旨在扑灭法国革命，维护君主政体。

近科西嘉，那是他出生的地方；又靠近那不勒斯，那里他的妹夫仍在执政，又在意大利的对面，他曾想给他的儿子在那里建立一个王朝哩。”

“不幸的是我们受到一八一四年条约的约束，”维尔福说道，“要动拿破仑就不能不违反协议。”

“哼！这些条约迟早要违反的，”德·萨尔维厄先生说道，“当他叫人枪毙不幸的德·昂甘公爵时，他就那么严守条约吗？”

“对，”侯爵夫人说，“就这么定了，神圣同盟为欧洲除掉拿破仑，维尔福为马赛除掉他的拥戴者。国王要么统治，要么不统治。如果他统治，他的政府应该是坚强有力的，而他的臣僚应该是坚贞不屈的，这是防止出乱子的办法。”

“夫人，不幸的是，”维尔福微笑着说，“代理检察官总是在出乱子之后才来收拾残局的。”

“那么该由他来补救。”

“我还可以对您说，夫人，我们不是在补救，而是在以牙还牙，就是这样。”

“哦！德·维尔福先生，”一位年轻貌美的姑娘说道，她是德·萨尔维厄伯爵的女儿，德·圣梅朗小姐的朋友，“那么当我们到马赛后，设法办一次大案吧，我还从未见过重罪法庭审理案件哩。听人说，这可有趣了。”

“的确非常有趣，小姐，”代理检察官说，“因为这不是在看一出杜撰的悲剧，而是一幕真正的悲剧，其痛苦不是演出来的，而是真实的。我们看见站在被告席上的那个人，不是一等幕下便回到家与家人共进晚餐，然后再安心睡觉以便第二天重新演出，而是被带到监狱，交给刽子手。您明白了吧，对喜欢追求刺激的爱激动的人来说，没有什么场面比这更值得看的了。放心吧，小姐，如有机会，我乐意提供。”

“他在吓唬我们……他还在笑呐！”蕾内说道，她的脸吓得苍白。

“那有什么办法……这是一场生死决斗……我已经有五六次判处政治犯或其他罪犯的死刑了……哼，谁知道有多少人此刻在黑暗处磨刀霍霍，并且已经对准了我呢？”

“哦！我的天主啊！”蕾内说，她显得越来越忧心忡忡了，“请认真对我说说好么，德·维尔福先生？”

“我够认真的啦，小姐，”年轻法官的嘴角上挂着微笑说道，“有了小姐为了满足好奇心、我也为了满足自己的进取心而起诉的这些大案，后果只能越来越严重。拿破仑的这些士兵早已养成盲目向敌人冲锋的习惯，您想想，他们在开火或是拼刺刀肉搏时会思考什么呢？他们在杀一个他们视为有私仇的人时会比杀一个从未谋面的俄国人、奥地利人或是匈牙利人多斟酌一下吗？再说，这样也是顺理成章的。瞧，如果不是这样的话，我们也就没有尽职了。我本人也

是如此，每当我看见罪犯的目光里闪烁出仇恨的怒火时，我就感到上劲儿，兴奋起来，心想：这不是一次审讯，而是一次战斗。我向他发起进攻，他反抗，我再次冲锋，而战斗结束时，如同所有战斗一样，结果不是胜利便是失败。这就叫做诉讼。因为有危机感，所以就更加雄辩。假如我辩驳后，被告在向我笑，我就会想，总是我哪处说得不好，我说的话一定是苍白无力且论据不足的。您想想吧，当一位检察官看见他的犯人在他论据充足的证词重压下，在他那电闪雷鸣般的雄辩下，脸色变得苍白，低下脑袋时，他会感觉到多么自豪！这颗头颅垂了下来，不久便会落地了。"

蕾内轻轻地叫了一声。

"这才叫字字铿锵呐，"一位宾客说。

"他就是我们所处的时代所需要的人！"另一位说。

"怪不得，"第三位说，"在最近审理的一起案件里，您办得好漂亮，亲爱的维尔福。您知道，这个人谋杀了自己的生父；没说的，在把他交给刽子手之前，您就置他于死地了。"

"哦！对那些弑杀父母的罪行，"蕾内说，"哦！对那些罪犯，怎么重的惩处都不过分；但是对那些不幸的政治犯！……"

"他们就更坏，蕾内，因为国王是民族之父，谁想推翻或是谋杀国王，就是想杀死三千二百万人的父亲。"

"啊，不管怎样，德·维尔福先生，"蕾内说，"您得答应我对那些我向您求情的人宽容一些，好吗？"

"放心吧，"维尔福脸上浮现出迷人的笑容说，"我们一块儿来写公诉状。"

"亲爱的，"侯爵夫人说，"您就玩玩小鸟，养养鬈毛狗，做做针线活吧，让您的未来的丈夫做他自己的事情。当今世道，武器入库，长袍吃香。这个意思，有一句拉丁语说得很透彻。"

"'Cedant arma togæ'，①"维尔福欠身说道。

"我不敢说拉丁语，"侯爵夫人说道。

"我想，我宁愿您当个大夫，"蕾内接着说道，"杀人天使，虽有天使之称，总使我害怕。"

"好心的蕾内！"维尔福柔声说道，向那姑娘怜爱地看了一眼。

"我的女儿，"侯爵说道，"德·维尔福先生将成为这个省城的道德和政治大夫，相信我吧，这个角色大有前途。"

"再说，这也不失为一个让人忘掉他父亲所作所为的办法，"积习难改的侯

① 拉丁文：不要武器，要长袍（意即偃武修文）。

爵夫人接口说道。

“夫人,”维尔福带着苦笑答道,“我已经荣幸地告诉过您,我的父亲已公开——至少我希望如此——承认他过去所犯的错误,他已成为宗教和秩序的忠诚的朋友,也许比我更加拥戴王朝,因为他是带着忏悔之情,而我只是凭着一腔热血。”

维尔福字斟句酌地说完这句话后,为了判断他那能言善辩的效果,扫视了一下宾客,如同他在审判席上说了一句相当有分量的话之后,他要对听众瞧一眼一样。

“好啊!亲爱的维尔福,”德·萨尔维厄伯爵说,“前天在杜伊勒里宫,御前大臣让我说说一个吉伦特党人的儿子和一位孔代军军官的女儿离奇的联姻是怎么回事,我回答的正是上面您说的那番话。大臣对此非常理解。这种联姻的方式正是路易十八所主张的。国王在我们没有察觉时听到了我们的谈话,因此他打断了我们,并说道:‘维尔福’——请注意,国王没有说出诺瓦蒂埃的姓氏,相反,却使用了维尔福这个姓——‘维尔福很有前途,这个年轻人已经很成熟,他是我圈子里的人。我很高兴德·圣梅朗侯爵和侯爵夫人择他为婿,倘若不是他们先来请示我批准这门婚事的话,我也会把这一对撮合起来的。’”

“国王是这么说的,伯爵?”维尔福喜不自胜,大声问道。

“我把他的原话转告您了,倘若侯爵愿意直说的话,他也会承认,在六个月前,当他向国王提起他的女儿与您的婚事时,国王对他也是这样说的。”

“的确如此,”侯爵说道。

“啊!我的一切全靠这位尊敬的君王。因此,我将为他竭尽犬马之劳!”

“好极啦,”侯爵夫人说,“这样我就更喜欢您啦,现在就来一个谋反分子吧,我们正等着欢迎他哩。”

“我么,母亲,”蕾内说,“我祈求天主千万别听您的话,让他给德·维尔福先生仅仅送来一些小偷、懦弱的破产者和胆怯的骗子吧;这样我才能睡得安稳哩。”

维尔福笑着说:“这样的话,就等于您希望大夫看一些诸如头晕、麻疹和蜂蜇这样一些只触及表皮的小毛小病。倘若您希望我当检察官,那么相反,您应该希望来一些病入膏肓的病人,这样大夫才能显出高明的医术哪。”

就在这时,似乎造物主只等着听维尔福传送这个信息以便使他如愿以偿似的,一个贴身男仆走了进来,向他耳语了几句。于是维尔福边打招呼边离开了餐桌,不一会儿又走了回来,神情开朗,面露微笑。

蕾内含情脉脉地看着他;因为此时她看着他湛蓝的眼睛,白皙的皮肤和那一圈乌黑的颊须,觉得他真是一个高雅、英俊的小伙子。于是少女整个心灵似乎都悬在他的嘴上了,她等待着他解释他刚才短暂离席的原因。

"啊哈,小姐,您刚才发愿希望自己的丈夫是一个医生,跟埃斯科拉庇俄斯[1]的门徒(一八一五年,人们还是习惯这样说)相比,我至少有一点是大同小异的,那就是没有哪一刻是属于我自己的,甚至当我和您在一起时,在我的订婚喜宴上,有人还会来打扰我。"

"那么他们以什么理由打扰您呢,先生?"美丽的少女微带不安地问道。

"唉!倘若那人说的是实话,那就是说有一个病人已危在旦夕,这次,病情严重,病人要上断头台啦。"

"啊,天主啊!"蕾内大叫道,脸色变得煞白。

"当真来了!"宾客们异口同声地说道。

"看来我们刚发现了波拿巴分子搞的一次小小的阴谋活动。"

"可能吗?"侯爵夫人问道。

"告发信在这里呢。"

接着,维尔福就念起来:

检察官先生台鉴:鄙人乃王室与教会的朋友。兹禀告有一名叫爱德蒙·唐泰斯者,是法老号船上的大副,今晨从士麦那港而来,中途在那不勒斯和波托费拉约港口停靠过。缪拉有一信托他转交谋王篡位者,后者复命他转交一信与巴黎的波拿巴党人委员会。

逮捕此人时便可得到他的犯罪证据,因为此信不是在他身上,就是在他父亲家中,或是在法老号上他的舱房里。

"不过,"蕾内说,"这封信只是一封匿名信,而且是交给检察官先生,不是交给您的。"

"是的,可是检察官不在,他不在期间,信件该转交他的秘书,秘书有责任打开信件,于是他拆开了,便派人来找我,没找到我,就下发逮捕令了。"

"这么说,罪犯被捕了?"侯爵夫人问道。

"也就是说被告,"蕾内接着说。

"是的,夫人,"维尔福说道,"就如刚才我有幸对蕾内小姐说的那样,倘若果然搜到那封信的话,病人就病得不轻了。"

"这个不幸的人现在在哪儿?"蕾内问道。

"他在我的家里。"

"去吧,我的朋友,"侯爵说道,"当您需要在别处为国王效忠时,别为了与我

---

① 埃斯科拉庇俄斯:希腊神话中阿波罗的儿子,希腊与罗马人把他视作医神。

们呆在一起而渎职；国王需要您在哪儿尽责，您就该去哪儿。”

“呵！德·维尔福先生，”蕾内双手合十说道，“请宽容些吧，今天可是您订婚的日子啊！”

维尔福绕着餐桌走了一圈，走近姑娘的椅子，把身体支在这张椅子的靠背上。

“为了免得让您操心，”他说道，“我尽力而为，亲爱的蕾内；不过，假如证据确凿，指控成立，就必须割掉这株波拿巴分子的毒草。”

蕾内听到割掉两个字胆战心惊，因为这株说要割掉的草上长着一棵脑袋。

“行啦！行啦！”侯爵夫人说道，“别听这个小姑娘唠叨啦，她会习惯的。”

侯爵夫人说完便向维尔福伸出一只瘦骨嶙峋的手，维尔福边吻边看着蕾内，他的眼神似乎在向她示意道：

“我此时吻的是您的手，至少我希望是如此。”

“不祥的预兆。”蕾内喃喃地说道。

“说真的，小姐，”侯爵夫人说，“您的孩子气真是改不了啦，我倒想问问您，国家的命运与您的恣意任性和多愁善感有什么关连。”

“啊！母亲！”蕾内轻轻叫唤了一声。

“对这位不合格的小保王分子开开恩吧，侯爵夫人，”德·维尔福说道，“我答应您做一个自觉的代理检察官该做的一切，换句话说，一定严惩不贷。”

然而，当做法官的维尔福对侯爵夫人说这番话时，做未婚夫的维尔福却偷偷地向他的未婚妻瞟了一眼，这个眼神仿佛在说：

“放心吧，蕾内，我看在您的爱情的份上，会尽量宽容的。”

蕾内以温柔的微笑回报了他的目光。维尔福走出去了，心间充盈着无比的幸福。

第七章　审　讯

德·维尔福刚刚走出餐厅，便收起了他那轻松欢快的面容，作为一个要去完成对另一个同类的命运作出判决这一重大使命的人，他摆出一副神色庄重的样子。他是一个代理检察官，就像一个机灵的演员，不止一次地在镜子前研究过自己的表情变化，但这一次要他皱起眉头，装出阴沉忧郁的神色，可有点不容易啦。诚然，他父亲遵循的一条政治路线，如果他不背道而驰的话，很可能毁了他的前程，但除了偶尔回想起这件事略不顺心而外，热拉尔·德·维尔福此时正

享受着人间所有的全部幸福。他通过自身努力已经变得富有,在二十七岁上便在司法部门获取高位,他将娶一个年轻貌美的女子为妻,虽说爱得不狂热,但也是凭理智真心爱着的,一个代理检察官也只能这样去爱了。他的未婚妻德·圣梅朗小姐不仅有着出众的姿容,还属于当时朝廷里最显赫的名门望族;她的父母亲膝下就她这么一个女儿,所以会以全部影响去帮助他们的女婿;除此而外,她还能给她的丈夫带来五万埃居的嫁妆,而且可望——这个刻薄的字眼是媒人创造出来的——有朝一日还能增加五十万的遗产。

对维尔福来说,所有这些因素凑在一起,就构成了光彩夺目的幸福的总和,以致当他长时间地凭灵性默省自己的内心世界时,他就眼花缭乱,仿佛看到了太阳的黑点。

他在门口碰见了正在等着他的警长。他一看见这个穿黑制服的人便立即从九天之外的高处跌落到我们行走的平地上,于是他就如我们上面所说的,摆出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走近警长。

"我来了,先生,"他对警长说,"我读了信,您逮捕此人是正确的;现在,请把您搜查到的,有关他以及有关谋反的全部细节材料都交给我吧。"

"关于谋反的情况,先生,我们还一无所知;在他身上搜出的纸张都已放在一只大信壳里,盖上了封印,就放在您的办公桌上。犯人么,您从告发信中已经得知了,此人名叫爱德蒙·唐泰斯,是三帆船法老号上的大副,该船与亚历山大港和士麦那港做棉花生意,属马赛的莫雷尔父子公司所有。"

"他在商船队工作之前,是否到海军服过役?"

"啊,没有,先生,此人十分年轻。"

"多大年纪?"

"至多十九或二十岁。"

维尔福顺着大街拐到了顾问街的转角,有一个人似乎在半路专等着他,这时向他走过来,此人便是莫雷尔先生。

"哦,德·维尔福先生!"这个正直的船主看见代理检察官大声说道,"看见您非常高兴。您瞧,刚才发生了一场最离奇、最不可思议的误会,有人把我船上的大副,爱德蒙·唐泰斯抓走了。"

"我已经知道了,先生,"维尔福说道,"我来就是要审讯他的。"

"哦,先生,"莫雷尔对年轻人友谊甚笃,求情心切,他继续说道,"您不了解被告发的人,我却了解他;请相信,他是最善良、最正直的人,我几乎敢说,他是整个商船界最优秀的海员了！哦,德·维尔福先生！我诚心诚意把他介绍给您。"

正如读者可能已经看出的,维尔福属于城里的上层,莫雷尔只是一介平民;前者是狂热的保王分子,后者却有同情波拿巴分子的嫌疑。此刻,维尔福轻蔑

地看着莫雷尔,冷冰冰地对他说:

"您知道,先生,有人在私生活中可以很善良,在商务交往中可以很正直,在业务上可以很精通,但就政治而言,他却可以同时又是一个罪大恶极的犯人;这您是懂得的,是么,先生?"

法官在最后一句话上加重了语气,仿佛他是冲着船主本人说的;而他那审视的目光似乎要看透船主的内心;后者胆子够大的,居然还为另一个人说情,而他应该明白他本人还需要宽大处理哩。

莫雷尔脸刷地红了,因为他对政治观点不甚了了,此外,唐泰斯信赖他,曾把他与大元帅见面、皇上对他说的几句话告诉他,这也使他的心绪有些不宁,但他还是以深为关切的口气说:

"我请求您了,德·维尔福先生,请您像应该做到的那样秉公执法吧,像一如既往的那样与人为善,把这个可怜的唐泰斯尽快地还给我们吧!"

还给我们在代理检察官听起来就像一句革命口号。

"呃!呃!"他自忖道,"还给我们……这个唐泰斯大概加入了某个烧炭党[①]组织,要不他的保护人怎么脱口就说出这个切口呢?我记得,警长对我说过,他是在一家酒店被捕的,与许多人在一起,那里可能真的是某个秘密集会场所呢。"

接着,他又大声说道:

"先生,您完全可以放心,倘若犯人是无辜的,您没有必要提醒我要秉公行事,这是多余的;不过,反之,倘若他真的有罪,既然眼下我们正在度过一个艰难时期,先生,有罪不惩的先例太危险了,因此我将不得不行使我的职权。"

说到这里,他已走到在法院背后的家门口,他冷冰冰地向不幸的船主礼节性地致意之后,便昂首阔步走了进去,船主站在维尔福离开他的地方发愣。

候见室里已挤满了宪兵和警察,在他们中间站着一个犯人,一动不动显得十分平静,他在周围人仇恨的目光威逼下,被严加看管着。

维尔福穿过候见室,对唐泰斯斜瞟了一眼,顺手拿起一个警察交给他的一只大信封,边出门边说道:

"把犯人带上。"

虽说是瞬间的一瞥,维尔福便足以对这个即将受审的人产生了初步印象:他已在年轻人开阔的额头上看出了他的智慧,在他坚定的目光和微皱的眉心里看出了他的勇气,在他那露出两排洁白如象牙的牙齿的厚厚的、半启的嘴唇上看出了他的直率。

---

① 烧炭党是十九世纪意大利资产阶级的革命组织。

应该说，这第一个印象对唐泰斯是有利的，可是，维尔福经常听人说，不应该听信最初的冲动，既然这句含有深刻政治含义的话很有用，于是他把这句格言也用在印象上，而不顾忌两者间的差别了。

他把想要涌上他的心头并进而冲人他的思想的善良本能压抑下去，在镜子前调整好自己出庭时的一副面孔，脸色阴沉，威风凛凛地在他的办公桌前坐下来。

不一会儿，唐泰斯走进来了。

年轻人的脸色仍然是苍白的，但表现得很镇定，且面带微笑；他自然大方地向法官鞠躬致意，然后用目光寻找座位，仿佛他此刻呆在莫雷尔船主的客厅里似的。

就在这时，他与维尔福的暗淡的目光相遇了，这是在法院就职的人特有的目光，这些人不愿意让人一眼看透他们的想法，于是把自己的眼睛变成了一对无光泽的玻璃球。唐泰斯从这目光里才明白，他面对的是一位铁面无情的法官大人。

“您是谁，叫什么名字？”维尔福边翻着进门时警察交给他的笔录边问道，一小时之内，笔录已摞成厚厚的一叠，许多间谍活动案都莫名其妙地迅速与这个被称为罪犯的不幸的人联系在一起了。

“我叫爱德蒙·唐泰斯，先生，”年轻人口齿清楚，声调平稳地回答道，“我是法老号船上的大副，该船为莫雷尔父子公司所有。”

“您的年龄？”维尔福接着问。

“十九岁，”唐泰斯答道。

“您被捕时在干什么？”

“我正在订婚、设喜宴，先生，”唐泰斯说着，声音微微有些激动了，刚才那欢快的时光与正在进行的死气沉沉的司法程序的差距太大了，而德·维尔福先生阴沉的脸又使梅尔塞苔丝开朗纯净的面庞变得更加容光焕发，在他眼前闪现。

“您正在订婚、设喜宴？”代理检察官说道，不由得颤栗了一下。

“是的，先生，我正要娶一位少女为妻，我在三年前就爱上她了。”

维尔福虽说平时不轻易动感情，但这次却被这偶合打动了，当他徜徉在幸福之中时，突然听到唐泰斯激动的声音，这不能不触动他灵魂深处的同情心；不是吗，他也要结婚了，同样也非常的幸福，而现在有人竟然打扰他的幸福，要他去毁掉另一个像他一样已经幸福在望的人的欢乐。

他想，当他回到德·圣梅朗的客厅里时，他将要对这个哲理上的相似之处大大议论一番；眼下，唐泰斯正在等着他提出新的问题，他先得在思想上整理出

一些形成对比的词儿,以往许多演说家就是靠了这些对比强烈的词才组成洋洋洒洒的句子,博得了听众的掌声,有时还真让人以为他们果然是雄辩家哩。

当维尔福把他那小小的演说腹稿整理完毕之后,禁不住笑了一下,回过来向唐泰斯提问。

"请继续说,先生,"他说。

"您要我继续说什么?"

"向法官交代一切。"

"请法官先生告诉我,他想听哪方面的事情,我将毫无保留地把知道的都说出来;不过,"他补充说道,这回他也笑了一下,"我想预先说一句,我知道得不多。"

"您在篡权者手下效劳过吗?"

"我刚要编入海军,他就倒台了。"

"有人说您的政见很极端,"维尔福说道,虽然并没有人向他提示过这点,但他还是毫不顾忌地提出这个问题,如同提出一项指控一般。

"我,我的政见,先生? 天哪,说来有些难为情,我从来没有过别人所讲的什么见解。我今年刚满十九岁,我已有幸把我的年龄告诉您了;我什么也不懂,我起不了任何作用;我现在以及将来最大的作为,就是说如果我可以得到我所期望的那个位子的话,那也是多亏了莫雷尔先生的提携。因为,我的全部见解,我不是说政治见解,而是私人见解,也仅仅局限于三种感情之内:我爱我的父亲,我尊敬莫雷尔先生,我崇拜梅尔塞苔丝。先生,这就是我能向法官说的全部内容,您瞧,法官不会感兴趣的。"

维尔福一直注视着唐泰斯温和而开朗的脸,一面听他往下讲,一面回想起蕾内对他说的话,蕾内虽然不认识犯人,但曾请求他对犯人从轻发落。代理检察官根据对案例和罪犯的审理经验,已经看出唐泰斯说的每一句话都证实了他的无辜。事实上,这个年轻人几乎还是一个孩子,他单纯、朴实,说话时理直气壮,这是内心光明磊落的一种自然流露,是无法刻意装出来的。由于他感到幸福,他对谁都充满了爱,幸福原本就能使坏人都变得和蔼可亲,他甚至对法官都这么温和亲切,这是一种充溢心灵的感情的流露。无论维尔福对爱德蒙是如何刻板和严厉,爱德蒙对这个审讯他的人,不论在眼神、声调还是动作上,都只是表现出温情和善意。

"没错,"维尔福心里想,"这是一个可爱的小伙子,我希望我不用费大劲就能完成蕾内第一次请求我做的事,可以让她给我点甜头:她会在公开场合紧握一下我的手,并且私下里给我一个甜蜜的吻哩。"

维尔福想到这温馨的前景,脸顿时变得开朗起来;当他的思想在他的眼神

里表现了出来又停留在唐泰斯的脸上时,后者因刚才一直注视法官脸部的表情变化,竟也和法官的思想一样,脸上绽出了笑容。

"先生,"维尔福说,"您有什么仇人吗?"

"我有仇人?"唐泰斯说,"我有幸是一个无足轻重的人,我的地位不足以结识仇人。至于我的脾气,也许有点急躁,但我一直注意对手下人温和些。我指挥十到十二个水手,先生,如果您要问他们,他们会对您说,他们喜欢我,尊重我,当然不是像对待父辈那样,因为我太年轻,而是像对待兄长那样。"

"即使没有仇人,也许也有人嫉妒您吧。您在十九岁时就将被提升为船长,这对您来说算是高位了;您又将要娶一位爱您的漂亮姑娘为妻,这对所有的人来说都是不可多得的幸福,命运在这两件事上对您的偏爱说不定会给您招来嫉妒哩。"

"是的,您说得很对。您对人的了解一定比我深刻,这是有可能的;不过,如果说这些嫉妒者是我的朋友的话,我得向您承认,我宁可不知道他们是谁,好让自己不必非得去憎恨他们。"

"您错了,先生。您随时应该尽可能看清自己周围的一切;说真的,您看来是一个心地高尚的年轻人,我将为您破一次法院的惯例,帮助您澄清事实,把逮捕您的控告信给您看;这就是告发信,您认识信上的笔迹吗?"

说完,维尔福就从口袋里抽出一封信,放在唐泰斯眼前。唐泰斯看看,念了起来。他的脑际掠过了一道阴影。他说道:

"不,先生,我不认识这个笔迹,笔迹是伪装的,不过写得倒很流畅。不管怎么说,写这信的人挺灵巧。"他以感激的目光看着维尔福补充说道,"我很幸运,能有一位像您这样的人审理我的案子,因为说实在的,嫉妒我的人是一个货真价实的仇人。"

年轻人说这几句话时,眼睛里闪出一道光,维尔福看出来了,在这个温和的年轻人身上,蕴藏着一种惊人的力量。

"那么再来看看,"代理检察官说,"现在,请直言不讳地告诉我,先生,不是犯人面对法官,而是一个误入歧途的人面对另一个关心他的人:在这封匿名告密信中有什么实情没有呢?"

说完,维尔福厌恶地把唐泰斯方才交还给他的信扔在办公桌上。

"全部是事实,又都不是,先生;现在,我要以水手的荣誉、对梅尔塞苔丝的爱情,以及我父亲的生命担保,我将要说的完全是事实。"

"说吧,先生,"维尔福大声说道。

接着,他又轻声自语道:

"倘若蕾内能看见我,我希望她会对我满意,再也不会叫我专割脑袋的

人啦！"

"好吧！勒克莱尔船长离开那不勒斯后，得了脑膜炎，一病不起；由于我们的船上没配备医生，他又急于要到厄尔巴岛去，不愿意中途在任何港口停留，因此他的病情越来越重，一直拖到第三天，他觉得自己快死了，才把我叫到他的跟前。

"'亲爱的唐泰斯，'他对我说，'您以荣誉发誓照我马上要对您说的话去做，这可事关重大哟。'

"'我向您发誓，船长，'我回答他说。

"'那好，我死后，您作为大副来指挥这艘船，您把船开往厄尔巴岛，在波托费拉约靠岸，去找大元帅，您把这封信交给他。也许他要交给您另外一封信，并嘱咐您办一件事情。原来这件事情该由我来办的，唐泰斯，现在由您替代我去完成，一切由此而来的荣誉归于您。'

"'我会去做的，船长，但也许接近大元帅不如您想象得那么容易吧。'

"'这儿是一枚戒指，您让他手下的人交给他，'船长说，'一切困难便会迎刃而解。'

"说完他交给我一枚戒指。此事说得正是时候，因为两小时后他昏了过去，次日，他便死了。"

"那么您怎么去做的？"

"我做了我应该去做的事情，先生，处在我位子上的另一个人也会这样去做的，因为不管怎么说，一个垂死的人的心愿是神圣的，对我们海员来说，上司的愿望无疑便是命令，必须去执行。于是我便起帆开往厄尔巴岛，次日靠岸。我命令所有的人留在船上，我只身一人上岸。正如我预料的，那些人设置了种种障碍不让我见大元帅，不过当我递送了作为联络标志的戒指后，所有的门都向我敞开了。他接见了我，询问我有关不幸的勒克莱尔船长死前的一些情况，正如船长所说的，他交给我一封信，嘱咐我亲自送到巴黎。我答应了他，因为这等于完成船长最后的心愿。我上岸后，处理完一切公务，然后去看我的未婚妻，我发现她比以往更美丽更可爱了。多亏莫雷尔先生的帮助，我们办妥了教会方面的一些繁琐手续，最后，先生，正如我刚才已经告诉过您的那样，我正在摆自己的订婚喜宴，再过一个小时，我就订过婚了，我打算次日出发去巴黎，突如其来出了这么一封告密信，我就被捕了。现在您和我一样，似乎对这封信也不屑一顾了。"

"是的，是的，"维尔福低声说道，"这些看来都是事实；即便您有罪，也是疏忽所致，况且这疏忽仅仅是执行您的船长的命令，因而是正当的。请您把在厄尔巴岛收到的那封信交给我们，并向我保证您将出席第一次听证会，然后您就去

找您的朋友们吧。”

“这么说我自由了，先生！”唐泰斯兴奋至极，大声说道。

“是的，不过，您得把信交给我。”

“信大概在您那里，先生；因为警察把这封信和其他纸张一起搜走了，在这叠文件里，我认得出几张来。”

“等等，”代理检察官对唐泰斯说，后者已去拿自己的手套和帽子了，“请等等，信是写给谁的？”

“致巴黎鸡鹭街的诺瓦蒂埃先生。”

即使一个响雷炸在维尔福头上也不会像眼下的这个打击使他感到来得那么迅猛，那么猝不及防；他刚才已从椅子上支起身子，去拿即将作为唐泰斯案卷存档的那叠纸，这时他又跌坐在他的扶手椅上，迅速地翻阅这份案卷，并从中抽出那封至关重要的信，不胜恐怖地朝上面瞥了一眼。

“诺瓦蒂埃先生收，鸡鹭街十三号，”他轻声念道，脸色越来越白。

“是的，先生，”唐泰斯惊讶地问道，“您认识他吗？”

“不，”维尔福立即回答，“国王忠实的臣仆不会认识谋反者。”

“那么与谋反有关啰？”唐泰斯问道，他本以为获得自由了，这下又开始害怕起来，且比第一次更甚，“不管怎么说，先生，我已经对您说过了，我完全不知道我身上携带的这封信件的内容。”

“对，”维尔福声音喑哑地说道，“但是您知道收信人的姓名！”

“为了送交给收信人本人，先生，我当然应该记住。”

“您没有把这封信给任何人看过吗？”维尔福边看边说道，他越往下看，脸色越苍白。

“没有给任何人看过，先生，我发誓！”

“那么没有人知道您从厄尔巴岛带了一封转交诺瓦蒂埃先生收的信啰？”

“没有人知道，先生，除了交给我信的那个人，先生。”

“已经够啦，这就已经够啦！”维尔福喃喃自语道。

维尔福再往下看，脸色就更加阴沉；瞧着他那苍白的嘴唇、颤抖的双手、炽热的眼睛，唐泰斯的脑海里掠过了种种最痛苦的恐惧的念头。

维尔福读完信，把头垂下，埋在双手里，精神崩溃了片刻时间。

“啊，我的天主！您怎么啦，先生？”唐泰斯怯生生地问道。

维尔福默不作声；不一会儿，他抬起了苍白、变了形的脸，又一次把信读了一遍。

“您说，您不知道此信的内容吗？”维尔福接着问道。

“我以名誉发誓，先生，”唐泰斯说，“我再重复一遍，我不知道。不过您自己

怎么啦,我的天主啊!您会得病的;我拉铃行吗,我叫人行吗?"

"不,先生,"维尔福迅速站起来说,"您别动,别开口,在这里下命令的是我,不是您。"

"先生,"唐泰斯说,他的自尊心显然受到了伤害,"这是为了帮助您呀,没有别的意思。"

"我什么也不需要;一时头晕,没什么;你管好您自己,不用管我。回答问题吧。"

唐泰斯应他的要求等着他审问,但没有下文:维尔福又跌坐在扶手椅上,把一只冰冷的手放在大汗淋漓的额头上,他第三次重读这封信。

"哦!倘若他知道信的内容,"他对自己说道,"并有朝一日知道诺瓦蒂埃就是维尔福的父亲的话,那么我就完了,彻底完了!"

他不时地看看爱德蒙,仿佛他的目光能够摧毁由嘴把守着,并把秘密锁在心中的那道无形的防线似的。

"哦!不用再怀疑了!"他突然大声说道。

"呵,以天主的名义起誓,先生!"不幸的年轻人高声说道,"假如您不相信我,假如您怀疑我,那就审讯吧,我已作好回答您的准备。"

维尔福强打起精神,尽量以平静的口吻说道:

"先生,从对您审讯来看,您的罪名是严重的,我不能如一开始我个人希望的那样,擅自作主立即还您自由,在作出这样的决定之前,我得先去问问预审法官。但您已经看到我是如何对待您的了。"

"哦,是的,先生,"唐泰斯大声说道,"我很感谢您,因为您刚才对我与其说像一个法官,不如说更像是一个朋友。"

"那好!先生,我要再拘留您一段时间,但我会尽我所能及早释放您;您的最重要的罪名来自于这封信,您瞧……"

维尔福走近壁炉,把信扔进火里,一直看到信被烧成灰烬为止。

"您瞧,"他接着说道,"我把它销毁了。"

"啊!"唐泰斯大声说道,"先生,您真仗义,您是善良的化身。"

"不过听我说,"维尔福紧接着说,"我作出这个举动之后,您该明白您是能够信任我的了,是吗?"

"呵,先生!请吩咐吧,我一定遵命。"

"不,"维尔福走近年轻人说,"不,我想给您的不是命令,您得明白,而是忠告。"

"请说吧,我将听从它们,如同执行您的命令一样。"

"今晚之前,我把您留在法院里;可能还有另一个人会来提审您,您就照您

刚才对我说的复述一遍,但绝口不要提这封信。"

"我答应您,先生。"

此刻,似乎是维尔福在请求,而安慰法官的倒是犯人了。

"您要明白,"他说着朝灰烬瞥了一眼,灰烬尚保留着信纸的形状,并在火苗上舞动着,"现在,信是烧掉了,只有您与我知道曾经有过这么一封信;谁也不会再把这封信拿出来了,因此如果有人问起这封信,您就否认,大胆地否认,这样,您就有救了。"

"我会否认的,先生,请放心吧,"唐泰斯说。

"好! 好!"维尔福说着,把手放在拉铃的绳子上。

他正要拉铃,又松开了手。

"这是您身上带着的唯一的一封信吗?"他问道。

"唯一的一封。"

"请发誓。"

唐泰斯伸出一只手。

"我发誓。"他说。

维尔福拉响了铃。

警长走进来了。

维尔福走近警长,耳语了几声;警长点头会意。

"请跟这位先生去吧,"维尔福对唐泰斯说道。

唐泰斯欠身致意,向维尔福感激地看了一眼,走了出去。

门刚刚关上,维尔福已经疲惫不堪,他几乎是昏倒在一张扶手椅上的。

过了一会儿,他喃喃地说:

"哦,天主啊! 我的身家性命就在此一举啊! ……假如检察官此时在马赛,假如召来的是预审法官而不是我,我就完了;而这封信,这封该死的信将把我推向深渊。啊,父亲,父亲,难道您在这世上永远是我的幸福的障碍,难道我必须与您的过去斗争到底!"

蓦地,一道突如其来的光芒似乎划过了他的头脑,顿时照亮了他的脸;一丝微笑浮现在他那仍然痉挛着的嘴上,他那惶恐的双眼定了神,仿佛停留在一个想法上面。

"就这样,"他说道,"是啊,这封信本来可能毁了我,这下也许反而会成全我。干吧,维尔福,快快行动。"

代理检察官确信犯人已不在候见室之后,也出了门,匆匆忙忙地朝他的未婚妻的府邸走去。

第八章　伊　夫　堡

警长穿过候见室时,向站在唐泰斯左右的两名宪兵做了一个手势;他们打开了从检察官的套间通往法院的一扇门,于是这一行人顺着其中的一条阴森森的长廊走了一阵子,即使毫不相干的人走过这样的长廊,也会情不自禁地直打哆嗦。

维尔福的套间通往法院,法院的另一个出口又通向监狱,紧贴着法院的这个监狱是一座灰蒙蒙的建筑物,从它所有开着的窗口望出去,可以看见正面耸立着与之很不相称的阿库尔教堂的钟楼。

在长廊上拐了几个弯之后,唐泰斯看见一扇带有铁窗的门打开了,警长用铁锤在另一道门上敲了三下,响声回荡,唐泰斯觉得铁锤仿佛打在自己的心上似的。门开启了,两个宪兵轻轻地推了推犯人,他迟疑了一会儿。唐泰斯终于迈过了这可怕的门槛,门在他身后猛地关上了。他呼吸到另一种空气,一种混浊、带有恶臭的空气;他入狱了。

他又被带到一间稍干净一些的房间里,但是窗上安着铁栅栏,门也上了锁;应该说,这房间的外观并不使他怎么害怕,再说,代理检察官刚才说话的声音对唐泰斯说来似乎充满了关切和体谅,此时老在他的耳边震响,如同一个对未来的温存的许诺。

唐泰斯被带进他的牢房时已经是下午四点钟。我们前面说过了,那天是三月一日,所以犯人呆了不多会儿便陷入黑暗包围之中。

这时他的听觉比不起作用的视觉敏锐多了,他一听到传进来的细微的声响,就以为有人来释放他,便立即站起来,向门口迈出一步,可是这声音很快又消失在另一个方向,唐泰斯只得再坐回到他的那张小木凳上。

终于捱到了晚上十点钟左右,正当唐泰斯开始绝望之际,又传来了一个声响,这次的声音确是冲着他的房间来的。果真,走廊上响起了脚步声,脚步在他的房门前停住;一把钥匙在锁孔里转动,锁扣嘎嘎作响,笨重的橡木门打开了,两支火把突然间照亮了他的房间。

唐泰斯在两支火把的照明下,看见四个宪兵的佩刀和短筒火枪在闪闪发亮。

他向前迈出两步,站住不动,看着新增加的士兵。

"你们是来找我的吗?"唐泰斯问道。

"是的,"其中一个宪兵说。

“是代理检察官的命令?”

“我想是的。”

“好,”唐泰斯说,“我这就跟你们走。”

不幸的年轻人满以为是代理检察官维尔福下令派人来找他,就不再担忧了。于是,他心平气和、落落大方地向前走了几步,自动走到押送他的士兵中间。

一辆马车停在临街的大门口,马车夫已坐在座位上,一个下级警官坐在车夫身旁。

“这辆车是给我坐的吗?”唐泰斯问道。

“这是您坐的车,”一个宪兵答道,“请上车吧。”

唐泰斯还想再看上几眼,但车门已打开,他觉得有人在推他,他既不可能,也不想作出什么抵抗,一屁股就坐到马车车厢的后座,夹在两个宪兵之间;另外两个坐在前排的座位上,沉重的马车轮子开始滚动,发出不祥的吱嘎声。

犯人向窗外张望,窗口也装上了铁丝网:原来他只是换了个牢房,区别仅在于这个牢房是滚动的,带着他滚向一个未知的目的地。唐泰斯通过大小仅能伸出拳头的窗格,发现马车是沿着工场街行驶,拐入圣洛朗街和塔拉米斯街,向下驶向河岸。

不一会儿,他的目光穿过马车窗格,又透过附近一座建筑物的窗户,看见灯塔的灯光在闪烁。

马车停下,下级警官下了车,向警卫室走去;十来个士兵从里面出来,排列成两行;唐泰斯凭借河堤上街灯的灯火,看见他们的步枪在闪光。

“他们是为我而这样兴师动众的吗?”唐泰斯心里想。

下级警官打开上了锁的车门,虽然一言不语,却回答了这个问题,因为唐泰斯看见两列士兵从马车一直排到码头,中间为他让出一条长长的甬道。

坐在前排座位上的两个宪兵先走下车,然后再把他带下,紧跟着下的是坐在他两旁的宪兵。这一行人走向一只小艇,它被一个海关关员用一条锁链锁在码头上。士兵们带着好奇的神色愣看着唐泰斯走过去。很快,他就被安置在小艇尾部,还是夹在这四个宪兵之间,而那个下级警官坐在船头。小艇猛地震动一下便离开码头,四个桨手有力地把船划向皮隆。艇上一声喊叫,封锁港口的铁链落下,转眼间,唐泰斯已经置身在人们称作弗里乌尔的那个地方,也就是说到了港口之外。

犯人一旦到了大海上,最初的感觉是舒畅。空气几乎是自由的同义词。于是他大口大口地呼吸新鲜空气,那轻快的微风好像插上了双翼,带来了夜和大海的神秘的气息。不过,他很快就叹了一口气;他经过了雷瑟夫酒店,就在当天早上,在他被捕的前一刻,他还曾是那么幸福,此刻,舞会上欢快的声响,通过酒

店的两个敞开的窗户，一直传到他的耳际。

唐泰斯双手合在胸前，抬头望天，祈祷着。

小艇继续前进；它已经越过骷髅峡，驶到法罗湾的对面，正要绕过炮台，唐泰斯对这条航行路线感到不可理解。

“你们把我带到哪儿去？”他向一个宪兵问道。

“您待会儿就知道了。”

“但是……”

“我们奉命禁止向您作任何解释。”

唐泰斯也可算是半个兵，向这些被禁止作答的下属提出问题在他看来是愚蠢之举，于是他沉默了。

这时，他的脑子里冒出一些千奇百怪的想法，譬如说，既然这么一只小艇不可能作长距离航行，既然他们去的港湾也没有大船停泊，他心想他们可能会把他带到一个远离海岸的地方并对他说他自由了；又譬如说，他没有被捆绑起来，他们也从没给他戴上手铐的意思，在他看来是个好兆头；此外，代理检察官对他深表同情，他不是曾对他说过，只要他不说出诺瓦蒂埃这个关键的名字，他就没什么可害怕了吗？维尔福不是当着他的面烧毁了那封危险的信，那可是对他不利的唯一证据啊。

于是他默默地、心事重重地等着，试图用他那双在黑暗里经受过锻炼，并且习惯于在夜色中航行的眼睛辨别着方向。

在小艇的右首，塔灯闪烁的拉托诺岛已被甩在后面，小艇几乎贴近海岸线行驶，到了加泰罗尼亚村的海湾附近。这时，犯人的眼睛倍加留神了：那里居住着梅尔塞苔丝，他觉得时时都瞧见一个女人的影影绰绰的身影显现在昏暗的沙滩上。

难道梅尔塞苔丝就没有预感到，她的情人正在离她三百步开外处经过吗？

加泰罗尼亚村落仅仅闪耀着一盏灯。唐泰斯打量这盏灯的方向，认出这是从他的未婚妻的房间里射出来的光。梅尔塞苔丝是这个小小村落唯一一个熬夜的人了。年轻人大喊一声，他的未婚妻就可能听见。

一阵没来由的羞愧攫住了他，他没喊出声。假如看守他的这些人听到他像一个疯子似的大喊大叫会怎么想呢？于是他仍然沉默不语，眼睛紧紧地盯着这束灯光看。

这期间，小艇继续航行，不过犯人已不再想着小艇，他在想他的梅尔塞苔丝。

一片隆起的高地挡住了灯光。唐泰斯转过身子，发觉小艇已经驶到海上。

当他两眼定神，光想着自己事情的时候，小船的风帆已替换了木桨，现在，

小船凭借着风力向前驶去。

虽说唐泰斯满心不愿意再向这个宪兵提出新的问题，但他还是走近他，握住他的一只手。

"伙计，"他对他说，"凭您的良知和士兵的品格，我恳请您可怜可怜我，回答我的问题。我是唐泰斯船长，一个善良、诚实的法国人，我莫名其妙地被人指控犯有叛国罪，现在你们把我带到哪儿去？请说说吧，我以海员的人格担保，我会尽我的本分并且听从命运的安排的。"

宪兵抓了抓后脑勺，又看看他的同伴。后者耸了一下肩，意思是说："我看到了这一步说说也无妨。"于是那个宪兵就向唐泰斯转过脸来。

"您是马赛人又是海员，"他说，"可您却问我咱们去哪儿？"

"是的，因为我发誓我不知道。"

"您一点也猜不出来？"

"猜不出。"

"这不可能。"

"我以世上一切最神圣的东西向您起誓，我确实不知道。发发慈悲，回答我吧。"

"那命令不执行了？"

"命令并没有阻止您告诉我十分钟、半小时，也许是一小时以后我自己也会知道的事情呀。差别在于您现在告诉我就免得让我心神不定，度时如年了。我把您看成朋友才问您的，您瞧，我既不想反抗，也不想逃跑；何况我也做不到。我们究竟去哪儿？"

"除非有块黑布遮住您的眼睛或是您从未出过马赛港，否则您该猜得出往哪儿去呀。"

"我真的猜不出来。"

"那么向四周看看吧。"

唐泰斯站起身，目光很自然地投向小艇似乎在驶近的那一点上，在前方将近一百托瓦兹[①]开外，他看见隆起一座陡峭险峻的黑黝黝的大岩石，岩石上似乎添加了一块燧石，那便是阴沉沉的伊夫堡。

这座形状怪异的监狱笼罩在一片阴森恐怖的氛围之中。这座城堡三百年来以其悲惨的历史沿革而使马赛著称，唐泰斯从未想到过它，现在陡然看到它，其感觉就如死刑犯看到了断头台。

"啊！我的天主！"他大声叫喊道，"伊夫堡！我们到那儿去干什么？"

---

① 法国旧长度单位。一托瓦兹相当于一点九四九米。

宪兵笑了笑。

“难道把我押到那儿去坐牢吗?”唐泰斯继续说道,“伊夫堡是国家监狱,专门关押政治要犯的。我没犯任何罪。在伊夫堡有预审法官、或是什么审判官员吗?”

“我想,”宪兵说,“里面只有典狱长、狱卒、卫队和高高的围墙。走吧,走吧,朋友,别这么大惊小怪啦;否则,说真的,您会让我以为您这是在嘲弄我,以此来答谢我的好意啰。”

唐泰斯使劲握住宪兵的手,几乎要把它捏碎了。

“那么您是说,”他说道,“你们把我带到伊夫堡是要把我关在里面?”

“有可能,”宪兵说,“但不管怎么说,伙伴,把我的手握得这样紧是无济于事的。”

“不再进行一次预审,也没有其他手续要办吗?”年轻人问道。

“手续办齐了,预审也结束了。”

“这么说来,虽说德·维尔福先生有许诺在先……”

“我不知道,德·维尔福先生是否曾许诺过您什么,”宪兵说,“但我所知道的,就是我们去伊夫堡。哦!您在干什么?哦!哦!快来人哪!”

唐泰斯作了一个迅如闪电的动作,想跳进大海,但是宪兵训练有素的眼睛早已有所提防,正当他的双脚刚离开小艇甲板,四只坚强有力的手腕已钳住了他。

他疯狂地喊叫着,跌倒在小艇的后座上。

“好啊!”宪兵大声说道,把膝盖顶在他的胸口上,“好啊!您就是这样实现水手的诺言的呀。我们不能相信甜言蜜语的人!行啦,现在,我的朋友,你再动一下,仅仅一下,我就往您的脑袋里撂一颗枪子。我已违背了上司给我的第一道命令,现在你给我听着,我决不会再违背第二道命令了。”

他果真把他的短枪压下,唐泰斯感到枪管抵住了他的额角。

刹那间,他又想违抗,与像鹰爪一样紧紧箍着他的飞来横祸同归于尽,然而,正因为灾难来得太突然,唐泰斯觉得它也许很快就会过去;再说,他又想到了德·维尔福先生的诺言;最后,如果一定要说的话,那就是在他看来,在船的尾部,死在一个宪兵手上,也过于丢丑、太不值得了。

他又跌坐在船板上,狂吼一声,怒冲冲地咬着自己的双手。

几乎在同时,小艇猛烈撞击了一下,晃动起来。船尾触及一块岩石,一个水手跳了上去,一条铁索在滑轮上放开,吱嘎作响。唐泰斯明白,他们到达了目的地,水手们正在用缆绳系住小艇。

宪兵们抓住他的双臂和衣领,强迫他起身,逼他上了岸,把他拖向通往登上

城堡门的石级，而那个警官则提着上了刺刀的短筒火枪，跟随在后。

尽管如此，唐泰斯却再也不作无用的反抗了；他无精打采的举动与其说是消极反抗还不如说是神志麻木。他像一个醉汉似的晕头转向，步履蹒跚。他又看见士兵迅速地排列成行，他碰到石级才不得不提起双脚，他感觉到他通过了一道门，门又在他身后关闭；但他只是机械地做着所有这一切动作，如同在穿过一团浓雾一般，什么也看不清楚。他甚至连大海都看不见了，这大海总给囚犯们带来巨大的痛苦，他们望着广袤的空间，悲伤欲绝，因为他们从此再也无力越雷池一步了。

他们停留了一下，这时他试着集中自己的思想，他向四周张望，发现自己置身在一个方形的院落里，四周有高墙围着；他听到哨兵缓慢而均匀的脚步声；堡内闪烁着两三盏灯火，灯光在墙上投射出两三道反光，每次哨兵经过时，他们的枪筒便闪闪发亮。

他们待了将近十分钟；宪兵确信唐泰斯再也跑不了了，就放开他。他们似乎在等待命令；命令下达了。

"犯人在哪儿？"一个声音问道。

"在这里，"众宪兵答道。

"让他跟我来，我这就送他到他的住处去。"

"走！"几个宪兵推搡着唐泰斯说道。

犯人随着引路人走，后者把他带到一间几乎埋在地下的大房间，房间的墙面光秃秃、水淋淋，似乎浸透了泪水的雾气。一盏小油灯放在一张木凳上，灯芯浸在散发出怪味的浊油中，灯光照亮了这间可怕的房间发亮的墙壁，并让唐泰斯看清了他的引路人，他像是一个下级的狱卒，穿着邋遢，面容猥琐。

"这是您今晚住的房间，"他说，"天晚了，典狱长先生已经睡下。明天，他起身后，就会知道有关您的指示，也许会给您换房间；在这之前，面包在这里，罐子里有水，在角落上有稻草，一个犯人能得到的就这些了。晚安。"

唐泰斯还没来得及张口答应他，没来得及去看狱卒留下的面包和找到放水罐的地方，也没来得及向那堆权充卧榻的稻草看上一眼，狱卒已提起灯，关上门，剥夺了犯人仅有的一点微弱的亮光。他凭着这点光，如同借着闪电似的，方才看见他的牢房里水淋淋的墙壁。

现在，他单身一人呆在黑暗和寂静之中，与牢房的拱顶一样沉默与忧郁。他感到拱顶上瘆人的寒气正压在他灼烫的额头上。

当曙光给这个阴森的地牢带来一点点光亮时，狱卒又来了，他奉命让犯人在原地住下。唐泰斯没有挪动过一步，好似有一只铁手把他钉死在头天晚上他停留的地方。他一直凝视着地面，一动也不动，只是因为一整夜泪水濡湿了眼

睛，他的眼眶浮肿了。

他就这样站着度过了整整一夜，没有片刻合过眼。

狱卒走近他，围着他转了一圈，但唐泰斯似乎没有看见他。

狱卒拍了拍他的肩膀，唐泰斯一阵哆嗦，晃了晃脑袋。

"您没有睡觉吗？"狱卒问道。

"不知道，"唐泰斯答道。

狱卒惊讶地看着他。

"您不饿吗？"他又问。

"不知道，"唐泰斯还是这样回答。

"您需要点什么？"

"我想见典狱长。"

狱卒耸耸肩，走了出去。

唐泰斯注视着他，向半开的门伸出双手，但门又合上了。

这时，他发出一声长长的哀号，胸膛似乎炸开了。他胸中积蕴的泪水，好似两道小溪泉涌而出；他扑倒下去，额头碰地，久久地祈祷着。他再次把过去的时日在头脑里重温一遍，扪心自问在他这短短的一生里究竟做错了什么，才要受到如此残酷的惩罚。

白天就这样过去了，他仅仅吃了几口面包，喝了一点儿水。他时而坐着沉思，时而像关在铁笼子里的野兽，在牢房里打转。

有一个想法尤其使他激动：那时候，在他被人押着驶向未知的目的地途中，他的内心还是很镇定、很平静的，他本来完全可以有十次机会往海里跳，而一旦他到了水里，凭着他的游泳技术，和作为马赛最优秀的一个潜水员的本领，他完全可以在水下逃之夭夭，摆脱他的看守，游上岸，再逃走，躲藏在某个荒僻的小湾，等候一艘热那亚或加泰罗尼亚的海船到来，投奔意大利或是西班牙，再从那里，写一封信给梅尔塞苔丝，让她来与他团聚。至于他的生活，不论在哪里都不用犯愁，因为在哪里优秀的海员都是不可多得的；他说意大利语像托斯卡纳[①]人那样地道，说西班牙语与老卡斯蒂利亚[②]的本地人并无二致；他可以自由自在地与梅尔塞苔丝和他的父亲一起幸福地生活，因为他的父亲也会来和他俩相会的。现在他成了囚犯，被关在伊夫堡这座不可逾越的监狱里，不知道他的父亲和梅尔塞苔丝怎么样了，而所有这一切都是因为他听信了维尔福的话。想到这儿，他气疯了，发狂似的在狱卒给他带来的新鲜稻草上打滚。

---

① 意大利中部地区名。

② 西班牙中部地区名。

次日,在同一时刻,狱卒又进来了。

"嗨!"狱卒对他说,"您今天比昨天清醒些了吧?"

唐泰斯默不作声。

"得啦,"那人说道,"打起一点精神来! 在我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您有什么要求提出来吗? 得啦,说吧。"

"我想和典狱长说话。"

"喔?"狱卒不耐烦了,说,"我已经对您说过了,这是不可能的。"

"为什么不可能?"

"因为根据监狱的规定,禁止犯人直接去见他。"

"那么在这里可以允许提出什么?"唐泰斯问道。

"可以付钱吃得好一些,散散步,有时还能提供几本书。"

"我不需要书,也没心思散步,我觉得饭食不错;因此我只想一件事,就是见典狱长。"

"假如您老提这一件事让我心烦的话,"狱卒说道,"我就不给您带吃的来了。"

"好吧!"唐泰斯说,"假如您不再给我带吃的来,我就饿死,没什么了不起的。"

狱卒从唐泰斯说这些话的口气里听出,他的囚犯宁可去死;通常狱卒一般每天可以从犯人身上扣下十个苏左右的生活费,现在看管唐泰斯的狱卒想到他的囚犯如果死了,他就亏了这几个子儿,于是便缓和了口气,又说道:

"听着,您这个要求是办不到的;别再提了,因为一经犯人提出,典狱长就到他的牢房来的先例是没有的;不过,您可以放聪明些,我们可以允许您散散步,很有可能某一天,当您在散步时,典狱长路过,这样您就去问他,他是不是愿意回答您,要看他高兴了。"

"那么,"唐泰斯说,"假如没有这样的机会,我在这里像这样得等多久?"

"天哪!"狱卒说道,"一个月,三个月,六个月,或许一年。"

"太长了,"唐泰斯说道,"我要马上见到他。"

"啊!"狱卒说,"您别老缠住一个做不到的要求不放嘛;这样下去,出不了半个月,您就会变疯了。"

"哦! 你这么想?"唐泰斯问道。

"是的,变疯;发疯都是这么开头的,我们这里就有一个先例:一个神甫先前住在您的这间牢房里,他老想着要给典狱长一百万法郎来换取自由,久而久之他就神经错乱了。"

"他离开这间牢房多久了?"

“两年。”

“他被释放了?”

“没有,他被投进了地牢。”

“听着,”唐泰斯说道,“我不是神甫,也不是疯子,也许我以后会是,但不幸现在我神志仍然清楚,我要向你提出另一个建议。”

“什么建议?”

“我么,我不会给你一百万,因为我给不出来;但如果你愿意,我可以给你一百个埃居,条件是你去一趟马赛,找到加泰罗尼亚人的村庄,把一封信交给一个名叫梅尔塞苔丝的姑娘,所谓信,也只有两行字。”

“假如我带着这两行字的信被发现了,我就丢掉了这个位子,在这里我每年可以挣一千利弗尔①,伙食免费,还不算上种种好处哩;您瞧,我为挣这三百个利弗尔去冒险,可能会丢掉一千,我不成了一个大傻瓜啦。”

“行啊!”唐泰斯说,“听着,请记住:如果你拒绝把这封短信交给梅尔塞苔丝,或是连告诉她我在这里都不愿意,那么总有一天,我会躲在门背后等着你,当你进来时,我就用这张木凳砸碎你的脑袋。”

“威胁!”狱卒大声说道,他向后退了一步做出防备的架势,“您一定是头脑发昏啦,那个神甫一开始也像您这样,三天之后,您就会像他一样疯得手舞足蹈;好在伊夫堡还有地牢哩。”

唐泰斯抓起凳子,在狱卒的头上挥舞。

“行啦! 行啦!”狱卒说,“好吧! 既然您坚持,我这就去禀报典狱长。”

“这就对了!”唐泰斯说,他又把木凳放回地上,坐在上面,低着头,眼神怕人,仿佛他真的变成疯子了。

狱卒走出去,一会儿又走回来,领来四个士兵和一个伍长。

“典狱长有令,”他说,“把犯人带到下一层牢房去。”

“就是去地牢,”伍长说道。

“是去地牢:疯子就得跟疯子关在一起。”

四个士兵向唐泰斯扑来,他瘫软下来,毫无抵抗地跟他们走了。

士兵带他走下十五级台阶,打开一间地牢的门,他进去时口中喃喃念叨:

“他说得对,疯子就得跟疯子关在一起。”

门又关上了。唐泰斯向前走去,伸开双臂,一直触碰到墙;尔后,他在一个角落里坐下,一动也不动;而他那双渐渐习惯在黑暗中辨物的眼睛,已开始能分清东西了。

---

① 法国古代的记账货币。一个利弗尔约合一点二法郎。

狱卒说得不错,唐泰斯与疯子已相差无几了。

第九章 订 婚 之 夜

维尔福,正如我们所说的,重新取道大法院广场街,当他走进德·圣梅朗夫人的府邸时,他又会见了先前他离开时的那些贵宾,此刻他们已进入客厅喝咖啡。

蕾内正在焦急地等着他,在场的其他人也都抱有同样的心情。因此,大家都热烈欢呼,欢迎他回来。

"哟! 专割脑袋的人,国家的支柱,保王的布鲁图①!"一个人大声说道,"发生了什么事? 快说吧。"

"哟! 难道我们又受到一个新的恐怖政权的威胁?"另一个问道。

"科西嘉岛上的那个魔鬼要从他的巢穴里跑出来了吗?"第三个问道。

"侯爵夫人,"维尔福走近他未来的岳母说道,"倘若我刚才不得不这样离开您,我现在来请求您的原谅……侯爵先生,我能私下和您说几句话吗?"

"哦,难道事情真有这么严重?"侯爵夫人发现维尔福的脸上布满了愁云,就问道。

"十分严重,因而我不得不向您请几天假,"他又转身面向蕾内继续说道,"这样您也瞧得出事情是不是真的很严重了。"

"您要走,先生?"蕾内大声说道,她无法掩饰这突如其来的消息在她身上引起的情绪波动。

"唉! 是的,小姐,"维尔福答道,"必须动身。"

"那么您到哪里去?"侯爵夫人问道。

"这是法院的秘密,夫人;不过,倘若这里有谁在巴黎有事情,我有一个朋友今晚出发,他乐意效劳。"

大家面面相觑。

"您要我与您谈一会儿吗?"侯爵问。

"是的,我们到您书房去吧,请。"

侯爵挽起维尔福的胳膊,与他一起走了出去。

"嗯!"侯爵走进自己的书房里问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说吧。"

---

① 布鲁图(公元前85—前42):古罗马政治家,共和主义者。曾任城市大法官。

“我想是一些最为紧迫的事情，我必须刻不容缓地出发去巴黎。现在，侯爵，请原谅我大胆唐突地提出一个问题：您有国家证券吗？”

“我的所有财产都买成国家债券了，将近六七十万法郎。”

“好吧！快卖掉，侯爵，卖掉，要不您就破产了。”

“那么您让我在这里怎么卖出？”

“您有一个证券经纪人，是吗？”

“是的。”

“写一封信由我转交给他，让他卖掉，一分钟、一秒钟也不能耽搁，也许等我到巴黎已经为时过晚了。”

“唷！”侯爵说，“别再浪费时间了。”

说完，他立即坐在一张桌子前，给他的经纪人写一封信，他在信中吩咐他无论如何要把证券卖掉。

“现在，我有这封信了，”维尔福仔细小心地把它放进口袋里，“我还要另一封。”

“写给谁？”

“给国王。”

“写给国王？”

“是的。”

“我可不敢随便给国王陛下写信。”

“所以我不是要您直接写，而是请您让德·萨尔维厄先生写；让他给我一封信，凭此信我可以径直进宫觐见陛下，无须先办一切求见的手续。办手续会使我失去宝贵的时间。”

“您不是认识掌玺大臣吗？他可以自由出入杜伊勒里宫，通过他，您白天晚上可以随时去见国王。”

“是的，毫无疑问，不过，我没有必要让另一个人知道我的信息，分享我的功劳，您明白吗？掌玺大臣届时肯定会把我甩在一边，把好处独占。我只与您说一件事，侯爵：倘若我第一个进入杜伊勒里宫，我的前程就有了保障，因为我将要为国王做的事情，他今后是不会忘记的。”

“这么说来，亲爱的，赶快收拾行装吧！我去与德·萨尔维厄打招呼，让他写一封信，给您作通行证用。”

“行，别浪费时间了，因为再过一刻钟，我就登上驿站快车了。”

“让人把车子在家门口停一会儿。”

“当然，当然……您将会替我在侯爵夫人面前表示歉意的是吗？也跟德·圣梅朗小姐说一声，我在这样的时刻离开她，深表遗憾。”

"您会在我的书房里见到她俩的,您可以向她们道别。"

"多谢了,请写信吧。"

侯爵拉铃,一个仆人走进来。

"请与德·萨尔维厄伯爵说一声我等他……"继而侯爵又对维尔福说,"现在您走吧。"

"好,我去了就回来。"

说完,维尔福飞奔而出,到了门口,他想,一个代理检察官如此行色匆匆,万一被人看见,整个城市都会不得安宁的,于是他又恢复常态,像个十足的大法官。

他走到自己的家门口,看见暗处有一个白色的身影站着在等他,纹丝不动。

这就是美丽的加泰罗尼亚姑娘。她得不到爱德蒙的消息,趁着夜色降临,从法罗湾溜出来,亲自来打听她的情人被捕的原因。

她看见维尔福走近,从倚着的墙根闪出,挡住他的去路。唐泰斯曾向代理检察官提到过他的未婚妻,所以梅尔塞苔丝无需自报姓名,维尔福就把她认出来了。少女端庄的仪态使他震惊,当她向他询问她的情人的情况时,他觉得自己是被告,而她成了法官似的。

"您所说的人,"维尔福态度生硬地说,"是一个罪大恶极的犯人,我为他出不了力,小姐。"

梅尔塞苔丝抽噎了一声,正当维尔福准备朝前走时,她再次拦住了他。

"至少请您告诉我他在哪儿,"她说道,"好让我知道他究竟是活着还是死了?"

"我不知道,他已不属于我管了。"维尔福答道。

梅尔塞苔丝目光温柔,态度谦恭,让他感到很不自在,他推开了她,回到家中,用劲关上门,仿佛要把别人加在他身上的痛苦关在门外似的。

然而痛苦不会这样善罢甘休,就如维吉尔[①]所说的致命的箭那样,受伤的人永远随身带着它。维尔福回家后关上了门,但到了客厅,他的双腿终于支持不住了,他叹了一口气,听上去就像是一声呜咽,一下子跌倒在一张沙发椅上。

于是,在这颗受伤的心灵深处,萌发了致命溃疡的最初征兆。他为了满足自己的野心而牺牲了的这个人,为他有罪的父亲代为受过的这个无辜的人,现在似乎又在他面前出现了,脸色苍白,气势汹汹,把手让那个脸色与他一样苍白的未婚妻牵着,这个形象总使他内疚不已;这种内疚不会使当事人像古代命运不济的狂人那样暴跳如雷,而是仿佛像一种沉重而凄厉的钟声,在某些时刻叩打在他的心上;每当他回想到过去的行为,就会让他痛苦难忍,这致命伤引起的

① 维吉尔(公元前70—前19):古罗马的伟大诗人,代表作是《埃涅阿斯记》。

阵阵刺痛,成了他的一块心病,且愈演愈烈,直至死亡。

于是,在这个人的灵魂里又有过片刻的犹豫。他以前也曾犹疑过好几次,但那只是法官与被告斗争,给犯人处以极刑的一种情绪;由于他的先声夺人的辩才说服了诸法官或是陪审团而被处决的这些犯人,并没有给他的额头留下一点阴影,因为这些罪犯罪证确凿,至少维尔福是这样认为的。

但是这一次,却是另一码事了:无期徒刑的惩罚,他刚刚判给了一个无辜的人,一个即将获得幸福的无辜的人,他不仅剥夺了此人的自由,而且还剥夺了他的幸福;这一次,他不再是法官,而是一个刽子手了。

想到这里,正如我们已描述过的,他以往从未感觉到的沉重的叩击声又在他内心深处响起,胸膛里泛起阵阵惶恐的波涛。就这样,这个心灵受伤的人从一阵强烈的本能的痛苦里体会到,在他的伤口愈合之前,只要他用手指触碰那开裂淌血的伤痛处,他就永远会胆战心惊的。

可是维尔福所受的伤是不会愈合的了,或者说,它暂时能愈合,但过不久裂口又会张开,并且比以往更加鲜血淋淋,更加令人痛苦。

在这个时刻,如果蕾内温柔的声音在他耳畔响起,请求他的宽恕;如果美丽的梅尔塞苔丝走进来,对他说:"看在注视着我们并审判我们的天主的份上,把我的未婚夫还给我吧,"这样,这颗已一半屈从于功利需要的脑袋会完全垂落下来,他无疑会用冰冷的双手,不顾一切对他可能产生的不良后果,签署命令释放唐泰斯;然而,没有任何一个声音在他耳边絮絮低语,门开启时只是为了让维尔福的贴身仆人进来告诉他,驿站快车的马已经套在准备作长途旅行的四轮马车上了。

维尔福站起来,或者说像一个内心斗争的获胜者那样一蹦而起,奔向他的写字台,把其中一个抽屉里的金币统统塞进自己的口袋,在房间里慌乱地转了一圈,手放在额头上断断续续地咕噜了几句;最后,他感到他的贴身仆人已把大氅披在他的肩上,便出了门,跳进马车,简短地吩咐马车直奔大法院路上的德·圣梅朗府邸而去。

不幸的唐泰斯就这样被定罪了。

正如德·圣梅朗先生许诺过的那样,维尔福看见侯爵夫人和蕾内在书房里。年轻人看见蕾内,不由得颤栗了一下,因为他以为她又要请求他释放唐泰斯了。不过,唉!应该承认人都有自私的一面,此时,美丽的姑娘仅仅关心一件事情,那就是维尔福即将出发了。

她爱维尔福,维尔福在将做她的丈夫之际离她而去,且说不准何时能归来,这时的蕾内,不但不会同情唐泰斯,而且还要诅咒这个人哩,就因为他犯罪,他把她与她的情人拆散了。

那么梅尔塞苔丝又该怎么说呢?

可怜的梅尔塞苔丝在洛日街和费尔南相遇,后者一直跟随着她;她回到加泰罗尼亚村,无精打采,心情沮丧,一头倒在床上。费尔南跪在床边,把手按在梅尔塞苔丝冰凉的手上,她也没想到抽回,他在她的手上盖满了炽热的吻,梅尔塞苔丝甚至都没有感觉到。

她就这样度过了一个夜晚。油尽灯灭。刚才她看不见灯火,现在她看不见黑暗;到了白天,她也看不见光明。

是痛苦蒙住了她的眼睛,她只能看见爱德蒙。

"啊,您在这里!"她终于转脸面对费尔南说道。

"从昨天起我就没有离开过您,"费尔南痛苦地叹了一口气答道。

莫雷尔先生尚不认输:他得知唐泰斯在被审讯过以后便被投入监狱,他便来往奔波于他所有的朋友之间,登门拜访了马赛所有能施加影响的人士,但是风声已经传出来,年轻人是以波拿巴分子的眼线罪名被逮捕的;在那个时期,再大胆的人也把拿破仑东山再起的任何企图看成是荒诞不经的梦想,因此他处处只能遇到冷淡、惧怕或是拒绝;莫雷尔先生回到家中时心情十分沮丧,他不能不承认,事态是严重的,任何人也无能为力了。

卡德鲁斯呢,他非常不安和痛苦。他不像莫雷尔先生那样出门奔走,想着为唐泰斯做点什么事,再说他也毫无办法,他只是带上两瓶黑茶藨子酒把自己锁在房间里,想喝得一醉方休。不过,以他的酒量,两瓶酒远不足以使他丧失判断力;他喝得醉醺醺,再也抬不动腿去另外找酒来喝,然而他又还没醉得把往事忘得一干二净;他介乎两者之间,他只能在一张跛腿的桌上支着胳膊,面对两只空酒瓶,在长芯蜡烛的烛光摇曳下,看见的尽是霍夫曼[①]在他那酒迹斑斑的手稿上所洒下的,如同奇形怪状的黑点似的幽灵在跳舞。

只有唐格拉尔一个人既不难受也不惊慌;唐格拉尔甚至很高兴,因为他已经向一个对头报了仇,并且在法老号船上确保了自己担心失去的地位;唐格拉尔属于善于算计的一类人,他们生来就耳朵上搁一支笔,心头放一瓶墨水,在这个世界上,一切对于他只是加减乘除而已,在他眼里,如果一个数字能使总数有所增加,而一个人只能使总数减少的话,那么这个数字比这个人更加珍贵。

唐格拉尔照样按时上床,睡得很安稳。

维尔福接到德·萨尔维厄先生的信后,在蕾内的两颊亲了亲,吻了吻德·圣

---

① 霍夫曼(1776—1822):德国作家、作曲家和画家。他的想象力极其丰富,从异想天开的神话故事到阴森可怕、超越自然的恐怖小说,他都能挥洒自如。他的文学作品常为一些歌剧作曲家提供创作灵感。

梅朗夫人的手，与侯爵握了握手，便坐上驿车沿通向埃克斯的大道直驶而去。

唐泰斯老爹心如刀绞，痛不欲生。

至于爱德蒙，我们已经知道他的命运了。

第十章　杜伊勒里宫的小书房

维尔福先后换乘三次驿车在去巴黎的大道上滚滚而行，我们暂且把他搁在一边，还是先穿过两三间客厅，走进杜伊勒里宫的小书房，这间窗户呈拱形的小书房曾由于拿破仑和路易十八的宠爱而闻名于世，时下成了路易-菲利普的书房。

在这间小书房里，路易十八在一张桃心木制的小桌子旁边，这张桌子还是他从哈威尔带回的，凡大人物都有癖好，路易十八的癖好之一，就是对这张桌子宠爱备至。现在，国王路易十八漫不经心地在听一个五十到五十二岁之间，头发灰白，富有贵族气派，面容端庄的人在讲话，一边却在格吕费乌斯版的贺拉斯[①]诗集的空白处作注释，这个版本虽然欠准确却很受推崇，它对陛下抒发富有哲理性的远见卓识贡献匪浅。

“您说什么，先生？”国王问道。

“我说我忧心如焚，陛下。”

“真的？ 难道您梦见了七头肥牛和七头瘦牛[②]吗？”

“不是的，陛下，因为这个梦也不过对我们预示七个丰年与七个灾年，有一个像您这样英明的国王陛下在，饥荒不足担忧。”

“那么您说的是什么样的灾难，亲爱的勃拉加斯？”

“陛下，我想，我有充分理由认为，在南方正酝酿着一场大风暴。”

“这么说，亲爱的公爵，”路易十八答道，“我认为您的消息不够准确，相反，我可以肯定地说，那边风和日丽哩。”

路易十八虽然是一个十分风趣的人，但他仍然爱开浅薄的玩笑。

“陛下，”德·勃拉加斯先生说，“陛下就不能派一些忠实可靠的人到朗格多克、普罗旺斯和多菲内三省去一下，把那些地方的民情向您作一汇报么，即便是

---

① 贺拉斯(公元前65—前8)：罗马杰出诗人，他的《歌集》和《书札》对西方文学有重大影响。

② 见《圣经·旧约·创世记》。埃及法老梦见七头肥牛和七头瘦牛相继在河边吃草。约瑟解释说，这表示七个丰年后将有七个荒年。后来果然应验。

为了让您的一个忠诚的臣仆放心也好哇?"

"'Conimus surdis'①,"国王一面继续在贺拉斯诗集上写注,一面答道。

"陛下,"朝臣笑着,做出懂得这位维努西亚诗人②那半句诗的样子答道,"陛下信赖法国人民的忠心在情在理,不过我想,提防某些人亡命的企图也不会全错。"

"谁?"

"拿破仑,或者至少是他的党羽。"

"亲爱的勃拉加斯,"国王说,"您老是提心吊胆的,妨碍我工作啦。"

"我呢,陛下,您高枕无忧让我不能安眠。"

"等一下,亲爱的,请等等,我在'Pastor quum traheret'③这一句上找到了一个很好的注呢;等一会儿,过后您再往下说。"

出现了片刻的沉寂。此刻,路易十八用极小的字体在贺拉斯诗集空白处写上一条新的注释,写完,他抬起头来说道,带着自以为颇有见地的人的得意的神情,其实他只是在评价另一个人的见地而已,"请继续说下去,我听着呢。"

"陛下,"勃拉加斯说道,他突然想把维尔福的功劳占为已有了,"我不得不对您说,使我担忧的决不是一些缺乏根据的传闻,或是一些捕风捉影的街头巷议。我派了一个有头脑、完全值得信赖的人去视察南方动态(公爵说此话时犹豫了一下),他坐驿站快车来对我说:'国王受到巨大的威胁。'于是,我就赶来了,陛下。"

"'mala ducis avi domum'④,"路易十八边写注边说道。

"国王陛下命令我无须再坚持这一说法了吗?"

"没有的话,亲爱的公爵,请把手伸出来。"

"哪一只?"

"随您的便,就左边的吧。"

"这只,陛下?"

"我对您说左边的,您却伸出右边的手;我是想说,在我的左边……对了,是这里。您大概可以找到警务大臣昨天送交的报告……哦,听哪,唐德雷先生本人来啦……您在说唐德雷先生是吗?"路易十八打断谈话,对掌门官说,后者果真进来通报警务大臣到了。

---

① 拉丁文:我们低声吟唱。

② 贺拉斯诞生于维努西亚。

③ 拉丁文:在牧童跟着走的时候。

④ 拉丁文:让部下养尊处优的不是好统帅。

"是的,陛下,唐德雷子爵先生到,"掌门官重复了一遍。

"不错,是子爵,"路易十八微微一笑接口道,"请进,子爵,请对公爵说说有关拿破仑先生的最新消息吧。无论局势有多么严峻,请和盘托出。说说看,厄尔巴岛是不是一个大火山,难道我们真的会看到那里要爆发一场群情激昂、烈焰冲天的战争吗? 'bella, horrida bella'①。"

唐德雷先生把两只手放在安乐椅的扶手上,靠着椅背优雅地晃动着,说:

"国王陛下翻阅过昨天的报告了吗?"

"看过,看过了,不过请您对公爵说说,他找不到报告的有关部分;对他详细谈谈那个篡权者在岛上的所作所为吧。"

"先生,"子爵对公爵说,"国王陛下所有的臣仆都应该对厄尔巴岛传来的最新消息感到欢欣鼓舞,波拿巴……"

唐德雷先生看着路易十八,后者埋首加注,甚至连头都不抬起来。

"波拿巴心里烦透啦,"子爵接着说道,"他成天在看波托隆戈纳的矿工干活。"

"他还以搔痒来消遣,"国王说道。

"他还搔痒?"公爵问道,"陛下这话是什么意思?"

"没错,亲爱的公爵,难道您忘了这个伟大的人物,这位英雄,半个神明,他得了一种要命的皮肤病,prurigo②?"

"还不止于此哩,公爵先生,"警务大臣继续说道,"我们几乎可以肯定,要不了多久,篡权者会变成疯子。"

"疯子?"

"会疯到极点。现在,他的神志已经不清了,他时而热泪滚滚,时而开口大笑;还有几次,他在海边一呆就是几个小时,向大海扔石子,只要石子打了五、六漂儿,他就仿佛取得了另一场马伦戈③ 或是奥斯特利茨④ 战役胜利似的心满意足了。您瞧,您同意这是发疯的征兆吧。"

"或者是智慧的征兆,子爵先生,智慧的征兆,"路易十八笑着说道,"古代伟大的船长就是往海里扔石子取乐的;您可以看看普卢塔克⑤ 著的《阿非利加西

---

① 拉丁文:战争,可怕的战争。

② 拉丁文:搔痒症。

③ 第二次反法联盟战争中,拿破仑在此地取得一场险胜。这场战争促使拿破仑在巴黎取得军政大权。

④ 拿破仑与第三次反法联盟在此地首次交战,这次战役是拿破仑最辉煌的胜利之一。

⑤ 普卢塔克(约46—119后):古希腊作家,对十六到十九世纪初的欧洲影响最大的古典作家之一,他的作品介绍了许多希腊和罗马的知识。

庇阿[1]生平》吧。"

德·勃拉加斯先生在这两个无忧无虑的人之间困惑不解。维尔福本不愿向他和盘托出,以防让另一个人截获他的秘密夺取全功,不过已经对他说得够多的了,足以使他深感不安。

"行啦,行啦,唐德雷,"路易十八说道,"勃拉加斯还没有被说服,谈谈篡权者归顺的事情吧。"

警务大臣躬身致意。

"篡权者归顺!"公爵喃喃说道,他看看国王,又看看唐德雷,他俩就像维吉尔诗歌里的两个牧童在一唱一和,"篡权者真的变规矩了吗?"

"绝对没错,亲爱的公爵。"

"变得循规蹈矩了;请详细说说吧,子爵。"

"事情是这样的,公爵先生,"大臣一本正经地说道,"最近拿破仑作了一次视察,既然他的两、三个老兵——他是这样称呼他们的——表示要回法国的愿望,他就批给他们假期,鼓励他们为他们善良的国王效劳,这是他自己亲口说的话,公爵先生,我确信无疑。"

"嗯! 勃拉加斯,您怎么想呢?"国王带着得意的神色说道,一时停下不再参阅那本打开的卷帙浩繁的大书了。

"我说,陛下,警务大臣或是我,我们之间有一人肯定错了;不过,大臣不可能错,因为他负责陛下的安全和尊严,那么很可能就是我错了。然而,陛下,假如我处在国王陛下的位子上,我倒愿意询问一次我已跟陛下谈到过的那个人;我甚至坚持恳请国王陛下给他这样的荣幸。"

"很高兴,公爵,只要您赞成,我愿意接见任何您举荐的人;不过,我希望他带着贵族纹章来见我。大臣先生,您有一份比这一份更新的报告么,这一份是二月二十日签发的,现在已是三月三日啦!"

"没有,陛下,不过我无时无刻不在等一份新的报告。我从大清早就出门了,也许我不在时,报告到了也未可知。"

"那么去警察总署走一趟吧,倘若没有,"路易十八笑着说道,"那您就造一份好了,你们不是经常这样做的吗?"

"啊,陛下!"大臣说道,"感谢天主,关于这点,根本无须编造;每天,在我们的办公桌上都堆满了最为详尽的揭发材料,这些都是穷困潦倒的可怜虫写的,他们希望效忠能换得一些补偿,他们使不上劲,但却很希望能出点力。他们只能

---

① 即古罗马统帅小西庇阿(约公元前185—前129),他任执政官时曾率军进攻北非,故获"阿非利加西庇阿"的称号。

依靠机遇,期望有朝一日会发生什么意外事件,使他们的设想变为现实。"

"很好嘛;那么去吧,先生,"路易十八说道,"记住我在等您。"

"我打一个来回,陛下;过十分钟我就来。"

"我么,陛下,"德·勃拉加斯先生说道,"我现在就去找我的信使。"

"请等一等,等一等,"路易十八说道,"说真的,勃拉加斯,我得为您换一下纹章了,我要给您一只双翅展开的鹰,两只鹰爪牢牢地攫着一只猎物,还要在上面写上一个题铭:Tenax①。"

"陛下,我在听着呢,"德·勃拉加斯先生强压住焦躁不安的情绪说道。

"关于这一段,我想听听您的意见:'molli fugiens anhelitu②';您知道,这是指一只逃避狼的鹿。您不是猎手和了不起的猎狼人吗?您有双重的头衔,您觉得 molli anhelitu③ 如何?"

"妙极了,陛下;不过,我的信使就如您说的那只鹿,因为他刚刚乘驿站快车奔跑了二百二十里的路,只花了将近三天的时间。"

"这可够劳累和伤神的了,亲爱的公爵,现在,我们有了急报,只需花三、四个小时,而且发报人根本无需大喘气。"

"啊!陛下,这个可怜的年轻人从老远来,兴致勃勃地给国王陛下送一份有用的情报,可您对他也太不领情了;德·萨尔维厄先生把他介绍给我,即便看在德·萨尔维厄先生的面上,请接见他一次吧,我求求您了。"

"德·萨尔维厄先生,是我弟弟的那个侍从官吗?"

"就是他。"

"没错,他是在马赛。"

"他就是从那里给我写信的。"

"他也向您提到了这次阴谋吗?"

"没有,不过他向我推荐了德·维尔福先生,并托我把他引荐给国王陛下。"

"德·维尔福先生?"国王大声说道,"这个信使名叫德·维尔福先生吗?"

"是的,陛下。"

"从马赛赶来的就是他?"

"是他本人。"

"您刚才怎么不马上把他的名字告诉我呢!"国王接着说,脸上开始露出不安的神色。

---

① 拉丁文:固执。

② 拉丁文:气喘吁吁地逃跑的胆小鬼。

③ 拉丁文:气喘吁吁的胆小鬼。

“陛下,我以为国王陛下不熟悉这个名字。”

“错了,错了,勃拉加斯;这个人办事认真,有教养,特别是雄心勃勃;对了,您知道他的父亲姓什么吗?”

“他的父亲?”

“是的,他姓诺瓦蒂埃。”

“吉伦特派分子诺瓦蒂埃? 参议员诺瓦蒂埃?”

“是的,没错。”

“国王陛下任用这样一个人的儿子?”

“勃拉加斯,我的朋友,您根本没听明白;我不是对您说维尔福雄心勃勃么,为了达到目的,他不惜牺牲一切,甚至他的父亲。”

“这么说,陛下,我可以让他进来了?”

“现在就去,公爵,他在哪儿?”

“他该在下面等我,就在我的马车里。”

“去把他找来。”

“我这就去。”

公爵像年轻人那样敏捷地走了出去,他对王朝的热忱与虔诚使他看上去就像才二十岁。

路易十八一个人留了下来,又把目光投向他那本打开着的贺拉斯诗集,嘴里念念有词:

“Justum et tenacem propositi virum.①”

德·勃拉加斯先生以方才下去的同样速度又奔了上来;但在前厅,他却不得不停下来等着让他带维尔福去觐见国王。维尔福的衣着完全不合宫廷的礼仪,他那件沾满尘土的上装引起了德·勃雷泽先生的注意,他看见这个年轻人居然这般穿戴去见国王感到非常吃惊。不过公爵以“陛下有旨”一句话排除了所有的困难;虽然礼仪长为维护礼仪的尊严,再三打量维尔福,但他还是被引见了。

国王仍然坐在公爵方才离开他时的位子上没动。维尔福打开门时,正巧与他打了个照面,年轻的法官的第一个反应便是陡地刹住脚步。

“请进,德·维尔福先生,”国王说,“请进。”

维尔福躬身致敬,向前迈进几步,等待国王垂询。

“德·维尔福先生,”路易十八继续说道,“德·勃拉加斯公爵在这里,他声称您有重要的事情要对我们说。”

“陛下,公爵先生言之有理,我希望陛下本人会同意这个说法。”

---

① 拉丁文:一个正直而意志坚强的人。

“首先，在谈正事之前，先生，依您看，事情就如他们要让我相信的那么严重吗？”

“陛下，我以为事不宜迟；不过，由于我行动快速，我希望事态不是不可挽回的。”

“倘若您愿意，就说说清楚吧，先生，”国王说，他看见德·勃拉加斯先生情绪激越，维尔福的声音失常，不由得也开始激动起来，“说吧，注意从头说起，我喜欢一切都有条有理。”

“陛下，”维尔福说，“我将向国王陛下如实禀告，不过我现在脑子有些乱，假如说话条理欠周，我请求陛下见谅。”

维尔福说了这番奉承的开场白之后，向国王瞥了一眼，看见自己的威严显赫的听者态度和蔼，便放下心来，他继续说道：

“陛下，我以最快的速度赶到巴黎向国王陛下禀报，在我的职务的管辖范围之内，我发现了一件真正的谋反事件，这不是每天在下层百姓或是在军队里酝酿的普普通通、无足轻重的阴谋，而是一场风暴，直接威胁到国王陛下的王位。陛下，篡位者武装了三条船；他在策划某项计划，也许这是在异想天开，不过再异想天开也是够可怕的。此时此刻，他大约已经离开了厄尔巴岛，去哪儿？我不知道，不过可以肯定他想回到大陆，或者是在那不勒斯，或者是在托斯卡纳海岸，甚至可能是在法国本土登陆。国王陛下不会不知道，这个厄尔巴岛的统治者与意大利和法国还保持着联系。”

“是的，先生，我知道，”国王十分激动地说，“还在最近，有消息说，波拿巴分子在圣雅克街集会；不过我请您说下去，您是怎么得到这些详情的？”

“陛下，详情是从我审讯一个马赛人时得到的，长久以来我就监视他，在我临行的当天，我派人把他拘捕了。此人是一个不安分守己的水手，我一直怀疑他是一个波拿巴分子，他曾暗暗地上过厄尔巴岛，在那里会见了大元帅，后者要他捎个口信给一个在巴黎的波拿巴分子，我没能从他口中套出此人的名字。不过这个口信是要这个波拿巴分子召集人马卷土重来（注意，这是审讯口供，陛下），行动时间就在最近。”

“这个人现在哪儿？”路易十八问道。

“在监狱里，陛下。”

“您觉得事情严重吗？”

“十分严重，陛下。那天正是我的订婚日。家宴正在进行，我得知这事后大吃一惊，于是我离开未婚妻和朋友，把这一切都推后再办，急忙赶来投到国王陛下的脚下，陈诉我的担忧，表白我的忠心。”

“不错，”路易十八说道，“您是想与德·圣梅朗小姐缔结良缘吗？”

“她是国王陛下一个最忠诚的臣仆的女儿。”

“是的,是的;再说说这次阴谋吧,德·维尔福先生。”

“陛下,我担心这不只是一次阴谋,我担心这是一次谋反。”

“在目前形势下来一次谋反,想想容易,成功很难,”国王面带笑容说道,“因为我们刚刚才恢复了世袭的王位,对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把两眼睁得大大的;十个月来,我的大臣们倍加警惕以确保地中海沿岸安然无恙。倘若波拿巴在那不勒斯登陆,整个联军在他到达皮翁比诺[1]之前就会行动;倘若他在托斯卡纳登陆,他就踏上了敌对的国土;倘若他在法国登陆,他势必只能带少数人马,由于他为百姓所憎恶,我们很容易制服他。请放心,先生;不过,请相信,王室仍感谢您。”

“哦! 唐德雷先生到了!”德·勃拉加斯公爵大声说道。

这时,警务大臣先生果然出现在门口,他的脸色苍白,浑身颤抖,目光游移不定,仿佛得了头晕目眩症似的。

维尔福退后一步准备退出,但德·勃拉加斯先生一把挽住了他。

第十一章　科西嘉岛的吃人妖怪[2]

路易十八看见这张神色慌张的脸,猛地把身前的小桌子推开了。

“发生了什么事,子爵先生?”他大声说道,“您看上去一副魂不守舍的样子,您这惊慌和迟疑不决,跟德·勃拉加斯先生刚才说的话,跟德·维尔福先生刚才证实的事情有关系吗?”

德·勃拉加斯先生迅速走近子爵,这时,那位朝臣的恐惧已经吓退了这位重臣的自尊心;说实在的,在这样的时刻,对他来说,受这个警察总监的羞辱也比在这种事情上羞辱对方一番更好。

“陛下……”子爵嗫嚅道。

“怎么啦! 说吧,”路易十八说道。

警务大臣这时做了一个绝望的手势,忙不迭地走到路易十八跟前,后者皱了一下眉心,向后退了一步。

“您说呀?”他说道。

---

① 意大利中部托斯卡纳大区城镇。

② 当时法国保王党人给拿破仑起的绰号。

"啊！陛下，大祸临头了！我还有什么可抱怨的？我永远也不能宽恕自己！"

"先生，"路易十八说道，"我命令您说。"

"嗯！陛下，篡位者在二月二十八日离开了厄尔巴岛，三月一日登陆了。"

"在哪儿登陆？"国王急切地问道。

"在法国，陛下。靠近昂蒂布[1]的一个小港，在儒昂海湾。"

"篡位者在法国登陆，靠近昂蒂布，在儒昂海湾，离巴黎两百五十里路，是三月一日上岸的，而您到今天三月三日才刚刚得到这个消息！……哦！先生，您说的事真令人难以想象，如果不是别人给您打了个假报告，就是您的神经失常了。"

"唉！陛下，此事千真万确！"

路易十八做了个无法形容的愤怒、恐惧的手势，陡然直挺挺地站起来，仿佛出其不意的一击同时打中了他的心脏和脸庞。

"到了法国！"他大声说道，"篡位者到了法国！可是为什么他们不把他看管住？哦，谁知道？也许他们与他串通一气？"

"哦！陛下，"德·勃拉加斯公爵高声说道，"像唐德雷先生这样的人是不能被控告为背叛的。陛下，我们大家都两眼漆黑，警务大臣只是和大家一样看不见而已。"

"不过……"维尔福说；但他马上打住，改了口，"啊！对不起，对不起，陛下，"他欠身说道，"我的忠诚使我难以自制了，望国王陛下宽恕。"

"说吧，先生，大胆地说，"国王说道，"只有您一个人能及早把这件坏事告知我们，请帮助我们从中找出补救办法吧。"

"陛下，"维尔福说道，"篡位者在南方受人憎恶；我觉得倘若他在南方大胆妄为，我们可以很容易在普罗旺斯和朗格多克两省发动民众反对他。"

"对，毫无疑问，"大臣说，"可是他取道加普和西斯特隆前进。"

"前进，前进，"路易十八说道，"那么他在向巴黎挺进啰？"

警务大臣保持沉默，等于完全承认这个说法。

"那么多菲内省呢，先生，"国王向维尔福问道，"您认为我们能像普罗旺斯省那样把这个省动员起来吗？"

"陛下，我很遗憾地向国王陛下说出一个残酷的现实：多菲内省民众的思想远不如普罗旺斯、朗格多克两省。山民都是波拿巴分子，陛下。"

"行啦，"路易十八喃喃说道，"他的消息准确。那么他带了多少人？"

---

① 法国滨海阿尔卑斯省城镇。

“陛下,我不知道,”警务大臣说道。

“什么,您不知道！您忘了去打听这个情况？当然啦,这件事没什么了不起,”他惨笑着补充说了一句。

“陛下,我无法打听到;急报只是报告了篡位者登陆和取道的消息。”

“那么您是怎么获得这个急报的?”国王问道。

大臣低下头,涨红了脸。

“是急报站接力传递的,陛下,”他嗫嚅着说道。

路易十八向前跨了一步,像拿破仑那样交叉起双臂。

“这么说来,”他气得脸色发白,说道,“七国联军推翻了这个人,上天显灵,终于让我在二十五年的流放生活之后,坐上了先父的御座;在这二十五年之中,我研究、探索、分析这个已托付给我的国家的民情与风物,到头来,当我的心愿都实现之后,我手中的权力却炸开了,把我击得粉碎!”

“陛下,这是劫数,”大臣低声说道,他感觉到国王这一番话的分量,虽说同命运的神力相比微不足道,但也足以压垮一个人。

“这么说来,我们的敌人评价我们的话是准确无误的了:‘什么也没有学到,什么也不会忘记’？倘如我像他一样给人欺骗,我倒也还气得过;可是,我使一些人享有高位显职,他们应该爱护我胜过爱护自己才对,因为我的命运就是他们的命运,在我接位之前,他们一无所有,在我逊位之后他们也将一无所有,结果呢,我在他们中间却由于他们的无能和愚昧而悲惨地死去！啊！是的,先生,您言之有理,这是劫数。”

大臣在听这一番辛辣刺人的诅咒时,一直躬身不起。

德·勃拉加斯先生擦着额头上的汗珠,维尔福暗自得意,因为他觉得他愈发显得重要了。

“垮台,”路易十八接着说,他一眼就看出王朝将要坠入的深渊,“垮台,并且通过急报才得知自己要垮台！哦！我宁愿登上我哥哥路易十六的断头台也不想因丑态百出而被驱逐,从杜伊勒里宫的楼梯上滚下去……丑态百出啊,先生,您不知道这在法国意味着什么,不过您是应该知道的。”

“陛下,陛下,”大臣喃喃地说,“开开恩吧!……”

“请您过来,德·维尔福先生,”国王对年轻人接着说道,后者一直退居在后,站得笔直,一动不动,注视着这场维系着一个王朝岌岌可危的命运的谈话的进展,“请您过来,并向这位先生说,也有人能先于他知道一些事情的。”

“陛下,事实上谁也不可能猜测出这个人的具体计划的,他谁也没有透露。”

“事实上不可能！是啊,多么伟大的字眼,先生;不巧的是,伟大的字眼就如伟大的人物一样,我都一一掂量过了。一位大臣拥有行政权,有他的工作人员,

有警察、密探、间谍和一百五十万法郎的秘密活动经费，却说他'事实上不可能'了解离法国海岸线六十里的地方发生的事情！啊！听着，这里有一位先生，他手上没有任何情报来源，只是一个普通的法官，他却比您与您的全部警察系统知道得更多，如果他像您那样有权指挥急报机构，就能挽救我的王冠了。”

警务大臣带着极为轻蔑的表情把目光转向维尔福，后者以胜利者的谦虚垂下了头。

“我这番话不是对您说的，勃拉加斯，”路易十八继续说道，“因为虽然您什么也没发现，至少您头脑清楚，坚持存疑；而另一个人很可能认为德·维尔福先生的发现无足轻重，甚至认为是出于功利的野心杜撰的。”

这番话是影射一小时前警务大臣带着极为自信的口气所发的那番议论。

维尔福明白国王的意图。换了另一个人，也许会陶醉在赞赏之中，然而他担心成为警务大臣的死敌，虽说他能敏感到，此人无可挽回地完蛋了。事实上，这位大臣过于迷信他的能力，没能及早洞悉拿破仑的诡计，但在他作垂死挣扎时，他却有可能揭穿维尔福的秘密，因为他只需提审一次唐泰斯就行了。于是他不但没对他施加压力，反而来帮他一把。

“陛下，”维尔福说道，“事态发展之迅速可以向国王陛下证明，只有上帝才能掀起一场风暴阻止它；国王陛下以为我具有先见之明，其实纯粹是出于偶然；作为忠诚的臣仆，我只是抓住了这个机会而已。请别对我过奖了，陛下，否则以后您再也不会保留对我的最初印象了。”

警务大臣深情地看了年轻人一眼，作为答谢，于是维尔福明白了，他已完成了预定计划，就是说，他既没有失去国王的感激之情，还新结交了一个朋友，适当时候，他还可以靠靠他。

“行啦，”国王说，“现在，先生们，”他边转向德·勃拉加斯先生和警务大臣边说道，“我不需要你们了，你们可以退出了；剩下来要做的是军机大臣的事情啦。”

“所幸的是我们可以依靠军队，陛下，”德·勃拉加斯说道，“国王陛下知道，所有的报告都向我们描述了军队是如何效忠政府的。”

“别向我提起报告了；现在，公爵，我知道我们可以信赖它们的程度。哦，提起报告，子爵先生，您知道有关圣雅克街事件的最新消息吗？”

“有关圣雅克街事件的！”维尔福不禁惊呼了一声。

他马上又转换了口气。

“请原谅，陛下，”他说道，“我对国王陛下的忠诚使我总是忘却的，倒不是深深铭刻在我心上的对陛下的尊敬，而是礼仪的条文。”

“一切都随意吧，先生，”路易十八又说道，“今天您有提出问题的权利。”

“陛下，”警务大臣答道，“我今天就是来向国王陛下呈递我收集到的有关这

个事件的最新情报的，不意国王陛下的注意力转向海湾那件严重的敌情了；眼下，国王对这些情报可能不再感兴趣啦。”

“恰恰相反，先生，恰恰相反，”路易十八说，“我倒觉得这件事与我们所关心的事有着直接的关连，盖斯内尔将军之死也许会使我们面临一次内部的大叛乱。”

维尔福听到盖斯内尔的名字不禁颤栗了一下。

“不错，陛下，”警务大臣接着说道，“有一切迹象表明，这次死亡事件是有预谋的，而不是我们先前所想象的自杀，这是一次暗杀；好像盖斯内尔从一个波拿巴分子俱乐部出来时就失踪了。当天早上曾有一个陌生人来找他，与他约定在圣雅克街相会；正当陌生人被引进到书房时，将军的贴身侍仆正在给他梳头，不幸的是他只听到那人说了个圣雅克街，而没听清门牌号。”

警务大臣向国王路易十八转述情报时，维尔福全神贯注地在听着，脸上红一阵白一阵的。

国王转向他了。

“德·维尔福先生，有人认为盖斯内尔将军与篡位者有瓜葛，但事实上他是完全忠于我的，他是波拿巴党人安排的一个圈套的牺牲者，您同意我的看法吗？”

“有可能，陛下，”维尔福答道，“我们还知道什么情况吗？”

“有人跟踪那个和他约会的人了。”

“有人跟踪了？”维尔福重复了一句。

“是的，仆人报出了他的特征：此人约莫五十出头，棕色皮肤，浓眉下面长着一对黑色的眼睛，蓄髭，穿一身蓝色礼服，钮扣上别着四级荣誉勋位的玫瑰花形徽章。昨天，有人跟踪了一个与我刚才说的那人特征酷似的人，但此人在絮西埃纳街和鸡鹭街的拐角处不见了。”

维尔福只能靠在椅背上了，因为警务大臣愈往下说，他就愈感到身体支持不住了；然而，当他听到此人摆脱了钉梢之后，他才松了口气。

“您继续寻找此人，先生，”国王对警务大臣说，“盖斯内尔将军当前正对我们有用，一切都向我表明他是一次谋杀的牺牲者，如果案情确凿，不论是不是波拿巴分子所为，我希望能严惩凶手。”

维尔福需要强迫自己镇静下来，才不致泄露出由于听了国王这个吩咐而感到的内心恐惧。

“真是咄咄怪事！”国王发火地说，“警方说‘发生一起谋杀案’，它以为什么都说清楚了；当它又说‘正在跟踪罪犯’时，它又以为万事大吉了哩。”

“陛下，我希望至少在这个细节上国王陛下将会得到满足。”

“好啊，等着瞧吧；我不再留您了，子爵。德·维尔福先生，您经过长途跋涉

也疲劳了，去休息吧。您大概在您的父亲那里下榻？"

维尔福感到一阵目眩。

"不，陛下，"他说，"我下榻马德里饭店，在图尔农街上。"

"您去见过他了？"

"陛下，我刚到就让马车送我到德·勃拉加斯公爵府上。"

"那么您总得去看看他吧？"

"我不想去，陛下。"

"哦！这就对了，"路易十八带着微笑说道，意思是说他重复这些问题不是没有意图的，"我倒忘了，您与诺瓦蒂埃先生的关系冷淡，这是为了王室利益所作的又一次牺牲，我该对您有所补偿。"

"陛下，国王陛下对我的善意已经是一种褒奖，远远超出我的奢望，我对国王别无所求啦。"

"没关系，先生，我们是不会忘掉您的，放心吧，等一等，"（国王摘下荣誉勋位十字勋章，通常它挂在他的蓝色上衣上面，位于圣路易十字勋章旁边，加尔迈山圣母院和圣拉扎尔骑士团徽章的上方，他把它交给维尔福）"等一等，"他说，"您就也拿着这枚勋章吧。"

"陛下，"维尔福说，"国王陛下看错了，这枚勋章是四级荣誉勋位获得者佩戴的。"

"当然啰，先生，"路易十八说道，"就拿这一枚吧；我没时间让人去定制另一枚了。勃拉加斯，请您记住把荣誉勋位证书发给德·维尔福先生。"

维尔福的眼睛涌满了自豪与喜悦的泪水，他拿起勋章，在上面吻了吻。

"现在，"他问道，"国王陛下不吝厚爱，还有什么命令要向我下达吗？"

"去休息吧，您很需要；请想着，如果在巴黎您无力效忠我的话，那么在马赛您大有可为啊。"

"陛下，"维尔福欠身答道，"我再过一小时离开巴黎。"

"去吧，先生，"国王说，"假如我把您忘了（当国王的记忆力都不强），提醒我就是了，别害怕……子爵先生，请下令去找军机大臣，勃拉加斯，您留下。"

"啊！先生，"警务大臣走出杜伊勒里宫时对维尔福说道，"您开门大吉，前途无量啊。"

"长得了吗？"维尔福一面向仕途已尽的大臣致意，一面自忖道，同时用目光寻找一辆出租马车准备回家。

一辆马车经过码头，维尔福朝它做了个手势，马车驶近；维尔福交待了住址，钻进车厢深处，对前景想入非非起来。十分钟过后，维尔福回到住地，他吩咐马车两小时后来接他，并命令仆人准备早餐。

他正准备坐上餐桌,忽然铃声响起,听得出有一个人在果断有力地拉着铃绳。贴身侍仆前去开门,维尔福听见一个声音在说他的名字。

"谁已经知道我在这里?"年轻人心里想道。

这时,贴身侍仆走进来。

"怎么!"维尔福说道,"有什么事情？谁拉铃,谁想见我?"

"一个陌生人,他不愿说出他的名字。"

"什么！一个不愿说出姓名的陌生人？这个陌生人找我干什么?"

"他想和先生说话。"

"和我?"

"是的。"

"他指名道姓了?"

"一点没错。"

"这个陌生人什么模样?"

"哦,先生,此人有五十来岁。"

"小个还是大个?"

"和先生的个儿差不多。"

"皮肤是棕色还是黄色的?"

"棕色,深得发黑;黑头发,黑眼睛,黑眉毛。"

"穿着呢,穿什么衣服?"维尔福急切地问道。

"穿一件蓝色长礼服,从上到下有一排钮扣,佩戴荣誉勋位勋章。"

"是他,"维尔福脸色变得惨白,轻声说道。

"没错!"那人进门时说道,我们先前已两次描述过他的特征了,"嘿,规矩倒不少;儿子让父亲在前厅等着是马赛的习俗吗?"

"父亲!"维尔福大声说道,"我没猜错……我就想到也许是您。"

"行啦,如果你想到是我,"来者说道,他把手杖放在一个角落上,把帽子放在椅子上,"那么请允许我对你说,亲爱的热拉尔,你让我这样等着可不大客气。"

"去吧,热尔曼,"维尔福说道。

仆人退出时,明显地表现出惊讶的神色。

第十二章　父　与　子

诺瓦蒂埃先生,因为刚刚进来的确实是他,目光一直追随着仆人,直到他重

新把门关上为止；接着，他可能担心仆人会在前厅偷听，又去重新把门打开，看来他这样小心谨慎并非无用，因为热尔曼领班退走时速度奇快，证明他决不可能幸免于使我们先祖①堕落的原罪。这时，诺瓦蒂埃先生又亲自再把前厅的门关上，再返回关上卧室的门，插上门闩，又转过身子把手递给维尔福，后者注视着他的这一切动作，惊诧不已，尚未恢复常态。

"啊哈！你知道么，我亲爱的热拉尔，"他带着诡秘莫测的微笑对年轻人说，"你似乎并不高兴看见我？"

"怎么会呢，父亲，"维尔福说道，"我很高兴；不过我万万没想到您会来，所以您的来访多少使我有点措手不及。"

"不过，我亲爱的朋友，"诺瓦蒂埃先生边坐下边说道，"我以为我也同样可以这么对您说呢。怎么啦！您告诉我您将于二月二十八日在马赛订婚，然而三月三日您却在巴黎？"

"如果我在这里，父亲，"热拉尔走近诺瓦蒂埃说道，"您也别埋怨啦，因为我来巴黎就是为了您，这趟旅行也许能救您的命。"

"啊，真的，"诺瓦蒂埃先生在坐着的安乐椅上洒脱地伸直了身子说道，"真的，对我说说看吧，法官先生，这大概会很有趣的。"

"父亲，您是否听说在圣雅克街上有一个波拿巴党人的俱乐部吗？"

"五十三号？是的，我是这个俱乐部的副主席。"

"父亲，您的冷静使我怕得发抖。"

"你要我怎样，亲爱的？我被山岳党人②流放过，坐在一辆运干草的小车上逃出巴黎，后来又在波尔多的荒原里被罗伯斯庇尔的暗探追逐，我已被磨练出来，习惯许多事情啦。嗨！在圣雅克街的这个俱乐部里发生了什么事情呀？"

"有人引诱盖斯内尔将军到那里，盖斯内尔将军晚上九点走出家门，次日在塞纳河里被人发现。"

"谁对您讲了这么一个动听的故事？"

"国王本人，先生。"

"好啊！我么，作为对您的故事的回报，"诺瓦蒂埃继续说道，"我要告诉您一个消息。"

"父亲，我想我已经知道您要对我说些什么。"

"哦！您知道皇帝陛下上岸了？"

---

① 指亚当和夏娃因好奇而偷吃了伊甸园的禁果；这里影射热尔曼在门外偷听。

② 法国大革命时期国民公会的激进派议员，一七九三到一七九四年间，该委员会实际上统治了法国。

“别出声，父亲，我求求您了，首先为了您，其次为了我。是的，我已经知道这个消息，甚至我比您知道得早，因为三天来，我从马赛到巴黎的一路上拚命赶，恨不得把我头脑里翻腾的想法先于我一下送出二百里以外。”

“三天前！您疯啦？三天前，皇上还没有上船哪。”

“那有什么关系，我已知道这个计划。”

“怎么回事？”

“从厄尔巴岛上送出的一封给您的信中，我知道了这个计划。”

“给我的信？”

“给您的，我是从送信人的文件袋里截获的。假如这封信落到另一个人手里，此刻，父亲，您也许被枪毙了。”

维尔福的父亲笑了。

“行啦，行啦，”他说道，“看来复辟王朝从帝国那里学到了果断速决的方法了……枪毙！亲爱的，瞧您说的！那么这封信，它在哪儿？我太了解您啦，不用担心您会把信随便乱扔。”

“我把信烧了，就怕留下片言只语，因为凭这信就能定您罪。”

“还会毁了您的前程，”诺瓦蒂埃冷冷地答道，“是的，我懂得；不过，既然您保护我，我就再没什么可害怕的了。”

“我不止是保护您，先生，我还要救您一条命。”

“活见鬼！事态变得更加戏剧化了，说出来听听。”

“先生，我再来说说圣雅克街上的这个俱乐部吧。”

“看来这个俱乐部是警方先生们的一块心病了。为什么他们不再仔细搜查搜查？他们是完全可以找到的。”

“他们没有找到，但已经有线索了。”

“这是一句绝妙的话，我知道得很清楚；如果警方有差错，它就会说有线索了，而政府就会平静地等待某一天到来，那时他们就会低着脑袋走来又说：线索丢了。”

“是的，不过他们找到了一具尸体；盖斯内尔将军被杀了，在世界各国，这都叫作谋杀。”

“谋杀？您这么认为？可是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将军是一次谋杀的牺牲者；在塞纳河里每天都可以找到许多人，他们不是绝望投河自尽，就是因不会游泳而淹死的。”

“父亲，您很清楚将军不是因为绝望而投河的，而在一月份，人们也不会到塞纳河去洗澡。不，不，别弄错了，这次死亡就是一次谋杀。”

“谁定性的？”

“国王本人。”

“国王！我原以为他颇有点哲学家头脑，不会不理解在政治上没有谋杀这一说法。在政治上，亲爱的，您应该和我同样明白，没有人的存在，只有思想的存在；没有感情，只有利益；在政治上，人们不是说杀一个人，而是说清除了一个障碍，如此而已。您想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吗？那好，我这就对您说。我们原以为可以依靠盖斯内尔将军，因为厄尔巴岛上有人把他推荐给我们。我们之中的一个人去找他，请他到圣雅克街参加一次朋友间的集会；他来了，在那儿，我们向他介绍了全盘计划，厄尔巴岛的出发时间，计划中的登陆时间；接着，等他把一切都听完了，都听进去了，并且认为不会再有什么新的内容了，他回答说他是保王分子。这时大家面面相觑；我们要他赌咒发誓，他做了，但非常勉强，不如说像他这样发誓，是在试试老天是否灵验。好吧！虽然他做得很勉强，我们还是让将军自由地走了，绝对的自由。他没回到自己的家中，有什么办法呢，亲爱的？他从我们这里出去，很可能迷了路，就这样嘛。一次谋杀！说真的，您让我大吃一惊，维尔福，代理检察官，您捕风捉影就能给人定罪了么。当您为王室尽责，让人把我的一个同伴的脑袋砍下来时，我是否曾无所顾忌地对您说过一次：‘我的儿子，您犯了谋杀罪！’没有，我只是说：‘很好，先生，您得胜了，日后再回报。’”

“不过，父亲，请注意，如果我们要报复，那将是很可怕的。”

“我不懂您说的话。”

“您寄希望于篡位者复辟吧？”

“我承认。”

“您错了，父亲，他在法国腹地走出十里地就会像一头野兽那样被人追捕、围剿、抓住的。”

“亲爱的朋友，此刻皇帝正在向格勒诺布尔前进，十日或十二日，他就到里昂，二十日或二十五日，到巴黎。”

“老百姓会奋起……”

“奋起欢迎他。”

“他随身只带了几个人，而我们可以派几支军队去打他。”

“这些军队将会护送他回到首都。说实话，亲爱的热拉尔，您还只是个孩子；您自以为情报确实，因为有一份急报在皇帝登陆后对您说：‘篡位者带几个人在戛纳登陆，我们正在追击之中。’但是他在哪儿？他干什么？您一无所知。你们在追击他，您所知道的仅止于此。好啊！他们可以不发一枪一弹一直把他追逐到巴黎来哩。”

“格勒诺布尔和里昂都是效忠国王的城市，会筑起一道不可逾越的防线阻止他。”

"格勒诺布尔市会热情地为他敞开大门,整个里昂将前去欢迎他。相信我吧,我们的情报来源不亚于您,我们的警察与你们的同样能干,您需要证据吗?这就是您原想对我隐瞒您的这次旅行,而我在您通过关卡的半小时后就知道您到达了;您的住址,除了您的马车夫外,其他人一概不知,啊哈!可是我知道您的住址,正当您要用餐时我准时到达,这就是明证。请按铃吧,另外摆一套餐具,我们一起用餐。"

"是啊,"维尔福惊奇地看着他的父亲答道,"是啊,看来您知道得很多。"

"呃!天主啊,事情相当简单;你们这些人执掌政权,你们仅有的一些能耐都是用金钱收买来的,我们呢,我们等待政权,我们拥有忠诚所能激发的一切。"

"忠诚?"维尔福笑着问道。

"是的,忠诚;用体面一些的字眼说就是有希望的雄心。"

说完,维尔福的父亲向拉铃绳伸出手去,想招呼仆人,因为他的儿子没去叫。

维尔福拉住了他的胳膊。

"请等等,父亲,"年轻人说,"还有一句话。"

"说吧。"

"王室的警察虽说无能,然而他们却知道一件可怕的事情。"

"什么事?"

"这就是某人的特征;在盖斯内尔将军失踪的当天早晨,此人曾到他的家里去过。"

"哦!他们知道这个,这些好样的警察!那么是什么样的特征呢?"

"褐色皮肤,头发、颊髯和眼睛都是黑色的,蓝色礼服,从下敞开一直到颈部,钮扣处别着四级荣誉勋位的玫瑰形徽章,宽边帽,白藤手杖。"

"啊!啊!他们知道这些?"诺瓦蒂埃说道,"既然这样,那么为什么不抓住这个人呢?"

"因为昨天或是前天他从鸡鹭街的拐角上跑掉不见了。"

"是嘛,我说你们的警察是草包嘛。"

"不错,不过他们迟早会找到他的。"

"嗯,"诺瓦蒂埃漫不经心地环视了一下四周说,"嗯,倘若这个人蒙在鼓里的话是会这样的,可是他已经知道了,而且,"他微笑着补充道,"他还要改变面貌和服装。"

说完,他站起来,把礼服脱下,领带解下,走向一张桌子,桌上放着他的儿子梳妆用的一切必需品,他拿起一把剃须刀,在脸上涂上肥皂,用他结实有力的手,刮掉了所有给警察提供十分珍贵资料的碍事的颊髯。

维尔福看着他做，恐惧中不无敬佩之意。

诺瓦蒂埃刮掉颊髯之后，又在头发上下了一番功夫；戴上了一条放在打开的旅行箱表面上的花领带，而不是原来的那条黑领带；套上了维尔福穿的一件下摆呈喇叭状的栗色礼服，而不是那件蓝色开襟的礼服；他又在镜子前试戴了一下年轻人的卷边帽，对自己新的模样似乎挺满意，没有再去拿先前放在壁炉一角的白藤手杖，而是用他那只壮实的手，把一根细长的竹手杖挥得丝丝作响，高雅的代理检察官就是用这根手杖给自己的举止平添一种洒脱的风度，构成他的一个主要特征的。

"怎样？"他转身面对惊得目瞪口呆的儿子说道，"经过这一番简单的化装，嗯！你认为你们的警察现在还认得出我来吗？"

"认不出，父亲，"维尔福讷讷地说，"至少我希望如此。"

"现在，亲爱的热拉尔，"诺瓦蒂埃继续说道，"就让我依顺你的小心谨慎，由你把我留给你保管的这些东西处理掉吧。"

"啊！放心吧，父亲，"维尔福说道。

"是呀，是呀！现在我想你是对的，你确实能救我一条命，不过，请放心，要不了多久我就会回报你的。"

维尔福摇了摇头。

"你还不信？"

"至少我希望是您错了。"

"你还要去见国王？"

"也许。"

"你希望他把你当成一个预言家吗？"

"预言不幸的人在宫廷里不受欢迎，父亲。"

"是的，但总有一天，人们会为他们说公道话的；倘若真的发生了第二次复辟①，这样你就会被当成英雄看待了。"

"那么我该对国王说什么呢？"

"告诉他：'陛下，关于法国的形势、市民的舆论、军队的士气，您受骗了。您在巴黎称做科西嘉妖怪的这个人，在讷韦尔还被人叫做篡位者，但在里昂已被人称为波拿巴，在格勒诺布尔则更被尊称为皇帝。您以为他被人围剿、追逐、四处逃窜；但他在前进，像他猎获的鹰一样行动快捷。您以为他的散兵游勇快要饿死、累垮，都想开小差，但他们却像附在滚动的雪球上的雪花。陛下，走吧；把法国拱手交给它的真正的主子，交给那个不是买下它，而是征服它的人；走吧，陛

① 第一次复辟指一八一四——一八三〇年的法国王朝复辟。

下，倒不一定是你会冒多少风险，因为你的对手足够强大会对你宽容的，而是对圣路易的一个孙子来说，要让打赢阿库尔战役、马伦戈战役、奥斯特利茨战役的那个人来饶他一命未免也太难堪了。'把这些告诉他，热拉尔，或者走自己的路，什么也别对他说。隐瞒你的这次行程，别吹嘘你到巴黎来干什么和已经干了什么；重操旧业；如果说你是心急火燎般赶来的，那么你就再日行千里般地赶回去；趁夜晚回到马赛，从后门钻进你的家，在那里，要温和、谦恭、深居简出，特别是千万别伤害人，因为这一次，我向你保证，我们已经知道谁是敌人，会行动果断的。去吧，儿子，去吧，亲爱的热拉尔，如果你能听从父亲的命令，或者如果你更爱他一些，把我的话尊为一个朋友的忠告，我们将保留你的职位。"诺瓦蒂埃微笑着补充说道，"假如政治上的天平有一天使你在上我在下，这倒不失为你第二次救我命的一个办法哩。再见，亲爱的热拉尔，下一次来旅行，就到我家下车吧。"

诺瓦蒂埃说完这些话就神色安详地走了出去，在整个这场艰难的谈话中间，他一直都是如此坦然、如此安详的。

维尔福脸色苍白，心情激动，他奔到窗台前，撩开窗帘，看见父亲镇定自若地从两三个鬼头鬼脑的人中间走过去，这些人在街头巷尾打埋伏，也许在那儿放哨正是为了逮捕那个长黑胡须、穿蓝礼服、戴宽边帽的人吧。

维尔福就这样呆着，气喘吁吁的直到他的父亲消失在比西街的十字路口为止。于是，他冲向被他扔下的衣物，把黑领带和蓝礼服塞进箱底，把帽子折拢，塞进一个衣柜的下层，把白藤手杖折成三段，扔在炉火中，戴上一顶旅行便帽，招呼贴身侍仆，使一个眼色示意他别提出他想提出的种种问题，与饭店结了账，跳上一辆停在门口待发的马车。他在里昂得知波拿巴刚刚进入格勒诺布尔，一路上人心惶惶，纷繁杂沓，他终于抵达了马赛，这个抱有野心又初尝富贵尊荣的人的心里，充满了种种忧虑。

第十三章　百　　日[1]

诺瓦蒂埃是一个准确的预言家，事态的发展很快就如他说的那样。所有的人都知道那人从厄尔巴岛回来了，出人意外地、奇迹般的回来了，这次复归史无前例，也许也后无来者。

路易十八对这一迅猛的打击只是虚弱地抵挡了一阵，他本来对民众就不太

① 即百日王朝，指拿破仑第二次统治法国时期。

信任，因而对事态的发展也失去了信心。王朝，或者说他刚刚重建起来的君主政权，已经在它不稳定的基础上摇摇欲坠，那位皇帝只要一挥手就能使整个这座建筑——陈旧的偏见与崭新的思想的畸形混和体——倒坍。维尔福从国王处只得到一些感谢之情，眼下不仅无用，甚至还很危险，而那枚四级荣誉勋位的十字勋章，虽然德·勃拉加斯先生遵照国王的吩咐，派人小心翼翼地给他送去了荣誉勋位证书，但他还是多了个心眼，没有佩戴。

诺瓦蒂埃凭着他所冒的风险和所出的力，已经成了百日王朝煊赫一时的人物，没有他的保举，拿破仑肯定要免除维尔福的职。一切正如他所许诺儿子的那样，这位一七九三年的吉伦特党人，一八〇六年的参议员，保护了这个在不久前曾保护过他的人。

帝国正在还魂，不过它的再次倾覆也不难预见；这段时间里，维尔福的全部权力只是局限于把唐泰斯几乎要大白于天下的秘密掩盖住。

只有检察官一人被解职了，他被怀疑与拿破仑的主张貌合神离。

帝国的政权刚刚建立，也就是说皇帝刚刚住进路易十八离开的杜伊勒里宫，他就在小书房里向四处发号施令，矛盾百出，至于这间书房，我们先前已经随着维尔福走进去后向读者作过介绍了。在书房的桃心木制的小桌子上，他还发现了路易十八的敞开的、还剩有一半烟丝的鼻烟盒。就在这时，在马赛方面，不管官员们态度如何，老百姓已经感到南方始终未被扑灭的国内战争的余烬重新燃起了。人们包围闭门不出的保王党人，追逐敢于出门的那些人，从而引起街头冲突，诸如此类的推推搡搡、吵吵闹闹的做法几乎已难解报复之渴了。

时过境迁。正如我们指出的，可敬的船主总是站在人民这一边的。但是莫雷尔先生就如那些勤俭持家、慢慢积攒点钱的生意人那样，向来是一个谨慎小心的人，相比之下，他被那些比他激进得多的狂热的波拿巴分子当成是温和派，因此他是不会飞黄腾达的。但是不管怎样，在这个时期，相对而言，也该轮到他理直气壮，大声疾呼了。他提出的要求，我们不难猜出，是与唐泰斯有关的。

维尔福虽然上司倒台，自己却岿然不动。他的婚事仍然没再变动，不过要推迟到适当的时候再举办。倘若皇帝保住帝位，对热拉尔来说，攀另一门亲较为合适，他的父亲自会带他另找女方；倘若王朝第二次复辟把路易十八又带回法国，德·圣梅朗先生及他本人的影响就会倍增，这门婚事也就变得更加实惠了。

代理检察官暂时当上了马赛的首席法官，突然在一天清晨，门打开了，仆人通报莫雷尔先生到。

换了另一个人就可能匆匆忙忙去迎接船主了，在这殷勤的举止中，也就暴露出此人的软弱；然而维尔福是一个训练有素的人，如果说他不是凭着实践，至

少也凭着本能去判断事情的。他像在王朝复辟时期做的那样，让莫雷尔在候见室等候，虽说他身边没有客人，但通常代理检察官总是让人在候见室稍候的，这次也不例外。他用了刻把钟时间翻阅了两三种风格不同的报纸之后，才吩咐让船主进来。

莫雷尔先生原以为维尔福会垂头丧气的，但他发现他与六个星期前并无二致，换句话说，镇静、坚定、冷漠而彬彬有礼，这是有教养的人与平民百姓之间的一道最难以逾越的鸿沟。

他走进维尔福的书房，满以为法官看见他会瑟瑟发抖，事实恰恰相反，他看见这个把胳膊支在办公桌上等着向他提问的人，反倒自己抖抖索索，局促不安了。

他在门口站住。维尔福注视着他，似乎一时还不能把他认出来似的。相互间在数秒钟的相持和默视之际，可敬的船主把手里的帽子翻来又转去，尔后，维尔福才说道：

"我想您是莫雷尔先生吧？"

"是的，先生，是我，"船主答道。

"请走近些，"法官接着说道，用手打了一个恩赐的手势，"请告诉我，什么事情使我有幸见到您。"

"您猜不到吗，先生？"莫雷尔问道。

"不，完全猜不到；但这并不妨碍我让您满意，如果我能办到的话。"

"事情完全取决于您，先生，"莫雷尔说道。

"那么请详细说说吧。"

"先生，"船主边说边产生了自信，而且由于他的申诉完全在理，本人立场又鲜明，所以更加坚定了，"您还记得吧，在人们刚得知皇帝陛下登岸的前几天，我特地来为一个不幸的年轻人请求过宽恕，他是一个水手，在我那条小船上当大副；倘若您还记得，他被控告与厄尔巴岛有联系，当时，有这层关系就能定罪，但在今天看来，却是有利的条件了。那时您为路易十八效忠，不能庇护他，先生，那是您的职责。今天，您为拿破仑出力，您就应该保护他了。这仍然是您的职责。我来就是问问您他现在怎么样了。"

维尔福竭力控制住自己。

"这个人叫什么名字？"他问道，"请费心把他的名字告诉我。"

"爱德蒙·唐泰斯。"

显然，维尔福宁愿在一场决斗中让对手在二十五步开外开火也不愿直接听人提到这个名字；不过，他连眉心都不皱一下。

"这样的话，"维尔福心里想，"人们决不能谴责我逮捕这个年轻人是假公济

私了。”

“唐泰斯?”他重复了一遍,“您说爱德蒙·唐泰斯?”

“是的,先生。”

这时,维尔福打开放在旁边格子里的一个人卷宗,放到桌上,又离开桌子走去翻阅其他文件,然后,他转身面向船主。

“您能肯定没有弄错,先生?”他极为自然地问他道。

倘若莫雷尔更细心一点,或者说对这类事的经验更丰富一些的话,他也许会觉得奇怪,为什么代理检察官会亲自回答他这些已完全与他的职务无关的案件;他就会问自己,为什么维尔福不请他到囚犯登记处、监狱长或是省长那里去打听。而此刻,莫雷尔看不出维尔福有半点心虚,而既然看来根本不存在惧怕,那么他在维尔福身上见到的就只是屈尊俯就的态度了:维尔福的战略是正确的。

“没有,先生,”莫雷尔说,“我没有弄错;再说,我认识这个可怜的孩子已有十年,四年前他就开始为我做事。您还记得么,六个星期前,我来请求您对这个可怜的孩子仁慈些,就如今天我来请求您对他公道些一样;您那时接待我的态度相当冷淡,答复我时凶声凶气的。啊!在那个年头,保王分子对波拿巴党人可严厉哪!”

“先生,”维尔福答道,他带着惯常的敏捷和冷静开始招架了,“我当时是保王分子,我以为波旁家族不仅是王座的合法继承人,而且也是民族拥戴的对象;可是,我们刚刚看到皇帝奇迹般地复位了,这向我证实,我以前是错了。天才的拿破仑胜利了:合法的帝王是受人民爱戴的帝王。”

“好极啦!”莫雷尔大大咧咧、爽直地大声说道,“您这样说我很高兴,爱德蒙的命运也不难揣测了。”

“请等一等,”维尔福翻阅一个新的卷宗接着又说,“我找到了:他是一个海员,是吗?他要娶一个加泰罗尼亚女子为妻是吗?是啊,是啊;哦!现在我想起来了,案情非常严重。”

“怎么回事?”

“您知道,从我处出去之后,他就被带到法院的监狱里去了。”

“是的,后来呢?”

“后来!我向巴黎打了报告;我把在他身上找到的信件送去了。这是我的职责,有什么办法……他被捕的一个星期之后,犯人被带走了。”

“带走!”莫雷尔大声说道,“他们能把这个可怜的孩子怎样呢?”

“啊!请放心吧。他可能被送往弗内斯特雷尔、皮涅罗尔,送到圣玛格丽特群岛,按司法部门的行话,这叫换个环境:某天晴朗的早晨,您会看见他回来重新

指挥他的船员的。”

“无论他什么时候回来,他的位子永远给他留着。不过他怎么还没到家呢?依我看,波拿巴的法院首先关心的就应该是释放被王朝法院监禁的人。”

“别太轻率地断言吧,亲爱的莫雷尔先生,”维尔福答道,“任何事都得按法律程序办。监禁的命令来自上面,因此释放的命令也该自上而下。不过拿破仑回来才半个月,那些进行平反的公文大概也才发出去。”

“可是,”莫雷尔问道,“现在我们得胜了,难道就没有办法加快手续程序吗?我有几个朋友,有一些影响,我可以得到撤销逮捕令的公文。”

“没有逮捕令。”

“那么在囚犯登记簿上勾销他的名字。”

“政治犯入狱是不登记的;因为有时政府想要消灭一个人而不留下任何痕迹,有囚犯入狱登记就有据可查了。”

“在波旁王朝执政时也许如此,但现在……”

“任何时代都如此,亲爱的莫雷尔先生:政府一个接一个的换,但实质大同小异;在路易十四统治下的司法机构今天还在运转,就只有巴士底狱除外。皇帝对于监狱的管理比国王本人更加严格!入狱登记簿上不入册而受囚禁的人无可计数。”

如此合情合理的解释不能不动摇莫雷尔的信心,他甚至没有半点怀疑。

“那么,维尔福先生,”他说,“您究竟能给我什么忠告,来促使可怜的唐泰斯早日归来呢?”

“只有一个,先生;向司法大臣写请愿书。”

“哦!先生,我们知道请愿书意味着什么,大臣每天要收到两百份,但看不到四份。”

“不错,然而他会去读那份由我发出、签署,并直接由我送去的请愿书。”维尔福接着说道。

“您会亲自负责把这份请愿书送到吗,先生?”

“非常乐意。唐泰斯也许在当时是有罪的,但目前是无辜的,我以前把他投入监狱是我的职责,现在使他获得自由也是我的职责。”

这样,维尔福就预防了一次可能性虽说不太大、但毕竟存在的调查的危险,这次调查是会使他彻底完蛋的。

“那么怎样对大臣措词呢?”

“请坐在那里,莫雷尔先生,”维尔福说着把座位让给船主,“我来向您口述。”

“您真有这番好意?”

“当然。别浪费时间了,我们已经浪费得太多啦。”

“是的，先生，想想吧，那可怜的孩子在等待，在受罪，也许都已经绝望了。”

维尔福想到这个犯人在寂寞和黑暗中咒骂他，不禁打了一个寒战；但是他已陷得太深，收不回来了，唐泰斯必须在他野心构成的齿轮里被碾得粉碎。

“我准备好了，先生，”船主说道，他已坐在维尔福的安乐椅上，手上拿着一支鹅毛笔。

于是，维尔福口述了一份请愿书，请愿书的目的明确，无可置疑；他在里面夸大了唐泰斯的爱国主义，为拿破仑事业所作出的贡献；在请愿书里唐泰斯变成了为拿破仑凯旋而归出力的一个最为积极的活动分子，显然，如果唐泰斯还在蒙冤受屈的话，大臣读了这份东西，会立即为他伸张正义的。

请愿书写完以后，维尔福又把它高声念了一遍。

“是这么回事，”他说，“现在，您就包在我身上吧。”

“请愿书很快就发出吗，先生？”

“今天就寄。”

“由您批署吗？”

“我会尽量写得好些，先生，在您的请愿书中证实您所说的话完全是千真万确的。”

说完，维尔福也坐下来，在请愿书的一角附上了自己的证明文字。

“现在，先生，还该干什么呢？”莫雷尔问道。

“等待，”维尔福接着说，“我负责一切。”

这个保证使莫雷尔充满了希望，他离开了让他感到满意的代理检察官，去向唐泰斯老爹宣布，他不久便会重新看见他的儿子了。

至于维尔福呢，他不仅没把请愿报告送交巴黎，还小心翼翼地握在手里，这份报告眼下虽可救出唐泰斯，但未来却会极大地危及唐泰斯，因为从欧洲的局势及事态的发展中已经可以看出一件事情的端倪，那就是第二次王朝复辟。

唐泰斯于是继续当犯人，他被关在深深的囚牢里，根本听不见路易十八滚下王位的巨大声响，也听不见帝国垮台的更为可怖的声响。

但维尔福却以警觉的目光注视着，聚精会神地倾听着。在世人称之为百日王朝的帝国复出的短暂时期，莫雷尔两次为求得释放唐泰斯而来，每次维尔福都信誓旦旦，以前景乐观来安慰他；最终，滑铁卢战役发生了。莫雷尔再也不到维尔福府上登门了；船主为了他年轻的朋友做了一切他出于人道而该做的事情；在第二次复辟时期再想进行新的尝试是徒劳而且有害的了。

路易十八重新登上王位。对维尔福而言，马赛给了他过多的记忆，而且都一一成了内疚之事，他请求得到在图卢兹某一空缺的检察官职位，获得了允准。他到新任所后两个星期，娶了蕾内·德·圣梅朗小姐为妻，此时其岳父在宫廷的

地位更加显耀了。

这就是唐泰斯在百日政变期间和滑铁卢战役之后仍然被关在囚牢,不说完全被人遗忘,至少为天主所遗忘的原因。

当拿破仑重新回到法国时,唐格拉尔心里明白他给了唐泰斯的那一击有多么厉害,他的告发打中了要害。他像所有做贼心虚、又在日常生活里耍点小聪明的人那样,声称这个离奇的巧合为天意。

而当拿破仑到达巴黎,他那威严有力的声音重新响起时,唐格拉尔真的丧胆了;他时时刻刻都以为看见了唐泰斯再现:唐泰斯知道一切,唐泰斯是个有威胁性的人物,有能力报仇雪耻;这时,他向莫雷尔先生表达了辞去船上职务的愿望,并请他为其向一个西班牙商人推荐,三月底,他在那家商行里开始做小职员,那是拿破仑重返杜伊勒里宫后的十到十二天之间的事情;从此他去了马德里,人们再也听不到他的消息了。

费尔南始终那么懵懵懂懂。唐泰斯不在,这就万事大吉了,至于他现在怎样了?他根本不想去知道。不过,在他不在的这段间歇时间里,他处心积虑一方面编造唐泰斯离去的理由去欺骗梅尔塞苔丝,一方面酝酿移民和把她一起强行带走的计划;也有时,这是他一生中最难受的时刻,他坐在法罗湾的顶端,从此处可以同时看清马赛和加泰罗尼亚人村落,他像一只猛禽,悲伤而木然地看着,以为从其中的一条路上,会看见那个英俊的年轻人潇洒倜傥、高昂着头回到家门。对费尔南来说,此人就是疯狂报复的使者。于是,费尔南就拟定了行动计划:他将一枪击碎唐泰斯的脑袋,然后自杀;他心想,这样做会使他的谋杀事件更增添些色彩的。然而费尔南在自己骗自己:因为这个人是决不会自杀的,因为他还抱有希望。

在这期间,社会风云际会,动荡不安,帝国召集了全部人马,所有尚能拿起武器的人都响应皇帝响亮有力的号召冲到法国境外去。费尔南也像其他人一样离开家园和梅尔塞苔丝出发了。一个晦暗、可怕的想法折磨着他,即他走后,他的情敌就会回来,娶上他心爱的人。

如果说费尔南真的会自杀的话,那只有离开梅尔塞苔丝他才会这么去做。

他对梅尔塞苔丝的关心,对她的不幸表面上的同情,以及尽可能满足她的一切要求的殷勤,终于产生了效果,就如忠诚的种种表现在温和善良的人身上总能产生效果一样。梅尔塞苔丝始终像兄妹般地深爱着费尔南,现在在这友谊之上又增添了一种新的感激之情。

"哥哥,"她把新兵的背包系在加泰罗尼亚人的肩上说道,"哥哥,您是我唯一的朋友,千万别让人给打死,别把我一个人留在这个世界上,您如不在,就只剩下我孤单一人,终日以泪洗面了。"

在费尔南整装待发之际，梅尔塞苔丝说的这番话使他又抱有一线希望。倘若唐泰斯不回来了，梅尔塞苔丝说不定真有一天会属于他哩。

只有梅尔塞苔丝孑身一人与这片在她看来从未如此荒凉的土地和一望无际的大海为伴了。人们可以看见她整日眼泪汪汪，就像凄婉的故事中的痴情女子一样，不停地围着本族人的小村落转悠。她时而在南方的烈日下伫立，一动不动像一尊雕像似的不言不语，呆呆地望着马赛；时而坐在堤岸上，倾听大海的呻吟，这呻吟如同她的痛苦不绝如缕；她不断地问自己是否应该让身子向前倾，就势坠落，投入深渊，葬身谷底，也许这样做比焦急等待，一次又一次的失望所承受的痛苦要好受得多。

梅尔塞苔丝没有完成此举并非因为缺乏勇气，而是宗教帮助了她，免使她走上自杀绝路。

卡德鲁斯与费尔南一样应征入伍了；不过他比加泰罗尼亚人年长八岁，并已结婚，只是第三批才入伍，被派往沿海地区。

唐泰斯老爹一直带着希望支撑着，自皇帝倒台后，希望成为泡影。

自从他与儿子分手五个月来，他度日如年，几乎可以说，在他儿子被捕的那个时刻，他就在梅尔塞苔丝的怀里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莫雷尔先生负担了他的全部丧葬费，把老人在患病期间欠下的一笔笔小债都还清了。

这样做光是凭大慈大悲还是不够的，还需要勇气。因为那时南方在开火，资助一个像唐泰斯那样危险的波拿巴分子的父亲，即便已气息奄奄，也是一桩罪行。

第十四章　愤怒的囚徒和疯癫的犯人

路易十八复位后一年左右，监狱巡视员前来视察。

唐泰斯在地牢里听见作迎接准备所发出的滚动声和吱嘎声，在上面嘈杂声乱成一片；这种几乎难以觉察的声响在下面的人一般是听不见的，除了犯人，因为他们已习惯在黑夜的静谧中谛听蜘蛛在结网和地牢天花板上凝聚的水滴每隔一小时坠落的一次声响。

他猜出在生活于自由中的人那里大概发生了什么不寻常的事情。长久以来，他似乎居住在坟墓里，他完全可以把自己当成一个死人了。

果然，是巡视员在逐一视察大牢、单间牢房和地牢。几个犯人被询问过了，

这些人出于他们的顺从或愚蠢都要求得到当局的恩惠;巡视员问他们伙食如何,有什么要求。

他们一致回答伙食糟糕,要求恢复自由。

于是巡视员问他们是否有其他事情要向他说。

他们又都一致摇头。这些犯人还有什么比自由更为宝贵的东西要提出来呢?

巡视员微笑着转过身子,对典狱长说:

"我真不明白为什么上面要叫我们作这些无用的巡回视察。看一个犯人就等于看了一百个,听一个犯人讲等于听了一千个,永远是千篇一律:吃得不好,自己无辜。还有其他犯人可以看看吗?"

"有,我们还有危险和发疯的犯人,关在地牢里。"

"去看看吧,"巡视员带着极为厌倦的神色说道,"做事就得恪尽职守,现在下去看地牢。"

"请等等,"典狱长说道,"至少让我们去找两个人来,犯人有时会毫无意义地走极端,或者他们是厌弃生活,或者是想被定成死罪,因此您有可能成为一次绝望行动的牺牲者。"

"那么就采取预防措施吧,"巡视员说。

典狱长派人去找来了两个士兵,一行人开始沿着一条霉腐、散发着恶臭、潮湿的楼梯往下走,只要走过这块地方,人们的视觉、味觉和呼吸就变得极为难受了。

"哦!"巡视员走下一半停住说道,"活见鬼,谁能住在这样的地方?"

"一个最危险的谋反分子,上面特别关照说他是一个无恶不作的人。"

"他一个人住?"

"当然。"

"他在这里多久了?"

"将近一年。"

"他一来就关在地牢里?"

"不是的,先生,他想杀死一名为他送饭的掌匙狱卒才被关进去的。"

"他想杀死那个狱卒?"

"是的,先生,就是这个替我们掌灯的人。是这样吗,安托万?"典狱长问道。

"他要杀死我,"那个狱卒说道。

"啊呀! 难道这个犯人是一个疯子?"

"比疯子更糟糕,"掌匙狱卒说,"简直是个魔鬼。"

"您要我训训他吗?"巡视员问典狱长道。

“毫无用处，先生，他像这样已经够受罪的啦；再说，从目前看，他快变疯了，以我们观察的经验来看，不出一年，他的神经就会完全错乱了。”

“是啊，对他来说反倒好些，”巡视员说，“一旦完全疯了，他的痛苦也少些。”

读者不难看出，这个巡视员是一个人情味很足的人，做他那份慈善差事非常称职。

“您说得对，先生，”典狱长说，“您的想法说明您把这个问题研究得很深了。譬如说吧，在离这里二十来尺另有一个地牢，可以从另一个楼梯下去到达那儿，里面关着一个老神甫，他原是意大利一个政党的领袖，从一八一一年起就关在这里了，一八一三年底发了疯，从那时起，他在外表上就跟从前判若两人了：他时而哭，时而笑，先前愈来愈瘦，这一阵却长胖了。您看这一位不如看那一位，他疯得很有趣，看了不会让您伤感。”

“我两个都要看，”巡视员答道，“做事不该敷衍塞责嘛。”

巡视员第一次巡回视察，很想给上司一个好印象。

“那我们先进去看第一个地牢，”他继续说道。

“好的，”典狱长答道。

说完，他向掌匙狱卒示意，后者打开了门。

唐泰斯蹲在地牢的一角，带着难以言状的幸福迎接穿过狭窄的窗栅栏射进来的一些微弱的日光。当他听到笨重的铁锁嘎嘎作响，锈蚀的铰链在支轴上转动发出的刺耳声，便抬起头来。唐泰斯看见一个陌生人由两个狱卒擎着火把照明，典狱长手拿着帽子在与他说话，另有两名士兵护送，便猜出来者是何人；他终于看见向上级部门陈诉的机会到了，便合着双手跳上前去。

士兵们立即把刺刀交叉成十字，因为他们以为犯人会别有用心地扑向巡视员。

巡视员本人也不禁往后退了一步。

唐泰斯发现他们把他看成是一个必须提防的人了。

于是他在目光里集中了一个人的心灵所能凝聚的所有的温和与谦恭，以虔诚而又富有说服力的口气表白，从而感动来访者的灵魂，这使在场的人深为惊讶。

巡视员一直把唐泰斯的陈述听完，然后转身面向典狱长。

“他会皈依宗教的，”他轻声说道，“他已经变得温和多了。瞧，威吓已在他的身上起作用，他在刺刀前退缩了；反之，真的疯人是什么都不怕的。关于这个题目我在夏朗东① 做过有趣的观察。”

---

① 法国的一个城市，离巴黎不远，那里有一所著名的精神病院。

接着，他向犯人转过身去。

“长话短说，”他说，“您有什么要求？”

“我希望知道我犯了什么罪；我请求他们给我找法官；我要求公开审理我的案子；最后，如果我真的有罪，我要求你们枪毙我，而如果我是无辜的，你们应给我自由。”

“您的伙食好吗？”巡视员问道。

“嗯，我想是的；我不知道，不过这没什么；重要的，不仅与我这个不幸的犯人有关的，而且与所有主持正义的官员有关的，与国家的主宰国王有关的，就是一个无辜的人不该是一次卑鄙的告发的牺牲者，也不该永远被关在牢里，在对刽子手的咒骂声中死去。”

“您今天很恭顺，”典狱长说，“但您不总是这样的，那天您想杀死您的看守时，您说的可是另一番话，亲爱的朋友。”

“不错，先生，”唐泰斯说，“我向这个人表示深深的歉意，他对我一直很好……可是，您让我怎么办呢！我那时候是发疯了，是愤怒之极了。”

“您不再这样了？”

“不了，先生，因为囚禁生活折磨、粉碎、消灭了我的心灵……我来这里已经很久了！”

“很久了？……您是什么时候被捕的？”巡视员问道。

“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午后两点。”

巡视员计算着。

“今天是一八一六年七月三十日；您说什么来着？您被关在这里只有十七个月。”

“只有十七个月！”唐泰斯接口说道，“啊！先生，您不知道十七个月的囚徒生活意味着什么！它等于十七年，十七个世纪；尤其是对于像我这样的一个离幸福仅差一步之遥的人，对于像我这样即将娶上一位心爱的妻子的人，对于一个锦绣的前程已在他面前展现，而转瞬间一切又都化为泡影的这样的人，这段时间意味着什么？此人正沐浴在最美好的日光下，突然间跌入最幽深的黑夜，他发觉前途毁于一旦，不知道他所爱的人是否还在爱他，也不知道他的老父是死了还是活着，这又意味着什么！啊！十七个月对于一个惯于呼吸大海的空气，享受海员的自由自在、无垠的海域和永恒的太空的人来说是多么漫长啊！先生，十七个月的囚禁生活比人类语言所能形容的所有最丑恶的罪恶的惩处都残酷啊。因此，请可怜可怜我吧，先生，为了我，请求当局严肃处理我，而不是从轻发落；审判我，而不是宽恕我；法官，先生，我要求的只是法官。人们总不该拒绝一个被告寻找法官吧。”

“好吧，”巡视员说道，“我们研究研究。”

接着，他又转身对典狱长说：

“说真的，这个可怜虫还真让我有点难过。上去时，您把他的入狱卷宗拿给我看看。”

“遵命，”典狱长说，“不过，我以为您会看到对他不利的可怕的记录。”

“先生，”唐泰斯接着说道，“我知道您本人不能决定让我从这里出去，但您可以向当局转达我的请求，您可以促成一次调查，总之，您可以让我接受审判：一次审判，这是我的全部请求。这样可以让我知道我犯了什么罪，我被判了什么刑；因为，您瞧，不审不判是最厉害的一种酷刑。”

“请对我再说明白些，”巡视员说。

“先生，”唐泰斯大声说道，“我从您的声音里听出您被感动了。先生，告诉我有希望吧。”

“我不能对您说这句话，”巡视员答道，“我只能答应查阅您的档案。”

“啊！这么说，先生，我自由了，我得救了。”

“谁下的逮捕令？”巡视员问道。

“德·维尔福先生，”唐泰斯答道，“请去见他，与他商量一下。”

“德·维尔福先生不在马赛已有一年了，他在图卢兹。”

“啊！我这就不奇怪了，”唐泰斯喃喃地说道，“我的唯一的保护人离开了。”

“德·维尔福先生对您有什么仇恨的动机吗？”巡视员问道。

“决没有，先生；他甚至对我非常友好。”

“那么我可以相信他已写下，或是他将给我的有关您的记录是事实了？”

“完全可以相信，先生。”

“那好，您等着吧。”

唐泰斯跪倒在地，双手举向上天，轻声祈祷着，他把这个察看监狱的人托付给天主，把他比喻为拯救地狱灵魂的人。

地牢的门又重新关上，不过巡视员带来的希望也被关进唐泰斯的地牢里了。

“您想立即看入狱档案，还是先到神甫的地牢里去？”典狱长问道。

“一次把地牢看完吧，”巡视员答道，“倘若我再往上走到亮光处，我也许就再没有勇气把我那可悲的差事干到底啦。”

“啊！这一个犯人可不像刚才那个，他那疯劲儿可不像他邻居的理智那样令人动情。”

“他如何发疯的？”

“啊唷！离奇古怪的疯子！他自以为拥有无穷的财富。他被捕的第一年，

他声称假如政府愿意还他自由，他就让人奉献给政府一百万；第二年，增加到两百万，第三年，三百万，每年如此递增。他已坐了五年牢了，他会请求与您私下交谈，并给您五百万。"

"哦！哦！果真很有趣，"巡视员说道，"这位百万富翁叫什么名字？"

"法里亚神甫。"

"第二十七号地牢！"巡视员说道。

"就在这里。打开门，安托万。"

掌匙狱卒开了门，巡视员好奇的目光探进疯神甫的地牢。

人们通常就是这样称呼这个犯人的。

在房间的正中，一个几乎赤身裸体的人躺在用墙上剥落的一块白石灰在地上画出的一个圈子里，他的衣服已经丝丝缕缕，破烂不堪了。他在圈内画了一些非常清晰的几何线条，正聚精会神地在解决问题，他的神情与阿基米德[①]被马尔赛鲁斯[②]的一个士兵杀死前的神情无异。因此，当地牢的门打开时发出的声音传来，他也没挪动一下身子，只有当火把以不寻常的光芒突然照亮他工作的那块湿漉漉的地面时，他似乎才受到惊动。这时他回过头来，惊异地看着许多人鱼贯走下他的地牢。

他立即迅速抬起头来，拿起扔在他那张破床床脚下的被单，手忙脚乱地披在身上，以免使自己在陌生人的眼中过于出丑。

"您有什么要求？"巡视员千篇一律地问道。

"我么，先生，"神甫带着惊奇的神色答道，"我没有要求。"

"您没有弄明白，"巡视员接着说道，"我是政府特派员，我的任务是巡视监狱，听听犯人的意见。"

"哦，这么说来，先生，那就是另一码事了，"神甫赶紧大声道，"我希望我们能谈得来。"

"瞧，"典狱长低声说道，"不是像我说的那样开始了吧？"

"先生，"犯人继续说道，"我是法里亚神甫，出生在罗马；我当罗斯皮里奥西红衣大主教书记长达二十年之久，在一八一一年初，我被捕了，我不知道其中原因；自那时起，我就要求意大利和法国当局释放我。"

"为什么向法国当局提出？"典狱长问道。

"因为我在皮翁比诺被捕，我想，皮翁比诺如同米兰和佛罗伦萨，已经成为

---

① 阿基米德(约公元前287—约前212)：古希腊数学家，理论力学的创始人；相传当罗马人攻陷叙拉古城时，他正在沙地上画数学图形，不幸被杀。

② 马尔赛鲁斯(约公元前268—前208)：古罗马政治家，围攻叙拉古城的罗马军队的统帅。

法国某个省的省会了。"

巡视员和典狱长相视而笑。

"见鬼，亲爱的，"巡视员说道，"您来自意大利的消息已经是老皇历了。"

"这个消息还是我被捕那天的事情，先生，"法里亚神甫说道，"皇帝陛下为他那天主赐予他的儿子创造了罗马王国，我想，他如继续远征，就会实现马基雅弗利①和博尔吉亚②的理想，这就是把意大利变成一个唯一的王国。"

"先生，"巡视员说，"天主幸而给这个看来您竭诚支持的伟大计划带来了某些变化。"

"这是把意大利变成一个强大、独立、幸福国家的唯一办法，"神甫答道。

"有可能，"巡视员说，"但我此行的目的不是与您讨论教皇的权力政治，而是像我刚才做的那样询问您，您对您的食宿条件是否有什么意见。"

"伙食与其他监狱的相仿，"神甫答道，"换句话说，非常糟糕；至于住宿条件，您看见了，这里很潮湿，不卫生，但作为一间地牢还说得过去。现在，我想说的不是这些，而是意义极为重大、涉及最高利益的一桩秘密，我要向政府透露。"

"来了吧，"典狱长低声对巡视员说道。

"这就是为什么我见到您会如此高兴的缘故，"神甫继续说道，"虽说您在我做一项极为重要的计算时打扰了我，如果这项计算做成了，也许能修正牛顿定律。您能不吝与我单独会谈一次吗？"

"嗨！我的预言如何？"典狱长对巡视员说道。

"您对您的人非常了解，"后者微笑地答道。

随后，他回头面对法里亚。

"先生，"他说道，"您向我提出的要求是不可能满足的。"

"不过，先生，"神甫接着说道，"如果关系到使政府获得一笔巨大款项，譬如说五百万如何？"

"当真，"巡视员这回转身对典狱长说，"您的预言准确到数字了。"

"天哪，"神甫看见巡视员动了动身子准备退出，接着说道，"不一定我们非得单独谈不可，典狱长先生可以参加我们的谈话嘛。"

"亲爱的先生，"典狱长说，"不巧的是我们已经事前知道您会说什么，而且已熟记在心。关于您的宝库是吗？"

法里亚凝视着这个嘲弄者，一个公正的旁观者一定可以从他的目光里看到

① 马基雅弗利(1469—1527)：意大利政治家，代表作有《论李维》和《君主论》。

② 博尔吉亚(1475—1507)：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的私生子，政治家。他以主张"欲达目的可不择手段"而著名。

理性和真理之光在闪现。

"也许吧,"他说道,"不谈这个您想要我说什么呢?"

"巡视员先生,"典狱长接着说道,"我可以把这个故事讲述得与神甫一样完整,因为四、五年来我的耳朵已经听腻了。"

"典狱长先生,"神甫说,"这就证明了您就如《圣经》上所说的那类人,他们视而不见,听而不闻。"

"亲爱的先生,"巡视员说,"政府很富有,感谢上帝,也无需您的钱;把您的钱留着吧,以便您出狱的那天用。"

神甫把眼睛睁着滚圆;他紧抓着巡视员的手。

"可是如果我出不了狱,"他说,"如果当局不顾公道把我关在这个地牢里,如果我生前没有把这个秘密托付给任何人的话,这笔财富不是付之东流了吗?政府、还有我,如果能利用上岂不更好些? 我出六百万了,先生,是的,我将放弃六百万,如果你们放了我,我享用剩余的就够了。"

"说真的,"巡视员轻声说道,"如果我们不知道这个人疯了,听他说话的口气那么自信,当真会相信他说的是实话哩。"

"我没有疯,先生,我说的全是事实,"法里亚接口道,他凭着犯人特有的敏锐的听觉,没有漏掉巡视员的每一句话,"我说的这个宝藏确实存在,我建议与你们签定一份合同,按照合同,你们带我去我亲自指定的地点;你们当着我的面挖掘,假如我扯谎,假如一无所获,假如正如你们所说的我是一个疯子,那好! 你们再把我带回到这个地牢里来,我将在里面度过残生,至死不再向您及其他人提出任何要求。"

典狱长笑了。

"宝藏很远吗?"他问道。

"离这里将近一百里。"法里亚答道。

"想得倒美,"典狱长说道,"倘若所有的犯人都想把各自的看守带上走一百里地玩玩,倘若看守愿意作这么一次散步,这倒会时来运转的,因为犯人瞅着机会便能逃之夭夭,而在这次长途跋涉中,这样的机会自然会有。"

"这个办法并不新奇,"巡视员说道,"这位先生甚至得不到发明权。"

接着,他又转身面向神甫。

"我已经问过您了,您的伙食如何?"他问道。

"先生,"法里亚答道,"如果我对您说的是实话,如果我给您指出的地点真埋着宝藏,请您向上帝发誓还我自由。"

"您的伙食如何?"巡视员重复道。

"先生,您这样做是不会冒风险的,您瞧,我不想寻觅机会逃跑,你们去那儿

时,我还留在牢里好了。"

"请您回答我的问题,"巡视员不耐烦地又问道。

"您也不愿听我的请求!"神甫喊道,"那么您就同其他那些神经失常的人一样该受到诅咒,他们也不愿相信我!你们不想要我的金矿,我自己留着;你们拒绝给我自由,上帝会还给我。行了,我没什么要说的了。"

说完,神甫扔下被单,拣起一块石灰,重新在圈子正中坐下,继续画他的线条,做算术题。

"他在干什么?"巡视员退出时问道。

"他在计算他的宝藏价值,"典狱长说。

法里亚向他投去极为鄙夷的一瞥,以回报他的冷嘲热讽。

他们出去了。狱卒随之关上了门。

"他过去说不定真的有点财产,"巡视员走上梯级时说道。

"是呀,他做梦都想有,"典狱长回答道,"可第二天醒来就变疯了。"

"其实,"巡视员无意中道出了社会腐败的实质,"他如果真富有,也不会进监狱了。"

法里亚神甫的一次遭遇就这样结束了。他仍然当他的囚犯,不过,在这次视察之后,这个让人逗乐的疯子就更加著名了。

卡利古拉和尼禄①是伟大的探宝者,喜欢异想天开,如果他俩听到这个可怜人的一番话,就会给予他所企求的空气、他估以高价的空间,以及他愿以如此昂贵代价赎回的自由。当今的君王局限于现实的天地之中,再也没有勇气想什么干什么了。他们惧怕下达命令时被人偷听,惧怕所做的事情有人窥视,不再感到自己是天神的化身了。他们是戴着王冠的凡人而已。从前,他们自以为是朱比特的儿子,至少是对自己这样说的,因此多少还留有他们天父的遗风,因为在云天之外的一切,外人难以企及;然而如今的君王很容易企及。所以说,专制政府总是很不愿意把囚禁和酷刑的真相大白于天下,也很少有例子证实一个被严加审讯的牺牲者能肢体不全、伤痕累累地重见天日。同样,疯病,由于它是精神备受折磨之后在污浊的地牢里与之俱生的一种溃疡,患此病者总是被十分小心地藏在他的病源地,或者说,万一他被放出来了,他就会被深藏在某家阴森森的医院里,医生们对疲惫的狱卒送去的这些体脑残缺的患者,既看不出他们人的模样,也看不出他们有什么思想。

法里亚神甫是在监狱里发的疯,鉴于他的疯状,被判无期徒刑。

说到唐泰斯,巡视员并未食言。他上去回到典狱长那里,让人把入狱档案

① 卡利古拉是罗马皇帝,公元三七年至四一年在位;尼禄于公元五四年即皇位。

取来了。关于这个犯人,记录如下:

爱德蒙·唐泰斯 { 狂热的波拿巴分子,
曾积极参与厄尔巴岛的复辟。
须绝密关押并严加监视。

在档案中,这条记录是用另一种笔迹与墨水写成的,这就说明是在唐泰斯被监禁之后添加上去的。

控词异常肯定,无懈可击。巡视员在下面写上了:

无需复议。

可以说,这次巡视倒使唐泰斯大为振奋;自他入狱之后,他早已忘了计数时日,然而巡视员又给了他一个新的日期,这个日期唐泰斯是就此不会忘记了。巡视员走后,他用天花板上剥落的一块石灰在墙上写下:一八一六年七月三十日。从那时起。他每天刻上一道线,使自己对时间心中有个数。

时光一天又一天,一星期又一星期,一个月又一个月地流逝了。唐泰斯始终在等待着。一开始,他把自己获释的时间定为半个月。看来巡视员对他的事情还有一些兴趣,即使不急着去办,那么有十五天也足够了。十五天过去了,他心想,在巡视员回巴黎之前就去办理他的事近乎荒唐,只有等他巡视完之后才会回到巴黎,而他的巡视时间可能要持续一、两个月;于是他定下了三个月的期限,而不是十五天。三个月过去了,他又产生了新的想法,推迟到六个月,六个月又过去了,他一个限期接着一个限期,一下子等了十个半月。在这十个月之中,监狱里的一切都没有变化,他也没有得到任何可以慰藉的消息。他问狱卒,后者一如往常保持沉默。唐泰斯开始怀疑起自己的神志了,他想他记忆中的这件事恐怕只是大脑的一种错觉,那位出现在他牢房里的抚慰天使是插着梦的翅膀下凡到他的牢房里来的。

一年之后,典狱长换了。他得到了汉姆堡的领导职务。他带走了好几个下属,其中就有看守唐泰斯的狱卒。新的典狱长上任了,他觉得记住这些犯人的名字实在太麻烦,于是干脆让人把他们编上号。这个满员的、可怕的"旅社"共有五十个房间,住客以住房的号码为代号,不幸的年轻人不再叫唐泰斯这个姓或者爱德蒙这个名字了,他叫三十四号。

第十五章　三十四号和二十七号

唐泰斯度过了被遗忘在监狱里的犯人经历的所有痛苦阶段。

他一开始还是很自傲的，这源自希望和一种清白的自我意识；接着他怀疑起自己是否真的有罪，这多少证实了典狱长关于精神错乱的某些说法；最后，他的傲气荡然无存，他开始祈祷，不是向天主，而是向人；最终天主才成为他的精神支柱。不幸的人本该一开始就求助于天主，但眼下只是到了山穷水尽时才寄希望于它。

于是唐泰斯先是仅仅希望他们把他从一个地牢里带出投入另一个地牢，哪怕更黑更深也心甘情愿。一次变动，即便更糟，总归是变动了，这样唐泰斯好歹可以有几天时间分分心。他恳请他们让他散步、放风，给他书籍、乐器，结果一样都没满足；但这又有什么关系，他永远请求下去就是了。他已习惯于与新的狱卒讲话，虽说这个狱卒可能会比他的前任更加沉默。不过对一个人说话，甚至对一个哑巴说话，也是一种乐趣。唐泰斯说话是为了听见他自己的声音：当他单身一人时，他也试着对自己说话，但这使他有些害怕。

在他还是自由人时，他想到那一伙伙流浪汉、强盗、杀人犯就不寒而栗，这些人可耻的乐趣，把他们难以理解的狂欢和令人畏惧的江湖义气结合在一起了。可他现在希望被人投进一间这样的牢房里去，这样可以看看其他人的脸面，而不是老对着这个寡言少语、冷漠木然的狱卒的脸。他还羡慕起那些穿着褴褛的号衣，脚下戴着镣铐，肩上烙着烙印的苦役犯的牢房生活来了，这些苦役犯至少有同伙作伴，能呼吸新鲜空气，望望天空；苦役犯也还是有福的。

一天，他哀求狱卒为他找一个伙伴，无论是谁，哪怕这个伙伴是他曾听人提起过的疯神甫也罢。狱卒虽然粗暴，但终究还有点人性。他的脸上虽然铁板无情，在内心深处，常常还对这个不幸的年轻人抱有三分同情，因为他的囚禁生活也委实太艰难了。他把三十四号的请求转告给典狱长，可是后者谨慎得像一个政治家似的，认为唐泰斯想要煽动其他犯人，酝酿某个阴谋，寻找某个朋友帮忙企图潜逃，于是他拒绝了。

唐泰斯求遍了所有可求的人，但一无所获。他转而祈求天主了，正如我们说过了，此事迟早会到来的。

散布在尘世间并由命运摧残的不幸的人收集的所有虔诚的思想此时使他的灵魂焕然一新；他想起了他的母亲教会他的祷词，并从中发现了前所未知的新意；因为对于幸福的人来说，祷告是一些内容单调而空洞的词句的组合，直到

某一天，不幸的人备受痛苦才学会解释这崇高的语言，用这种语言向天主说话。

他祈祷了，不是带着虔诚，而是带着疯狂。他大声祷告时，不再害怕听到自己的说话声；此时，他可以到达某种出神入化的境地，他每吐出一句话，就会看见天主放出熠熠光辉；他那卑微和受到损害的一生的所有行为，他都托付给万能的天主的意志，从中吸取教益，为自己规定了需完成的种种任务，每回祈祷结尾，他都要添上一句，表达一个心愿，而这个心愿，人用之于人，比求之于上帝更加切实："请宽恕我们的冒犯，就如我们宽恕冒犯我们的人一样。"

唐泰斯虽然诚心诚意地祈祷着，但他仍在坐牢。

于是，他的灵魂变得忧郁了，他的眼前阴霾重重。唐泰斯本是一个头脑简单，没受过教育的人；对他来说，过去仍蒙上一层阴暗的幕帘，得靠科学来掀开。在孤寂的地牢里，在思想的荒漠中，他无法重新编织以往的世纪、复苏灭绝的民族，重新建造古代的城市；而一个富有想象力的人可以把这一切变得伟大，充满诗意，在他们的眼前，这一切都像马丁的巴比伦城的油画，是极为宏伟，而且为圣火所照耀的；可他呢，他只有如此短暂的过去，如此悲惨的现在，如此朦胧的未来，只有十九年的生命也许要在无穷的黑夜之中苦苦求索。他不能借助任何消愁解闷的办法。他那坚毅的精神最好能翱翔于世纪的风云之中，而如今不得不像笼中的鹰，做了阶下囚。于是他就抓住一个念头，那就是被不可思议的恶运不明不白所摧毁的幸福。他狂热地集中在这个想法上，翻来覆去地从各个侧面去想，简直可以说是龇牙咧嘴地在吞噬，如同在但丁的《地狱篇》中，无情的乌哥利诺吞掉罗吉埃利大主教的脑袋一样。唐泰斯建筑在意志的基础上的信念也只是短暂的；他抛弃了这个信念，正如别人在功成名就时抛弃信念一样。只不过他没有从中得益罢了。

苦苦修行之后便是疯狂。爱德蒙口吐污言秽语，使狱卒吓得直往后缩；他用身体猛烈撞击地牢的墙；他对周围的一切都看不顺眼，尤其对他自己，一粒沙子、一茎稻草、一丝风都会使他感到不适而迁怒一番。这时他又想起了那封信，维尔福出示给他看过，他读过也触摸过；信里的每一行字映照在墙上就如伯沙撒① 的 Mane, Thecel, Pharès②。他心想，使他陷入眼下的深渊的是人的仇恨，而不是神的报复；他狂热地想象出种种酷刑，让这些隐姓埋名的人去尝尝，他觉得再可怕的刑罚也太轻，尤其对这些人也太短暂；因为施刑后就是死亡，而死亡

---

① 伯沙撒：巴比伦摄政者，公元前五三九年被西鲁斯所杀。

② "算，称，分"。伯沙撒大宴群臣时，突然墙上显现这几个字，先知但以理解释说，这表示天主计算了他的在位期限，并称量了他的分量，最后他的王国将被分割给米堤亚人和波斯人。见《圣经·旧约·但以理书》第五章。

意味着安息，至少也是与安息相似的麻木。

由他的敌人，他转而又想到自己，死亡就是安息，而对于想严惩别人的人，却势必要有死亡以外的其他办法，想着想着他又陷入自杀的悲惨念头上，并且静止不动了。在痛苦的斜坡上滑行至中途产生这些悲惨想法的人注定是不幸的！这是一片死亡之海，就如万顷碧波似的伸展开去，不过在这片死海之中，沉浮者会感觉到双脚被沥青似的泥淖粘住，愈陷愈深，直至沉没。一旦粘上，除非借助神力，否则必然完蛋；每次挣扎只能是加速自己的死亡。

然而，精神上的临终状态还比不上先前的痛苦、也许还有随后的惩罚那么可怕；因为这只是头脑昏昏沉沉时的一种慰藉，虽说深渊张着大口，但在渊底毕竟是虚无。爱德蒙走到了这一步，在这个想法上寻到了些许安慰；所有的痛苦，所有随之而来的一切幽灵鬼魂似乎都从这一个死神能悄悄降临的地牢的一角离他而去。唐泰斯平静地回顾着他的过去，恐惧地瞻望着他的未来，他选定了中间地带，这似乎是一块避难之地。

这时，他心里想：有几次，在我扬帆远航时，那时我还是个人，一个自由而强有力的人，当我向其他人下达命令并被执行时，我看见天空乌云密布，大海颤抖着、怒吼着，暴风雨在天穹一角如同一只巨鹰拍打着一对翅膀从天际呼啸而至；那时候，我觉得我的船只是一个软弱无力的藏身之地，因为我的船轻如巨人手中的一根羽毛，在发抖、颤栗。不一会儿，随着惊涛骇浪巨大的声响，我看见了锋利的岩石，感到死亡迫近，我惧怕死亡，我尽一切努力逃避死亡，我使出了常人的全部力量和水手的全部智慧与天主抗争！……这是因为我当时是幸福的，这是因为回到生活就是回到幸福之中；这是因为我并未召唤死亡、选择死亡；这是因为在海藻和岩石铺垫的床上躺下长眠毕竟太艰苦了；这是因为我还把自己看成是按天主的形象创造出来的人，我死后充作海鸥和秃鹫的饲料实在于心不甘。然而如今，完全是另一码事了：我已失去了使我热爱生活的一切，如今，死亡在向我微笑，犹如乳母在向摇篮里的婴儿微笑一样；如今我心甘情愿去死，我已心力交瘁，需要躺下，就如在绝望和狂怒之中度过一个夜晚之后我需要睡眠一样；就在这样的夜晚里，我在房间里记数转上三千圈，也就是三万步，差不多十里地。

当这个想法在年轻人的头脑里萌生时，他就变得更温和，更和颜悦色了；他把自己的硬床整理得像样些，黑面包摆得端正些，吃得比平时更少，不再睡觉，几乎觉得余生也可过得下去；只要他愿意，这个余生他肯定是可以随时丢弃的，就如扔掉一件旧衣服。

有两种死法：一种较为简单，只须把手帕往窗栏上一结，吊死了事；另一种是假装就餐，让自己饿死。对第一种死法，唐泰斯向来很厌恶。他是在对海盗的憎恶中成长的，那些人就是在船的横桁上吊死的；在他看来，吊死是一种带侮

辱性的酷刑，他不愿用在自己身上；于是他采用了第二种，当天就开始绝食了。

我们在上面介绍过了，唐泰斯就在这周而复始的情绪波动之中度过了将近四个年头。在第二年岁末，唐泰斯已经不再计数时日，重新忘掉了时间，这以前，巡视员曾使他对此恢复过一次记忆。

唐泰斯说过："我想死"，并自选了寻死的方式；于是，他就认真地对待，生怕自己的决心有所动摇。他已经对自己发誓要这样去死。他想过，如果狱卒早晚两次把饭端来，我就倒出窗外，并装成吃过的样子。

他按设想要做的那样去做了。每天两次，他把食物从露出一方天空的铁窗栏上倒出去，起初高高兴兴的，继而有些犹豫，最后带着遗憾了；他必须想到自己所立下的誓言才有力量继续执行他那可怕的计划。过去，这些食物使他恶心，现在他饥肠辘辘，似乎看看也可口，闻闻也喷香了。有时，他能把盛菜的盘子成小时地端在手上，直愣愣地望着一块腐肉或是一块臭鱼，还有发霉的黑面包。生命的第一本能还在他的身上抗争着，并且不时地动摇他的决心。此时，他觉得地牢不再那么阴森，他也未必无路可走；他还年轻，还不到二十五岁，尚有将近五十年好活，换句话说，还有双倍的日子可过。在这够漫长的岁月里，可能会发生许多事情来冲破大门，推倒伊夫堡的围墙，还他自由！此时，他就把嘴伸向食物，他这是自愿做坦塔洛斯①，拒绝进食。但是，他又想到了自己的誓言，这个品格高尚的人非常害怕自己食言而自轻自污。于是，他坚毅而无情地消耗着所余的生命，终于有一天，他再也无力爬起来把狱卒端来的晚餐扔出窗洞之外了。

次日，他看不清东西，几乎也听不见什么了。狱卒以为他得了重病，而爱德蒙只求早死。

白天就这样过去了。爱德蒙昏昏然有些麻木，神志恍惚之中产生某种舒适的感觉。胃痉挛产生的剧痛消失了，口干舌燥的痛苦平息了；当他合上眼睛时，他仿佛感到星星点点的亮光在眼前乱舞，犹如在泥泞的土地上窜动在黑夜之中的鬼火，这就是人们称之为死亡的未知国度中升起的曙光。晚上，将近九点钟光景，他突然听到在靠床的一面墙壁上传来沉闷的声响。

在这座监狱里，什么肮脏的小动物都会出来发出声响，因此爱德蒙早已习以为常，不会为这么点事情影响自己的睡眠。可是这次，或许他的感官因饥饿而更加敏锐，或许这声音真的比平时更响，或许在这弥留的时刻，一切又都赋予重要的意义，爱德蒙抬起头来想听得更真切些。

这是一种均匀的搔扒声，似有一只巨爪在抓或是一颗巨牙在啃，要不就是一件什么工具在挖掘石块。

---

① 希腊神话中的吕底亚国王，用亲生儿子的肢体招待天神，宙斯罚他永远忍受饥渴的煎熬。

年轻人虽说已虚弱不堪,但他的大脑仍然闪现出犯人朝思暮想的一个其实很平常的念头,这就是自由。这个声音正巧在他冥冥然,万籁俱寂的时刻来到,他觉得天主终于怜悯他的不幸了,为他送出这个声音是警告他悬崖勒马。谁又能知道是不是他的一个朋友、他绞尽脑汁日夜苦思的某个亲爱的人此时来关心他,千方百计来接近他了?

然而不,毫无疑问爱德蒙错了,这是在死亡之门上面飘动着的一个梦。

不过,爱德蒙还是在倾听这个声音。声音持续了将近三个小时,尔后,他听到了一种像是东西倒坍的声音,接着便是一片死寂。

几小时后,声音又传来了,而且更响更近。爱德蒙已经对这种劳作很感兴趣,它可与他为伴。狱卒突然进来了。

几乎在一个星期之前,他已下定决心去死,四天前,他开始执行这个计划,在此期间,爱德蒙对这个人没有说过一句话,当狱卒向他说话,问他感觉得了什么病时,他也不答不理,当狱卒仔细端详他时,他就把脸转到靠墙的一边。但今天,狱卒可能会听见这沉闷的声响,他将发出警报,结束这一切,这样也许会使某个希望破灭,眼下,只有这个想法,才在爱德蒙的最后时刻诱惑着他。

狱卒带早饭来了。

唐泰斯在床上支起身子,唠唠叨叨说个不停,尽找话题讲,什么他端来的饭菜质量太差啦,地牢里冷得够受啦,叽哩咕噜,怨天怨地,以便有权利叫得更响,让狱卒听得不耐烦;后者正巧在当天为患病的犯人申请到一份汤、一份新鲜的面包,他把汤和面包给他带来了。

幸而他以为唐泰斯神志迷糊,在说呓语;他把食物放在通常放惯了的一张破旧的跛桌上,然后退了出去。

爱德蒙自由了,他又惊喜地倾听起来。

声响变得异常清晰了,现在,年轻人毫不费劲便能听清楚。

他自忖道:不再有疑问了,在大白天还发出声音,这就是某个像我这样的囚犯在为逃跑作努力哩。啊!如果我在他身边的话,我一定会帮助他!

蓦地,在他那惯于承受不幸,难于接受人间欢乐的头脑里,一片乌云遮住了希望之光;一个想法突然出现了,也许这是典狱长雇用的工人在修缮隔壁牢房时所发出的声响吧。

要确定这一点不难,但又如何冒险提出这个问题呢?当然啦,只须等狱卒到来,让他听听这响声,看看他听时的表情就行了;但是,让自己得到一次这样的满足,不就是为了一次短暂的满足而放弃了极为宝贵的希望吗?不幸的是爱德蒙的头脑已是一个空壳,一个念头会轰然作响、震耳欲聋;他已经十分虚弱,他的思想像蒸汽一般在飘浮,不能集中去思考一个问题了。爱德蒙只觉得有一个办

法可以使他的思想变得清晰,使他的判断恢复明智。他掉过头去看狱卒刚放到桌子上的还在冒着热气的汤,站起来,摇摇晃晃地走上前去,端起盆子,放到嘴边,一口气把汤喝光,得到了难以言喻的快感。

他有毅力适可而止,因为他曾听人说过,海上不幸的遇难者打捞上来后,由于饥饿而极度衰竭,结果因贪吃了太多的食物而一命呜呼。于是爱德蒙把要放入口里的面包又放回到桌子上,走回去重新躺下。爱德蒙不想死了。

很快,他就觉得头脑清醒些了,所有空泛的、几乎不可捕捉的思想都在这个类似棋盘方格的奇妙的大脑皮层里恢复了一席之地,在头脑里,多一个这样的方格子也许足以使人优于动物了。他又能思考了,并且以推理来增强他的思维能力。

这时,他心里又想道:

应该试着考验一下,但是不能连累任何人。如果劳作者是一个普通工人,我只需在墙上敲一下,他就会立即放下工作去猜测敲墙者是谁,为什么要敲墙。既然他的工作不仅受法律保护,而且也是承包的,他就立即会恢复工作。如果相反是一个犯人,我发出的声响便会吓住他,他会害怕被人揭发,将会停止工作,而要捱到晚上当他以为大家都躺下睡着了,才会重新开始工作。

爱德蒙重新起身。这一回,他的两条腿不再晃动,他也不再眼花目眩了。他走到牢房的一角,抽出一块因潮湿而松动的石砖,在响声最清晰处的那块墙上也敲打起来。

他连敲了三下。

敲第一下时,那边的响声便神奇地停止了。

爱德蒙以全部身心倾听着。一小时过去了,两小时过去了,没传来新的声响。爱德蒙在墙的那边造成了一片死寂。

爱德蒙充满了希望,吃了几口面包,喝下几口水,他天生体质强健,现在体力已差不多恢复到以往那样了。

白天过去了,那边仍然没有动静。

夜晚来到了,那边仍然没有声响。

"这是一个犯人,"爱德蒙自忖着,内心有说不出的喜悦。

从此,他的头脑发热了,由于他精神振奋,他又恢复了旺盛的生命力。

夜晚消逝,仍没传出任何声响。

爱德蒙一夜没有合眼。

白天来临;狱卒端着饭菜进来。爱德蒙已经把原来的饭菜吃得精光,又把新的一扫而空。他不断听着,但始终没有声响。他担心从此响声不会再有,在牢房里踱了总计十到十二里的路程,成小时地在窗洞上的铁栅栏上拉练,以使四肢恢复弹性和力量,他已长久不这样锻炼了。他将以肉搏的形式准备迎接未

来的命运,就像一个拳击手伸展胳膊,在身上抹油,即将进入竞技场似的。在积极锻炼的间歇,他又注意听还有没有声响,对这个犯人过于谨慎很不耐烦,埋怨后者怎么一点也想不到,在他为自由而劳作时,使他分心的是另一个与他一样渴望自由的犯人。

三天过去了,死寂般的七十二小时是每分钟数着度过的。

终于在一天晚上,狱卒最后一次查监过后,唐泰斯已习惯成自然地又一次把耳朵贴近墙壁,他似乎感到沉默的石块引起的轻微震动,在他的头脑里嗡嗡作响。

唐泰斯退缩几步以便让受震动的头脑恢复平静,他在牢房里转了几圈,又把耳朵贴到原来的地方。

不该再有疑问了,另一边肯定有什么动静;那个犯人已看出他的工作的危险性,改用了其他什么办法,也许为更加安全地继续他的工作,他已把撬棍替换了凿子。

爱德蒙因新的发现而壮了胆,决心帮助那个不知疲倦的劳作者。他一开始先移动床位,他认为床的后面正在从事这桩自由解放的事业,尔后他用眼睛搜索一件什么东西,使他能凿墙,把湿漉漉的水泥敲下来,最后可以搬开一块砖石。

他什么也没看到。他既没有小刀,也没有锋利的工具;只有窗口上的铁条,不过他早就确信,这些铁条钉得很牢,试图摇动它们纯属徒劳。

地牢的全部家具就是一张床、一把椅子、一张桌子、一只水桶和一只瓦罐。

床上该有不少铁榫,但这些榫头用螺丝与木条钉牢了,必须用螺丝刀才能旋出螺丝,取下铁榫。

桌子和椅子无法利用,水桶上本该有一只把柄,但早已被卸走了。

唐泰斯只有一个办法了,就是打碎瓦罐,取下一片带棱角的瓦片,开始工作。

他把瓦罐扔在石板地上,瓦罐裂成碎片。

唐泰斯选了两三块有尖角的瓦片,藏在草褥里,让其他瓦片散落在地面上,打破瓦罐是很自然的意外,不致引起疑心。

爱德蒙整夜工作着,但在夜里,工作进展很慢,因为他只能摸着干,他很快发现,用形状不规则的工具去挖更为坚硬的水泥,这工具很快就磨钝了。于是他又把床推回原处,等待天亮。在满怀希望的同时,他也变得很有耐心了。

他整夜听着,听见陌生的挖掘人在继续他的地下工程。

白天来临,狱卒走进来。唐泰斯对他说,头天晚上喝水时,瓦罐从手里滑脱,落地时打碎了。狱卒嘟嘟哝哝地去找来一只新的,甚至都懒得把旧瓦罐的碎块带走。

不一会儿他又走回来，嘱咐犯人留神些，又走了出去。

唐泰斯无比喜悦地听着锁孔吱嘎作响，以往每次门合上的同时，也锁住了他的心。他听见脚步声渐渐远去，等它消失之后，他一个箭步跳到床前，移动床位，借着钻进地牢的微弱曙光，看到他白白辛苦了一晚，因为他在夜里只是挖在石砖面上，而不是挖在石砖四周的泥灰隙缝中。

泥灰受到潮湿已经变软了。

唐泰斯惊喜地看到，有的泥灰已经稀稀拉拉落下来；不错，这些碎块可以说只是小小的颗粒，但半个小时下来，唐泰斯已经挖出了将近一把泥灰。一个数学家大致可以计算出，这样干上两年，如果不碰上岩块，就可以挖出一个两尺见方、纵深二十尺左右的通道。

犯人埋怨自己白白把一天比一天难熬的漫长的已逝岁月用在等待、祈祷和悲观绝望上面，而没有及早从事这项工作。

他被关进这间地牢已经将近六年，再费时的活计，也总可以完成了！

想到这里，他的热情倍增。

三天下来，他万分小心地挖掉了水泥层，让石块裸露在外了。墙由碎石砌就，为了增加牢度，在碎石中间不时添加上一块大石头；他差不多已刨出一块大石的根部，现在就该摇动它的根基了。

唐泰斯试着用指甲，但指甲太软。

唐泰斯想用瓦块作撬棍，但瓦块一经嵌进缝里，便碎裂了。

他劳而无功地干了个把小时，重新站起来，额上流汗，满面愁容。

工作刚开始就得停下来吗？或者消极徒劳地等待着，让他的邻居来完成这一切？也许他也会心灰意懒哩！

这时，他的脑子里闪过一个想法；他站着，不禁发出会心的微笑；他那汗水濡湿的额头一会儿就干了。

每天，狱卒把唐泰斯的汤用马口铁做的平底锅盛着端来。这只平底锅装有他的汤和另一个犯人的汤，因为唐泰斯早就发现，平底锅里的汤有时是满的，有时只剩下一半，这要看狱卒先把食物分给他还是他的邻居而定。

这只平底锅有一只铁把手，唐泰斯觊觎的就是这只铁把手，假如真有人要与他作交易，他愿以十年的生命换取这只铁把手。

狱卒把平底锅里的汤倒进唐泰斯的盘子里。唐泰斯用木匙吃完汤之后，就清洗这只每天都使用的盘子。

晚上，唐泰斯把盘子放在门与桌子之间的地面上；狱卒进来时，一脚踹在盘子上，把它踏成了碎片。

这次，他对唐泰斯无话可说，因为唐泰斯把盘子放在地上是不好，但狱卒不

看看自己的脚下走路也不对。

狱卒咕哝了几句也就算了。

接着,狱卒看看周围有什么可以倒汤的;唐泰斯可动用的器具也只有这么一只盘子,别无选择。

"把平底锅留下来,"唐泰斯说,"您明天送早饭给我时再拿走。"

这个建议正讨好了懒惰的狱卒,因为他不必上下来回走三趟了。

他留下了平底锅。

唐泰斯兴奋得有点激动。

这下,他很快把汤和肉吃完了,依据监狱的通常做法,肉是放在汤里的。接下来他又等待了一个小时,确信狱卒不会再改变主意后,就移动床,拿起平底锅,把把手的一端插进脱去水泥层的大石和碎石之间,开始撬动。

大石微微动了一下,唐泰斯明白了,他的活干得不错。

果然,一小时后,大石头从墙上抽了出来,露出一个一尺半多见方的墙洞。

唐泰斯仔细地把泥灰都收拢来,放到地牢的一角,用一块瓦片刮下一些灰土盖在这些泥灰上。

一个偶然的机会,或者确切地说,他巧施计谋,使他得到了这么一件珍贵的工具,他想利用夜晚,继续拼命挖掘。

黎明时分,他把大石头放回到洞穴里,把床推靠到墙上,睡了上去。

早餐只有一块面包,狱卒过来,把这块面包放在桌上。

"咦!您没给我另带一只盘子来吗?"唐泰斯问道。

"没有,"掌匙狱卒说道,"您总是打碎东西,摔碎了瓦罐,我踩破盆子也与您有关,假如所有的犯人都这样毁坏东西,政府就支付不了啦。我把平底锅留给您,汤就倒在里面;这样,您也许就不会再打碎您的家什了吧。"

唐泰斯抬头望天,在被子里双手合十。

留下来的这一件铁器使他的心里产生了对上天的一片感激之情,在以往的生活里出现的任何喜从天降的事情都没有使他如此激动过。

不过他发现,自从他开始工作之后,那个犯人就再没干过活。

没关系,这总不是停止工作的一个理由,如果他的邻居不向他靠拢,他就主动去接近他。

整个白天他不停地劳动着。入晚,他靠了新的工具从墙上挖出十来把碎石、泥灰和水泥的碎末。

每当查监的时候,他就用劲把平底锅把手向上扳直,再把锅子放回到原处。掌匙狱卒像往常那样在里面倒一份肉汤,或者更确切地说,倒一份鱼汤,因为这天是守斋日,每星期三次,他们让犯人守斋。如果唐泰斯不是早已不再计数日

子的话，这倒不失为一种计数时日的方法。

狱卒倒完汤后，就出去了。

这一回，唐泰斯想确认一下，他的邻居是否真的停止工作了。

他侧耳细听。

四周一片寂静，就如他的工作中断三天时那样。

唐泰斯叹了一口气；显然，他的邻居不信任他。

然而，他毫不气馁，仍然整夜干活；不过两三小时干下来，他遇到了一个障碍，铁柄插不进去了，在一块平面上打滑。

唐泰斯用手触摸了一下，发觉他碰到了一根大梁。

这根大梁横穿过，或者说完全堵住了唐泰斯挖出来的洞。

现在，应该朝上或者朝下挖。

不幸的年轻人从未想到还会有这么一个障碍。

“啊！天主呀，天主；”他大声说道，“我可是向您祈祷得够多的了，我希望您听到了我的祷告。天主啊！您剥夺了我生命的自由；天主啊！您剥夺了我死亡的安息；天主啊，在这之后，您又让我萌发了生的希望；天主啊！请可怜可怜我吧，千万别让我绝望而死啊！”

“谁在把天主和绝望说到一块儿了呢？”一个声音说道，仿佛是从地底下冒出来的，由于隔了一层，声音被压低了、传到年轻人的耳朵里，阴惨惨像是从墓地里发出来的。

爱德蒙感到头发根根竖起，他跪着往后退缩了一下。

“哦！”他喃喃自语道，“我听见一个人在说话。”

四、五年来，爱德蒙仅仅听到狱卒的说话声，而对犯人来说，狱卒不能算人，他是橡木门外的一扇活动门，是铁栅栏外的一道肉做的栅栏。

“看在上天的份上！”唐泰斯说道，“您已经开口了，虽说您的声音让我害怕，还是说下去吧；您是谁？”

“您又是谁？”那个声音问道。

“一个不幸的囚犯，”唐泰斯毫不犹豫地接口答道。

“哪个国家的人？”

“法国人。”

“您的名字？”

“爱德蒙·唐泰斯。”

“您的职业？”

“船员。”

“您何时来到这里？”

"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您犯什么罪?"

"我是无辜的。"

"那么别人指控您犯什么罪?"

"参与皇帝复位的阴谋活动。"

"什么! 皇帝复位! 皇帝不在位了?"

"他于一八一四年在枫丹白露①逊位,并被流放到厄尔巴岛。那么您是何时到这里来的,怎么会对这些事情都不知道呢?"

"一八一一年。"

唐泰斯颤栗了一下:这个人比他多坐了四年牢。

"好吧,别再挖了,"那个声音很快地说道,"不过,请告诉我,您挖的洞高度有多少?"

"与地面齐平。"

"洞是怎么遮起来的?"

"在我床的后面。"

"自您入狱以后,他们移动过您的床吗?"

"从来没有。"

"您的房间通向哪儿?"

"通向一条走廊。"

"走廊呢?"

"通到一个院子。"

"哎呀!"那人喃喃地说。

"哦! 天主啊! 怎么啦?"唐泰斯问道。

"我算错啦,我考虑不周出了纰漏,我的圆规偏斜一下,把我给毁了;在我的图纸上画错一条线,实际上就偏离十五尺,我把您挖的墙当作城堡的墙啦!"

"那样的话,您不是挖到海边去了吗?"

"正如我愿。"

"如果您成功了呢?"

"我就跳海,游到伊夫堡附近的某一个岛上,或是多姆岛,或是蒂布朗岛,或者游上岸,这样我就得救了。"

"您能游到那里吗?"

"天主会给我力量;现在一切都完了。"

---

① 指法王弗朗索瓦一世的一个行宫,一八一四年,拿破仑在这里签署了逊位协议。

"一切?"

"是的。请小心把洞堵上,别再挖了,什么也别干,等候我的消息。"

"至少说一声您是谁……请告诉我您是谁?"

"我是……我是……第二十七号。"

"您信不过我吗?"唐泰斯问道。

爱德蒙似乎听到一声苦笑穿过拱顶,传到他耳朵里。

"啊!我是一个虔诚的基督教徒,"他大声说道,本能地猜想到此人意欲甩开他,"我以基督的名义向您起誓,我宁愿让人杀死也不会向您的还有我的刽子手透露一点真情;看在老天的份上,别离开我,别不和我说话,我向您发誓,因为我已山穷水尽,我会把头在墙上撞得粉碎的,我死后您会内疚的。"

"您有多大了?听声音,您似乎是个年轻人。"

"我不知道我的年龄,因为从我来这里以后,我就不计算时间了。我所知道的,就是我在一八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被捕时,快满十九岁了。"

"还没满二十六岁,"那人喃喃地说,"行啦,在这个年龄上不会当叛徒。"

"啊!不!不!我向您起誓,"唐泰斯重复道,"我已经说过,我向您再说一遍,我宁愿让他们斩成万段也不会背叛您。"

"您对我直说很好;您恳求我做得很对,否则我就要拟定另一个计划,离开您了。不过您的年龄让我放心,我会找您的,等着我吧。"

"什么时候?"

"我得合计一下我们的运气如何;由我来给您打信号吧。"

"可是千万别抛开我,别让我一个人呆着,您会来找我或是您允许我来找您吗?我们一块儿逃跑,即便我们逃不了,我们也能说说话,您说您喜欢的人,我说我喜欢的人。您大概爱着某个人吧?"

"我在世上孤单一人。"

"那么,您会喜欢我的;如果您年轻,我将是您的同伴;如果您是老人,我将成为您的儿子。我的父亲如果还活着该有七十岁了;我只爱他和一个名叫梅尔塞苔丝的姑娘。我的父亲没忘掉我,我确信这一点;但她,天主才知道她是否还在想我。我会爱您的,如同我爱我的父亲一样。"

"好吧,"那个犯人说,"明天见。"

虽然只有三言两语,唐泰斯已经被他的音调说服了。他也不再奢求,站起来,像他以往做的那样,小心谨慎地把墙上挖出的碎块处理完毕。尔后,他把床推回顶上墙。

从此时起,唐泰斯整个儿沉浸在幸福之中了;可以肯定地说,他不再是孤身一人,甚至有可能他将获得自由,最坏的设想,就算他仍旧是囚犯,至少他也多了

一个伙伴;应该说,两个人被关在一起,只是过半囚禁生活。两个人一起诉苦,几乎就等于祷告,两个人一起祷告,几乎就是恩行善举了。

唐泰斯整天在牢里踱来踱去,高兴得心脏都要跳出来了。他不时激动得喘不过气来;他坐在床上,用手压住胸膛。他只要听到走廊里发出些微声响,就三脚两步蹦到门边。也有一、两次,他想到他们会把他与这个素昧平生,而自己把他当成朋友看待的人分开,不免有些担忧。于是,他打定了主意:如果狱卒移开他的床,低头察看洞口时,他就用水罐下面的那块石块,把他的脑袋砸得粉碎。

这样他就会被处以极刑,他心里十分清楚;不过,要不是这个神奇的声响唤起他的生命的话,他不也是将忧郁而绝望地死去吗?

晚上,狱卒来了;唐泰斯躺在床上,他觉得这样可以把未挖成的洞口遮得严实些。无疑,他看这个恼人的来访者时目光不同寻常,因为那人问他道:

"瞧,您要变疯了?"

唐泰斯默不作声,他担心自己说话的声音过于激动,会泄露秘密。

狱卒摇摇头走了出去。

夜来临了。唐泰斯以为他的邻居将趁寂静和黑暗之际重新与他接头,他想错了;一夜过去了,在他焦灼的期待中,没有任何声音来召唤他。但在翌日,清晨查监过后,正当他把床从墙前移开时,他听到间歇时间相同的三下叩击声。他赶紧跪下来。

"是您吗?"他说,"我在这儿。"

"您那里狱卒走了吗?"那个声音问道。

"走了,"唐泰斯答道,"他要到今晚再来;我们有十二个小时可以自由自在的。"

"那么我可以行动了?"声音问道。

"啊! 可以,可以! 现在就干,别拖了,我求求您。"

唐泰斯半个身体钻在洞里,他双手支撑的一块地面突然间向下陷塌,他赶紧向后退,这时,一大块泥土和石头迅速落入一个刹那间张开的洞口里,这个洞正巧位于他自己挖掘的洞口的下方。这时,在这个晦暗、深不可测的洞底下,先是露出了一颗脑袋、双肩,继而露出了整个人,这个人十分敏捷地从挖就的洞穴里钻了出来。

第十六章　一位意大利学者

唐泰斯把心急火燎地盼望了这么久的这个新朋友一把搂在怀里,把他带到

窗前，以便让透进地牢的微弱日光照亮他的全身。

这个人个子不高，与其说是年龄还不如说是铁窗生活把他的头发熬白了，在他灰白的浓眉之下藏着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胡须仍然是乌黑的，一直垂到胸前。他那线条清晰、轮廓分明、瘦削的脸上刻着一道道深深的皱纹，看得出此人惯于劳心而较少劳力。新来者的头上沁满了汗珠。

看他的衣服，已难以分辨出最初的样式，因为它们已经破烂得成了碎片了。

他看上去至少有六十五岁，但他的举止还挺利索，这说明长期的囚禁生活也许使他显得比实际年龄更老些。

他对年轻人热情的态度显得十分高兴，他那变得冷漠的心似乎一时间又热了起来，仿佛在感情炽热的对方的感染下融化了。他原以为能走向自由了，但结果只是进入了另一个地牢，不免有些泄气，尽管如此，他还是相当热情地感谢年轻人友善的接待。

"先看看有什么办法把通道堵起来，不让狱卒看见。"他说道，"他们只要不知道这里发生的一切，我们以后就有安宁日子过了。"

接着，他俯向洞口，拿起一块石头，石头很重，但他一下子便抬了起来，塞进洞里。

"您就这么徒手挖这块大石头的呀，"他摇着头说，"您没有工具吗？"

"您呢，"唐泰斯吃惊地问道，"您有工具喽？"

"我做了几件，除了锉刀，该有的我都有了：凿子、钳子和撬棍。"

"啊！我很想看看您凭耐心和巧手做出来的这些东西。"唐泰斯说道。

"瞧，这是一把凿子。"

说着他拿出一块刃口锋利的厚铁，手柄是山毛榉木做的。

"您用什么做的？"唐泰斯问道。

"用我床上的一块铁铰链。我就是用了这件工具才把通道一直挖到您这里的，约有五十尺。"

"五十尺！"唐泰斯不禁惊恐地叫出了声。

"小声点，年轻人，说话轻点儿；有时他们会在犯人的门口偷听的。"

"他们知道我是一个人。"

"也会听的。"

"您说您挖了五十尺才挖到这里？"

"是的，这差不多是我的和您的房间之间的距离；由于我缺少画比例图的几何量具，所以我把一根曲线计算错了。本来画四十尺长的弧线就够了，结果画了五十尺；就如我对您说的，我以为能通到外墙，穿墙跳海就行了。其实我是顺着您的房间外面的走廊挖的，而没有往下挖，这下我的劳动全白费了，因为这条

走廊通向一个院子，院子里全是卫兵。”

“是的，”唐泰斯说道，“不过这条走廊只占着我房间的一面，可还有三面哩。”

“是的，说得不错，不过其中的一面墙是用岩石砌成的，十个矿工带上所有工具掘穿岩石也需花上十年时间；另一面大约背靠着典狱长套房的地基，待我们挖到肯定锁着门的地窖时，就会被抓住；最后一面……等等，最后一面通到哪儿？”

这一面就是透进日光的窗洞。这个窗洞向外渐渐缩小，直到光线的入口处，即便是孩子也不能钻进这样小的开口，更何况上面还钉上三排铁栅栏，哪怕再多疑的狱卒也不用担心犯人会从这个洞口逃跑的。

新来者边解释边把一张桌子拖到窗口下面。

“请爬到桌子上去，”他对唐泰斯说道。

唐泰斯顺从地爬上桌子，他已猜出他的伙伴的意图，把背靠着墙，向他伸出两只手。

直到此时，这个人只是道出了自己房间的号码，还没报出尊姓大名，想不到他居然像猫或是蜥蜴那样灵活地一下子跃到桌上，然后从唐泰斯的双手上又跳到他肩上，从年龄看，他是做不出如此轻捷的动作的。地牢的拱顶使他不能直起身子，于是他弯身成九十度，把头钻进第一排栅栏中间，从上朝下张望。

过了一会儿，他迅速地把头缩回来。

“哦！哦！”他说，“果然不出我所料。”

于是他又顺着唐泰斯的身子向下滑到桌上，再从桌上跳到地面。

“您料到什么啦？”年轻人也一下跃到他的身边，不安地问道。

老囚犯思索了一会儿。

“对了，”他说，“是这样的，您的地牢的第四面墙外面是一个外走廊，像一个环形通道，不断有人巡逻，也有哨兵站岗。”

“您能肯定吗？”

“我看见一个士兵的筒状军帽和枪尖，我赶紧缩回来，就怕他发现我。”

“那怎么办？”唐泰斯问道。

“您瞧，不可能从您的牢房里逃出去。”

“那怎么办？”年轻人以探询的口吻接着问道。

“那么，”老囚犯说道，“只能听天由命了。”

老人的脸庞上展现出乐天知命的神色。

这个人酝酿了这么长久的希望，现在居然就这样豁达地放弃了，唐泰斯望着他，在惊讶之余，不能不表示由衷的敬佩。

“现在，您可以告诉我您是谁了吗？”唐泰斯问道。

“啊！天主啊，现在我对您一无所用了，如果您还对我的名字感兴趣的话，我可以告诉您。”

“您还很有用，您可以安慰我，支持我，因为我觉得您是强者中的强者。”

神甫凄凉地笑了笑。

“我是法里亚神甫，”他说，“如您所知道的，我在一八一一年成了伊夫堡的囚徒；在这之前我在弗内斯特雷尔堡被关过三年。一八一一年，他们把我从皮埃蒙特[①]转到法国。也就在那时，我才得知上天似乎在当时对拿破仑特别关照，给了他一个儿子，这个儿子在摇篮里时就被封为罗马王了。您不久前对我说的话，我是绝对料想不到的，谁晓得四年后，这个庞然大物会被推翻。那么现在谁统治法国呢？是拿破仑二世吗？”

“不，是路易十八。”

“路易十八，路易十七的弟弟[②]！天意真是不可思议、神秘莫测啊。天主把亲自擢升的人打倒，又把打倒的人提拔上来，它的旨意何在呢？”

唐泰斯眼睁睁地看着这个一时间忘掉了自己的身世，而关心起世界命运来的人。

“是啊，是啊，”他继续说道，“这就如同在英国一样：查理一世之后是克伦威尔，克伦威尔之后，是查理二世，也许在查理二世之后，又是哪个女婿、亲戚，或是奥兰治[③]的什么亲王即位了；某个地方总督将成为国王；于是就对平民百姓作出新的让步，宪法产生了，自由也来了！您会看见的，年轻人，”他转身面对唐泰斯说道，并用先知先觉者才有的一对灼热而深邃的眼睛注视着他，“以您的年龄还能看到，您会看见的。”

“是的，如果我能从这里出去的话。”

“啊！说得不错，”法里亚神甫说道，“我们都是囚犯；但有时我竟然忘了，因为我的眼睛能穿透四周的围墙，我自以为是个自由人哩。”

“那么您为什么被关起来的？”

“我吗？因为我在一八〇七年就做着拿破仑在一八一一年想实现的梦；因为意大利已被分割成许多暴虐和虚弱的小王朝，我赞同马基雅弗利的主张，希望在这些诸侯之中建立起一个伟大而统一，团结而强盛的王朝，我错以为一个戴王冠的傻瓜就是我的博尔吉亚君王，他假装赞同我，结果把我出卖了。这也是亚历山大六世和克莱蒙七世的计划，但他们执行不力，而拿破仑又没能实现

---

① 意大利西北部的一个地区。

② 路易十八是路易十六的弟弟，而路易十七是路易十六的次子，原文似有误。

③ 一个贵族世家。一八一五年继承称号的奥兰治亲王成为尼德兰的国王，称威廉一世。

它,看来这个计划是注定要破产的。意大利是该被诅咒的!"

说完,老人垂下了头。

唐泰斯不理解一个人怎么会为这样的利益甘冒生命危险;说实在的,如果说他见过拿破仑,与他说过话,就算是认识他了,可是他根本就不知道克莱蒙七世和亚历山大六世是什么样的人啊。

"您是不是就是那位……"唐泰斯开始有点理解狱卒的话了,这也是伊夫堡普遍的看法,"别人说的有病的……教士?"

"您是想说他们以为我疯了……是吗?"

"我不敢那么说,"唐泰斯微笑着说道。

"对,对,"法里亚带着苦笑接着说道,"是的,被人看作疯子的就是我;长久以来一直被作为笑料出示给这座监狱里的来宾看的也就是我;如果这座毫无希望的痛苦的住所有孩子的话,我还能把孩子们逗乐哩。"

唐泰斯一动不动,沉默良久。

"这么说,您放弃逃跑计划了?"他问道。

"我觉得逃跑已不可能;天主不允许做的事一定要去尝试,就是违抗天主啊。"

"为什么要泄气呢?想要一举成功,这也过分为难天主了吧。您不能朝另一个方向重新开始挖一条通道吗?"

"您如此轻松地说出'重新开始',可您知道我所做的一切吗?我花了四年时间才制成我现有的工具,您知道吗?我抓扒、挖掘一块硬如岩石的地面已经有两年了,您知道吗?以往,我都不敢设想自己能挪动的石头,现在我却必须把它们连根拔起;我整天整天干着这项艰苦卓绝的劳动,有时到了晚上,当我挖下一平方寸① 变得坚如卵石的板结的泥灰时,我有多么的高兴,这些您都知道吗?为了给这些挖出的泥土和石块找一处埋放之地,我不得不挖穿一个梯级的拱顶,再把这些废料一点一点地埋进楼梯肚里,以至到今天,肚洞已塞满了,我都不知道再往哪儿放一把泥灰,您知道吗?最后,我本以为辛苦到了头,我完成了任务,力量也使尽了,可是突然天主不仅推延了成功的时间,而且让我走投无路,您知道吗?啊!我对您说过了,我再重复一遍,既然永远失去自由是天主的意愿,那么从此我再也不会干出什么来企求自由了。"

爱德蒙低下了头,为了不让那人看出来,他有了一个伙伴已够高兴的了,这多多少少影响了他对这个犯人逃跑失败而痛苦时理应表示出来的充分的同情。

---

① 指法寸,一法寸约合二十七点零七毫米。

法里亚神甫就势倒在爱德蒙的床上,后者仍然站着。

年轻人从未想过逃跑。有些事情看似不可能办到,人们甚至连尝试的念头也不会有的,而且还会本能地避免这样做。在地下挖掘五十尺,为这项工程要花去三年的辛苦,即便成功,也只是通到一个临海的悬崖峭壁,从五十、六十,也许百尺高度往下跳,即便哨兵的子弹没有打死你,你也会一头撞在某块岩石上而粉身碎骨;就算你能平安渡过这些危险吧,还不得不再游上一里地的海面,这些委实是太艰难了,还不如听天由命,我们已经看见,唐泰斯差一点甘于认命,至死不辞哩。

可是现在,年轻人看见一位老人以如此坚强的意志执著地活下去,并且给了他一个在绝望中拼搏的榜样,他开始认真思索,并掂量起自己的胆量来了。另一个人敢于尝试他甚至都不曾想到要做的事情;另一个人没他年轻,没他强健,没他灵便,却凭着聪明和耐心,制作出一切为了完成这次难以想象的行动所必需的工具,只是由于一次计算错误才使这个计划付之东流;既然另一个人能做这一切,那么对唐泰斯来说,天下便没有不可能做的事情了;法里亚可以挖掘五十尺,他就能钻穿一百尺;法里亚年已五十,为这件工程花了三年时间,他只有法里亚一半的年纪,他就能用上六年;法里亚是神甫、学者、教会里的人,他都不怕从伊夫堡游到多姆岛、拉托诺岛或是勒梅尔岛,那么他,爱德蒙,是水手,他,唐泰斯,是勇敢的潜水者,他曾经常常潜入海底去寻找一簇珊瑚,难道他游上一里地还有什么可以迟疑不决的呢?游一里地要多少时间?一小时?那好,他过去不是曾好几小时地泡在海里而没有踏上过岸吗?不,不,唐泰斯只需要有一个榜样来激励自己就行了。另一个人已做,或是将做的一切,唐泰斯一定能做到。

年轻人思考了一会儿。

"我已找到您在寻找的办法了,"他对老人说道。

法里亚一阵战栗。

"您?"他抬起头来说道,其神情似乎在说,即使唐泰斯说的是真话,他的伙伴也用不了多久就会泄气的,"您,说说看吧,您发现什么啦?"

"您挖掘的那条从您那儿到我这里的通道与外走廊是同一个朝向,是吗?"

"是的。"

"那么通道与外走廊只相距十五步左右啰?"

"最多如此。"

"好吧!在通道中间处,我们再横挖一条交叉的支道,这一次,您测量得准确一些。我们就会挖到外走廊,把哨兵杀死,再逃跑。要完成这个计划,一要有勇气,您是有的;二要有力气,我也不缺少。至于耐心么,您已经充分表现出来

了,我也会证实我是有的。”

“等等,”神甫答道,“亲爱的伙伴,您不知道我有的是什么样的勇气,我打算把力气用在何处。说到耐心,我每天日以继夜,夜以继日地干活,我想够耐心的了。不过,请听着,年轻人,那时我觉得解放一个无辜的,不应该受审判的天主的创造物,就是为天主效忠。”

“好呀,那不是一回事,”唐泰斯问道,“难道从您遇见我之后,您承认自己有罪了吗,请说呀?”

“我不承认,但我不愿意成为罪人。在此之前,我想我一直是就事论事的,现在您建议我与人打交道了。我可以挖通墙,破坏一个楼梯,但我不会刺穿一个人的胸膛,不会毁灭一个人的生命。”

唐泰斯稍稍做了个表示惊讶的动作。

“这么说,”他说道,“您明明可以自由,却被这么一个顾忌束缚住手脚了?”

“那么您自己呢,”法里亚说道,“为什么在某个晚上您没有用桌腿砸死您的狱卒,穿上他的衣服,设法逃走呢?”

“这是因为那时我没想到这一点,”唐泰斯说。

“这是因为您对这么一件犯罪行为有着本能的恐惧,而这种恐惧,您连想也不曾想过,”老人说道,“因为凡是在这些简单易行的事情上面,我们的天性会告诫我们不应该偏离正道。譬如说老虎吧,它天生喜欢喝血,这是它的现状和目的,它只想着一件事情,就是它的嗅觉告诉它一个猎物就在附近。它便立即奔向猎物,扑上去,把它撕咬吃掉。这是它的本能,它顺从了本能。但是人却相反,他们怕见血;怕杀人不是人的社会属性,而是人的自然属性。”

唐泰斯有些迷惑不解,不过无意之中他确实在思想,或是在灵魂里出现过这么一个念头,这倒不失是一种解释,因为有些思想出自大脑,而另外有些思想源自于心灵。

“再说,”法里亚接着说道,“再过几天,我在狱中要蹲满十二年了,我想过了所有有名的越狱案例。我看到越狱成功者寥寥无几。最幸运的越狱,得到圆满成功的越狱,都是经过深思熟虑、长期准备的,如德·博福尔公爵①逃出万森堡,杜比古瓦神甫逃出主教堡,拉杜特②逃出巴士底狱,还有一些碰巧越狱成功的先例,这当然是求之不得啦;我们等待机会吧,请相信我,机会来了,我们就抓住它不放。”

---

① 博福尔公爵(1616—1669):法国亲王,投石党运动领袖之一。他曾参与推翻马萨林首相的密谋,一六四三年被捕,一六四八年越狱逃跑。

② 拉杜特(1725—1805):冒险家,曾密谋推翻蓬巴杜夫人,被关进巴士底狱,后逃脱过一次。

"您真有耐心啊,"唐泰斯叹息道,"旷日持久的劳动使您每时每刻都有事可干,如果您无事可以打发时间了,您还能抱有希望,聊以自慰。"

"还有,"神甫说道,"我也决不仅仅做这些事。"

"那么您做什么呢?"

"我写作或是从事研究。"

"他们会给您纸、笔和墨水吗?"

"不给,不过我自己做。"

"您自己做了纸、笔和墨水?"唐泰斯惊呼道。

"是的。"

唐泰斯敬佩地望着他;不过,他仍难以相信他说的话。法里亚发觉他仍有一些疑惑。

"下回您到我那里去时,"他说,"我就会拿一部完整的书稿给您看,这是我一生思想、研究和反省的结晶,我是在罗马的竞技场的遮阴处、在威尼斯的圣马克广场的廊柱下、在佛罗伦萨的阿尔诺河边早就酝酿好了的,我没想到居然有一天,我的几个狱卒会让我有闲暇在伊夫堡的高墙里写成。这本书的书名叫《论在意大利建立统一君主政体的可能性》,这将是一本四开本的大书哩。"

"您已经写出来了?"

"写在两件衬衫上。我想出了一个办法,可以先使衬衣变得像羊皮纸那样光滑紧密。"

"那么您是化学家啰?"

"学过一点。我认识拉瓦锡①,与卡巴尼斯②也是朋友。"

"可是,要完成这么一部著作,您得对历史有研究。那么您有好多书啰?"

"在罗马,在我的图书室里有将近五千册书。我再三捧读,发现只要选读其中一百五十本,如果不说便可涵括人类全部知识的话,至少也够一个人用的了。我花了一生中的三年时间一读再读这一百五十本书,在我被捕时,我已经差不多能熟记在心了。我在牢房里,只要动一下脑子便能回忆起书中的全部内容。因此,我能向您举出修昔底德③,色诺芬④,普卢塔克,提图斯·李维⑤,塔西图

① 拉瓦锡(1743—1794):法国化学家和现代化学之父。

② 卡巴尼斯(1757—1808):法国哲学家和生理学家。

③ 修昔底德(公元前460—前404以后):古希腊历史学家。

④ 色诺芬(公元前431—前350以前):古希腊历史学家。

⑤ 提图斯·李维(公元前59—后17):古罗马历史学家。

斯①,斯特拉达,约尔南代斯,但丁,蒙田②,莎士比亚,斯宾诺莎③,马基雅弗利和博絮埃④。这里我仅仅给您说出一些最重要的名人而已。"

"那么您懂得好几国语言啰?"

"我会说五种现代语言:德语、法语、意大利语、英语和西班牙语。我靠了古希腊语,就理解了现代希腊语;不过我说不好,眼下,我正在学哩。"

"您还在学?"唐泰斯问道。

"是的,我把我知道的字排成了一个单词表,我把这些单词排列、组合、颠来倒去;竟能够我表达思想之用了。我掌握了近一千个词汇,目前也将就够用了,虽然我想,在词典里有不少于十万个词汇。虽然我说不好,但我能让人完全明白我的意思,这就够了。"

爱德蒙越听越入迷,他开始发现这个古怪的人具有几乎超凡的智慧。他想在他身上找一点碴儿,于是继续问道:

"如果他们不给您笔,那么您用什么写成这么厚的一本大书呢?"

"我就自制几支绝妙的笔;假如有人知道在斋日有时吃到的鳕鱼头的软骨能作笔的材料的话,那么他们宁愿用这种笔而不用普通笔了。因此,我总是非常高兴地盼着星期三、星期五和星期六,因为这些日子可以使我有希望得到更多制笔用的材料。我承认,写历史著作是我最喜欢的工作,我潜沉到过去之后,就忘掉眼前的一切;当我在历史之中自由自在、独来独往的时候,我再也想不到我是囚犯了。"

"那么墨水呢?"唐泰斯问道,"您用什么材料自制墨水呢?"

"从前在我的牢房里有一只壁炉,"法里亚说道,"在我住进来时,这只壁炉大概已经被堵塞多时了;不过在堵塞之前,他们成年累月在壁炉里生火,因而所有内壁上都积满了烟炱。每个星期天,他们给我一点葡萄酒喝,我就把烟炱溶化在葡萄酒里,制成了上好的墨水。至于特殊的注释,需要引起注意之处,我就刺破手指,用我的血写上。"

"什么时候我能看见这一切?"唐泰斯问道。

"您随时都能来,"法里亚答道。

"哦!那么就现在!"年轻人脱口说道。

"跟我来吧,"神甫道。

---

① 塔西图斯(54—117):古罗马历史学家。

② 蒙田(1533—1592):法国思想家、作家。

③ 斯宾诺莎(1632—1677):十七世纪的唯理性主义哲学家。

④ 博絮埃(1627—1704):十七世纪法国天主教教士,演说家。

说完,他钻回到地下通道,消失了。唐泰斯尾随其后。

第十七章 神甫的房间

唐泰斯猫着腰,并不过于困难地钻过了一条地下通道,来到了去神甫牢房的通道的另一端。在端口,通道骤然变窄,空间仅够一个人匍匐钻入。神甫地牢的地面上铺着石板,他在最暗的一个角落掀起了一块石板才开始他那艰巨的工程,唐泰斯已经看到其结果了。

年轻人进入后直起身子,马上就留神察看这间牢房。初看,这间房间并无特别之处。

"好了,"神甫说道,"现在才十二点一刻,我们还有几小时自由支配的时间。"

唐泰斯环视四周,想知道神甫是看什么样的钟才能准确报时的。

"请看看从我的窗口透进来的一缕日光,"神甫说道,"再请看看我划在墙上的那几道线吧。这些线条是根据地球自转及它绕着太阳公转的原理划出来的。我掌握时间,比戴表还准确,因为表会乱走,而太阳和地球的运行决不会出差错的。"

唐泰斯对这个解释完全不能理解,他以前每当看到旭日在山后升起,并坠入地中海的时候,他总是想,是太阳在转动,而不是地球。在他看来,他所居住的地球在他不知不觉之中作双重转动,这几乎是不可能的;在他的对话者说的每一句话中,他窥到了科学的神秘,与他尚在儿童时代的一次旅行中,在居扎拉特和戈尔孔达参观过的金矿、钻石矿同样使他心驰神往,值得开采。

"嗯,"他对神甫说,"我急于想看看您的宝藏哩。"

神甫走向壁炉,用始终拿在手里的凿子移开炉膛内的一块石头,看到了一个相当深的洞穴,就在这个洞穴里深藏着他对唐泰斯说起的所有东西。

"您想先看什么?"他问道。

"请先拿出您的有关意大利王朝的大书让我看看。"

法里亚从这张珍贵的柜子里取出三、四卷卷起来的像莎草纸的衬衣,实际上是一些长方形布片,宽约四寸,长约十八寸。每条布片都编上了号,上面密密麻麻写满了文字,唐泰斯能认识,因为是用神甫的母语写的,即用意大利文写就;唐泰斯是普罗旺斯人,对这种语言完全懂得。

"瞧,"他说,"都在里面了。将近一个星期前我在第六十八条布片的下首写上了完字。我的两件衬衣和我所有的手帕都用上了,倘若有一天我又恢复了自

由，在整个意大利有这么一个出版商敢于把我的东西印出来，我就成名了。”

“不错，”唐泰斯答道，“我看清楚了。现在，请把写这部书的笔拿给我看看好吗？”

“看吧。”法里亚说道。

说完，他拿给年轻人一根六寸长，粗如画笔柄的一根小杆子，头上绑着一根神甫曾对唐泰斯说过的那种软骨，软骨尖端还沾着墨渍；软骨端部呈鸭嘴状，像普通笔尖那样，中间裂开一条缝。

唐泰斯仔细端详着，用目光搜寻着能如此恰到好处地修削出软骨笔尖的工具。

“啊！对了，”法里亚说道，“削笔刀是不是？这可是我的杰作；我自制的，还有这把刀，都是用旧的铁蜡烛台做出来的。”

铅笔刀锋利如剃刀。至于这把刀，它有个好处，既可作刀用，又能当匕首用。

唐泰斯仔细观察着这一件件东西，其认真程度，就如当年在马赛的古玩店里欣赏船长们作远洋航行时从南半球海域带回来的，由蛮子制作的工具一样。

“墨水嘛，”法里亚说道，“您知道我是怎么做的；我现做现用。”

“现在，有一件事我不明白，”唐泰斯说道，“就是干这么多工作，仅仅白天怎么就够用了。”

“我还有夜间哩。”法里亚答道。

“夜间！难道您有猫的功能，在夜里能看清东西？”

“不是的，不过天主会给人以智慧以弥补他的官能之不足：我弄到了光。”

“怎么回事？”

“我从他们给我送来的肉中，把肥膘切下，使它溶化，炼出一种厚厚的油脂。看，这就是我的蜡烛。”

说着法里亚拿出一盏小灯样的东西给唐泰斯看，有点像在公共场所照明用的灯。

“那么引火的东西呢？”

“这是两块碎石和烧焦的衬衣。”

“火柴呢？”

“我假装得了皮肤病，要一点硫磺，他们给我了。”

唐泰斯把手里的东西放到桌上，垂下头，被这个人的坚韧和力量所折服。

“还不止这些呢，”法里亚接着说道，“总不能把所有宝贝藏在一处吧；把这个洞盖上！”

他俩把石板放在原地；神甫在上面撒了一点尘土，用脚又擦了擦以清除移

动的痕迹,而后向他的床走去,移开了床。

在床头后面,有一块石头把一个洞遮掩得几乎严严实实,洞里有一根长约二十五到三十尺的绳梯。

唐泰斯仔细看了看,觉得这根绳梯结实极了。

“谁给了您为完成这么一件美妙的杰作所必需的绳子的?”

“我在弗内斯特雷尔监狱坐牢的三年间,先拆散了几件衬衫,继而又拆散了床上的被单。后我被转送到伊夫堡,我想出个办法随身把床单的毛边也带走了;到了这儿,我就把这件活儿做完了。”

“难道他们没有发现您的床单上少了折边吗?”

“我又给缝上了。”

“用什么缝的?”

“用这根针。”

说完,神甫撩开他的破衣烂衫,亮出一根贴身藏着的又长又尖,还穿着线的鱼骨给唐泰斯看。

“是啊,”法里亚继续说道,“我起初想折断这些铁栅栏,从这个窗口逃出去,您看到了,它比您的要大一些,我越狱时还可挖开一点儿;但是,我发现这个窗口下面就是内天井,我认为这个计划太危险,就放弃了。不管怎么说,我保存了绳梯以备不时之需,我向您提到过的那些越狱的机会,有时碰巧也会遇上的。”

唐泰斯表面上注视着梯子,这次却想着另外一件事情:他的思想里闪现了一个念头。这就是这个人既然如此聪明、如此灵巧、如此深沉,也许能对使他自己蒙受不幸的黑幕看得一清二楚,而他本人则对此两眼漆黑。

“您在想什么?”神甫微笑着问道,他把唐泰斯的沉思理解成他已欣赏到出神的地步了。

“我首先想到一件事情,这就是您消耗了您智慧的总和才达到了您已经取得的成就,如果您本来是自由的,您会干些什么呢?”

“也许一事无成,我的过剩的脑力也许会化为乌有。要开发深藏在人类智慧里的神秘宝藏,就需要遭遇不幸;要想引爆炸药,就需要压力。囚禁生活把我分散的、浮动的能力都凝聚在一个焦点上,它们在一个狭窄的空间相互撞击,您是知道的,乌云相撞生成电,由电生成火花,由火花生成了光。”

“不,我一无所知,”唐泰斯说道,他因自己的无知而有点垂头丧气了,“您所说的有些话,对我来说就如天书;您如此博学多才,真幸福啊!”

神甫笑了。

“您刚才说,您想到了两件事情?”

“是的。”

“但您只让我知道了第一件,第二件又是什么呢?”

“第二件是您对我叙述了您的过去,可您还不知道我的身世哩。”

“年轻人,您的生活够短促的,不会经历多少了不起的大事。”

“它却遇到过一次极大的灾难,”唐泰斯说道,“我根本不该遇上的灾难;我真想能找到制造这场灾难的人算账,以免我像有时做的那样去亵渎天主。”

“那么您能肯定别人控告您的罪名是无中生有的吗?”

“绝对无中生有,我可用世上仅有的两个我最亲爱的人的脑袋发誓,我父亲的脑袋和梅尔塞苔丝的脑袋。”

“谈谈吧,”神甫边说,边封上洞穴,再把床推回原位,“把您的故事说给我听听吧。”

于是,唐泰斯就讲述起他所称的故事来了。其实也只是局限在他在印度的一次航行和两、三次在利凡得①的航行生活;后来,他才谈到了最后一次在海上横渡的情景,谈到了勒克莱尔船长之死、由他转交给大元帅的那包东西、谒见大元帅和让他带回的那封给名叫诺瓦蒂埃先生的信;末了,谈到了他来到马赛,与父亲会面,对梅尔塞苔丝深沉的爱,他的订婚宴,他的被捕,对他的审讯,他在法院的临时拘禁,以及进入伊夫堡这个永久性监狱。说到这里,唐泰斯便说不下去了,甚至不知道他在这儿坐牢已有多久了。

神甫等他说完以后,陷入了深思。

“关于权益,有一个很深奥的公认的原则,”他过了一会儿说道,“这与刚才我对您说的话有关连,就是扭曲的人格才会产生不健全的思想,一般而言,人性是厌恶犯罪的。然而,文明使我们产生了欲念、恶习和虚荣心,有时,这些因素足以使我们扼杀善良的本性,导致我们作恶。于是,有了这么一句格言:欲抓罪犯,先找犯罪对之有利之人!您不在了能对谁有利呢?”

“我的天主,对谁都没有好处!我是多么渺小啊。”

“别那么说,因为您的回答既不合逻辑又缺乏哲理。一切都是相对的,亲爱的朋友,从国王妨碍他的即位者登基,到小职员影响候补雇员转正,道理都是一样的;倘若国王死了,即位者就可继承王位;倘若小职员死了,候补雇员就能得到那份一千二百利弗尔的薪金。为了生活,这笔钱对他的重要性与国王得到的一千二百万无异。每个人,从社会阶梯的最低层到最高层,都在它周围形成了一个小小的利害关系网,尔虞我诈,贪得无厌,如同笛卡儿②的世界。不过,这些关系网随着本人地位的升高,越张越大。这是一座倒金字塔,全凭平衡力作用支

① 地中海东岸地区的通称。

② 笛卡儿(1596—1650):法国数学家和哲学家,解析几何学的创始人。

撑在一个尖顶上。我们来谈谈您的关系网吧。您就要被任命为法老号船长了?"

"是的。"

"您将要娶一位年轻貌美的姑娘为妻?"

"是的。"

"如果您当不成法老号船长会对谁有利呢?如果您娶不了梅尔塞苔丝会对谁有利呢?请先回答第一个问题,条理性是解决问题的关键。有谁不愿意您当法老号的船长呢?"

"没有,船员们都很喜欢我。如果他们能自由选举一个头儿,我相信他们会选中我。只有一个人有点由头怨恨我,从前,我曾与他吵过一架,我提出与他决斗,他拒绝了。"

"行啦!这个人,他叫什么名字?"

"唐格拉尔。"

"他在船上干什么?"

"会计员。"

"假如您当了船长,您还会留他继续任职吗?"

"如果我有权决定的话,我不会留任他,因为我发现他的账目有几处不清。"

"好了。现在说说,您与勒克莱尔船长最后一次谈话时有谁在场?"

"没有,就我们两个人。"

"有谁会听到你们的谈话?"

"会有的,因为舱门开着;甚至……等等……对了,对了,在勒克莱尔把给大元帅的那包东西交给我时,正巧唐格拉尔路过。"

"对了,我们说到正题了。当你们在厄尔巴岛停泊时,您带了谁上岸没有?"

"没有。"

"有人交给您一封信?"

"不错,是大元帅。"

"这封信,您放在哪儿呢?"

"我放在我的公文包里。"

"您的公文包是随身带着的?一只公文包大得足以放得下一封官方信函,如何能放进一个船员的口袋里呢?"

"您说得对,我把公文包留在船上了。"

"那么您是回到船上之后才把信放进公文包里的啰?"

"是的。"

"从波托费拉约回到船上之前,您把信放在哪儿?"

“我一直拿在手上。”

“当您回到法老号船上时,任何人都能看到您手里拿着信了?”

“是的。”

“唐格拉尔也与其他人一样看得见啰?”

“唐格拉尔也不例外。”

“现在,听我说,请尽量回忆一下,您记得告发信上写的是什么内容吗?”

“哦!记得,我重读过三遍,每句话我都记得。”

“请复述给我听。”

唐泰斯沉思默想了片刻。

“我一字一句背给您听吧,”他说道。

检察官先生台鉴:鄙人乃王室与教会的朋友。兹禀告有一名叫爱德蒙·唐泰斯者,是法老号船上的大副,今晨从士麦那港而来,中途在那不勒斯和波托费拉约港口停靠过。缪拉有一信托他转交谋王篡位者,后者复命他转交一信与巴黎的波拿巴党人委员会。

逮捕此人时便可得到他的犯罪证据,因为此信不是在他身上,就是在他父亲家中,或是在法老号上他的舱房里。

神甫耸了耸肩。

“现在一清二楚了,”他说道,“您太天真太善良了,要不您一下子就能猜出是怎么回事了。”

“您这么想吗?”唐泰斯脱口说道,“啊!这可太卑鄙了!”

“唐格拉尔通常的笔迹是怎么样的?”

“一手漂亮的草体。”

“匿名信上是什么笔迹?”

“向右倾斜的字体。”

神甫露出浅浅的一笑。

“伪装的,是吗?”

“如果是伪装,也写得够流利的。”

“等一下,”他说道。

他拿起笔,或者说他称之为笔的东西,在墨水里蘸了蘸,用左手在一件备用的衬衫上写了告发信的头两三行字。

唐泰斯往后退了一步,不胜惊恐地看着神甫。

“啊!简直不可思议,”他惊呼道,“这个笔迹与告发信上写的多么相像啊。”

“这就是说，告发信是用左手写的。我注意到了这一点，”神甫继续说道。

“什么？”

“就是用右手写的所有笔迹完全不同，而用左手写的所有笔迹大同小异。”

“您什么都见过，什么都研究过了？”

“接着往下谈。”

“哦！好，好。”

“转入第二个问题。”

“我听着。”

“有谁出于自己的利益，不愿意您与梅尔塞苔丝结婚吗？”

“有！一个爱着她的年轻人。”

“叫什么名字？”

“费尔南。”

“这是一个西班牙名字。”

“他是加泰罗尼亚人。”

“您认为他有能力写出这么一封信来吗？”

“没有。这个人只有捅我一刀的能耐而已。”

“是呀，这符合西班牙人的天性：宁可当杀人犯，也不肯当懦夫。”

“再说，”唐泰斯接着说道，“他并不知道告发信里的所有细节。”

“您没把这些细节告诉任何人吗？”

“没有。”

“甚至没有对您的情妇说？”

“甚至没有对我的未婚妻说。”

“那么就是唐格拉尔写的了。”

“啊！现在，我相信了。”

“等等……唐格拉尔认识费尔南吗？”

“不……如果……我想起来了……”

“想起什么？”

“在我订婚的前两天，我看见他俩在邦非尔老爹的凉棚下同坐在一张桌子旁。唐格拉尔态度亲切，似笑非笑的，费尔南脸色苍白，神魂颠倒的。”

“就他俩吗？”

“不，除他俩还有第三个伙伴，我很熟悉的，大概就是他让他俩认识的。此人名叫卡德鲁斯，是个裁缝；不过那时他已经喝醉了。等等……等等……我怎么没想到这个呢？在他们喝酒的桌子旁边的一张桌子上，放着墨水、纸和笔。（唐泰斯把手放在额上。）啊！无耻！无耻！真无耻！”

“您还想知道其他的事情吗?”神甫笑着问道。

“想,想,既然您能把一切都分析透彻,既然您对一切事情都心明眼亮,我还想知道为什么我只被审讯过一次,为什么我没有上法庭,我又是如何没有判决便被定了罪?”

“哦!这个嘛,”神甫说道,“那就更严重些了:司法界的内幕黑暗而神秘,难以捉摸。我们到目前为止为您的两个朋友所作的分析好比儿童游戏;至于这个题目,您得给我一些更确切的提示。”

“嗨,问我好啦,因为说真的,即便是对我自己的生活,您看得也比我本人清楚。”

“谁审讯您的?是检察官,代理检察官,还是预审法官?”

“是代理检察官。”

“年轻人还是老年人?”

“年轻人,二十七八岁光景。”

“嗯!虽然还没有腐败,但已野心勃勃,”神甫说道,“他对您的态度如何?”

“温和多于严厉。”

“您什么都对他说了?”

“都说了。”

“在审讯过程中,他的态度有所变化吗?”

“有过,当他读完诬告我的信后,他的神态陡变;他似乎不堪忍受我那不幸的遭遇。”

“是为您的不幸遭遇?”

“是的。”

“那么您相信他同情的是您的不幸吗?”

“至少他对我表现出极大的同情心。”

“怎么表现的?”

“他烧毁了能连累我的唯一的一张纸。”

“什么纸?告发信?”

“不,是要我转交的那封信。”

“您能肯定这一点?”

“信是当我面烧的。”

“这就是另一回事了;这个人很可能是一个您想象不到的最阴险毒辣的家伙。”

“您真的使我胆战心惊了!”唐泰斯说道,“难道这是个老虎、鳄鱼横行的世界吗?”

"不错,区别在于两足的老虎和鳄鱼比其他猛兽更凶险。"

"我们谈下去,谈下去。"

"非常乐意;您说他把信烧了?"

"是的,并且对我说:'瞧,只有这个证据对您不利,被我销毁了。'"

"这个举动过于崇高,反而不自然啦。"

"您这样认为?"

"我能肯定。这封信是指定给谁的?"

"给巴黎鸡鹭街十三号的诺瓦蒂埃先生。"

"您能估计出您那位代理检察官烧了这封信对他有什么好处吗?"

"也许吧;因为有两三次他让我答应不对任何人提起这封信,他说是为我着想;并且,他让我发誓不吐露写在信封上的那个人名。"

"诺瓦蒂埃?"神甫反复念道,"诺瓦蒂埃?我倒知道一个在原来伊特鲁里亚[①]女王的朝廷里供过职的诺瓦蒂埃,一个在大革命时期是个吉伦特党人的诺瓦蒂埃。您那代理检察官对您说他叫什么名字?"

"德·维尔福。"

神甫爆发出一阵大笑。

唐泰斯愣愣地望着他。

"您怎么啦?"他问道。

"您看到这束阳光了吗?"神甫问道。

"看到了。"

"啊!现在,在我看来,一切都比这束透明光亮的阳光更加清楚哩。可怜的孩子,可怜的年轻人!那么这个法官对您很好啰?"

"是的。"

"这位尊敬的代理检察官烧毁、销毁了这封信了?"

"是的。"

"这个道貌岸然的借刀杀人的家伙,他要您发誓永远不吐露诺瓦蒂埃这个名字?"

"是的。"

"您这个可怜的瞎子啊,您知道这个诺瓦蒂埃是谁吗?这个诺瓦蒂埃就是他的父亲!"

这时,即使唐泰斯脚下响起一声惊雷,炸出一个深渊,渊底打开了地狱的大门的话,在他身上产生的效果也不如神甫突如其来的这几句话那么迅猛,那么

---

① 意大利中西部古国,位于后来的托斯卡纳地区。

刺激,那么惨烈;他站起来,双手捧住头,仿佛不让它爆炸似的。

"他的父亲! 他的父亲!"他惊叫道。

"对,是他的父亲,名叫诺瓦蒂埃·德·维尔福,"神甫接着说道。

这时,一道闪光在犯人的头脑里闪现,沉沉黑夜般的心间顷刻间似乎涌进了耀眼的阳光,豁然开朗了。审讯时维尔福的讷讷的遁词,烧毁的信,非得要他作出的保证,法官不但没有对他严加逼讯,反而苦苦叮嘱的那近乎哀求的口吻,他一下子都回忆起来了;他大喊一声,像喝醉酒似的晃动了几下子,然后一头钻进那条连通这两个牢房的过道。

"啊!"他说道,"我得一个人呆着好好想想这一切。"

他刚刚进入自己的地牢,就躺倒在床上;傍晚,当掌匙狱卒看见他时,只见他坐着,两眼直视,板着脸,像一尊雕像似的一动不动,沉默不语。

他冷静思索了好几个小时,在他看来仅仅才度过了几秒钟,这期间,他拿定了主意,铁了心,立下了令人生畏的誓言。

一个声音把他从沉思中唤醒,是法里亚神甫,他接受了狱卒的查监之后,来邀请唐泰斯与他共进晚餐。他是一个公认的疯子,尤其疯得很有趣,因而这个老囚犯享受了某种特权,譬如说星期天可以得到一点儿白面包,还可以享受一小瓶葡萄酒。这天正巧是星期天,因此神甫特地来邀请年轻伙伴分享他的面包和酒。

唐泰斯跟随他去了。他的脸部所有的线条都已平复,并恢复了常态,但仍带着刚强坚毅的神色,可以看得出来,他的决心已不可动摇。神甫久久地凝视着他。

"我帮助您追查线索,又对您说了那么多话,有点后悔哩。"他说道。

"为什么?"唐泰斯问道。

"因为我在您的心里注入了一种您从未有过的情感,那就是复仇。"

唐泰斯微微一笑。

"说说其他的事情吧,"他说道。

神甫又端详了他一会儿,忧伤地摇了摇头;既然唐泰斯提出这个请求,他就聊其他事情了。

像所有饱经忧患的人那样,老犯人的谈话包含着许多教益,决不会让人听了乏味,而且这个不幸的人说话从不为自己着想,他从不谈论自己的苦难。

唐泰斯怀着敬佩的心情倾听着他说的每句话:其中有的话与他的想法吻合,是与他作为水手所获得的知识相一致的;有的话涉及到一些未知的领域,如同北极光照耀着南半球的纬线上的航行者一样,他的话给年轻人展现出五光十色的景象和眼花缭乱的新的视野。唐泰斯明白了,一个脑力健全的人追随这个

高尚的人在道德、哲学,或是社会的高度上遨游是多么的幸福,这个人在这个水平上是游刃有余的。

"您该把您知道的教给我一点儿才好,"唐泰斯说道,"哪怕跟我在一起时解解闷也好哇。现在,我似乎觉得,您宁愿孤独自处也不爱与一个像我这样无知无识的同伴在一起。倘若您同意我提出的要求,我保证再也不和您提逃走两个字了。"

神甫笑了。

"嗨,我的孩子,"他说道,"人类的知识是很有限的,在我教会您数学、物理、历史和我会讲的三四种现代语言后,您就掌握我所知道的一切了;不过,所有这些知识,我大约需要两年时间从我的脑子里取出来灌进您的脑子里。"

"两年!"唐泰斯说道,"您以为用两年时间我就能学到所有这些东西了?"

"要说应用,还不行,要说原理,行了,学不等于知嘛;本来就分会实干的和会思考的两种人:记忆造就前者,哲学造就后者。"

"难道不能学哲学吗?"

"哲学是学不到的;哲学是天才所应用的既得知识的总和;哲学就是基督升天时踩在脚下的那片绚丽的祥云。"

"说说吧,"唐泰斯说道,"您先教我学什么? 我急于开始学了,我渴望知识。"

"什么都得学!"神甫说道。

果真,当天傍晚,这两个囚犯就拟订了一个学习计划,次日就实行了。唐泰斯有惊人的记忆力和极强的接受能力。他很有数学头脑,能顺利接受各种需要经过计算才能学得的知识,而他那海员的丰富想象力又能使枯燥的数字公式和呆板的线条所表现的过于物质化的东西变得有趣;此外,他本来就懂得意大利语和一点罗马语,这是在他远航东方时学得的,不久,他又掌握了所有其他语言的语法结构,六个月后,他已能说西班牙语、英语和德语了。

或许是学习使他分心,给了他一个自由的天地,或许他正是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是一个说一不二的人,就如他对法里亚神甫说的那样,他再也不提逃跑的事了,他觉得日子过得飞快,而且充实。一年之后,他变成了另一个人。

法里亚神甫呢,唐泰斯发现,虽然他的出现给他的囚禁生活带来些许乐趣,他却愈来愈忧郁了。似乎一个固定的想法时时刻刻都在困扰着他的思想,他常常陷入深思,不自觉地叹息,有时陡然起立,交叉双臂,在牢房里愁眉不展地徘徊。

一天,他在牢房里已沿着来回走动不下百次的一条路线上突然停下来,大声说道:

"如果没有哨兵该有多好!"

“您想有就有，不想有也可以没有，”唐泰斯说道，他早就像透过一个水晶球一般地看到了神甫脑壳里的想法了。

“啊！我说过了，”神甫接着说道，“我厌恶谋杀。”

“不过，即便犯下了谋杀罪，那也是我们生存的本能和自卫的意识引起的呀。”

“无论如何，我是做不出来的。”

“但您老在想这件事，是吗？”

“永远不停地在想，”神甫喃喃说道。

“那么您想出一个办法了，对吗？”唐泰斯焦急地问道。

“是的，如果碰巧派来一个既瞎又聋的哨兵站在我们外面的走廊上就好了。”

“这个哨兵会瞎会聋的，”年轻人以坚定的语气答道，让神甫吃了一惊。

“不，不！”他高声说，“不可能。”

唐泰斯本想让他再谈谈这个内容，但神甫摇了摇头，拒绝再说下去。

三个月就这样过去了。

“您力气大吗？”一天神甫问唐泰斯。

唐泰斯一句话也不说，拿起凿子，像摆弄一片马口铁似的把它扭弯又扳直了。

“您能保证不到最后关头不杀死哨兵吗？”

“是的，我以名誉担保。”

“这么说，”神甫说道，“我们可以执行计划了。”

“我们需要多少时间才能执行这个计划？”

“至少一年。”

“那么我们现在就开始工作吗？”

“马上。”

“哦！您瞧，我们已经损失一年时间了，”唐泰斯说道。

“您以为我们浪费了这一年时间吗？”神甫问道。

“啊！对不起，对不起，”爱德蒙涨红了脸说道。

“嘘！”神甫说道，“人终究是人；您还是我认识的人中最优秀的一个哩。听着，我的计划是这样的。”

这时，神甫向唐泰斯展示了他早已画好的一张草图；图上有他与唐泰斯的囚室以及连通这两间囚室的通道。他计划在通道上再挖一条地道，就如矿工使用的巷道那样，一直通到外走廊中间地带。这条巷道可以把两个囚犯引到哨兵放哨的外走廊下面。一旦到了那里，他们再挖一个大洞，松动外走廊地面上的

一块大石板；届时，士兵踩上去，人在自身重量下就随石板一道陷落进大洞穴里；在那士兵摔得昏头昏脑，不能动弹之际，唐泰斯就扑上去，把他捆住，堵住他的嘴巴，于是这两个人便通过这条走廊上的一个窗户，借用绳梯，从外墙上爬下去，逃之夭夭。

唐泰斯拍起双手，高兴得眼睛都发亮了，因为这个计划非常简单，成功在望。

当天，这两名挖掘工就开始干活。由于开工之前他们已经休息了很长时间，并且十有八九这又是他俩各自私下酝酿已久的想法，所以干劲就更大了。

每到狱卒查监时，他们才不得不回到各自的牢房里，除此而外，他们不间歇地挖着。再说，他们早已习惯辨别出狱卒下来时轻微的脚步声，所以决不会突然被狱卒发觉。他们从新地道里挖出来的土如不处理，很可能把旧地道堵死，所以他们极端小心地，一点一点地从唐泰斯牢房的窗口或是法里亚牢房的窗口扔出去，由于事先把土碾得粉碎，夜间的风把碎土扬到远处，不会留下任何痕迹。

他们所有的工具也仅限于一把凿子、一把小刀和一根撬棍，在一年多时间里，他们就用这些工具去完成这项工程。在这一年中，法里亚边干活边继续教育唐泰斯，时而用一种语言对他说话，时而又用另一种；教授他各民族的历史和伟人的生平，这些一代又一代的伟人在他们身后留下了人们称之为“光荣”的灿烂的足迹。神甫是上流社会的人物，而且经常接触显贵，他的风度言行庄重而含蓄，而唐泰斯天生具有模仿能力，懂得如何吸收他所缺少的高雅的礼仪和贵族的风度；通常，人们只有接触上流社会或是与高尚的人交际时才能学得到这些。

十五个月之后，地道掘成了；走廊下的洞穴也挖好了；在洞里可以听见哨兵来回走动的声音；这两个人不得不等待一个漆黑无月的夜晚逃跑，以便更有把握一些。眼下他们只惧怕一点，就是根基已挖空的石板在士兵的脚下会自行坠落。为预防不测，他们把在地基里找到的一根小梁作为支撑。这一天，唐泰斯在撑木梁，法里亚神甫则呆在年轻人的囚室里正在磨尖一只销钉，作将来挂绳梯之用。突然，唐泰斯听到神甫在叫唤他，声音凄惨。唐泰斯迅速退回，看见神甫站在囚室中央，脸色苍白，头冒冷汗，两手痉挛着。

“哦！天哪！”唐泰斯叫出了声，“发生了什么事，您怎么啦？”

“快！快！”神甫说道，“听我说！”

唐泰斯看到法里亚脸色铁青，眼圈发黑，嘴唇发白，头发竖起；他惊呆了，手一松凿子落到了地上。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爱德蒙大声问道。

“我完了！”神甫说，“请听我说。我将要得一种可怕的，可能致命的病；我觉

得,要发作了,在我被囚禁的前一年,我得过这种病。对付这个病只有一种药,我这就告诉您。请赶快跑到我的房间去,拆下床脚,床脚里有一个洞,里面有一只小玻璃瓶,盛有半瓶红色的液体,把药瓶带来;哦,不,不,在这里我会被人发现的;现在我还有一点儿力气,帮助我回到自己的房间去。病发作时,谁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呢?"

飞来横祸使唐泰斯受到狠狠的打击,但他没有失去理智;他钻进地道,拖着多灾多难的同伴,万般艰难地把他带到地道的另一端,回到了神甫的房间,把他平放在床上。

"谢谢,"神甫说道,手脚直打哆嗦,仿佛他是刚从冰水里爬出来似的,"病来了;我会得一种蜡屈病倒下去。也许我一动不动,也许我不会哼一声;但也可能我会口吐白沫,身体僵直,大喊大叫;想办法让我别叫出声,这点至关重要,否则,他们可能要把我换到另一个囚室,我们就永远分开了。当您看见我不动了,手脚冰凉,或者说如死去一般时,记住,只有到这个时候,才用刀撬开我的牙齿,往我的嘴巴里灌进八到十滴这种液体,也许我会恢复过来。"

"也许?"唐泰斯痛苦地问道。

"救命! 救命!"神甫突然惊呼起来,"我……我……"

病来得太迅速,太猛烈,可怜的囚犯甚至都没能把话说完;他的脸上掠过一片乌云,像海上风暴那样黑压压滚滚而来,一闪而过。他的瞳孔放大,嘴巴歪斜,两颊呈紫色;他扭动着身体,口吐白沫,大声吼叫着;唐泰斯遵照他本人病发前的嘱咐,用被单捂住了他的喊叫声。这个状况持续了两个小时之久。这时,他比一块枕木更无声息,比一块大理石更白更冷,比踩在脚下的芦苇更加软弱无力;他最后痉挛了一次,就昏厥了过去,身体僵直,脸色铁青。

爱德蒙等待这个假死现象侵入他的全身,冷透他的心脏;然后,他拿起小刀,把刀刃伸进他的牙齿缝,用了很大力气撬开了咬紧的嘴巴,一滴一滴地数着,滴进十滴红色液体以后就静等着。

一小时过去了,老人没有挪动一下。唐泰斯担心自己的行动过于迟缓,急得两手插进头发里死死地盯着他看。神甫的面颊上终于泛起淡淡的一层红晕,他那双一直睁着,毫无反应的眼睛又有了一点生气,他的嘴里发出了轻微的叹息声,身体动了一下。

"救活了! 救活了!"唐泰斯大声叫道。

病人虽然还不能说话,但已能把手伸向门口,神情焦虑。唐泰斯侧耳细听,听到狱卒的脚步声:快到七点钟了,先前他没有闲暇去计算时间。

年轻人奔向洞口,钻了进去,把石板遮住头顶上方的洞口,回到自己的牢房。

不一会儿,他的牢门打开了,像往常那样,狱卒看见囚犯坐在床沿边上。

狱卒刚刚转过身子,他的脚步声也刚刚消失在长廊上,唐泰斯已迫不及待地要再钻进地道,根本没想到去吃东西。他用头顶起石板,回到神甫的囚室。

老人已恢复知觉,但他仍然平躺在卧榻上,一动不动,力气全无。

“我没料到还会见到您,”他对唐泰斯说道。

“怎么能这样说呢?”年轻人问道,“您以为会死去吗?”

“不是的,我是说您逃跑的条件都具备了,我以为您跑了哩。”

唐泰斯生气了,脸涨得通红。

“不带您走!”他大声说道,“您真的把我想象得那么坏吗?”

“现在,我看出来了,我原先的想法是错误的,”病人说道,“我很虚弱,精疲力竭,彻底垮啦。”

“振作起来,您会复原的,”唐泰斯说道,他在法里亚的床边坐下,握住他的双手。

神甫摇了摇头。

“上一次,”他说道,“我发病半小时,事后我肚子饿了,一个人能重新站起来;今天,我的大腿与胳膊都动弹不了;我的脑袋发胀,这就说明脑血管在渗血。第三次再来,我就会完全瘫痪,或者突然死去。”

“不,不,放心吧,您不会死的,即便您第三次发作,您那时早已获得了自由。我会像这一次那样把您救活的,而且比这一次更快,因为我们会有一切急救工具和药品。”

“我的朋友,”老人说道,“别异想天开啦,刚刚过去的急病已经判处我无期徒刑了;要逃走,先得能走动啊。”

“好吧! 只要需要,我们可以等上一星期、一个月、两个月,在这期间,您就会恢复力量的;我们已做好一切逃跑的准备,我们可自由选择逃跑的时间和时机。那一天,当您感到有足够的力气游泳了,那就行了! 这一天,我们就按计划去办。”

“我游不了啦,”法里亚说道,“这只胳膊瘫痪了,不是一天,而是一辈子的事。您自己提提这个胳膊吧,您瞧它有多沉。”

年轻人提起神甫的一只胳膊,它又毫无知觉地垂落下来。他叹了一口气。

“现在您相信了是吗,爱德蒙?”法里亚说道,“相信我吧,我明白我在说什么;自从我得了这种病,第一次遭受到打击后,我就不停地想这件事情。我早就料到了,因为这是我家的遗传病。我的父亲死于第三次发病,我的祖父也是。这种药水就是名医卡巴尼斯给我配制的,他预言我会遭受到同样的命运。”

“医生错了,”唐泰斯大声说道,“说到您的瘫痪病,这难不倒我,我会把您背

在肩上，我能背着您游泳的。”

“孩子啊，”神甫说道，“您是水手，是游泳高手，因此您应该明白，一个人背着这么沉的重量在海里是游不出五十寻①的。快别想入非非欺骗自己了，您那颗高尚的心灵也不会相信的。我就留在这里，直到我彻底解放的钟声敲响的那一刻，现在，我的解放只能意味着死亡。至于您，您逃跑吧，快走吧！您年轻、机灵、强健，别替我操心啦，我把您的许诺退回给您。”

“好啊，”唐泰斯说道，“好啊！这么说，我也留下不走了。”

接着，他站起来，在老人头上庄严地伸出一只手，说：

“我以耶稣基督的血发誓，我保证在您死之前不离开您。”

法里亚默默地注视着这个年轻人，他是如此高尚，如此纯洁，如此有教养，他在他那绝对虔诚的神情里，看到了他的爱心的真诚和对誓言的忠贞。

“好吧，”病人说道，“我接受了，谢谢。”

尔后，他又向他伸出一只手说道：

“也许您那无私的诚意会得到报偿的；现在，既然我走不了，您又不愿走，那么我们就把长廊下的那个洞堵上吧，因为士兵在走动时可能会发现被挖掘过的这块地方发出空洞的声响，会去叫一个狱官来看，这样我们就可能暴露，而且要分开了。去做这件事吧，遗憾的是我再也不能帮助您了；有可能就彻夜干吧，明天早晨在狱卒查监后再来，我有一件重要的事情要对您说。”

唐泰斯抓起了神甫的一只手，后者微微一笑，让他放下心来。然后，他怀着对这位老友的顺从和尊敬的心情，走了出去。

第十八章 宝　　藏

次日清晨，当唐泰斯回到他难友的牢房时，他看见法里亚坐着，神色安详。

一束阳光穿过他牢房狭窄的窗口钻了进来，只见他的左手拿着一张展开的纸，读者该记得，这是他唯一的一只尚能使用的手了。纸张先前一直是被卷成一小卷的，因此现在还微微卷曲着。

他一声不响地拿这张纸给唐泰斯看。

“这是什么？”唐泰斯问道。

“请仔细看看，”神甫微笑着说道。

① 法国古代的长度单位。一寻约合一点六米。

“我两眼睁得大大地看着哩，”唐泰斯说道，“可我只看见一张烧掉一半的纸片，上面还用一种奇怪的墨水，写着哥特体的文字。”

“这张纸嘛，我的朋友，”法里亚说道，“既然我已经考验过您了，现在我可以向您泄露一切了，这张纸就是我的宝藏，从今天开始，宝藏的一半归您所有了。”

唐泰斯的额上沁出了冷汗。在这天之前，他们已经度过了多少时光啊！他一直避免与法里亚提起这个宝藏，因为这正是沉重地压在可怜的神甫身上、指责他发疯的缘由；爱德蒙凭着本能的敏感，一直避免触动他这根痛苦地颤动着的神经；在法里亚这方面，他也始终绝口不提。爱德蒙一直把老人对此事的沉默看成是理智的恢复；今天，法里亚度过了如此险恶的危机之后，又吐出这几句话，这似乎说明他的神经错乱症状又严重地复发了。

“您的宝藏？”唐泰斯结结巴巴地问道。

法里亚笑了。

“是啊，”他说道，“各方面都说明您是一个心地高尚的人，爱德蒙；看您脸色发白，浑身颤抖，我就明白此时您在想什么。不，放心吧，我没有疯。这个宝藏是有的，唐泰斯，虽然我没有能去拥有它，您却是可以拥有它的：谁也不肯听我的，谁也不相信我，因为他们都以为我疯了；可是您，您该知道我没有疯，请先听我说，只要您愿意，您以后再相信我也不迟。”

“咳！”爱德蒙对自己低语道，“他老病又犯了！我就差没得这种病了。”

接着他又大声对法里亚说道：

“我的朋友，也许您刚才发病时累着了，您不想休息一会儿吗？明天，假如您愿意，我再来听您讲，但今天，我想照料您，就这样吧。再说，”他笑着接下去说道，“一个宝藏，难道我们就这样着急去找吗？”

“相当紧急，爱德蒙！”老人答道，“谁知道明天，或许是后天，我会不会第三次再犯病呢？想想吧，到那时一切都完了！是啊，确实如此，我常常苦中取乐，怀着一种苦涩的乐趣想到这些珍宝，它能使十个家庭发大财，而现在那些迫害我的人却休想得到它。这个想法满足了我的报复心理，夜间，我呆在我的囚室里，因终身囚禁而陷于绝望时，我就慢慢体味其中的快意。可是现在，既然我因出于对您的爱而宽恕了世界，既然我看见您年轻，前途无量，既然我想到我道出这个秘密之后将会给您带来的幸福，我就非常担忧为时过晚，生怕不能确保把埋在地下的巨大宝藏交给像您这样一个值得享有的人的手中。”

爱德蒙扭过头去叹了一口气。

“您仍然不愿相信我的话，爱德蒙，”法里亚又说道，“我的话您还是不能相信吗？我知道，得拿出证据给您看才行。那好！您念念这张纸吧，这是我从未给任何人看过的。”

"明天吧，我的朋友，"爱德蒙说道，他很不愿意顺从老人的疯狂之举，"我想，我们已约定明天再谈此事的。"

"我们是要明天才谈哪，不过今天您先念念这张纸。"

"别惹他生气吧，"爱德蒙心里想。

于是，他拿起这张想必因某次意外而损毁的、残缺了一半的纸张，念了起来。

今日为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乃虑及教父对余纳资捐得红衣主
余处置如克拉帕拉及班蒂伏格里奥两位红衣主
产继承人侄儿吉多·斯帕达宣告，余曾在一地
基督山小岛之洞窟。埋藏之金块、金币、宝石、金刚钻、玉饰
须自该岛东首小湾径直数至第二十块岩石，掀开
最深一角；余悉数遗赠余之唯一继承人。

恺

"怎么样？"当年轻人念完后，法里亚问道。

"可是，"唐泰斯答道，"我在这张纸上仅看到一行行不完整的句子，一些没有下文的断句；文字被火烧掉了一半，变得语义不明了。"

"对您是这样的，我的朋友；您第一次读到嘛；但对我却不是，我在上面熬了好多个夜晚进行研究，已经重新把句子组织起来，把所有的意思都补充完整了。"

"您认为您已经找到了另一半的意思了吗？"

"我完全能肯定，您可以自己来判断；不过，请先听听这张纸的来历吧。"

"别出声！"唐泰斯轻唤道，"有脚步声！……有人来了……我走了……再见！"

说着，唐泰斯就像游蛇似的，钻进狭窄的通道，他庆幸自己可以不再去听那个故事和解释，因为这些只能向他证实他的朋友的不幸；至于法里亚，他因受到惊吓，恢复了一点活力，用脚把石块推到原位，并用草席盖上，以遮住移动过的痕迹，因为他已来不及抹去了。

来者是典狱长，他从狱卒的报告得知法里亚的病情，亲自前来了解他的病有多严重。

法里亚坐着见他，避免做出任何会引起猜疑的动作，终于对典狱长隐瞒了他半身瘫痪的实情。他原本担心典狱长会对他萌发恻隐之心，把他安排到更干净一些的监牢里，这样就把他与他的年轻伙伴分开了；幸而情况不是如此，典狱长离去时确信，这个可怜的疯子只是身体不适而已，其实在内心深处，他对神甫

还是有些好感的。

在这期间,爱德蒙坐在床上,双手捧住头,努力把思想集中起来;自从他认识法里亚以后,后者身上的一切都显得那么理智,那么崇高,那么合乎逻辑,他不能理解,在所有方面都表现出超人的智慧的人怎么就在这一点上会失去理智:究竟是法里亚在宝藏的问题上错乱了呢,还是世人误解了法里亚?

唐泰斯整个白天都呆在自己的牢房里,不敢再回到他的朋友那里去。他想这样来拖延确信神甫真的是疯了的那个时刻的到来。证实这一点对他将是不堪忍受的。

到了傍晚时分,常规查监的时间过了,法里亚见年轻人没再来,就试着自己穿过他俩之间的那段通道。爱德蒙听见老人挪动身子时艰难费劲的声音,打了一个寒战。老人的一条腿已经瘫痪,一条胳膊也不管用了,爱德蒙不得不去拉了他一把,因为他自己怎么也没法从通唐泰斯这边的狭小洞口钻出来。

"我不顾一切地追踪到您这儿来了,"他慈祥地微笑着说道,"您以为能回避我的慷慨馈赠,但您是躲不开的。所以您还是听我说吧。"

爱德蒙看出自己已再无退路,于是便让老人坐在他的床上,自己则靠近他坐在一张小板凳上。

"您知道,"他说道,"我是斯帕达红衣主教的秘书、亲信和朋友,他是这一族亲王中的最后一位。我一生中享有的幸福都是这位可尊敬的爵爷赐予的。虽说他家族的巨富是尽人皆知的,而且我常听人说'像斯帕达那样有钱',但他本人并不富有。然而,既然社会上有此一说,他也就在荣华富贵的虚名下度日。他的宫殿就是我的天堂。我教育他的几个侄儿,后来他们先后死去,当在世间只剩下他孤零零一个人之后,我出于对他的意愿的绝对的忠诚,便尽力设法回报他在十年间给过我的那一切恩惠。

"红衣主教的府邸对我很快就再无秘密可言了。我经常看见爵爷辛辛苦苦查阅古书,一个劲儿地在尘埃之中翻寻家传的手稿。一天,我埋怨他为此熬夜而于事无补,弄得自己身心疲惫,他苦笑着凝视着我,在我面前打开一本书,这是一本记述罗马城历史的书,他翻到书中叙述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生平的第二十章,上面有一段话,那是我一辈子也忘不了的。

"罗马涅[①]的主要战役业已结束。恺撒·博尔吉亚完成其征服事业后,急需资金收买意大利全部国土。教皇亦需钱来摆脱法国国王路易十二,后者虽连连受挫,但仍相当强大。于是势必做一笔交易,但这对当时财力已耗尽的虚弱

---

① 古代意大利的一个省份,是当时主教国的一部分。

的意大利又谈何容易。

“教皇陛下有了个主意。他决定册封两位红衣主教。

“倘若选中罗马的两个头面人物,尤其是两个财主的话,则圣父即能从这笔交易中得到以下的利益:首先,他可出售两位红衣主教属下的重要职位和其他一些肥缺;其次,他能以高价出卖这两顶主教的高帽。

“还有第三个好处,下面马上就会讲到。

“教皇和恺撒·博尔吉亚先是物色了两位未来的红衣主教,其一是让·罗斯皮里奥西,此人一人就挂有神廷里的四个至尊头衔,其二是恺撒·斯帕达,他是最显贵最富有的罗马人之一。这两位对教皇如此宠幸的代价都心照不宣,因为他们都是雄心勃勃的人物。一经确立了两位红衣主教,博尔吉亚很快便又找到了其他职位的买主。

“结果是罗斯皮里奥西和斯帕达出资当上了红衣主教,而另外八个人也付了钱,并得到了两位红衣主教升迁之前所任的职位。这笔交易的卖主的保险柜里增加了八十万埃居。

“现在该说说这桩交易的最后一部分了。教皇对罗斯皮里奥西和斯帕达抚慰备至,授予他俩红衣主教勋章。他确信,这两人为了还清欠他的这笔实实在在的人情债,会把他们的产业集中变卖,到罗马定居。教皇和恺撒·博尔吉亚一起邀请这两位红衣主教共赴晚宴。

“关于这次宴请,圣父和圣子之间曾发生过争议。恺撒心想,他可以使用对付他的知交好友的一个惯用手法,即使用那把出了名的钥匙。他可请一些人用这把钥匙打开某个柜子。这把钥匙上有一根小小的铁刺,这是工匠疏忽所致。当人使劲去打开那个很难把锁打开的柜子时,就会被铁刺扎着,而那人次日必将死去。还有就是那只狮头戒指。当恺撒要与某人握手时,他就戴上这只戒指。狮头咬破受宠幸的这只手的表皮,伤口在二十四小时之后将致人于死地。

“于是恺撒向圣父建议,要么请两位红衣主教去开柜子,要么与他俩亲亲热热地各握一次手,然后亚历山大六世回答道:

“‘对斯帕达和罗斯皮里奥西这两位杰出的红衣主教,别计较一顿晚宴的费用了。有迹象告诉我,这笔钱,我们还是能赚回来的。再说,您忘记了,恺撒,消化不良是会马上见颜色的,而扎一下、咬一口只能在一两天之后才会有结果。’

“恺撒赞同了这个说法。因此这两位红衣主教被邀赴宴了。

“他们在圣皮埃尔-埃斯里安宫附近,教皇拥有的一座葡萄园里摆下宴席。这座宫殿是一座可爱迷人的邸宅,两位红衣主教久闻其名。

“罗斯皮里奥西为又一次获得尊荣,乐得忘乎所以,他准备带着最高兴的脸色去美餐一顿。斯帕达是一个谨慎小心的人,他在世上仅爱一个人,就是他的

侄儿,一个前程远大的年轻船长。于是他拿出纸和笔,写下了遗嘱。

“随后,他派侍从通知侄儿,让他在葡萄园附近等他,可是侍从似乎没有找到他。

“斯帕达十分了解宴请的惯例。自从作为卓越的文明传播者的基督教把进步带到罗马之后,不会再有百人队长从暴君那里来对你说:‘恺撒要你去死。’现在是一位由红衣主教担任的教皇特使,嘴角带着微笑,来给你传下教皇的圣谕:‘教皇陛下希望与您共进晚餐。’

“斯帕达在两点钟光景出发去圣皮埃尔-埃斯里安宫的葡萄园,教皇已在那里等他。映入斯帕达眼帘的第一张面孔却是穿着全套盛装、笑容可掬的侄儿。恺撒·博尔吉亚已经对他甜言蜜语过一番了。斯帕达脸色刷地变白了。而恺撒以嘲讽的目光,恶狠狠地看了他一眼,让他明白,他恺撒早就把一切都料到了,陷阱早已设下了。

“诸人就餐。斯帕达只来得及问了他的侄儿一句:‘您收到我的口信了吗?’侄儿回答说没有,但他已完全明白了这个问题的全部意义;但一切都已为时过晚了,因为他方才已经喝了一杯由教皇的膳食总管特地为他准备的上等葡萄酒。与此同时,斯帕达只见人家一个劲地把另一瓶酒来灌他。一个小时后,一位医生宣布他俩都因食用了有毒的羊肚菌而中毒身亡。斯帕达死在葡萄园的门口,侄儿在自家门口咽气前向他妻子做了个手势,但她没有明白这手势的意思。

“恺撒和教皇马上就迫不及待去抢夺遗产,借口是寻找死者的文件资料。可是所谓遗产也只是一张纸,斯帕达在上面写着:余将余之银箱、书籍遗赠余所钟爱之侄,内有精装金角《日课经》一册,余望侄儿善为保存,作为对亲爱的叔父之纪念。

“抢夺遗产者四处寻找,对《日课经》欣赏一番以后,把家具抢劫一空,可是他们惊讶地发现,斯帕达虽说是个出名的有钱人,实际上却是一个最寒酸的叔父;要说财宝,半点儿也没有:至多就是锁在图书室和实验室里的那些科学珍品。

“事情就是这样。恺撒和他的圣父也在寻找、搜索、探究,但一无所获,或者说,东西少得可怜:也许有价值一千埃居的金银制品以及大约相同数目的现钞;不过侄儿当初回到家门口,还来得及对他的妻子说过这么一句话:‘在叔父的书籍文件里寻找,里面有真正的遗嘱。’

“于是大家又去搜寻,也许比尊严的遗产继承人更为积极。可还是一无所获:只剩下两座宫殿和巴拉丹山[1]后的一座葡萄园。然而,在当时,不动产的价

---

① 古罗马七座小山中的一座,那里有君王的诸多府邸。

值有限，于是两座宫殿和那座葡萄园仍旧归家族所有，看来这些似乎不配教皇及其圣子的胃口。

“光阴似水，日月如梭。亚历山大六世中毒身亡，您知道这是误杀了的；恺撒同时中毒，像蛇也似的蜕了一层皮才保住了性命，在新长出来的皮肤上毒汁留下了类似虎皮的斑纹；最后，他被迫离开罗马，在一次夜间的小接触中被人莫名其妙地打死，而且几乎就此被历史遗忘了。

“自教皇卒死，他的圣子又流亡在外以后，人们普遍以为这个家族会恢复斯帕达红衣主教时代显贵的气派，然而情况并非如此，斯帕达家族的人的生活也还只是勉强撑着门面。关于上述这件扑朔迷离的事情，谜团一直没有解开，有传闻说，恺撒的政治手腕比圣父高明，他从教皇手上夺走了两位红衣主教的财产；我说两位，因为罗斯皮里奥西红衣主教一直毫无戒心，他的财物已被洗劫一空了。

“到这里为止，”法里亚停顿了一会儿，微笑着说，“您并不觉得这个故事过于荒唐是吗？”

“啊，我的朋友，”唐泰斯说道，“相反，我似乎在读一本饶有兴味的编年史哩。请再往下说吧。”

“我这就说下去：这个家族对平庸的生活已习以为常了。多少年又流逝了。在后代之中，有的习武，有的当了外交官；一些人成为教会的人士，另一些人又做起银行家来了；部分人发财致富，其他人以破产告终。我现在要说的是这个家族的最后一位，即斯帕达伯爵，我当过他的秘书。

“我常听到他埋怨他的家财与他的爵位不相称，因此我劝说他把手头的一点家产变为终身年金，他听从了这个意见，增加了一倍收入。

“那本著名的《日课经》留在家中，归斯帕达伯爵所有了：他们家族的人世代相传，保存至今，因为在所能找到的唯一的遗嘱里有这么一句稀奇古怪的话，于是它在家族里就成了人们怀着宗教般虔敬的心情保存着的一件真正的圣物。这本书里有许多美丽的哥特体的花体字，角上包着金，很沉，遇有盛大的节日，总得由一名仆人把它捧到红衣主教面前。

“我看过由被毒死的红衣主教传下来，并被保存在这个家族档案中的各类文件，如证书、契约、公文等；我也同我前任的二十名侍从、管家和秘书那样，开始在浩如烟海的旧纸堆里寻找，虽说我积极地并带着虔诚的信念拚命地寻找，但什么也没找到。这期间，我读过，甚至自己也写了一本有关博尔吉亚家族的翔实的几乎记下每件大事的历史书。唯一的目的是想弄清楚，我那恺撒·斯帕达红衣主教死后，在这些亲王的家产上是否多出了一笔财富，然而我发现他们所增加的，只是斯帕达红衣主教的不幸的伙伴，那位罗斯皮里奥西红衣主教的那

笔财产。

"于是我几乎能肯定,博尔吉亚家族也罢,斯帕达本人的家族也罢,都没能享有这笔遗产,这笔遗产一时尚无主人,就如在大地的怀抱中长眠着,由一个守护神看守着的阿拉伯神话里的宝藏那样。我无数次的琢磨、计算、推估这个家族三百年来的进账和支出,一切都于事无补,我仍是茫然无知,而斯帕达伯爵仍然贫困无告。

"我的东家离开人世了。除了终身年金而外,他把他的家族文件、拥有五千册图书的图书室,和那本著名的《日课经》统统遗赠给我,并把他仅有的一千罗马埃居的现款也留给了我,条件是我每年要为他举行一次弥撒活动,给他编一本族谱和一本家史。我都一一照办了……

"别着急,我亲爱的爱德蒙,就要说完了。

"一八〇七年,在我被捕前的一个月,即斯帕达伯爵死后的半个月,也就是十二月二十五日那天,待会儿您就会明白,这个值得纪念的日子是如何深深地铭刻在我的记忆之中的;我第一千遍地重读我正在整理的文件资料,因为这座宫殿至此已归一个陌生人所有,我即将离开罗马到佛罗伦萨去定居,同时要带走我拥有的一万二千利弗尔、我的藏书,以及那本有名的日课经;连续不断的工作使我感到劳累,加之午餐吃得过饱身体稍有不适,我用双手垫着头睡着了,那时约莫午后三时。

"我醒来时时钟正敲六点。

"我抬起头,发觉周围一片漆黑。我拉铃想让人把蜡烛拿来,但无人答应,于是我决定自己去点。再说我也得养成一种一切听其自然的习惯。我用一只手拿起一支现成的蜡烛,由于盒子里的火柴用完了,我用另一只手去找一张什么纸头,想就着壁炉里的最后那绺跳动的火苗点燃这张纸。我担心摸黑拿到手的不是一张废纸而是一张很有用的纸,所以犹豫了一下,忽然,我想起来了,我放在身旁桌子上的那本著名的日课经里有一张上端发黄的旧纸片,似乎是作书签用的,这张纸片度过了几个世纪,继承人出于对遗物的尊重,一直留着没动。我摸摸索索地去寻找那张废纸片,找到以后,就把它卷成一卷,伸向即将熄灭的火苗,点着了。

"随着火苗窜起,如同施了魔法一般,我看见手指下的白纸上显出了泛黄的字迹,凸现在纸片上。这时我吓了一跳。我把纸攥在手中,吹灭了火,径直在炉子里点燃了蜡烛,以无比激动的心情重新打开卷皱的纸张,发现这些字母是用神秘的隐显墨水写成的,只要热度骤升,字母就会显现出来。三分之一以上的纸片已经被火焰烧毁,余下的就是今天早晨您读到的那张碎纸片;再读一遍吧,唐泰斯,待会儿您读完了,我再把那些中断的句子和不完全的意思补充完整。"

法里亚停顿一下，把那残缺的纸片交给唐泰斯；这一回，唐泰斯贪婪地再次重读那些用棕色而近似于铁色的墨水写成的如下文字：

今日为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乃虑及教父对余纳资捐得红衣主
余处置如克拉帕拉及班蒂伏格里奥两位红衣主
产继承人侄儿吉多·斯帕达宣告，余曾在一地
基督山小岛之洞窟。埋藏之金块、金币、宝石、金刚钻、玉饰
须自该岛东首小湾径直数至第二十块岩石，撬开
最深一角，余悉数遗赠余之唯一继承人。

恺

"现在，"神甫接着说，"请再念另一张纸。"

说着，他向唐泰斯递过去第二张纸，上面也有些残行断句。

唐泰斯拿过纸张，念了起来：

余受教皇亚历山大六世之邀赴宴，
教之衔必嫌不足，有心承袭余之财产，或将
教同一命运，盖此两位均系中毒毙命者。余今向余之财
埋有宝藏。彼曾与余同游该地，即
等，仅余知其所在，其价值约合两百万罗马埃居，彼
之，即可获得。此窟内有洞口二处，宝藏位于第二洞口之
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撒·斯帕达

法里亚用灼热的目光注视着他。

"现在，"当他看见唐泰斯读到了最后一行，便说道，"把两张纸拼拢来，您就可以自己判断了。"

唐泰斯照着做了，两张拼拢的纸凑成了以下完整的内容：

今日为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余受教皇亚历山大六世之邀赴宴，——乃虑及教父对余纳资捐得红衣主——教之衔必嫌不足，有心承袭余之财产，或将——余处置如克拉帕拉及班蒂伏格里奥两位红衣主——教同一命运，盖此两位均系中毒毙命者。余今向余之财——产继承人侄儿吉

多·斯帕达宣告,余曾在一地——埋有宝藏。彼曾与余同游该地,即——基督山小岛之洞窟。埋藏之金块、金币、宝石、金刚钻、玉饰——等,仅余知其所在,其价值约合两百万罗马埃居,彼——须自该岛东首小湾径直数至第二十块岩石,掀开——之,即可获得。此窟内有洞口二处,宝藏位于第二洞口之——最深一角;余悉数遗赠余之唯一继承人。

一四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恺撒+斯帕达

"怎样! 您该明白了吧?"法里亚问道。

"这就是斯帕达红衣主教的声明和人们一找再找的遗嘱吗?"爱德蒙仍然将信将疑,反问道。

"是的,千真万确。"

"谁把遗嘱拼成这个样子的?"

"我;我凭借余下的残纸,依据纸张的长度,测出句子的长短,根据字面上的含义,推敲隐去的意思,把另一半也猜出来了,就像在隧道里借助顶上漏进的一线亮光,摸索前进一样。"

"当您确信自己猜对之后,您又做了些什么?"

"我想马上出发,于是带上我那本刚开了头的关于统一意大利王国的巨著手稿就出发了;其时,帝国警方的想法是与拿破仑后来有了个儿子的当口的想法相反的,他们想让各省自治,因此长久以来他们就监视我了,我行色匆匆,他们猜不出原因,却引起了警觉,正当我在皮翁比诺港口要启程时,我被捕了。

"现在,"法里亚几乎以父亲般的目光凝视着唐泰斯继续说道,"现在,我的朋友,您同我知道得一样多了。倘若我们能一齐逃脱,我的宝藏一半归您;倘若我死于此地而您能只身逃走,那么就全部归您。"

"可是,"唐泰斯犹豫不决地问道,"难道除我们而外,这个宝藏在世上就没有更加合法的主人了吗?"

"没有,没有了,您放心吧;这个家族完全绝后了;再说,最后那位斯帕达伯爵把我认作他的财产继承人,他把这本作为象征的日课经遗留给我,也就把书中的一切都留给我了。没有了,没有了,放心吧,倘若我们得到这笔财富,我们可以问心无愧地受用。"

"您说这个宝藏价值……"

"两百万罗马埃居,用我们的币制算,相当于一千三百万埃居。"

"不可能!"唐泰斯听了这个天文数字吓得叫出了声。

"不可能! 为什么?"老人接着说道,"斯帕达家族是十五世纪最古老最强盛

的家族之一。再说，当时没有金融交易，没有任何工业，金币和珠宝积攒成堆的情况并不少见，至今还有些罗马家族几乎穷得快饿死了，但身边还守着价值百万的金刚钻和宝石不能动用，因为那是该由长子世袭继承的。”

爱德蒙以为在做梦；他时而怀疑，时而兴奋。

“我长久以来对您保守这个秘密，”法里亚接着说道，“一来是为了考验您，二来也是为了让您大吃一惊；倘若在我的病再次发作之前我们能越狱成功，我就把您带到基督山去；眼下，”他叹了口气又说道，“该由您领我去啦。嗯，唐泰斯，您不谢我一声吗？”

“这个宝藏是属于您的，我的朋友，”唐泰斯说道，“只属于您一个人，我没有任何权利；我又不是您的亲人。”

“您是我的儿子，唐泰斯！”老人大声说道，“您是囚禁生活给我的孩子；我的职业决定我只能过单身生活，上帝把您赐给我是为了抚慰一个不能当父亲的人，同时也是抚慰一个不能获得自由的囚徒。”

法里亚向年轻人伸出唯一的那只尚能活动的胳膊，后者扑上去抱住他的颈脖哭了起来。

第十九章 第三次发病

这个宝藏长久以来一直是神甫沉思冥想的对象，现在它终于能确保法里亚爱同己子的这个人未来的幸福了，在他眼里，宝藏的价值由此而倍增。他每天都喋喋不休地谈论宝藏如何分配，向唐泰斯解释说，一个人在当今时代，拥有一千三百万到一千四百万财产，能在多大程度上造福于他的朋友；这时，唐泰斯的脸色就变得阴沉了，因为他所立下的复仇誓言在他的脑中出现了，他也想，在当今时代，一个人拥有一千三百万到一千四百万财富，能给他的仇人带去多大的灾难。

神甫没去过基督山岛，但是唐泰斯去过；他过去常常经过这个岛屿，它离皮阿诺扎岛[①]二十五海里，位于科西嘉岛和厄尔巴岛之间，他的船甚至在那里停靠过一次。这个小岛自古以来一直荒无人烟，现在仍是这样；它实际上像是一块巨大的几乎成锥形的岩石，似乎是某次海底火山爆发后被推到海面上来的。

唐泰斯画了一张小岛地图给法里亚看，法里亚则指导唐泰斯用什么办法找

---

① 意大利托斯卡诺群岛之岛屿，面积十六平方公里。

到宝藏。

不过唐泰斯远没有老人那么热情，特别是没那么自信。当然啦，现在他相信法里亚不是疯子了，他的这个发现让人以为他发疯了，但发现秘密的经过却更增加了唐泰斯对他的敬仰。然而，他仍不能相信，这个宝藏，即便过去存在，现在就一定还在；倘若说他不认为宝藏是幻想出来的，至少也认为它不复存在了。

然而，仿佛命运有意要夺去这两个囚犯的最后一线希望，让他们懂得他们注定该坐一辈子监牢似的，一次新的灾难降临到他们头上了：临海的走廊因为早就有陷坍的危险，近来重建加固了一次，加固了地基，用巨大的岩块堵住了唐泰斯已经填塞了一半的洞。读者该记得，这个防范措施还是神甫向年轻人提议的，否则，他们就要遭到更大的不幸，因为狱方一旦发现他们的越狱企图，肯定会把他俩分开；他们从此就要关在一扇新的，比其他的门更加坚固、更加无情的牢门后面了。

“您瞧，”年轻人带着淡淡的忧郁对法里亚说道，“天主甚至把您称之为我对您的忠诚的那点功德都给抹掉了。我曾答应过永远与您在一起的，现在，我想违背诺言也没这个自由啦；我与您一样得不到那个宝藏了，我俩都出不去了。不过，您瞧，我的朋友，我真正的财富倒不是在基督山阴森森的岩石下等着我的东西，而是您的出现，是我们在狱卒的看管之下每天共同度过的五六个小时，是您灌输在我的脑中的智慧之光，植根在我的记忆里的语言，它们已经长出了富于哲理的分枝了。您对科学知识有深刻的了解，能把它们归纳成条理清晰的原则，使这些分门别类的科学变得明白易懂，便于我掌握，这些都是我的财富，朋友，您用它们使我变得富有和幸福。请相信我吧，请您放心吧，对我来说，这比成吨的金子、成箱的钻石更加珍贵，哪怕那些东西确实存在，而不是像人们清晨看到在海面上飘浮着的，看上去像是坚实的土地，而一靠近就蒸发、升腾、消失得无影无踪的雾团。尽可能长时间地与您呆在一起，倾听您那雄辩的声音以丰富我的思想，锤炼我的灵魂，使我的身心一旦获得自由时能经受得住巨大而可怕的灾难；用它们来充实我的心灵，使准备自暴自弃的我，自认识您以后，不再伤心绝望；这就是我的财富，真正属于我自己的财富；这个财富并不是虚幻的，而是您确确实实恩施于我的，世上任何君王，即便是恺撒·博尔吉亚家族也罢，都休想从我这里夺走。”

于是，对这两个命运不济的囚犯，往后的日子虽不能说快活，但至少倒也过得很快。法里亚多年来对宝藏守口如瓶，现在一有机会就说个没完。正如他所预料的那样，他的右臂和右腿仍然瘫痪不能动，因此他几乎失去了自己享受这笔财富的任何希望了；然而他老幻想着他年轻的伙伴能获释或是逃脱，因此为年轻人感到庆幸。他担心遗嘱在某一天会一时找不到或丢失，于是就强迫唐泰

斯熟记在心。唐泰斯能把这个遗嘱从第一个字背诵到最后一个字。这时，他毁掉了另外半张遗嘱，他确信即便别人找到并夺走前半张，也猜不出其全部含义。有时，法里亚整小时整小时地对唐泰斯施授各种教育，这些知识都是他获得自由之后用得上的。一旦他成为自由人了，从他获得自由的那一天、那一时、那一刻起，他只能有唯一的一个想法，就是不惜用任何办法直奔基督山岛，找一个不会引起猜疑的借口，一个人呆在那里；一旦到了目的地，一旦只剩下他单独一人了，他就该想方设法去找到那些神奇的洞窟，搜索指定的地点。那地点，读者该记得，是在第二个洞穴的最深的那个角落里。

在这期间，日子过得虽不能说飞快，至少也不致令人不堪忍受。我们提到过了，法里亚没有恢复那一只手和一只脚的功能，但神志是完全清醒的；渐渐的，除了我们已经详述过的种种精神科学的知识而外，他还教会了年轻伙伴怎样做一个耐心而高尚的犯人，怎样懂得在无所事事之中找些事情来做。因此，他俩永远是忙忙碌碌的，法里亚借此免得自己老得过快，唐泰斯则借此免得再想起几乎已经忘却的过去，往事已像夜色中远远的一盏孤灯，现在只是在他记忆的深处时隐时现了。他们再没有新的灾祸临头，在天主的谛视下，时光就这样机械地、平静地流逝，他们就这样生活着。

可是，在这表面的平静之下，在年轻人的内心，也许也在老人的内心里，隐藏着许多被克制着的冲动和被窒息了的叹息，每当法里亚独自留下，爱德蒙回到自己房间去之后，它们就都表露出来了。

一天夜间，爱德蒙突然惊醒，他似乎听到有人呼唤他。

他睁开眼睛，想穿过浓重的夜色看个明白。

他听见有人叫他的名字，或者确切地说听见了一阵费力地呼唤着他的名字的呻吟声。

他从床上一跃而起，焦虑不安，头冒冷汗，他倾听着。不再有疑问了，呻吟声正是从他伙伴的牢房里传出来的。

“崇高的天主啊！”唐泰斯喃喃地说，“难道……”

他迅速移开床，抽出石块，钻进地道，爬到另一端，洞口的石块已经掀开。

在那盏我们提到过的丑陋的、灯火抖抖颤颤的灯的照明下，爱德蒙看见老人脸色苍白，站着靠在木床架上。他是熟悉他那可怕的症状的，当法里亚第一次发病时，这些症状真把他吓坏了。眼下，神甫的脸面又因这些病兆一反常态。

“哦！我的朋友，”法里亚无力地说，“您知道是怎么回事，是吗？我不需要再告诉您什么了！”

爱德蒙痛苦地惨叫一声，神志完全迷糊了，他冲向门口大声叫喊：

“救命！救命！”

法里亚还有最后一点力气能用手臂拦住他。

“别出声!”他说,“要不您就完了。我们只能指望您了,指望如何使您的囚禁生活好受些,或者如何能让您逃跑。我在这里所做的一切,您独自得几年才能重新再做到,但倘若看守知道我们互有来往,这一切顿时就会被摧毁的。再说,您就放心吧,我的朋友,我即将离开的这间地牢,不会长期空着,另一个受难者会来代替我。对那人来说,您就好比是一个拯救天使。那人也许像您一样年轻、强健、坚韧不拔;那人能帮助您逃跑,而我只能妨碍您。您再也不会有一个半身瘫痪的人绑在您身上使您动弹不得啦。天主终于为您做了件好事,把您被剥夺的一切加倍地偿还给了您,现在到了我该死的时候了。”

爱德蒙只能合起双手,大声说道:

“呵!我的朋友,我的朋友,请别这样说吧!”

刚才他受到突然打击,一时软弱下来;老人的一番话又几乎使他失去了勇气;但现在他又都一一恢复了。

“啊!”他说道,“我已经救活过您一次,我还能第二次救活您!”

说完,他抬起床脚,从缺口里取出药水瓶,里面还剩下三分之一的红色药水。

“听着,”他说道,“这救命药水还有哪。快,快,快告诉我这次该怎么做;有新的办法吗?说吧,我的朋友,我听着呐。”

“没有希望了,”法里亚摇着头说道,“不过没什么;天主创造了人,并在他们心里深深地扎下了对生命的爱,他希望人类竭尽所能保存生命,虽说生活有时是艰难的,但生命永远是珍贵的。”

“啊!对啊,对啊,”唐泰斯大声说道,“我会救活您的,我向您保证!”

“那好,就试试吧!我愈来愈冷了。我感到血涌向我的头脑;我颤抖得厉害,牙齿直打战,骨头似乎都要散架了,现在全身都开始发抖了,再过五分钟,病就要发作,过一刻钟,我就成为一具僵尸啦。”

“啊!”唐泰斯喊道,内心感到阵阵绞痛。

“您照第一次那样做,不过时间别等得那么长。此刻,我的生命的活力全都已耗尽了,死神要做的事,”他指着他瘫痪的胳膊和小腿继续说道,“也只剩下一半了。倘若您在我嘴里倒了十二滴药水,而不是上次的十滴,您发觉我还没有回过来,您就把剩下的全倒进去。现在,把我抱起放到床上,因为我已经站不住了。”

爱德蒙把老人抱在怀里,安放到床上。

“现在,朋友,”法里亚说道,“您是我悲惨的一生唯一的安慰,上天把您给我虽说迟了一些,但总归是给我了,这是一件无比珍贵的礼物,我深深地感激天主;

在我即将永远与您分手之际，我祝您幸福、成功，您该得到这些；我的儿子，我为您祝福！”

年轻人跪下来，把头靠在老人的床上。

“特别是，在这庄严的时刻请听我对您说：斯帕达的宝库确实存在；承蒙天主恩准，距离和障碍现在对我都不存在了。我在第二个洞窟的深处看到了宝藏，我的目光穿透了大地，我在如此之多的奇珍异宝面前感到眼花缭乱。倘若您能成功地逃脱，请记住，这个可怜的神甫，大家都认为他是疯子，其实不是的。直接奔向基督山，享用我们的财富，好好享用吧，您受的苦难够多的了。”

老人一阵剧烈震动，中断了讲话。唐泰斯抬起头，看见他的眼球充满了血，似乎大量的血液从他的胸腔涌到了他的脸部。

“永别了，永别了！”老人痉挛地按住年轻人的手喃喃说道，“永别了！”

“啊！别这么说，别这么说！”后者大声说道，“呵，天主啊，别抛弃我们！快来救救他，帮帮我的忙……”

“别出声！别出声！”垂死的人轻声说道，“倘若您能救活我，我们就不会分离了！”

“您说得对。啊！是的，是的，请放心，我会救活您！再说，您虽然很痛苦，但看来比第一次要轻些。”

“哦！您错了！我不那么难受，是因为我身上已没有力气再忍受痛苦了。在您这个年纪，你们对生活充满了信念，自信和希望是年轻人的特权；然而老人对死看得比较清楚。啊！它在这儿……它来了……结束了……我看不见了……我的思想消失了……您的手呢，唐泰斯！……永别了！……永别了！”

他集中了所有的精力，使尽最后一点力气挣扎着抬起身子。

“基督山！”他说道，“别忘了基督山！”

说完，他瘫倒在床上。

这一次发作十分可怕：他的四肢僵直，眼皮鼓起，口吐红色泡沫，全身一动不动，在这张苦难的床上，这一切取代了不久前还躺着的智者。

唐泰斯拿起灯，放到床头前的一块凸出的石头上，摇曳的灯光就从那里，以一种异样而古怪的光芒，照亮了这张变了形的脸和这个失去生气的僵直的躯体。

他目光凝定，无畏地等待着施用救命药水的时刻到来。

他觉得时候已到，便拿起小刀，撬开牙床，这次牙齿没像第一次咬得那么紧，他一滴一滴地数着，数到十滴，又等着；瓶子里大约还有两倍于滴进去的数量。

他等了十分钟，一刻钟，半小时，毫无动静。他浑身颤抖，毛发竖起，额上凝

着冷汗,他用自己心脏的跳动来计秒。

这时,他想该进行最后一次努力了:他把药瓶移近法里亚发紫的嘴唇,他无须掰开那张开后不曾闭上的下颌,便将药瓶中的药水全都倒了进去。

药水产生了电流刺激般的效应,老人的四肢剧烈地抖动了一下,他的双眼睁得大大的,令人害怕,他叹出一口气,听上去却像是一声尖叫,接着,颤动的全身渐渐又归于死寂。

只有两只眼睛睁开着。

半小时,一小时,一个半小时过去了。爱德蒙在这焦躁不安的一个半小时里,不时向他的朋友倾下身子,把手贴在他的心窝上,但渐渐感到他的身体变凉了,心脏的跳动渐渐减弱,声音也愈来愈低、愈来愈沉了。

终于一切都未再复苏。心脏的最后一次颤动停止了,脸色变得铁青,两眼仍然睁着,然而眼神无光了。

此时已是清晨六点,天刚刚放亮,它那微弱的光线涌进地牢,使奄奄一息的灯光显得更加苍白。异样的反光映射在死者的脸上,不时地使它出现生命的迹象。在天将明未明之际,唐泰斯还抱有一线希望,但当白天到来时,他明白了,只有他一人与一具尸体呆在一起了。

于是一种极度的、无法克服的恐惧攫住了他,他不敢再按在这只悬在床外的手上,不敢再把眼睛停留在那对固定不动的、泛白的眼睛上,他好几次想把它们合上,但都未奏效,合上又睁开了。他灭了灯,把灯小心藏好,钻进地道去,再尽可能把他头顶上方的石板放端正。

再说,也到时间了,狱卒马上要来了。

这次,狱卒先去看唐泰斯,从他的地牢出来后,再到法里亚的地牢去,而且带去了早饭和内衣。

在狱卒身上没有什么迹象表明他已经知道了发生的事情,他走了出去。

这时,唐泰斯突然急于想知道在他苦难的朋友的牢房里发生的事情;于是他又钻进地道,到了那头正巧听到那个狱卒求援的惊呼声。

不一会儿其他狱卒都进来了,接着,便可听到士兵们沉重而有节奏的脚步声。这样走路在士兵已经成了习惯,即便不在值勤时他们也这样走路。在士兵之后,典狱长到来了。

爱德蒙听到有人摇动尸体时床发出的吱嘎声。他还听到典狱长命令下属向老人脸上泼水的声音,当他看到泼过水后犯人仍然不动时,就派人去找医生。

典狱长出去了;有几句怜悯的话传到唐泰斯的耳朵里,话中还夹杂着嘲讽的笑声。

"行啦,行啦,"一个人说道,"疯子去找他的宝藏去了,祝他一路顺风!"

“他有几百万但买不起一条裹尸布，”另一个人说道。

“哦！”第三个人接着说，“伊夫堡的裹尸布可不算贵。”

“也可能，”先前那第一个人说道，“由于他是教会的人，他们愿意为他破费几文哩。”

“那么他就有幸装进袋子里啰。”

爱德蒙听着，一句话也没漏掉，可是其中的好些话他都不懂。说话声很快就消失了，他觉得在场的人都离开了那间囚室。

然而他仍不敢进去，也许他们留下个把狱卒守尸呢。

于是他一动不动，默不作声、凝神屏气地呆着。

将近一个小时之后，寂静中漾起了轻微的声音，继而又愈来愈响。

是典狱长回来了，后面跟着医生和几名军官。

又出现了片刻的寂静，医生正走近床，检查尸体。

过一会儿，就开始了问话。

医生诊断出犯人死亡的病因，宣布他已经死了。

问话答话都是那么漫不经心，唐泰斯不禁愤慨起来。他觉得，他自己对可怜的神甫的爱，所有在场的人也都应该感受到一部分才对。

“听了您的诊断我很难过，”医生明确宣布老人确实死了，典狱长听了回答道，“这个犯人性情温和，与人为善，疯得有趣，特别易于看管。”

“啊！”那个狱卒接口说道，“我们甚至可以不必看守他，我敢担保，他在这里可以呆上五十年也决不会有一次越狱的企图。”

“不过，”典狱长又说道，“虽说您满有把握，现在还是要肯定一下犯人是否真的死了，此事很急，倒不是因为我怀疑您的医道，而是出于我的责任。”

囚牢里一时鸦雀无声，在这期间，唐泰斯一直在谛听，他估计医生又一次在查看死者，并为其诊脉。

“您可以完全放心，”医生说道，“他死了，我向您担保。”

“您知道，先生，”典狱长执拗地又说道，“像他这样的情况，我们不能满足于一次简单的诊断；虽说他看来是死了，还得请您按法律规定的手续办理，把这件事了结掉。”

“那么请人去烧烙铁吧，”医生说道，“不过说真的，这个做法是大可不必的。”

唐泰斯听到下达烧烙铁的命令，打了一个寒战。

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门的转动声，在房间里的来去走动声；不一会儿，一个狱卒走进来说道：

“火盆和烙铁拿来了。”

这时静默了片刻，接着便传来烙炙人体的丝丝声，浓烈而呛人的气味甚至

穿过了墙壁,唐泰斯正在那堵墙后惊恐地谛听着。

年轻人闻到人体的焦味,额上冒出了汗,他觉得快要昏过去了。

"您瞧,先生,他是死了,"医生说,"火烧脚跟是关键;可怜的疯子的疯病治好了,从大牢里解脱了。"

"他名叫法里亚吗?"陪同典狱长的一个军官问道。

"是的,先生;照他自己说,这是一个世家的姓氏;此外,他很博学,只要不涉及宝藏这件事,他在一切方面都很明辨事理;不过一说到宝藏,我得承认,他就犟得要命。"

"我们对这种固执的感情称之为偏执狂,"医生说道。

"您对他从来就没什么可抱怨的吗?"典狱长向负责给神甫送饭的狱卒问道。

"从来没有,典狱长先生,"狱卒答道,"从来没有,决没有! 相反,从前,他还讲故事给我听,可让我高兴了;一天,我的老婆生病了,他甚至给我开了一个药方,把她的病治好了。"

"哦! 哦!"医生说道,"我还不知道我是在与一个同行打交道;我希望,典狱长先生,"他笑着补充道,"您会对他作出相应安排啰。"

"是呀,是呀,放心吧,我们尽可能找一个崭新的袋子把他装在里面。您满意了吗?"

"我们该当着您的面把这道最后的手续办完吗?"一个守门狱卒问道。

"当然,不过得抓紧时间;我总不能一整天呆在这个房间里。"

又传来了来回走动的脚步声;隔了一会,唐泰斯听到了搓揉麻布的声音,床吱嘎作响,还有沉重的脚步声,这似乎是有人抬起尸体时,双脚负重踏在石头地面上的声音,最后又是床受压发出的吱嘎声。

"晚上见,"典狱长说。

"要做一次弥撒吗?"一个军官问道。

"不可能了,"典狱长答道,"堡里的神甫昨天来请一个礼拜假,要到耶尔[①]去一趟,我还跟他担保说这段时间犯人不会出什么问题哩;可怜的神甫走得也太着急了点,他本来可以听到安魂曲的。"

"唔! 唔!"医生带着他这一行人对宗教惯有的不敬口吻说道,"他是教会里的人,天主会考虑到这个情况,不会把一个教士派到他那儿去,让魔鬼得意的。"

这句拙劣的玩笑引起一阵哄堂大笑。

这期间把尸体装进麻袋的工作仍在继续。

---

① 法国最南部的地中海海滨区最古老的游览胜地和浴场。

“晚上见!”干完后,典狱长说道。

“几点?”看门狱卒问道。

“十点到十一点吧。”

“要守尸吗?”

“何必呢? 像他生前那样把地牢门关上就得了。”

脚步声走远了,声音越来越小,又传来了关门上锁以及拉铁闩的刺耳的嘎嘎声;接下来便是一片寂静,这片死寂比孤独更凄惨,它渗透周围的一切,一直渗入年轻人冰冷的心里。

此时,他用头慢慢地顶起石板,朝囚室投去探询的一瞥。

囚房里空无一人;唐泰斯钻出地道。

第二十章 伊夫堡的坟场

借着穿进窗口的一线朦胧的阳光,可以看见一只粗麻布袋平放在床上,在袋子宽宽的皱褶下面,隐隐约约显现出一个长长的、僵直的人体;这麻袋就是法里亚的裹尸布,照守门狱卒的说法,这块裹尸布不值几文。就这样,一切都结束了。唐泰斯和他的老友之间已经横亘着一种有形的分离,他再也不能看见那对睁得大大的,仿佛能超越于死亡之外的眼睛,他再也不能紧握那只为他拨开迷雾,揭示许多事物真相的灵巧的手了。法里亚,这个与他亲密无间、相濡以沫的有用的好伙伴,只能存在于他的记忆里了。于是,他坐在这张可怕的床的床头前,陷入悲惨而辛酸的忧郁之中。

孤零零的一个人! 他又变成孤零零的一个人了! 他重新陷入孤寂之中! 他又面对着虚无。

一个人! 唯一把他与人间联系在一起的那个人,他再也见不到他,听不见他的声音了! 他还不如像法里亚那样不惜以通过痛苦的死亡之门为代价,去恳求天主解开人生的谜底呢!

他的朋友曾把他自杀的念头从他的思想里逐出,有这位朋友在,他也不曾再去想过这样的事,但现在这个想法又像一个幽灵似的在法里亚尸体旁边冒了出来。

“倘若我能死,”他说道,“我就到他去的地方,我肯定能找着他。可是如何死法呢? 那还不简单,”他笑着补充道,“我呆在这里,谁先进来就朝谁扑上去,把他掐死,他们还不把我绞死么。”

然而,就如巨大的痛苦发作或狂风暴雨肆虐之际,在两个高峰之间必定形成低谷一样,唐泰斯在这种自卑自贱的死的念头面前退缩了,他又骤然从绝望中奋起,渴望生命和自由了。

"死!啊不!"他大声说道,"现在去死那岂不是白白活了这么多日子,白白受了那么多苦么!死,从前,在几年前,我曾下定决心时还不失为是一种解脱,可现在去死,那就真正是使我那悲惨的遭遇更加悲惨了。不,我要活,我要斗争到底!不,我要重新获得被夺去的幸福!我难道忘了,在我死之前还有我的几个仇人要惩罚,天知道,也许还有几个朋友要报恩呢?眼下,他们要把我遗忘在这里了,我将来只能像法里亚一样地离开我的地牢。"

说到这里,爱德蒙愣住了,两眼定神,如同一个人突然冒出一个想法,而又被它吓住了似的;蓦地,他站起来,像是头晕似的,把手放在额上,在牢房里转了两三圈,又在床前站定……

"啊!啊!"他自言自语地说,"这个主意是谁给我出的呵?是您吗,我的天主?既然只有死人才能自由地从这里出去,那就让我代替死人吧。"

他不容自己再损失时间去思考这个决定,同时也不容自己的思想有间隙去摧毁那孤注一掷的决心,他向那令人厌恶的麻袋俯下身子,用法里亚自制的小刀把它划开,把尸体从袋中抽出,带到他的囚室里,把他平放在自己的床上,把自己平常戴的破帽子戴在他的头上,再给他盖上毯子,最后一次吻了吻他那冰凉的额头,试着把那双仍旧睁得大大的、因失神而显得很吓人的倔强的眼睛合上,把他的脸面对墙,以使狱卒送晚饭时以为他像平时常有的那样睡着了;然后他本人再返回地道,把床拉去顶住墙,进入另一间囚室,在柜子里取出针和线,先把破衣烂衫扔掉,好让人感到布袋盛着的是赤裸裸的尸体,然后钻进划开的口袋,按照尸体原先躺着的姿势躺下,又从里面把布袋缝上。

倘若碰得不巧此时正好有人进来,一准能听见他心跳的声音。

唐泰斯本可以等到晚上查监后再这么做的,但他担心在这段时间里典狱长改变主意,提前把尸体搬走。

这样,他的最后希望就破灭了。

不管怎么说,他的计划已定。

他准备这样行事。

倘若一路上掘墓人发现他们抬着一个活人而不是死人,唐泰斯则不等他们回过神来,便用小刀猛地从上至下把口袋割开,趁他们惊魂未定之际,一逃了之;倘若他们想逮住他,他就要动刀子了。

倘若他们把他带到坟地,把他安放到洞穴里,他就让他们填土;由于是在夜间,只要掘墓人一离开,他就掀开松软的泥土,逃之夭夭;他希望泥土不致过沉,

以便他能掀掉。

倘若他估计错了，倘若情况相反，泥土沉得把他闷死，那也再好没有了！一了百了！

从头天晚上起，唐泰斯就没吃东西，当天早晨他没感到饥饿，现在也无此感觉。他的处境过于危险，他没时间去想别的什么事情。

唐泰斯遇到的第一个危险，就是狱卒给他端七点钟的晚饭来时发觉已经掉了包。幸而，以往有二十次之多，唐泰斯或是心情恶劣，或是过于劳累，正是躺着等狱卒来的；这种时候，狱卒通常就把面包和汤放在小桌上，不同他说话就退了出去。

可是这一次，狱卒可能一反他沉默的常态，与唐泰斯说起话来，并且看见唐泰斯不答不理，就会走近木床，那样就全都露馅了。

七点钟临近时，唐泰斯确确实实变得心焦如焚起来了。他把手贴在心上，想压住心脏的狂跳，他用另一只手去擦那从额头沿着太阳穴淌下的汗水。他不时地浑身打颤，他的心在收紧，如同被夹在一只卡紧的虎钳之中，这时，他觉得自己快要死了。一小时一小时过去了，堡里没有任何动静，唐泰斯明白，他已成功地渡过了第一个难关，这是一个好兆头。典狱长指定的时间终于到了，楼梯上传来了脚步声。爱德蒙知道，决定性的时刻到了；他屏住气，鼓起全部勇气；倘若他能让动脉快速的搏动也同时屏住不动，他是会马上这样做的。

有人走到门口停下，是两个人的脚步声。唐泰斯猜出是两个掘墓人来抬他了。这个猜测立刻得到了证实，因为他听到他们放下担架的声响。

门打开了，唐泰斯的眼睛感受到了隐隐约约的亮光。透过裹住他的麻袋布，他看见两个黑影走近他的床。第三个人站在门口，手里拿着一盏风灯。走近床的两个人各抓住麻袋的一端。

"这么个瘦老头，还挺沉呐！"抬起他的头的那个人说道。

"据说每年骨头要增加半斤① 分量。"提他双脚的那人说道。

"你绑上了吗？"第一个人问道。

"何必增加那点不必要的分量呢，"第二个人说道，"我到那儿再捆绑也不迟哇。"

"说得对，我们走吧。"

"为什么要捆绑？"唐泰斯暗自问道。

他们把所谓的死人抬到担架上。爱德蒙把身体伸得直挺挺的，以更好地扮演死人的角色。他们把他平放在担架上，这一行人由提着风灯的人在前面照

---

① 本书中用的斤均指法国古斤。一斤约合四百九十克。

路，登上台阶。

陡然，夜晚新鲜而寒冷的空气包围了他；他感觉到这是地中海上干寒而强烈的西北风。这个感受使他忧喜参半。

抬担架者走出二十来步，停下，把担架放到地上。

一个抬担架的人走开了，唐泰斯听见他的鞋底在石板地上震响。

“我到了哪儿啦？”他自忖道。

“你知道，他可一点也不轻啊！”站在唐泰斯身旁的人边说边在担架边上坐下来。

唐泰斯的第一个本能反应便是逃走，幸而他克制住了。

“照着我，畜生，”走开的那个扛夫说道，“要不我一辈子也找不着那东西了。”

提风灯的人听从了他的命令，尽管，咱们也看见了，这个命令的措词可不太文雅。

“他在寻找什么呢？”唐泰斯心里想，“大概是一把铲子吧。”

传来一声得意的喊声，说明掘墓人找到了他要找的东西。

“总算找到了，”另一个说道，“也真不容易。”

“对，”他答道，“可是磨刀不误砍柴工嘛。”

说完，他走近爱德蒙，后者听出他在他身旁扔下一件很重的东西，发出一声很响的声音；同时，一根绳子紧紧捆住了他的双脚，他感到很疼。

“怎样！绑好了吗？”站在那里不动的掘墓人问道。

“绑好了，”另一个人说，“保牢。”

“那么就出发吧。”

他们抬起担架重新上路。

一行人走了五十来步，又停下来去开门，然后再上路。他们愈向前走，波涛拍击城堡下面的岩石的声响就愈清晰地传入唐泰斯的耳中。

“这鬼天气！”一个扛夫说道，“今天夜里泡在海里可不是滋味。”

“是呀，神甫可要浑身湿透啦，”另一个人说道，他们爆发出一阵大笑。

唐泰斯不太懂得这个玩笑的意思，不过他照样觉得毛骨悚然。

“好，我们总算到了！”第一个人接着又说。

“再走远点，走远点，”另一个说道，“你知道上一个就是撞到岩石上，躺在半山腰的，典狱长第二天说我们都是大懒虫。”

他们又向上攀登了四、五步，接着唐泰斯感到他们同时提起他的头和脚，把他来回地摇晃。

“一，”这几个掘墓人齐声喊道。

“二。”

"三!"

与此同时,唐泰斯果真感到被抛到无边的空中,尔后就像一只在坠落的受伤的小鸟,穿越空间一直往下坠,他的心恐惧得都发凉了。虽说有一样沉重的东西在脚下拖住他加速往下坠落,他还是觉得坠落的时间长得没完没了。最后,只听得一声可怕的巨响,他像一支离弦的箭直钻进冰凉的水里,不由得惊呼了一声,但这喊声立即被淹没在海水里了。

唐泰斯被抛到海里,绑在他双脚上的一只三十六磅重的铁球在把他拖向海底。

大海就是伊夫堡的坟场。

第二十一章 蒂布朗岛

唐泰斯昏头昏脑的,几乎快要窒息了,不过,他的神志还算清醒,及时屏住了呼吸;我们前面说过,他为了以备不时之需,右手拿着一把打开的小刀,于是他迅速划开了麻袋,伸出胳膊,接着是脑袋;他虽然竭力想把铁球托起来,但仍然被拖着直往下沉;于是他弯下身子,寻找捆住他两只脚踝的绳索;他尽了最大努力,在即将窒息之际,准确地割断了绳索,同时用脚使劲一蹬,便自然而然地浮上了海面,而铁球拖着那块差一点成了他的裹尸布的粗麻布,沉向那深不可测的海底。

唐泰斯吸了一口气,就又潜入水里,因为他应该采取的第一个预防措施,就是避免让人看见。

当他再度浮出海面时,他距离坠落处至少有五十步光景了;他在头顶上方看见一片黑压压的天空,预示风暴即将来临,天空中,狂风劲吹着飞驰的浮云,不时露出一方点缀着一颗颗星星的蔚蓝色的天;在他前面,伸展开一片灰暗而咆哮着的海面,暴风雨就要来了,浊浪汹涌,滚滚而来;在他的背后,巨大的山崖就像一个青面獠牙的怪物高高耸起,比大海、比天空更加黑暗,其黑漆漆的顶端仿佛像一条伸开的手臂想要擒获它的猎物;在那块最高的岩石上,一盏风灯照亮了两个人影。

他觉得这两个人影在焦急不安地向大海倾下身子;当真,这两个古怪的掘墓人准是听到了他坠落在半空时发出的喊叫声。于是,唐泰斯又沉了下去,在海里潜游了很长距离;从前,他很喜欢潜泳,在法罗湾,他常常把众多的观赏者吸引到他的周围,他们也常说他是马赛最优秀的游泳能手。

当他再次浮出海面时，风灯消失了。

该确定方向了：在伊夫堡四周的所有岛屿中，拉托诺岛和波梅格岛是最近的两个岛屿。可是拉托诺岛和波梅格岛都有人居住，小多姆岛也是如此；最安全的岛屿莫过于蒂布朗岛或是勒梅尔岛了，这两个岛离伊夫堡一里左右。

唐泰斯决心登上这两个岛之中的一个，可是在他周围黑暗变得愈来愈浓重，在沉沉夜色之中，上哪儿去找这两个岛！

这时，他看见普拉尼埃的灯塔像星星似的在闪烁。

如果对准这座灯塔游去，蒂布朗岛应该在稍稍偏左的位置；因而他只要向左偏斜一点，就大致能在这条线路上与该岛相遇。

不过我们已经说过了，在伊夫堡与这个岛之间至少有一里的距离。

在狱中时，法里亚见他萎靡不振、无精打采的时候，经常提醒他说：

“唐泰斯，别那么懒洋洋的好不好；假如您试图逃走，体力坚持不了，您会淹死的。”

当沉重的、带着苦味的浪头劈头打下来的时候，这句话又在唐泰斯的耳边响起；他急忙冒出海面，破浪前进，想看看自己是否真的体力不支了；他欣喜地看到，长期的被迫停止活动并未使他丧失力量和灵巧，他感到自己仍然是大海这个他在孩童时代常在其中嬉戏的环境的主人。

此外，恐惧，这个迫在眉睫的困扰，也迫使唐泰斯加倍用力。他在游到浪尖时侧耳细听，想听听是否有什么喧闹声传来。每一次当他浮上波涛的顶峰时，他就迅速地向可见的地平线扫上一眼，希望目力能穿透沉沉的夜色；他觉得每一个翻卷得稍高一些的浪头都像是追逐他的一条船，于是他使足劲游了开去，但要是得一再这么拼命游，他大概是很快就会把体力消耗殆尽的。

他不停地游着，恐怖的狱堡在夜雾中渐渐消隐，他虽然看不清它的模样了，但仍然感到它的存在。

一小时过去了，在这段时间里，唐泰斯的全部身心沉浸在自由的喜悦之中，他精神振奋，继续朝既定的方向破浪前进。

“嗨，”他心想，“我游了将近一个小时了，但因为是逆风，速度大约减慢了四分之一；不过，除非我看错了方向，否则我现在离蒂布朗岛不会太远……啊，要是我认错了方向呢！”

游泳者全身打了个寒战；他想仰浮在海面上休息一会儿，然而翻滚的大海愈来愈汹涌，他很快就发现，他指望能让自己放松一下的这个办法是行不通了。

“嗨！”他说道，“好吧，我就一直游到底，游到双臂麻木，浑身抽筋，然后就沉到海底了事！”

于是，他孤注一掷，使出全部力量和冲劲游下去。

陡地，他觉得已经相当晦暗的天空显得更加阴沉，一片厚实、沉重、浓密的乌云冲着他压下来；同时，他感到膝盖一阵剧痛，那撞击来得非常迅猛，刹时间他的想象对他说，那是一颗子弹击中了他，而且马上就会再听到枪响，然而并没有枪声。唐泰斯伸出一只手，感到有一样东西挡着他，他抽回一条腿，碰到了地面；此时他才看清他错当成一片乌云的是什么东西了。

离他二十步远，耸起一大片峥嵘的岩礁，好似燃烧得最炽热时突然凝固的一块硕大无朋的炉石：这就是蒂布朗岛。

唐泰斯站起来，向前迈出几步，边感谢上苍边躺了下来，此刻在他看来，他身下凹凸不平的岩石比世上最舒适的床还要柔软。

风暴肆虐，雨点开始落下，他已累得精疲力竭，就像躯体麻木、但灵魂仍在期望着无上幸福的人那样，甜甜美美地进入了梦乡。

一小时之后，一声巨雷把爱德蒙惊起，此时，狂风大作，倾盆暴雨自天而降，天空不时划过一道犹如火蛇般的闪电，亮光把前呼后拥以万霆之势滚滚而来的巨浪和乌云照得一览无余。

唐泰斯以水手的锐利目光一扫，知道自己没估计错：他已在两个岛屿中的一个登陆了。它果真就是蒂布朗岛。他早知道这个岛屿光秃秃的，草木不生，无任何遮蔽之处；一俟风暴稍息，他就得重新下海，游到勒梅尔岛去，该岛虽然也是一片荒芜，但毕竟开阔些，因而也更宜于栖身。

一块兀立着的巨石，给唐泰斯提供了暂时的栖身之地，他躲了进去，几乎就在同时，暴风雨又以排山倒海之势骤然而至。

爱德蒙感到他赖以栖身的巨岩在抖动，恶浪在巨大的金字塔般的岩石底下撞得粉碎，翻起的浪花溅了他一身；他虽然已有了安身之所，但周围仍然在轰轰作响，雷鸣电闪，他还是有点头晕目眩；他仿佛觉得小岛在他脚下颤抖，它如同一艘抛锚的战舰，缆绳随时会断裂，把他拖向深不见底的漩涡中去。

这时他才想起，他已整整一天没有吃东西了：他又饥又渴。

唐泰斯伸出双手，探出脑袋，去啜饮暴雨聚集在岩石凹处的雨水。

正当他直起身子时，一道闪电似乎从上天一直划开到天主光彩夺目的御座脚下，照亮了苍穹；爱德蒙凭借这道亮光，看见在离他四分之一里处，在勒梅尔岛和克鲁瓦西海角之间有一只小小的渔船被风暴和海浪摆弄着，如同一个幽灵从浪峰一直滑落到谷底；一秒钟后，这个幽灵再次出现在另一个浪尖上，以惊人的速度迎着他冲来。唐泰斯想大声叫喊，想寻找一件破衫在空中挥动，让他们知道他们要触礁了，但他们自己也发觉了。在另一次闪电的光照下，年轻人看见有四个人紧抓着桅杆和绳索，第五个人紧紧扶着断裂的舵轮。他看见的那些人无疑也看见了他，因为绝望的呼叫声由呼啸的劲风捎带到他的耳边。在桅杆的

上方，一张破破烂烂的风帆，折曲得像一根芦苇似的，在风中一声接一声地猎猎作响。突然，系住它的绳索断裂了，于是那张帆像在黑云之上滑翔而过的白色巨鸟，被卷进无底深渊，消失了。

与此同时，传来了令人发指的爆裂声，唐泰斯听到了人在垂死前的呼救声。他像狮身人面兽似的伏在岩石上，头朝下向渊底搜寻，又是一道闪电划过，他看到粉碎了的小船，还看到了在残木断块之间的、神情绝望的人头和伸向天空的手臂。

接着，一切又都被黑暗淹没，悲惨的景象像闪电似的倏忽而逝。

唐泰斯冒着自己滚落到大海里去的危险，赶紧沿着岩石光滑的斜坡冲下去；他四处张望，侧耳细听，但他什么也没听见，什么也没看到；没有叫喊声，没有人在挣扎；只有暴风雨，天主的这个伟大的创造物，继续挟着狂风在咆哮，裹着急浪在翻腾。

风渐渐停息了；天上大片大片被暴风雨洗褪了色的灰云向西方席卷而去；蔚蓝色的苍穹重新显现，星星比先前更为明亮；很快，一条淡红色的长带在东方的地平线上描出一道道深蓝色的波纹，波浪跳跃着，一道光芒在浪尖上一扫而过，把泛着泡沫的朵朵浪花染成了一条条金色的流苏。

白天来临了。

唐泰斯面对这壮丽的景观一动也不动，默默地站着，仿佛他是第一次看到似的；确实，自他被关进伊夫堡之后，他忘掉了一切。他向城堡转过身子，缓缓地环视着苍天和大海。

阴暗的建筑从大海的胸膛高高耸起，带着伫立不动的物体的那种威严庄重的神态，似乎在监视、统治着一切。

此刻大约是清晨五点钟；大海依然那么平静。

"再过两三个钟头，"爱德蒙心想，"狱卒就要走进我的房间，发现我那可怜的朋友的尸体，认出他来，又找不着我，发出呼叫。于是，他们会发现洞、地道；接着要询问把我扔进海里的那些人，他们大概听到了我的叫喊声。很快，载满武装士兵的小划子就要去追捕那个不幸的逃亡者，他们知道他走不了多远。他们会鸣炮向所有的沿岸居民发出警告，别为一个四处飘泊、衣不遮体、饥肠辘辘的人提供避难所。马赛的探子和警官将要接到通知，在海岸搜索，而伊夫堡的典狱长也会派人在海上搜索。这样一来，我在水上和陆地上都被包围堵截，怎么办？我饿、我冷，我甚至把那把有碍我游泳的救命小刀都扔了；任何一个农民都可以置我于死地，只要他想交出我去挣得那二十法郎的赏金；我力量用尽，脑袋空空，意志全无了。呵，我的天主啊！我的天主！您瞧，我受的苦难够多的啦，您是否能再为我做些我自己没法做到的事情呢。"

爱德蒙由于精疲力竭，脑中一片空白，有点神志不清了，正当他焦虑地把目光移向伊夫堡，苦苦地、热切地祈祷时，他突然瞥见，在波梅格岛的尽头，出现了一艘小船，它的三角帆勾勒在地平线上，如同一只擦着波浪滑翔的海鸥；只有水手的目力才能判断出这是一条在半明半暗的水天相连处行驶的热那亚单桅三角帆船。它从马赛港出发，向外海急驶，它那尖尖的船头吐出闪光的白沫，为那鼓鼓的船身劈开一条较为易行的航道。

"啊！"爱德蒙惊呼道，"这么说来，倘若我不怕被人诘问，不怕被认出是一个逃亡者、再次被带回马赛的话，再过半个小时我就能登上这艘船了！可我能做什么？能说什么？能说些什么谎话骗过他们呢？这些人是走私贩子，骨子里都是海盗。他们打着沿海航行的幌子，尽干些掠夺抢劫的勾当；他们宁愿出卖我，也不会去做一件清清白白的好事。还是再等等吧。

"可是不能再等啦，我快饿死了；再过几个钟头，我仅剩下的一点力气将消耗殆尽，再说，查监的时间快到了，趁通报尚未发出，也许他们不会怀疑什么，我完全可以装成昨夜沉船上的一个幸存的水手。这个说法并不显得荒唐可笑；没人会来戳穿我的谎话，因为他们都已葬身海底啦。就这么干吧。"

唐泰斯边说着这几句话，边把目光转向小船沉没的地方，打了一个哆嗦。在一块岩石的尖角上，挂着一个遇难水手遗留下的一顶弗吉尼亚帽①，附近，飘浮着船的下半部的一些残骸，海浪把这些骨架的碎片像软弱无力的牡羊似的推来搡去，一次又一次地撞击在岛基上。

刹那间，唐泰斯拿定了主意；他再度下海，向小红帽游去，把它戴在头上，抓起一根龙骨残片，再向单桅船航行的路线横切着游过去。

"现在我得救了，"他自言自语道。

这个信念使他重新获得了力量。

他很快就发现，单桅船顶着风，正在伊夫堡和勃拉尼埃灯塔之间抢风航行。一时间，唐泰斯担心小船不是擦着海岸线航行，而是驶出海去，譬如说，它的航行目的地似乎是科西嘉岛或萨尔代涅岛；可是，根据它行驶的方向判断，他又很快发现，小船是沿着一条去意大利的船只惯常的航线，想从雅罗斯岛与卡拉萨雷涅岛之间穿过去。

这时，他和单桅船慢慢靠近了；小船一个冲刺，甚至驶到了离唐泰斯将近四分之一里附近。于是，他浮上水面，挥动小帽，作为紧急呼救的信号。但船上没有人看见他，船身倾斜了一下，又向前冲去。唐泰斯本想呼喊，但他目测了距离，明白他的声音传不到船上，在到达之前早被海风和风浪的喧嚣声盖没并带

① 一种红色锥形高帽，法国大革命时期十分流行。

走了。

此刻,他庆幸自己早先多了一个心眼,拿了一块龙骨片,可以躺在上面了。像他眼下这样虚弱,也许他在海上坚持不到登上单桅船了;而且,可以肯定地说,倘若单桅船果真没有发现他就过去了,这也是可能的,那么他就再也游不上岸了。

虽说唐泰斯几乎能肯定这条船航行的路线,但还是悬着一颗心,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它,直到看见船首稍稍转了一下方向,朝他直驶而来。

这时他就迎着单桅船游去,但在他跟帆船相会之前,船又开始掉头了。

唐泰斯立即使出全身的力量,身体一挺几乎直立在海面上,挥动便帽,像遇难的水手那样,发出极为凄厉的呼喊声,听上去仿佛某个海里的精怪在悲鸣。

这一次,他们既看见他,也听见他的声音了。单桅船中断航程,掉头向他驶来。同时,他看见他们准备把小艇放到海里。

不一会儿,两个人登上小艇,用双桨搏击水面,划艇向他驶来。这时,唐泰斯认为龙骨片不再起作用,就让它随波逐流而去,自己则奋力游过去,想省去迎他而来的那些人的一半行程。

其实,这个游泳者过高地估计了他几乎已使尽的力量,直到此刻,他才感到这片离他百步之遥,靠惯性漂浮着的龙骨对他是多么有用。他的胳膊开始僵硬,两条腿也难以动弹;他的动作变得生硬而不连贯,胸膛起伏,喘气不止。

他大叫了一声,两个划桨人更加使劲划,其中一个用意大利语冲着他大喊道:

“挺住!”

他刚刚听见这句话,一个浪头朝他的头上猛地打下来,翻起一片泡沫,他再也无力浮上来了。

他像一个行将溺死的人那样,胡乱地、绝望地划动双臂又露出海面,发出第三次惨叫,接着就感到自己在海里下沉,仿佛他的脚上还系着致命的铁球似的。

海水在他的头顶上流淌,他透过海水看见一方铁青色的天空和许多黑点点。

一股巨大的力量把他拖上海面,这时他觉得有人抓住他头发;接着,他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他昏死过去了。

唐泰斯重新睁开眼睛时,他已经在单桅船的甲板上了,小船继续在航行;他首先想看看该船的航行方向,他看到它离伊夫堡愈来愈远了。

唐泰斯实在太疲惫了,他的喜悦声被人听起来以为是一声痛苦的呻吟。

正如我们已经说过的,他躺在甲板上,一个水手用绒巾为他摩擦四肢,另一个,他认出就是冲着他喊“挺住”的人,把一只葫芦的嘴伸进他的嘴里;第三个人

是一个老水手,他既是驾驶员又是船上的头儿,此刻正带着同病相怜的神情望着他,这是昨天虽然躲过了灾难,明天可能再次大祸临头的人常有的感情。

葫芦里的几滴朗姆酒使年轻人衰竭的心脏重新兴奋起来,而跪在他面前的人继续用绒巾在为他按摩,又使他的四肢可以活动自如了。

“您是谁?”头儿用蹩脚的法语问道。

“我是一个马耳他水手,”唐泰斯用蹩脚的意大利语答道,“我们从锡拉库萨[①]来,船上装载着葡萄酒和谷物。我们昨夜在莫尔季翁海岬遇上了暴风雨,船触礁散了架,礁石就在那边,你们看得见的。”

“您从哪里游来的?”

“触礁时我幸好攀住了那些礁石,我就是从那里游过来的;而我们可怜的船长却脑袋撞在上面开了花。另外三个伙伴淹死了。我想我是唯一幸存的人;我看见了您的船,我害怕在这个与世隔绝的、荒凉的小岛上等待太久,就壮胆抓着船上的一块残留物,想游到你们船上。谢谢,”唐泰斯接着说道,“你们救了我的命;要不是你们的一个水手抓住我的头发,我就完了。”

“是我,”一个面容坦诚、开朗,两颊蓄着长长的黑髯的水手说道,“我到得还真是时候,您正在往下沉哩。”

“是啊,”唐泰斯向他伸出手说道,“是啊,我的朋友,我再次感谢您。”

“说真的!”水手说,“我是犹豫了一阵子的;您的胡子有六寸长,头发有尺把长,看起来像一个强盗而不像是一个好人哩。”

唐泰斯想起来了,自他被关进伊夫堡之后,他没有剪过头发,也没有刮过胡须。

“是的,”他说,“有一次遇难时,我曾向宝洞圣母许过愿,十年不剃头发、不刮胡子。今天是许愿到期的最后一天,我差一点在这个纪念日淹死。”

“现在,您要我们怎么办?”头儿问道。

“咳!”唐泰斯答道,“随你们的便,载我的小帆船沉没了,船长死了;您瞧,我幸免一死,但一无所有。我幸好是个相当能干的水手,在你们靠岸的第一个港口就把我扔下,我总能在一条商船上找到工作。”

“您对地中海熟悉吗?”

“我自幼就在那里航行。”

“您知道在哪些港口可以下锚吗?”

“没有哪个港口我不能闭着眼睛开进去或是开出来的,哪怕是最难进的也没问题。”

---

① 意大利西西里岛锡拉库萨省省会。

“那好吧！您说呢，头儿，”那个让唐泰斯挺住的水手问道，“假如这个伙计说的是真话，那又为什么不就把他留下来呢？”

“假如真是这样，当然可以，”头儿迟疑不决地说道，“不过像他这可怜巴巴的样子，恐怕是说得好听，干起来不一定行。”

“可我干起来比我说的还强哩。”唐泰斯说道。

“嗬！嗬！”头儿笑着说，“那咱们就走着瞧吧。”

“悉听尊便，”唐泰斯边起身边说道，“你们到哪里去？”

“去里窝那[1]。”

“那好！你们抢风行驶会浪费宝贵的时间，为什么不干脆尽量靠前侧风行驶呢？”

“因为这样我们就会直接撞到里翁岛上去了。”

“您会在离岸二十寻开外的地方通过的。”

“那您就掌舵吧，”头儿说，“让我们看看您的本事如何。”

年轻人走去坐在舵把前，轻轻压一下，船头随之而动，他看出船的灵敏度虽不能算第一流的，但还差强人意。于是他接受了。

“拉转桁索和帆角索！”他说道。

船上全部四个水手都跑去拉帆索，头儿看着他们干活。

“把绳索拉直！”唐泰斯继续说道。

水手们遵命从事，不打折扣。

“现在，把绳索拴上。”

如同前两个命令一样，这条命令也被执行了，这时，小船不再抢风行驶，而是开始向里翁岛驶去，正如唐泰斯所预言的，船的右舷侧在离岛二十寻左右处驶过去了。

“太棒了！”头儿欢呼道。

“太棒了！”水手跟着叫喊起来。

大家都钦佩地看着这个人，他的目光又充满了智慧，身体又恢复了活力；他们已不再怀疑他身上具备的这些素质。

“您瞧，”唐泰斯离开舵把说，“至少在这次航行中我还能对你们有点儿用处。倘若你们到了里窝那不要我了，也行！你们把我留在那里，等我领到第一笔薪水，我就把这段时间的伙食费还你们，还有你们马上要借给我穿的衣服。”

“行，行，”头儿说，“只要您提的要求合情理，我们会作安排的。”

“人人平等，”唐泰斯说，“您给伙计们什么待遇，也照样给我就行了。”

---

① 意大利西岸城市，利古里亚海港口。

“这不公平，”把唐泰斯从海里拉上来的水手说道，“因为您比我们懂得多。”

“见鬼，你插什么嘴？这与你有关系吗，雅各布？”头儿说，“要多要少，每人都有自由嘛。”

“那也行，”雅各布说，“我只是说说自己的意见罢了。”

“喂！如果你有替换的衣服的话，还不如借给这个好小伙子一条裤子和一件短上装，他赤着身子呢。”

“不行，”雅各布说，“我只多一件衬衫和一条裤子。”

“对我就足够啦，”唐泰斯说，“谢谢，我的朋友。”

雅各布从舱口窜下，过了一刻又带了两件衣服爬上来，唐泰斯穿上，心里有说不出的喜悦。

“现在，您还需要什么东西？”头儿问道。

“一块面包，再来一口我刚才喝的上好的朗姆酒；我好长时间没有吃东西了。”

可不是么，将近有四十个小时了。

他们给唐泰斯拿来一块面包，雅各布把酒葫芦递给他。

“打左舵！”船长转身对舵手说。

唐泰斯边把酒葫芦向嘴里送，边朝舵手方向瞥了一眼，可是葫芦只举到半空就停住了。

“看哪！”头儿说道，“伊夫堡那边出什么事啦？”

果真，在伊夫堡南棱堡的雉堞上方升起一小团白雾，引起了唐泰斯的注意。

一秒钟之后，远方的炮声隐隐约约地传到了单桅船的船舷旁。

水手们抬起头，面面相觑。

“这是什么意思？”头儿问道。

“昨夜他们那儿逃走个把犯人，”唐泰斯说，“他们在放炮示警。”

头儿向年轻人看了一眼，后者在说这句话时已经把葫芦口放进嘴里；倘若说他曾有过一丝疑惑的话，那么当他看见年轻人镇定自若、津津有味地品尝酒味时，这一丝疑虑也只是在他的头脑里一闪而过，立刻烟消云散了。

“这酒好厉害，”唐泰斯边说边用衬衫袖管擦着淌汗的额头。

“不管怎么说，”头儿看着他心里想，“即便就是他也再好不过啦，因为我得到一个敢作敢为的人了。”

唐泰斯借口累了，请求坐到舵手的位置上。舵手乐得在岗位上轻松一下，用目光询问头儿，后者点头示意他可以把舵柄交给新来的伙伴。

唐泰斯坐定之后，终于能把目光死死盯着马赛方向了。

“今天是几号？”唐泰斯等看不见伊夫堡之后，向走来坐在他身旁的雅各布

问道。

“二月二十八日,”那人答道。

“哪一年?”唐泰斯又问道。

“什么,哪一年! 您问哪一年?”

“是的,”年轻人接着说道,“我问您是哪一年。”

“您忘了我们现在是哪一年?”

“有什么办法? 昨晚我吓破了胆,”唐泰斯笑着说道,“我差一点精神失常了,所以直到现在我的脑子还是稀里糊涂的;我请问您,现在是哪一年的二月二十八日?”

“一八二九年,”雅各布说道。

唐泰斯自被捕之日起,一天又一天,已经熬过十四个年头了。

他关进伊夫堡时才十九岁,出来时已经三十三岁了。

他的嘴唇上露出一丝苦笑,他心想,在这么长的时间里,梅尔塞苔丝早已以为他不在人世了,她现在怎么样了呢。

接着,他想到了那三个人,眼睛里燃起了仇恨的火焰,就是他们让他坐了这么长时间的大牢,使他身心备受摧残。

他又重温了在狱中立下的誓言,他要找唐格拉尔、费尔南和维尔福报仇雪恨,不达目的决不罢休。

而这个誓言决不再是一句空泛的威胁,因为此时地中海再轻便的帆船也绝对不能追上这条单桅三角帆船了,它正扬帆鼓风,向里窝那直驶而去。

第二十二章 走私贩子

唐泰斯在船上还没呆上一天,就已经认出他在与谁打交道了。热那亚单桅三角帆船的船名叫少女阿梅莉,它的可尊敬的船长虽然没有受到法里亚神甫的教育,但几乎懂得名叫地中海的这个大湖泊周围通用的所有的语言,从阿拉伯语到普罗旺斯方言;这就免得他雇用许多翻译,那些人总是碍手碍脚的,有时还会多嘴多舌;这种本领同时也使他很容易跟人接触,不论是跟在海上相遇的船只的船员、或是沿岸航行的小船的水手,还是跟没有姓名、没有国籍、身分不明的人,譬如说在海港附近码头的石板上常见到的那些人,他们靠神秘的、暗中的经济来源生活,这些来源简直就像是直接跟天主相通的,既然凭肉眼是看不出他们有任何求生本领的:读者想必也猜到了,唐泰斯是在一条走私贩子的

船上。

因此，那个头儿接纳唐泰斯到船上来时是不无疑虑的：沿海的海关人员都熟悉他，而且，因为他与这些先生们斗起法来一次更比一次狡诈，所以他起初以为唐泰斯是税务局的一个探子，他们想用这个巧妙的办法来摸清他于这一行的某些秘密。但后来，唐泰斯驾船熟练，成功地经受了考验，头儿看他那应付裕如的动作，便完全相信他说的话了。最后，当他看见在伊夫堡的棱堡上方袅袅上升的如羽毛似的一缕缕轻烟，又听到远处传来的炮声时，他一时曾想过他刚刚收留的那个人也许是像国王那样进出都要鸣炮的角色，应该说，这时他已稍稍宽心了，因为这总比新来者是一个海关人员强；但当他看到新来的伙计泰然自若的神情，这第二种假设也像第一种一样不存在了。

因而，爱德蒙占了一个便宜，他知道这个头儿是什么样的人，而这个头儿却不知道他是谁；无论这个老水手或是他的伙伴从什么方面去套他的话，他就是顶住，决不露出任何口风。他把与马赛同样熟悉的拿不勒斯和马耳他描述得绘声绘色，并凭着记忆，坚持他最初的说法，从不改口。那个热那亚人虽然精明，但爱德蒙多亏了自己的温和的态度、航海的经验，特别是他那高明的掩饰技巧，把他给骗住了。

退一步说，也许这个热那亚人就如一切明智的人那样，不该知道的事不想多知道，不愿相信的事一概不相信就是了。

因此，两人彼此间是处于这样一种关系下到达里窝那的。

爱德蒙还应该接受另一次考验，这就是十四年来他没有看见过自己是什么模样，他现在还认得自己吗；他的思想里还准确地记得自己年轻时候的样子，而他现在就要看到成年的他是什么模样了。在他的新伙伴们的眼中，他的许愿也该兑现了。他曾在里窝那上岸不下二十次，他认得在圣费尔迪南街上有一家理发店。他进去剃头刮胡须。

理发师看着这个长头发，蓄着又密又黑的胡须的人惊奇不已，他看去就像提香[①]画笔下的一个英俊男子。当时，留长发蓄长须还不时兴，倘若在今天，那么让理发师感到惊奇的只会是：一个人在外形上有着这么得天独厚的条件，怎么会舍得丢掉呢。

里窝那的理发师不假思索就把活干完了。

理发后，爱德蒙感到下巴颏光溜溜的，头发也修得与常人一般长短了，于是他就要了一面镜子，端详起自己来。

正如我们说过的，此时他已有三十三岁了，十四年的狱中生活，可以说，在

---

① 提香(1488—1576)：意大利画家。

他的脸上发生了气质上的变化。

唐泰斯进入伊夫堡时有着快活的年轻人那圆圆的、微笑的、开朗坦诚的脸蛋,他的一生中早年走过的路是平坦的,他以为未来只是过去的理所当然的继续,现在这一切都已经完全变了。

他的椭圆形的脸拉长了,含笑的嘴如今刻上了表现意志的坚毅而沉着的线条;弯弯的浓眉上方多出了一条沉思的纹路;眼睛里有一种非常忧郁的眼神,从中不时射出暗暗的愤世嫉俗的、仇恨的光芒;他的脸色因长时间没照到白天的亮光和阳光,蒙上了一层灰白色,配上乌黑的长发,显示出北欧男子的高雅和俊美。他学到的深奥的知识,又在他的脸庞上焕发出了一道宁静的智慧之光;此外,他天生就身材颀长,长年来体内又积蓄了力量,因此显得更加壮实有力。

原来那劲健而瘦削的翩翩身姿,一变而成为肌肉丰满、浑圆敦实的躯体。他的嗓音因祈祷、啜泣和诅咒而发生了很大变化,现在他时而发出奇特的温和的颤音,时而又变得粗声粗气,近似嘶哑。

除此而外,他的眼睛由于一直处在半明半暗或黑暗之中,早已练就了能在夜间分辨事物的独到本领,如同鬣狗和狼的眼睛那样。

爱德蒙看着自己不禁笑了:倘若他在世上还有朋友的话,那么即使他最要好的朋友也不可能认出他来;甚至连他自己也不认得自己了。

少女阿梅莉号的头儿很希望手下有像爱德蒙那样有用的人,提出把将要得到的红利先预支一部分给他,爱德蒙接受了。理发师刚刚使他初步改变了模样,他从理发店出来后首先要考虑的,就是进一家商店,买一套水手的服装,我们知道,这种服装是很简单的,不过是一条白颜色裤子,一件海魂衫和一顶弗吉尼亚式的帽子而已。

他穿着这身服装,把向雅各布借来的衬衫和裤子还给他,又来到少女阿梅莉号头儿面前时,不得不把他的身世又对头儿复述了一遍。头儿简直不敢相信这个潇洒、优雅的水手就是原先那个胡子拉碴,长发上夹着海藻,身上淌着海水,被救上甲板时赤身露体、奄奄一息的那个人了。

他看见唐泰斯这么容光焕发的模样十分高兴,就又向唐泰斯提出雇用的建议;可是唐泰斯有自己的打算,只接受三个月的聘期。

再说,少女阿梅莉号的船员是非常忙碌的,他们服从头儿的命令,而头儿又养成了惜时如金的习惯。他们到了里窝那才一个星期,这只船体宽宽的船又载满了彩色平纹细布、禁运的棉花、英国火药和专卖局忘了盖印的烟草。他们想把这些货物从自由港里窝那运出,在科西嘉海岸登陆,在那里,一些投机商负责把货物运到法国去。

船启航了,爱德蒙又在这蔚蓝的大海上破浪前进,这是他青年时代活动的天地,在狱中常常让他魂牵梦萦,他把戈尔戈纳①抛到右边,把皮阿诺扎岛抛到左边,向保利②和拿破仑的故土前进。

次日,头儿像往常那样早早地登上了甲板,看见唐泰斯倚靠在船舷上,以奇特的目光注视着一堆堆巨大的、沐浴在初升太阳的玫瑰色光线中的岩礁:那就是基督山岛。

少女阿梅莉号的右侧在离该岛将近四分之三里处驶过去了,并继续向科西嘉岛航行。

唐泰斯久久地注视着这个岛屿,对他来说,它的名字如雷灌耳,他心想:只须往海里一跳,不出半个钟头,他就可登上这块上帝赐予他的土地了。不过他到了那里以后又怎么办呢?他没有工具开掘宝库,也没有武器保护它。再说,水手们会怎么说?头儿会怎么想?应该等待。

幸好唐泰斯是善于等待的。他等待自由已有十四年之久,现在他自由了,他当然可以为财富再等上一年半载。

当初倘若人们向他提出以自由换取财富的建议的话,他不是也会接受吗?

再说,这笔财富不会是水月镜花吧?可怜的法里亚神甫脑子患病时想出来的东西,会不会和他一起离开了尘世呢?

不过说真的,斯帕达红衣主教的这张纸上的说明倒是非常精确的。

唐泰斯立即把这张纸上的内容又从头到尾在大脑里复述了一遍,连一个字也没忘掉。

黄昏来临,爱德蒙看见小岛的色彩随着渐浓的暮色慢慢变深,最后消隐在黑夜之中。但这是对常人而言的,对他,他在狱中早已练就了在黑夜里看东西的本领,他想必仍能看见它,因为他是独自一人留在甲板上最后离去的。

翌日,他们醒来时船已行到阿莱里亚镇③附近。他们整天抢风航行,入夜,海岸上燃起了灯火。根据灯光的位置判断,他们无疑看出可以靠岸了,因为挂在一艘小船的斜桁上的是一盏信号灯而不是一面信号旗,于是他们驶近去,到了离岸来复枪的射程之内。

唐泰斯注意到,在这无疑是关键的时刻,少女阿梅莉号的头儿在靠近岸边时,在支轴上装上了两门轻型长炮,有点像城堡上作防御用的长筒枪,这种武器能把四磅重的炮弹送出千步之外而不发出很大的响声。

---

① 意大利岛屿,位于科西嘉岛和里窝那之间。

② 保利(1725—1807):科西嘉的政治家。

③ 科西嘉岛上的一个镇。

不过对这天晚上来说,这种预防措施是多余的了,一切都进行得悄无声息,配合默契。四只小艇轻轻地驶近帆船,帆船想必是为了作出相应的表示,也放了一只小艇下海;因为这五只小艇都干得挺欢,所以到凌晨两点,所有货物都从少女阿梅莉号上卸运上岸了。

少女阿梅莉号的头儿是个办事有条不紊的人,当天夜间,他就把红利分配完毕;每人可拿到一百个托斯卡纳利弗尔,折合我们的钱,差不多有八十个法郎。

然而这次航行并未结束;他们又掉头驶向撒丁岛,要到那儿把刚刚卸空的船再次装满。

第二次行动干得与第一次同样顺利,少女阿梅莉号福星高照。

新装载的货是运到吕克公国的。货物中几乎全部是哈瓦那雪茄,赫雷斯和马拉加的葡萄酒。

在那里他们与少女阿梅莉号头儿的死敌——税务局发生了冲突。一个海关人员被打死,两名水手受了伤。唐泰斯是其中一个,一颗子弹擦破了他左肩上的皮肉。

唐泰斯对这次小冲突几乎感到挺高兴,对自己受了点轻伤几乎也很高兴;这些无情的老师,教会了他应该用什么样的眼睛来看待危险,以什么样的心情去承受苦难。他用微笑来面对危险,在被子弹击中时,他像希腊哲人那样说道:“痛苦啊,你并不是坏事。”

此外,那个海关人员是在他眼皮底下受伤致死的,但不知是因为他在发生冲突时热血沸腾呢,还是因为他的人类情感已经冷却,这个景象只是在他心里荡起一点微波罢了。唐泰斯已经踏上他所要走的路,已经朝着他的既定目标行进,他的心正在他的胸膛里受到锤炼、砥砺。

不过,雅各布看见他倒下时,以为他是死了,便一头朝他扑过去,把他扶起来,在把他扶起来以后,又以伙伴的满腔热情照料他。

所以,这个世界虽然不像庞格洛斯博士①眼里的那样好,但也不像唐泰斯想象的那么坏,例如眼下这个除了他的一份奖金之外没什么可贪图的伙伴,看见他被杀不是显得那么痛心疾首吗?

就像我们提到过的那样,幸好爱德蒙只是受了点轻伤。多亏服了撒丁岛老妇卖给走私贩子的那些不知哪个年代采集到的草药,伤口愈合得很快。这时,爱德蒙想考验一下雅各布,提出把自己所得的奖金给他,以报答他对自己的精心照料,但雅各布怒气冲冲地一口回绝了。

---

① 庞格洛斯是伏尔泰小说《老实人》中的一个人物。

雅各布第一次看见爱德蒙之后,就对他产生了伙伴间的赤诚之情;爱德蒙也因此对雅各布产生了某种友善的感情。雅各布对此已心满意足了。他本能地感觉到,在爱德蒙身上自有一种超出其地位的优越之处,而这种优越之处,爱德蒙是完全瞒住其他人的。这个诚实的水手只要爱德蒙对他稍有些许友善的表示便很满意了。

单桅船在蔚蓝色的海面上,借助鼓帆的顺风,只须舵手稍加配合即可平稳行驶了。在船上漫长的白天,爱德蒙手拿航海图,自充雅各布的老师,就如可悲的法里亚神甫当初自任他的老师一样。他向他指出海岸线的位置,向他解释罗盘的各种变化,教他学会去读在我们的头顶上打开着的、人们称之为天空的这本大书,这本大书是上帝用钻石作文字,在湛蓝的苍穹中写就的。

当雅各布问他:

"教一个像我这样卑下的水手学这么些知识有什么用?"

这时候,爱德蒙就回答道:

"谁知道呢?也许有朝一日你会成为船长呢,你的同胞拿破仑不是还当上皇帝了!"

我们忘了提一句,雅各布也是科西嘉人。

两个半月在这不间歇的一次次航行中过去了。爱德蒙变成了能干的沿海航行的海员,就如他从前曾是一个勇敢的水手一样;他与沿岸的所有走私贩子都混得挺熟,学会了这些几乎和海盗差不多的走私贩子相互之间的秘密联络暗号。

他在基督山岛跟前来来回回经过了不下二十回,但始终没有找到一次机会上岸。

于是他在心里拿定了一个主意:

这就是一旦他与少女阿梅莉号头儿签订的合同期满,就用自己的钱(唐泰斯可以这样做了,因为在多次航行中,他已积攒了一百来个皮阿斯特①),租一条小艇,随便找个借口,径自去基督山岛。

到了那里,他就可以随心所欲地进行搜寻了。

也许不能说随心所欲,因为毫无疑问,那些送他去的人将会窥视他。

可是在这个世界上,总得有点儿冒险精神才行。

监狱生活已经使爱德蒙变得谨慎小心,他很希望不冒任何风险。

不论他的想象力有多丰富,他苦思冥想也是白搭,除了让人送去而外,他想不出任何别的办法能到达那个朝思暮想的小岛。

---

① 埃及、西班牙等国的货币名。

唐泰斯正在犹疑不决之际,忽然有一天晚上,头儿挽住他的胳膊,把他带到奥格利奥街上的一家小酒店去,通常,那是里窝那的走私贩子聚会的地方。头儿这样做是因为对唐泰斯已经非常信任,很想把他留下来为自己效力。

一般说,沿岸的生意都在那里成交。唐泰斯进入这家海运交易所已有两、三回了。他看着这些散布在沿岸方圆将近两千里上的胆大妄为的海盗,心想,倘若一个人能把坚强的意志,同这些集中的或分散的关系网结合起来,还愁没有力量吗?

这一次,他们谈的是一笔大生意,即要在一艘船上装载土耳其地毯,利凡得的绫罗绸缎和开司米;这样就得找一个便于交易的中间地带,然后再设法把这些货物送上法国沿岸。

倘若能成功,红利数目很可观,每人可以分到五六十个皮阿斯特。

少女阿梅莉号的头儿提出把基督山作为卸货地点,因为那个地方荒无人烟,既无士兵又无海关人员,似乎早在不信教的奥林匹斯[①]时代,就被商人和盗贼的保护神——墨丘利置于大海的中央;商人与盗贼这两个阶层,我们在今天还是略有区分的,虽然界线有些模糊,而在古代,似乎人们是把两者归于一类的。

唐泰斯听到基督山这个名字,兴奋得发抖了,他赶忙起身以掩饰自己的激动,在烟雾腾腾的小酒店里转悠了一圈,那里,世界上所有已知的方言都融汇进法兰克语言之中了。

当他重又走近那两个对话者时,他们已经决定在基督山卸货,并定在次日夜间就出发。

在征求爱德蒙的意见时,他赞同这个说法,即这个岛屿具有一切可能的安全条件,大宗生意欲要做成,就得速战速决。

于是,对已商定的计划不再作任何变更。说定在次日傍晚启航,倘若海上无浪又是顺风的话,打算在第三天的晚间到达这个位于中间地带的岛屿的海面上。

第二十三章 基督山岛

命运尽管对有些人备加虐待,但久而久之也会厌倦,而意外的幸福偶尔也会降临到他们的头上;唐泰斯这次就是喜从天降,他就要通过一个简便而自然

① 希腊山名,古代希腊人视为神山;这里指远古神话时代。

的办法到达目的地，登上那个岛，而不致引起任何人的猜疑。

现在，离他醉心等待的这次航行仅隔着一个夜晚了。

这是唐泰斯度过的许多最心绪不宁的夜晚中的一个。这天夜间，好运与恶运在他的脑子里交替出现。倘若他闭上眼睛，他就看见斯帕达红衣主教用闪光的文字写在墙上的信；倘若他打了一个盹儿，一些荒诞不经的梦就会来扰乱他的大脑。他往下走，走进岩洞里，那里的地面是玛瑙铺成的，墙是用宝石镶嵌的，凝成钟乳石状的钻石从岩顶上挂下来，珍珠像地下水凝聚的水汽那样一滴一滴往下掉。

爱德蒙喜不自胜，心花怒放，在口袋里揣满了珠宝；接着，他走回到亮处，珠宝又变成了一粒粒石子。这时他又想回到这些珠光宝气、依稀可辨的岩洞里，但道路是那么迂回曲折，成了没完没了的螺旋线：洞口又消隐了。于是他搜索枯肠，想拼命寻找为阿拉伯渔夫打开阿里巴巴宝窟的那句有魔法的、神秘的口诀，但一无所获。一切都没有用；那些消失的宝藏，那些他一度幻想夺走的宝藏又变成大地守护神的财产。

白天来临后，几乎与夜晚一样令人焦躁不安。但白天能使人用理性帮助想象，在此之前，唐泰斯头脑里的计划还只是模模糊糊、游移不定的雏形，现在已经明确了。

夜晚到了，随着暮色降临，出发的准备工作也开始了。对唐泰斯来说，这些准备工作是他掩饰激动心情的一个手段。他已经对他的伙伴们具有了指挥的权威，就像他本人是单桅船的主人似的；他下达命令总是非常简练、明确、易于执行，他的伙伴们不仅执行得很迅速，而且还很乐意。

老水手让他去干，因为他也看出唐泰斯确实比其他水手高出一筹，甚至比他本人还强。他看出年轻人是他理所当然的接班人，只是遗憾自己没有一个女儿，否则通过这门美满的婚姻就能把他拴住了。

晚上七点，一切准备就绪；七点十分，正当灯塔燃灯之际，他们驶过了它。

大海很平静，凉爽的风从东南方向徐徐吹来；他们航行在澄蓝的天穹之下，天主也为他们在天幕上点亮了一盏盏指路明灯，每一盏灯就是一个世界。唐泰斯宣布大家可以去睡觉了，由他来掌舵。

只要马耳他人(他们这样称呼唐泰斯)作出这样的决定，那就已经够了，于是每个人都心安理得地去睡觉了。

有时也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唐泰斯从孤独中挣脱，来到这个世界上，可他又不时地强烈地需要孤独。然而，在一个漆黑的夜里，万籁俱寂，在天主的垂顾下，他驾着一只小船，形单影只地在海面飘荡，世上还有比这样的孤独更浩茫、更富有诗意的吗？

这一次,孤独中充满了种种幻想,夜晚被幻想照亮,静寂中有他的许多誓言在震响。

当头头醒来时,船正鼓帆全速前进,没有一片帆不被风吹得鼓鼓的,船速达每小时两里半。

基督山岛在天际显得越来越大了。

爱德蒙把船交还给它的主人,这回该轮到他去吊床上躺一会儿了;尽管他一夜未睡,他仍然一刻也不能合上眼睛。

两个小时后,他又爬上甲板;帆船正在绕过厄尔巴岛。他们在马尔西阿纳附近,位于平坦而林木葱茏的皮阿诺扎岛的北面。从这里可以看见基督山火红的山顶直刺蔚蓝的天空。

唐泰斯命令舵手把舵柄向左舷打,以便从右边通过皮阿诺扎岛;他计算过了,这样航行可以缩短两到三节的航程。

傍晚五点钟左右,全岛尽收眼底,缓缓下沉的夕阳放出一片清辉把周围照得澄碧透明,他们可以看到岛上的一石一木了。

爱德蒙贪婪地注视着这堆岩礁,它们渐渐染上了变化中的暮色,从鲜艳的玫瑰色一直到深蓝色;热血不时地往他的脸上涌,他的额头泛出红色,他感到一片红色的云在他的眼前飘过。

任何一个赌徒把他的全部财产押在一盘骰子上时的急躁不安的心情,也不会像爱德蒙在他希望即将实现时的感受这么强烈。

夜晚来临了,晚上十点钟,他们靠上岸;少女阿梅莉号是首先按约赶到的。

唐泰斯虽说平时极善于克制自己,这回也不能自持了:他首先跳到海滩上,倘若他敢于像布鲁图那样的话,他真会扑下身去亲吻大地。

天完全黑下来了;但到了十一点钟,月亮从大海中央升起,把银辉洒在粼粼的波光之上;月亮愈升愈高,它的光辉开始变成一束束瀑布似的银练,在另一个皮里翁山①层层相叠的巨岩上嬉戏。

少女阿梅莉号的船员对该岛都很熟悉,这是他们常常歇脚的地方。至于唐泰斯,他在地中海沿岸航行时每次都认出它,但从未上去过。

他向雅各布打听。

"我们在哪儿过夜?"他问道。

"在单桅船上,"水手答道。

"我们呆在岩洞里不更好吗?"

"在哪个岩洞?"

---

① 希腊的山地。山坡多林木,根据希腊神话,该山是半人半马神的住地。

“在这个岛上的岩洞里呗。”

“我不知道有什么洞，”雅各布说道。

唐泰斯额上沁出一阵冷汗。

“基督山上没有岩洞?”他问道。

“没有。”

一时间唐泰斯像是丧魂失魄了;但他转而又想，也许这些岩洞在某次大自然的变故中被填没了，或者是斯帕达红衣主教为了更加小心，把它们堵上了。

在这种情况下，关键在于找到这个失踪的人口处。在夜间是找不到的。于是，唐泰斯把探寻工作放到次日进行，再说，在半里开外的海面上已经升起信号，少女阿梅莉号也立即发出同样的信号遥相呼应，这说明干活的时候到了。

后到的那条船从信号中得知靠上去是万无一失的，于是疑虑顿消，很快就像个幽灵似的悄悄地显现出白色的身影，在离岸一链处抛下锚。

立即开始卸货。

唐泰斯一面干活一面想，倘若他把在他心里和耳边不停地嗡嗡作响的想法大声说出来，只消说一句话，他就能在他的伙伴中引起一片欢呼声。但他无意泄露这个惊人的秘密，相反地，他已经担心自己已经说得太多，担心自己这么走来走去，这么反复提问，这么仔细察看，这么老是显得心事重重，已经会引起人们的猜疑。但幸而至少在当时，异常痛苦的往事在他的脸上映现出一种不可磨灭的哀伤，在这片惨淡的云翳下，依稀流露出来的欢乐的神采实际上都只是些转瞬即逝的表情。

因此没有人看出一点儿破绽。次日，当唐泰斯拿着枪、子弹和火药表示想去打只把在岩石间跳来蹦去的野山羊时，他们都以为唐泰斯要去这么转一圈只是因为他喜欢打猎，或者是想独个儿安静一下而已。只有雅各布一人执意要跟他去。唐泰斯对此不便反对，生怕自己拒绝陪伴会招来一些猜疑。他刚走了四分之一里路，就找到机会射击并打死了一只山羊，于是他让雅各布把山羊带给他的同伴，请他们去烧，烧熟后，打一枪给他发出信号，让他去吃他那一份;再加上几只干果、一瓶普尔西亚诺葡萄酒这顿饭就挺像样了。

唐泰斯一边往前走一边不时回头往后看。他走到一块巨岩的顶端，看见在他脚下一千尺开外，雅各布已经回到伙伴中间，他们正起劲地准备用餐;多亏唐泰斯的机灵，他们这顿饭又加上了一道主菜。

爱德蒙带着自知比周围的人优越的人的那种温和而忧郁的笑容看了他们一会儿。

“再过两个钟点，”他说道，“这些人多了五十个皮阿斯特这份家当，就要重新出发，冒着生命危险，试图再挣上五十个皮阿斯特;然后揣上六百个利弗尔的

财富再返回来,带着苏丹的骄傲和富豪的自信,到随便某个城市去挥霍一尽。今天,我抱有希望,所以看不起他们这点家当,觉得这点钱是再寒碜不过的了;明天,一旦我的幻想破灭,也许我又不得不把这点寒碜的小钱当成最大的幸福……啊!不,"爱德蒙大声说道,"这种事不会发生;知识渊博、从不出错的法里亚决不会单单在这一件事情上弄错的。再说,果真如此的话,我宁可去死也不愿继续去过这种贫穷卑贱的生活。"

三个月前,唐泰斯一心只想着自由,现在光有自由不够了,他还渴望财富;要说过错,那不在唐泰斯,而在天主,它限制了人的能力,却给了他无穷的欲望!这会儿,唐泰斯走过夹在岩石组成的两道屏障之间的荒漠小路,顺着一条由激流冲成,也许从未有人踏过的小径,逼近了他认为可能会有那些岩洞存在的地点。他沿着海岸一路往前走,神情专注地观察路上每个细微的迹象,他觉得看到在某些岩石上,有人工凿出凹口的痕迹。

时间给一切有形的物体披上了一件青苔外衣,如同给无形的物体蒙上了一层忘却的外衣一样,然而它却似乎很尊重这些有某种规律可循的记号,也许其目的就是指明该走的路。这些记号不时地被遮掩在粗枝阔叶、鲜花盛开的一丛丛香桃木下,或是被覆盖在寄生的地衣底下。唐泰斯得时时撩开树枝或是扒开苔皮才能找到指引他通向另一个迷宫的示路记号。不过,这些记号使爱德蒙满怀了希望。莫非这是红衣主教刻下,以备在遇到他无法完全预见的灾祸时,给他的侄儿指路的呢?倘若一个人想要埋藏宝物,当然会选择这个人迹罕至的地方。只不过,除了那些凿印记的人而外,是否还有其他人注意到过这些泄露秘密的标记呢?这个荒凉而奇妙的小岛是否仍忠实地保守着它那惊人的秘密呢?

地面崎岖不平,爱德蒙的同伴始终看不见他。然而,在离港口将近六十步远的地方,他发现岩石上凿出的标记中断了;这些标记没有通向任何岩洞。一块浑圆的巨岩立在一块坚实的基石上,似乎是标记导向的唯一目标。爱德蒙心想,他非但没有到达目的地,反而也许只是置身于起始之处;于是,他掉转方向,按原路往回走去。

在这段时间里,他的伙伴在准备用早餐,他们到泉眼去汲水,把面包和干果拿上岸,烤山羊肉。正当他们把山羊肉从临时架起的铁叉上取下来时,他们瞥见爱德蒙像羚羊似的在岩石间轻快而又大胆地跳来跳去,于是他们打了一枪向他发出信号。这个猎手立即改变方向,径直向他们跑去。正当所有的人注视着他在半空中飞跃,埋怨他过于大胆时,仿佛为了证明人们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似的,爱德蒙的脚闪了一下,只见他在一块岩石顶上晃了晃,惨叫一声,消失不见了。

所有的人都一跃而起冲上去,因为尽管爱德蒙在各方面都显得比他们高出

一等，大家还是深深地爱着他。第一个到达的是雅各布。

他发现爱德蒙平躺着，鲜血淋漓，几乎失去了知觉；他可能是从十二或是十五尺的高度上滚落下来的。他们往他嘴里倒了几滴朗姆酒，这个药方曾在他的身上起过神奇的效力，这次也产生了同样的效果。

爱德蒙重新睁开双眼，直叫膝盖疼得厉害，脑袋发沉，腰里也像针扎似的疼痛难受。他们想把他抬到岸边，但人家一碰着他，即使这么来扶他的是雅各布，他也直哼哼唧唧，说他感到没有一点力气了，就连让抬着走他都受不了。

他们明白，唐泰斯是不可能用餐了；而他却说他们没有理由和他一起呆在这儿不吃东西，要求伙伴们回到原先的地方去。说到他自己，他说他只需要休息一会，等他们再来时，他们就会看见他没事了。

水手们也不必让人多说，因为他们都饿了，山羊肉的香味诱惑着他们，在走南闯北的水手之间本没什么客套要讲的。

一小时过后，他们又回来了。这段时间里唐泰斯所能做的，也仅仅是拖着腿爬了十来步，靠在一块长满青苔的岩石上。

可是唐泰斯的疼痛似乎非但没有减轻，反而更厉害了。那个年长的头儿必须在当天早上出发，把货运到尼斯和弗雷儒斯①之间的皮埃蒙特②和法国这一带的边界线上。因此他坚持要唐泰斯设法站起来。唐泰斯为不拂他的盛情，作出非凡的努力，但每作一次努力，他就倒下一次，脸色苍白，嘴里呻吟不止。

“他的腰扭伤了，”头儿低声说道，“没关系，他是个好伙伴，不能撇下他，还是想办法把他抬到单桅船上去吧。”

可是唐泰斯认真地说，他宁愿死在原地也不愿忍受活动时引起的剧烈的疼痛，哪怕动一下也不行。

“那好吧，”头儿说，“可是不管怎么说，我们总不能把一个像您这样的好伙伴无依无靠地撇下不管。我们就今晚动身吧。”

水手听到他的话，虽然没人提出异议，但都感到很惊讶；因为头儿向来是个说一不二的人，让他放弃一笔交易，或者甚至推迟行期，这可是破天荒头一遭。

所以唐泰斯决不同意大伙为他而破坏船上已形成的规章制度。

“不，”他对头儿说，“我粗心，就该受到粗心的惩罚。给我留下一些饼干，一支枪和一些火药和子弹，我可以用来打山羊或是自卫；再留下一把十字镐，倘若你们来接我的日子拖得太久，我可以搭一个棚子什么的。”

“可你会饿死的，”头儿说。

---

① 法国东南部瓦尔省城镇。

② 意大利西北一个地区。

“我宁愿这样，”爱德蒙答道，“也不愿动一下就疼得钻心刺骨的无法忍受。”

头儿转过身子看看海船，它摇晃着，已经在小小的港湾里开始作航行准备，一俟整装完毕，就可以出海了。

“你让我们怎么办呢，马耳他人，”他说道，“我们不能这样撂下你，可我们又不能留下来，怎么办？”

“你们走，你们走！”唐泰斯大声说道。

“我们至少得离开一个星期，”头儿说，“然后还得绕道来接你。”

“请听我说，”唐泰斯说，“倘若两三天之内您碰上一条渔船或是来附近沿海的什么船，您就把我的情况告诉他们，我愿付二十五个皮阿斯特搭船回到里窝那。倘若您碰不到，那再亲自来一趟吧。”

头儿摇了摇头。

“听我说，巴尔蒂老板，有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雅各布说，“你们走，我么，我与受伤者留下来，我好照顾他。”

“你甘愿放弃你那一份红利留下与我在一起吗？”爱德蒙问道。

“嗯，”雅各布说，“决不后悔。”

“得啦，你是一个好心的小伙子，雅各布，”爱德蒙说道，“天主会报答你的一片好意的；不过我不需要任何人，谢谢；休息一、两天我就会好的，我希望能在这些岩石上找到一些治外伤的好药草。”

唐泰斯的嘴角掠过一丝奇特的微笑，他紧紧地握着雅各布的手，不过，他要留下，并且是单独一个人留下的决心是不可动摇的了。

走私贩子给爱德蒙留下了他所要的东西，就出发了，他们频频回头，每一次回头时，都用各种方式向他恋恋不舍地表示道别，爱德蒙只用手致意，仿佛他身体的其他部分都不能动弹似的。

当他们消失之后，唐泰斯笑着自言自语道：

“真是不可思议呀，还就是在这些人中间才能找到真正的友谊和真诚的帮助。”

这时，他开始小心翼翼地挪动身子，爬到一块岩石的顶上，因为这块岩石挡住了他的视线，无法看到大海上的情况；他从岩顶看到单桅三角帆船已作好起航准备，收起锚，如同行将飞翔的海鸥那样优雅地晃了晃就出发了。

一个小时之后，它完全消失了，至少从受伤的人呆着的地方看，不可能再看见它了。

这时，唐泰斯站起来，他一下子变得比在荒野的岩礁上的香桃木和黄连木树丛中蹦来跳去的羚羊更加灵便、轻捷，一手提着枪，一手拿起十字镐，向他早先发现的刻在岩石上的标记最后引向的那块岩石飞奔而去。

"现在，"他想起法里亚向他说过的那则阿拉伯渔夫的故事，大声说道，"现在，芝麻芝麻，快开门！"

第二十四章　神奇的景观

太阳几乎升到半空了，五月的阳光暖洋洋的，充满了生气，照在这片岩礁上，岩石似乎也感受到它的热力了；成千只知了躲在灌木丛中，鸣叫声此起彼伏，声调单一。桃香木和橄榄树的树叶抖索个不停，发出了像金属碰撞般的声响；唐泰斯在烘热的岩石上每走一步，那些酷似绿宝石的蜥蜴就纷纷逃窜；在远处的斜坡上，有时引诱着猎手的野羚羊在蹦跳；总之，小岛上是有生灵居住的，是生气勃勃充满活力的，可是，爱德蒙在天主的手掌下感到非常孤独。

他此时的感觉无以言状，有点近乎恐惧；那是因为我们在光天化日下总有点不放心，即使在不毛之地，也会以为有人在窥视我们。

这种情绪极为强烈，以致爱德蒙正要开始工作时，又停下来，放下十字镐，提起枪，最后一次攀上小岛最高的一块岩石，从那里向四周望了一遍。

不过，我们应该说，此刻吸引他注意力的，不是他能分辨出每一座房屋的富有诗意的科西嘉岛；不是在他后面，他几乎完全陌生的撒丁岛；不是可载入历史史册的厄尔巴岛，最后也不是那条延伸至天际的隐隐约约的线，用水手老练的目光看，可知道那是壮美多姿的热那亚和商业繁华的里窝那。不是的，他关心的是破晓时动身的双桅横帆船和刚刚起航的单桅三角帆船。

前者在博尼法乔海峡即将隐没，后者向相反方向，擦着科西嘉行驶，正准备绕过去。

爱德蒙看到这个情况，安下了心来。

于是他又把目光转向周围稍近一些的景物，他看见自己站在全岛的制高点上，它像是一个巨大底盘上的一个瘦小的锥形的雕塑；在他脚下，没有一个人；在他四周没有一条船，只有蔚蓝色的大海前来拍打小岛的基岩，发出永恒的哗哗声，并为它镶上一条银光闪闪的花边。

这时，他迅速地往下走，但行动极为谨慎，在这样的时刻，他非常怕真的会出他刚才巧妙而顺利地假造的那种事故。

正如我们说过的，唐泰斯顺着岩石上留下的标记往反方向走，他发现这条小路通向一个小湾，它像古代仙女的浴池似的隐匿在岩石之中。这个小湾在开口处很宽，中间很深，像古代简易平底船那样的小船可以驶入，并可在里面隐藏

起来。他曾经看过法里亚神甫是如何根据归纳出的线索，用极为巧妙的推断，理清思路，走出种种假设的迷宫的，于是他顺着神甫的思路想道，斯帕达红衣主教为了不让人看见，也曾到这个小湾来过，把他的小船藏起来，沿着记号所标出的路线，来到这条路线的终点，再把珍宝埋藏起来。

基于这样的假设，唐泰斯来到了一块圆形岩石旁。

不过，这个庞然大物使爱德蒙很是不安，打乱了所有活跃在他脑中的想法。他想，当初要不是有很多人一齐用力，怎么能把这块大约有五、六千斤重的巨岩提升到现在坐落的位置上呢？

突然，唐泰斯又冒出了一个想法。他心想，这块巨岩怕不是被提升上去的，而是推落下来的吧。

于是他迅速冲到岩石上面，想寻找它原先所在的位置。

果然，他很快发现上面有一个小小的斜坡；岩石确是沿斜坡滑下来，并停在现在的位置上的，另一块和普通石头一般大小的岩石变成了它的垫石，一些石块和卵石又被巧妙地塞在巨岩四周以消除中间的裂痕；在这小小的石筑工程上面，又覆盖上了腐殖质土，野草在上面生长，青苔向四周蔓延，一些香桃木和黄连木的种子也在上面生根发芽，古老的巨岩仿佛是天生就落根在那个地方的。

唐泰斯仔细地掀开土层，看出或者说自以为看出这个巧夺天工的人间杰作了。

于是他开始用十字镐去刨这层被时间风化了的外层。

劳作十分钟之后，外层掀开了，露出了一个大小可以探进胳膊的洞口。

唐泰斯找到了一棵最粗壮的橄榄树，把它砍下来，削掉枝丫，再把树干伸进洞里充当撬棒。

但是巨岩太沉，而且与下面的岩块板结得太牢，依靠人力，哪怕是赫拉克勒斯[①]来摇怕也摇不动它。

唐泰斯想了一会儿，觉得首先应该移动这块垫石。

可是用什么办法呢？

唐泰斯像遇到难题的人那样向周围看了看，他的目光落到了他的朋友雅各布留给他的里面装满炸药的一只掏空的岩羊角上。

他笑了：这一可怕的发明将要发挥作用了。

唐泰斯拿起十字镐，如同工兵为了节省臂力所做的那样，在巨岩和垫石之间挖出一个放雷管的槽口，然后又在里面填满了炸药，再把他的手帕撕成碎布条，裹上硝石，做成了一根导火索。

---

① 希腊神话中的英雄，神勇无敌，完成十二项英雄事迹。

他点燃导火索，就走开去。

很快就引爆了：上面的岩石转眼间被巨大的力量掀起，下面的垫石裂成了碎块飞向空中；一大堆昆虫战战兢兢地从唐泰斯先前挖出的小洞里向外四处逃窜，一条作为这条神秘通道的卫士的巨大游蛇，游动着它那饰着淡蓝色涡纹的躯体，消失不见了。

唐泰斯走上前去，巨岩已失去支点，向悬崖倾斜；无畏的探险者在它四周转了一圈，选中最不稳定的一处，把撬棒伸进一条裂缝，像西绪福斯①那样，挺直身子用尽全身力气去撬动岩石。

岩石早先已经被震得晃动了，这下更是摇摇欲坠；唐泰斯加倍使劲，就如力拔群山与天神之主抗争的某个提坦②。巨岩终于让步了，滚动了一下，又蹦了一蹦，便向下急速坠落，最后葬身海底消失了。

巨岩让出了一个圆形的空间，在一块方形的石板中间，露出一只封口的铁环。

唐泰斯又惊又喜，大叫一声：想不到第一次尝试就得到完满成功，真是太好了。

他本想继续干下去，但他的两条腿直晃荡，他的心脏跳动得过于剧烈，他感到双眼灼疼、视力模糊，于是他不得不歇了歇手。

但爱德蒙的迟疑只是一眨眼的工夫。他把撬棒伸进铁环，用力一抬，封住的石块被移开，露出一个陡坡，有点像阶梯似的，一直通到愈来愈幽深的黑洞里。

换了另一个人，也许会一头冲下去，兴奋得大声呼喊；但唐泰斯停住脚步，脸色苍白，迟疑不决。

“嗨，”他心想，“要像个男子汉的样子！我已屡遭厄运，别再让失望把自己弄得一蹶不振了吧。如果没有宝藏，我这样岂不白白受那么多罪啦！倘若我期望过高，如果回到无情的现实大失所望，一筹莫展，那我的心岂不要碎了！法里亚只是做了一个梦，斯帕达红衣主教在这个洞里什么也没埋下，甚至他都从未到过此地；或者是，即使他来过，而恺撒·博尔吉亚，这个胆大妄为的冒险家，不知疲倦而阴险歹毒的强盗，也随之而至，发现了他的踪迹，和我一样亦步亦趋摸到这儿，像我一样掀起这块石头，在我之前走下去，什么都没给我留下呢。”

他一动不动地呆了一会儿，脑子里转着念头，眼睛直愣愣地盯着这个幽暗而深邃的岩洞。

“不过，既然我已经不再指望什么了，既然我已经想清楚再抱有希望是不理

---

① 希腊神话中狡猾的科林斯国王，被罚在地狱去推不停地滚落下来的岩石。

② 希腊神话中天神和地神的子女以及他们的后裔。

智的,那么对我来说,进一步探险只是出于好奇心而已。"

他仍然呆呆地站着,默默地沉思着。

"是啊,是啊,在这个强盗君王那充满黑暗与光明的一生中,在他那由许许多多离奇古怪的事件构成的色彩斑斓的一生中,这次冒险该占有一席之地吧,这个童话般的奇遇肯定与其他事情相互有着关联;是的,博尔吉亚在某个夜晚来过这里,一只手擎着火炬,另一只手拿着一柄剑,而离他二十步远,也许就在这块岩石下面,站立着两个杀手,脸色阴沉,杀气腾腾,监视着大地、天空和大海,而他们的主子就如我待会儿要做的那样,走进洞去,用他那只令人生畏的、被火光染红的胳膊去震撼沉沉的黑暗。

"是啊,不过这样恺撒就把这秘密泄漏给那两个杀手了,后来他又会把他俩如何处置呢?"唐泰斯心里想。

"他要做的,"他微笑着自问自答道,"也就是使埋葬亚拉里克[1]的人遭到与被埋葬者同样的命运吧。

"不过,倘若他真的来过,"唐泰斯接着想道,"他就会找到宝藏,并把它取走了。可是,博尔吉亚是一个把意大利比作一株菊蓟[2],并把它一片一片剥下吞食的人,博尔吉亚太懂得利用时间了,他可不会浪费他的时间重新再把这块巨岩按底朝下的位置放好的。还是先下去看看再说。"

于是他走下去了,嘴上带着将信将疑的微笑,轻声说出让人类智慧最终得胜的那句话:"也许吧!……"

但是,唐泰斯既没有置身于他料定要陷入的黑暗之中,也没有闻到污浊而腐霉的气息,他只是看到一缕被分解成淡蓝色光线的柔和的日光。空气和光线不仅从他刚才开出的洞口,而且还从洞外看不见的岩石裂缝处渗透进来,从这些裂缝可以看见湛蓝的天空,绿色橡树的枝叶以及树莓那肥厚带刺、攀缘生长的茎秆,正在蓝天的映衬下婆娑摇曳。

他在洞里呆了几秒钟,感到洞里的空气并不太潮湿,反而有点温润,也不霉腐,反而有点芬芳,它与岛上的气温很谐和,就像蓝色的光线与洞外的太阳很谐和一样。我们早就说过,唐泰斯的眼睛早已习惯在黑暗中探索,能够看清洞内最深的角落;岩洞是花岗岩构成的,它那好似饰以闪光片的岩面像钻石似的在粼粼发光。

"天哪!"爱德蒙微笑着自忖道,"这里大概就是红衣主教留下全部财产的地

① 亚拉里克(约370—410):西哥特王国国王。公元四一〇年率军攻占罗马,大掠三天,挥师北上时死于军中。

② 亦称朝鲜蓟,原产地中海沿岸,花苞及花托供食用。

方了;这位好心的神甫,在梦中看见了珠光宝气的四壁,于是就满怀希望,想入非非了。"

不过唐泰斯想起了遗嘱上的几句话,那是他熟记在心的:"位于第二洞口之最深一角。"遗嘱上是这么说的。

唐泰斯仅仅进了第一个洞,现在该寻找第二个洞的洞口。

唐泰斯看了看周围:这第二个洞自然应该深入岛的纵深处;他仔细察看每块石头的底部,又去敲打在他看来像是洞口的一面岩壁,无疑,这个洞口该被隐蔽得更加巧妙了。

十字镐乒乒乓乓响了一阵子,岩石发出沉闷的回声,这沉闷的响声让唐泰斯的额上沁出了冷汗;最后,这个不屈不挠的挖掘者似乎听到岩壁的一处发出的回声较为深沉、较为空远,他把炽热的目光移到这堵岩壁上,并以一个囚犯的那种灵敏的触觉,判断出那里可能就有一个洞口:换了其他人,也许是发觉不了这一点的。

不过,唐泰斯像恺撒·博尔吉亚一样,也曾研究过时间的价值,他为了不白费劳力,用十字镐试探了其他几堵岩壁,用枪托击打地面,在可疑的地方把沙子扒开,但他什么也没发现,也没辨别出有异样,于是他又回到发出令人宽慰的声响的那处岩壁上。

他又敲了敲,并且加大了力量。

这时,他看见了一个不可思议的现象:在工具的敲击下,一种像用于壁画的涂料似的东西纷纷剥落,露出了一块白花花、湿漉漉的石块,大小就跟我们平时见到的石头差不多。当初人们用另一种石头封住这个岩洞口,然后又在这些石头上抹上这种涂料,最后又在这层涂料上修饰出花岗岩的颜色和纹路。

于是,唐泰斯用十字镐的尖头猛凿,嵌进这洞口的岩壁有寸把深。

现在该从这个地方挖进去。

由于人体机能上的一种奇特的、难以解释清楚的现象,法里亚的话愈是不断地得到证实,使唐泰斯相信它们的同时,他那疲惫的心却愈是变得多疑,甚至几乎要泄气了;这个新的进展本该赋予他更多的力量,可是结果反倒夺走了他剩余的力气,十字镐软软地落下,几乎要从他的手中滑脱了;他把这件工具放到地上,擦着额头上的汗水,又爬到上面的亮处;他还为自己找了个借口,说想去看看是否有人在窥视他,但事实上,他是需要呼吸新鲜空气,因为他感到自己快要昏过去了。

小岛上阒无一人,日悬中天,火一般的烈阳直射全岛;远处,白帆点点的渔船在宝石蓝般的海面上缓缓徐行。

唐泰斯还没吃过东西,不过在这样的时刻,是没有时间坐下来用餐的,他灌

了一口朗姆酒，再回到岩洞时已经充满了信心。

刚才他还觉得十字镐异常之沉，现在却又变得轻巧了，他提起它如同手握一杆鹅毛笔，重新带劲地干了起来。

抡了几镐头之后，他发现石头根本没有封牢，只是一块块摞起来的，在外面涂了一层我们说的那种涂料；他在其中的一条缝里嵌进十字镐的尖头，再使劲地压镐柄，欣喜地看到石块落到了他的脚下。

这样，唐泰斯只需用十字镐的铁牙把石头一块块啃下来就行了，每一块石头依次落到前一块的旁边。

洞一打开，唐泰斯本来是能钻进去的。可是，多等一会儿，就可以多抱一会儿希望，推迟一会儿证实这希望的破灭。

因此，唐泰斯又略略迟疑了片刻，然后才从第一个洞窟进入到第二个洞窟里。

第二个岩洞比第一个矮些、暗些，形状也更可怖些；空气只能从刚刚开启的洞口进入，洞内散发出恶臭，唐泰斯奇怪何以在第一个岩洞里没有闻到这种气味。

唐泰斯等了一会儿，让外面的空气把这股死尸般的恶臭冲淡一些，然后便走了进去。

在洞口的左面，有一个幽深而阴暗的角落。

不过，我们介绍过了，对唐泰斯的眼睛来说，是无黑暗可言的。

他用目光探测了第二个洞窟，它像第一个一样空空如也。

珍宝如果存在的话，一定埋藏在那个阴暗的角落里。

激动不安的时刻到了：再挖两尺土，唐泰斯是极乐还是极悲就可见分晓了。

他向那个角落走去，仿佛突然间下定决心似的，大胆地猛击地面。

十字镐凿了五、六下，铁镐头在另一块铁上震响。

对听到这声音的人来说，悲伤的警钟或颤栗的丧钟也从未能产生同样的效果。即使唐泰斯一无所获，他的脸色肯定也不会比此刻更加苍白。

他在刚才试探处的旁边又凿了一下，虽然同样有东西挡着，但声音却不同。

“这是一个包铁皮条的木箱子，”他说道。

此时，一个黑影在亮光处急速地掠过。

唐泰斯放下十字镐，抓起枪，爬出洞口，向洞外冲去。

是一只野山羊在岩洞第一个洞口上方跃过，正在不远处啃草。

这倒是饱餐一顿的绝好机会，但唐泰斯担心枪声会惊动什么人。

他思考了一下，砍断一根含树脂的枝丫，在方才走私贩子做饭的余火上点着了树枝，拿着这根火把又折了回来。

他不愿在待会儿搜索时漏掉任何一个细节。

他把火把移近不成形状，尚未掘成的洞，发现他没猜错：他的十字镐先后凿在铁皮和木头上。

他把火把竖在地上，开始工作。

不一会儿，将近三尺长两尺宽的一块地方已经扫清，唐泰斯看到了一个箍着一圈铁皮的橡木箱子。在箱盖的中间，在一块泥土尚未侵蚀的银牌上，斯帕达家族的纹章在闪闪发光，也就是像意大利盾形纹章那样，在一块椭圆形盾牌上直竖着一柄宝剑，盾牌之上又有一顶红衣主教的高帽。

唐泰斯一眼便认出来了，因为法里亚神甫已向他描绘过无数次了。

至此，不再有任何疑问了，宝藏就在这里；要在这个地方放一只空箱子，是犯不着如此防范的。

不一会儿，木箱周围便已清除干净，唐泰斯先是看见两个锁环中间的一把大锁，后又看见箱子两侧的提环，两者上面都刻有精美的花纹，在那个时代，镌刻艺术能使最平常的金属品变得很有身价。

唐泰斯抓住两个提环，想把箱子抬起来，但绝无可能。

唐泰斯想把箱子打开，但大锁和锁环都固紧得死死的，这些忠诚的卫士似乎不愿意把它们的财宝拱手交出。

唐泰斯把十字镐锋利的一头嵌进木箱和箱盖之间，用力压十字镐的木柄，箱盖吱呀了一声，被撬开了。木板裂成大口，铁包皮也失去作用，纷纷落下，但仍有几处挂在铁皮碎片落下时损坏的木板上，木箱整个儿被打开了。

唐泰斯一阵头晕目眩；他提起枪，压上子弹，把它放在身边。起初，他像孩子一样闭上眼睛，想在他们想象中的闪闪烁烁的夜空里看到比群星灿烂的天空中更多的星星；然后又重新睁开，心醉神迷地呆站着。

木箱分成三格。

在第一格里装的是闪烁着带有深黄色光泽的耀眼的金币。

在第二格里尽是大块大块未经打磨的金条，排列得整整齐齐，以其重量和价值诱人。

第三格只装了一半，里面全是钻石、珍珠和宝石，爱德蒙抓了一把在手中摩挲，珍宝像瀑布似的流光溢彩，一颗颗落下时，发出如冰雹打在玻璃窗上的响声。

爱德蒙先是摩挲抚弄这些金子和珠宝，把颤抖的双手插在它们中间，然后，他站起来，几乎像个疯子似的抖抖索索、魂不守舍地窜出洞穴。他跳上一块可以观望大海的岩石，但什么东西也没看见；他只身一人，只有他一个人与这些无可计数、不可思议、神话般的财富在一起，这些都是属于他的；不过，他现在究竟是在做梦还是醒着呢？他究竟是在做一个短暂的梦呢，还是实实在在置身在现

实中呢?

他需要再看看他的金子,可是他感到此刻他已没有力量再去多看几眼了。他把双手压在头顶,仿佛为了阻止理智逃逸似的;接着,他又横穿全岛狂奔,基督山岛上本无路可循,他也压根儿就不是择路而跑;他的狂叫声和手舞足蹈的样子惊跑了野羚羊,吓坏了海鸟。他奔到一个拐角之后,又折回来,犹豫了片刻,又急匆匆从第一个岩洞窜进第二个岩洞,再次面对着这一堆堆金块和钻石。

这一次,他跪了下来,用痉挛的双手压住狂跳的心,喃喃说出一句只有天主才能听懂的祷告。

很快他又恢复了镇静,心情也轻松多了,因为直到此刻,他才开始相信自己的福分。

于是他开始计算他的财富:有千把根金条,每根重两三斤;接着,他又堆起两万五千枚金埃居,按我们现用的币制算每枚值八十个法郎,上面都刻有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及他的前任的头像;他发现,这样做,那一格也还只是掏空了一半;最后,他双手捧了十捧珍珠、宝石和钻石,其中有许多出自当时优秀的工匠之手,除了本身固有的价值之外,其精良的加工艺术也具有相当的价值。

唐泰斯看见日头偏西,并渐渐沉没了。他担心如果继续留在洞穴内会被人发现,于是就提着枪走了出去。一块饼干和几口酒便是他的晚餐。餐毕,他把石块放回原处,躺在上面,用身体堵住了岩洞的进口,睡了几个小时。

这一夜又是一个既甜蜜又恐怖的一夜,因为这个情绪异常激动的人在他的生活中已经经历过两三个这样的夜晚了。

第二十五章　陌　生　人

天亮了。唐泰斯早已把眼睛睁得大大的,等候这个时刻的到来。曙光刚刚升起时,他就起身,如同前一天晚上那样,登上全岛最高的岩石,想看看四周有无情况;结果也同昨晚一样,四下不见人影。

爱德蒙走下去,移开石块,在口袋里装满宝石,尽可能把木板和木箱上的铁锁重新放好,盖上泥土,在上面用脚踩了踩,又洒了一些沙子,以使刚刚翻开的地方与旁边的地面相似;他走出岩洞,重新放上石板,在石板上堆了一些大小各异的碎石,把泥土填进石缝里,在缝间种上香桃木和欧石南,为这些新种上的植物浇点水,以便看上去像是原来生长的;他又擦去周围紊乱的脚印,然后焦急地等待他的伙伴返回。事实上,现在要做的事已经不是成天去看那些金子和钻石,

也不是呆在基督山像条龙似的守护深睡地下的宝藏。现在,应该回到现实生活中,回到人们中间,在社会上取得地位、名望和权力,在当今世界上,财富是人类所能具有的首要的,且是最强大的力量,有了它就能有这一切。

到了第六天,走私贩子回来了。唐泰斯远远地就瞥见少女阿梅莉号的风姿和航行的方向了;他像受伤的菲洛克忒忒斯[①]那样,步履艰难地走到了港口。当他的伙伴们靠近后,他边哼哼边对他们说,他感到好多了;然后,轮到他去听这些冒险者的叙述。他们果真成功了;但是当他们刚刚把货卸下后,就听说从土伦港开出一艘警戒船,直向他们驶来。于是他们就飞快地逃离,十分惋惜唐泰斯没在船上指挥操纵,因为他懂得如何让商船的速度超过警戒船。果然,他们不久就发现那艘搜索船追了上来,好在当他们借助夜色驶过科西嘉海岬之后,还是把那艘船给甩掉了。

总而言之,这次航行不算坏,所有的人,尤其是雅各布,都为唐泰斯没有参与而惋惜,否则,唐泰斯便可得到他的一份红利,约有五十个皮阿斯特。

爱德蒙始终不动声色;当他听说如果他也离开小岛的话,能够得到多少多少好处时,他甚至连笑都不笑一下。由于少女阿梅莉号是专程来基督山接他的,他当晚就上船,跟着头儿一直来到里窝那。

到了里窝那,他去了一家犹太人开的店,卖掉四粒最小的钻石,每粒卖出五千法郎。本来犹太人是该问问一个水手如何会拥有这些东西的,但既然他在每颗钻石上能净赚一千,他也就三缄其口了。

第二天,唐泰斯买了一条崭新的小船送给雅各布,在这份礼物之外又送了他一百个皮阿斯特,让他能雇用一班人马;不过他附带了一个条件,即雅各布得到马赛去打听一个名叫路易·唐泰斯的老人以及一个名叫梅尔塞苔丝的姑娘的下落,前者住在梅朗小路,后者住在加泰罗尼亚人的村子里。

现在轮到雅各布以为自己在做梦了;于是爱德蒙告诉他,自己是因为家里拒绝给他一笔钱供养他,一时头脑发热才当水手的,但回到里窝那之后,他作为一个叔叔的唯一遗产继承人,接受了他的遗产。唐泰斯有很高的文化素养,叙述得头头是道,真实可信,使得雅各布毫不怀疑从前的伙伴讲的全是真话。

另一方面,由于爱德蒙在少女阿梅莉号的雇用期已满,他向头儿告辞,后者起初打算挽留他,但当他和雅各布一样听到遗产继承的故事之后,就打消了念头,不再指望能动摇从前他手下这个水手的决心了。

---

① 希腊传说中的英雄。参加希腊人征讨特洛伊的战争,途经克律塞岛时被毒蛇咬伤,伤口经久不愈。于是希腊人将他留在岛上。后重返特洛伊,治好伤,射死帕里斯,为攻陷特洛伊铺平了道路。

次日,雅各布扬帆起航去了马赛;他要在基督山与爱德蒙会合。

同一天,唐泰斯也出发了,他没说去哪儿;他赠以丰厚的礼品向少女阿梅莉号的全体人员告别,并且答应头儿迟早会给他消息的。

唐泰斯去了热那亚。

当他到达那儿时,有人正在检验一个英国人订购的一艘小游艇;这个英国人早就知道热那亚人是地中海沿岸造船的行家里手,所以出价四千法郎在热那亚建造一艘小游艇;唐泰斯愿出六千,条件是游艇必须在当天交货。英国人在小艇没有完工以前,抽空去了瑞士。他大约要过三个星期或者一个月再回来。造船商心想他可利用这段时间在工地另外再建造一艘。于是唐泰斯把造船商带到犹太人那里,与他进入店铺的里间,犹太人点了六千法郎交给造船商。

造船商好意提出为唐泰斯拉一个水手班子,但唐泰斯谢绝了,他说他习惯一个人航行;他唯一的要求是让造船商给他在船舱的床头做一个秘密的柜子,里面分成三格,也是秘密的。他报出了格子的尺寸,次日就完工了。

两个小时后,唐泰斯从热那亚港口出发,一大堆好奇者目送他离港,他们想看看这个喜欢独自巡游的西班牙阔佬是个什么样的人。

唐泰斯驾船应付裕如,他无需离开舵,只需轻轻拨拨舵柄,就能使小艇按自己的意愿行驶,仿佛小艇是一个聪明的生灵,随时准备服从主人任何微小的驱遣;唐泰斯本人也信服了,热那亚人无愧于世界一流造船好手的声誉。

好奇的人看着小船渐渐远去,直到消失在他们的视野之外。这时,他们才议论纷纷,想知道他究竟到哪里去:一些人倾向于科西嘉,另外的人倾向于厄尔巴岛;这一群人打赌说他去的地方是西班牙,那一帮人则坚持说他是去非洲;但谁也没想到提出基督山岛。

然而唐泰斯去的地方正是基督山岛。

他是在第二天傍晚时分到达的。游艇是一艘出色的帆船,只用了三十五个钟点就驶完全程。唐泰斯对小岛的地理位置了如指掌,他没在通常的港口靠岸,而是把锚下在小湾里。

小岛上空无人影;自从唐泰斯离开该岛之后,似乎没有人上来过;他径直去找宝藏,一切都保持他离开时的原样。

次日,他那巨大的财富便运到了小艇上,并被锁在那个秘密柜子的三个暗格里。

唐泰斯又等了一星期。在这一星期里他操纵游艇围绕着小岛转,反复研究它,如同骑师研究他的马;到最后一天,他已掌握了游艇的所有优缺点;唐泰斯使其优点发挥得更完善,弥补了它的不足之处。

到了第八天,唐泰斯看见一只小船扯满风帆向岛上驶来,他认出是雅各布

的船，他打出一个信号，雅各布回了一个信号，两个小时后，小船靠上了游艇。

对唐泰斯提出的两个要求，每一个都得到了可悲的答案。

老唐泰斯死了。

梅尔塞苔丝失踪了。

爱德蒙神色安详地听完了这两条消息；不过他立即下船上了岸，并且不许任何人跟随他。

两个小时后，他回来了；雅各布小船上的两个水手登上游艇帮助他操作，他下令掉头直驶马赛。他预料到老父会去世，但梅尔塞苔丝，她现在怎样了？

爱德蒙因为想要保守秘密，就无法给手下人以明确的指示，再说，他还想知道其他的消息，因此，他只能亲自出马了。他在里窝那照镜子时就确信，他不会有被人认出的危险；此外，他现在也掌握了乔装打扮的一切方法。于是在一个清晨，游艇后面跟着小船，无畏地开进马赛港，正巧停在那个终生难忘的晚上他被带上船去开往伊夫堡的出发地的对面。

唐泰斯看见一个宪兵乘坐一艘检疫艇向他驶来时不免悸动了一下。不过唐泰斯凭借他那早已练就的处变不惊的本领，向他出示了他在里窝那花钱买来的英国护照；这本护照在法国比本国的护照更受到尊重。凭着这张通行证，他毫无困难地上了岸。

唐泰斯踏上卡纳比埃尔街后，第一眼看见的就是法老号上的一个水手。此人曾在唐泰斯的手下工作过，他在这里正好可以被用来试探一下唐泰斯的外形是否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他径直走向那人，向他提出好几个问题，那人一一回答了，从他说话的口气和表情来看，丝毫没让人觉出他想到过同他说话的人是似曾相识的。

唐泰斯给了水手一枚金币，以感谢他提供的情况；不一刻工夫，他听见那个老实人向他奔来。

唐泰斯转过了身子。

"对不起，先生，"水手说，"您肯定是弄错了；您以为给了我四十个苏的一枚角子，可您给了我一枚双拿破仑[①]。"

"当真？我的朋友，"唐泰斯说，"我是弄错了，不过既然您的诚实该受到奖赏，这里还有一枚双拿破仑，我请您收下，去与您的伙伴们一起为我的健康干一杯吧。"

水手看着爱德蒙惊诧不已，甚至都没想到道谢，边目送他远去边说道：

"这个人大概是从印度来的大富翁。"

---

① 法国旧时金币，一枚拿破仑值二十法郎，双拿破仑值四十法郎。

唐泰斯继续向前走；他每迈出一步，一种新的情绪就压迫着他的心：童年时代的所有回忆，这些无法抹掉的记忆始终萦绕在他的脑海里，现在一下子都冒出来了，它们呈现在广场的每一个角落，街道的每一个拐角，十字路口的每一个交叉点上。他走到诺埃伊街尽头看见梅朗小路时，感到膝盖发软，差一点跌倒在一辆马车的车轮下。他终于来到从前他父亲居住的那座房子前。马兜铃和旱金莲从顶楼消失了，昔日那老好人曾亲自精心地把这些植物绑扎在窗栅栏上的。

他倚靠在一棵树上，默想了片刻，注视着这幢寒碜的小楼的最高几层；然后，他向门口走去，越过门槛，询问里面是否有空余的套间；虽然楼里已住满了人，但他仍然久久坚持要去看看六楼的那个套间；于是看门人上楼，替这个陌生人请求房客允许让他进去看一下里面仅有的两个房间。住在这小小套间里的是一位年轻男子和一位少妇，他俩仅在一个星期前才刚刚完婚。

唐泰斯看着这两位年轻人，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再说，唐泰斯再也找不到他父亲房间里留下的任何痕迹了。墙纸换掉了，所有老式家具以前都曾是爱德蒙童年时代的朋友，他还清楚记得它们的一切细节，现在也都不见了，只有四堵墙依然如旧。

唐泰斯转过脸去看床，床放在先前的房客原来放床的地方；爱德蒙的双眼情不自禁地涌满了泪水：也许就是在这个位置上老人呼唤着儿子的名字咽下最后一口气的。

那对年轻人惊奇地看着这个表情严肃的人，他的脸颊上淌下两颗硕大的泪珠，可他脸面的肌肉都不牵动一下。不过，既然任何痛苦自身都带有庄严的意味，这两个年轻人也就不对陌生人问什么了。他俩只是往后站站，好让他哭得更自在些；当他退出时，他们陪送着，并对他说，只要他愿意尽可再去，他们那套小住房总是欢迎他光临的。

爱德蒙经过下一层楼时，在另一扇门前停下来，问住在里面的是否还是那个裁缝卡德鲁斯。但是守门人回答他道，他所说的那个人生意清淡，现在在贝尔加德到博凯尔的大路上开了一家小客店。

唐泰斯走下楼，要了梅朗小路上这所房子的房东的地址，然后来到房东家里，自称是威尔莫勋爵（这也是他护照上的姓名和头衔），以两万五千法郎的数目向那人买下了那幢楼房，这要比房子本身价值至少高出一万法郎。不过对唐泰斯来说，即使房东向他开价五十万法郎，他也会按此价付款的。

当天，签订契约的公证人告知六楼的那对年轻夫妇，新来的房东让他们在整幢房子里任选一套房间，而且不提高房租，条件是他们把现在所住的两间房间让给他。

足足一个多星期,这件希奇古怪的事情成了梅朗小路上常住户唯一关心的内容,他们作了成百上千种推测,但没有一种是猜对的。

使这些脑袋瓜更为费解,并且使他们的思想更加混乱的是,那个曾经走进梅朗小路上这所房子的人,他们在晚上又看见他在加泰罗尼亚人的小村落附近徘徊,并走进一家渔民的简陋住房,在里面呆了一个多钟头,打听几个人的下落;事隔十五六年,这些人有的死了,有的不明去向。

次日,他走访过的那些人收到了一件礼物,那是一条崭新的加泰罗尼亚风格的小渔船,上面配有两只大拉网和一条拖网。

这些诚实的人挺想好好向这位慷慨大方的提问者道谢,可惜那天他离开他们时,他们只见他向一个水手吩咐了几句,便骑上马,通过埃克斯门,出了马赛城。

第二十六章 杜加桥客店

那些像我一样徒步周游过法国南方的人,都能发现,在贝尔加德村和博凯尔镇之间,即从乡村到城镇的中途附近偏博凯尔的地方,有一家小客店,门口悬着一块铁片,微风吹来便会吱嘎作响,铁片上用怪诞的字体写了这么几个字:杜加[1]桥客栈。这个小客店如果沿罗讷河的流向看去,位于大路的左边,背靠着河。它还附有在朗格多克一带人们称之为"花园"的一块地皮。也就是说,客店的前门向过路人开启,店后有一块园地,里面生长着几株枯萎的橄榄树和树叶被灰尘玷污得斑斑点点的发育不良的无花果树;在树与树之间,插空种上了蔬菜,有大葱、辣椒和分葱;此外,在一个角落里,一棵巨大的意大利五针松,如同一个被遗忘了的哨兵,忧郁地伸出它那软绵绵的枝干,而它那顶端呈扇形散开的枝叶,在三十度的阳光的曝晒下,已摇摇欲坠了。

所有这些大大小小的树木都自然地顺着普罗旺斯省三大灾祸之一的密史脱拉风吹来的方向躬身折腰,至于其他两大灾祸,无论读者知道不知道,我都得提一下,那就是迪朗斯河[2]和议会。

周围的平地酷似一个尘土的大湖,在上面东一处西一处地生长着几茎小麦,这大概是当地的园艺家全凭着好奇心才种上的,每一株麦芒为蝉提供了栖

---

① 杜加是当地的一个区,博凯尔镇是这个区的中心。

② 阿尔卑斯山南部法国界内的一条河。

身之处,这些蝉以单调刺耳的歌声追逐着在这荒僻的隐居地迷失了方向的旅人。

大约七、八年以来,这个小客店由一对男女共同经营,他们的仆人,只是一个名叫特丽奈特的侍女和一个照看马厩的男孩,名叫帕科;自从博凯尔镇到埃格莫尔特[①]之间挖了一条运河,货船和马拉驳船成功地替代了载货马车和驿车之后,这两个人的搭档就足以应付客店的杂务了。

这条运河仿佛要使被它弄得濒临破产的不幸的店主人更加难受似的,偏偏在哺育它的罗讷河与被它榨干的公路之间流过,离这个客店仅百步之远。关于这家客店,我们刚刚作过简短而精确的介绍了。

经营这家小客店的男主人是个约摸四十到四十五岁的高挑个儿,干瘪而青筋暴露,两眼深陷而炯炯有神,鹰钩鼻,牙齿煞白,活像一头食肉动物,是个道地的南部地区人。虽说他已上了年龄,但头发好像仍然拿不定主意是不是要变白,与一脸的络腮胡须一样浓密而鬈曲,只稀稀落落地杂有几茎银丝。他的肤色天生是黝黑的,加之这个可怜虫从早到晚站在门口盼望着有什么旅客徒步或乘马车来投宿,因而在黝黑的底色上又新覆盖了一层茶褐色。他的等待多半是失望的;为了抵御阳光在脸上毒晒,他也只能在头上扎一块红头帕,有点像西班牙的赶骡人。这个人就是我们的老相识:加斯帕尔·卡德鲁斯。

他的妻子当姑娘时的名字叫玛德莱娜·拉黛尔,她与丈夫相反,是一个脸色苍白、瘦削而多病的女人;她出生在阿尔勒地区,虽说她还保留了些许她家乡姑娘的传统美色,但由于长年低烧,生着埃格莫尔特塘地和卡马格沼泽地附近的老百姓常患的流行病,她的姿容也就渐渐减色不少。她几乎终日坐在楼上自己的房间里瑟瑟发抖,不是埋在安乐椅里,就是靠在床上,而她的丈夫则总是在门口守望,他非常乐意延长守望的时间,因为每次他跟他老婆在一起时,他老婆总是喋喋不休地对他抱怨,诅咒命运,通常,她的丈夫总是以这么一句充满哲理的话来回答她:

"别说了,卡尔贡特娘们! 这都是上帝的安排。"

这个绰号的来由,是因为玛德莱娜·拉黛尔出生在卡尔贡特村,该村位于萨隆镇和朗贝镇之间。而按照当地习俗,人们几乎都用绰号而不是用姓名称呼人,于是她的丈夫用这个称呼取代了玛德莱娜这个名字,对他那粗俗的谈吐来说,这个名字也许显得太温柔、太文雅了。

虽说他听从上帝安排,可谓安于天命,但请读者千万别以为我们客店的主人没有痛感正是这条可恶的博凯尔运河才把他逼到这可悲的境地,或者说他甘

① 杜加区的一个市镇。

于接受他的老婆对他喋喋不休、没完没了的埋怨。如同所有的南方人一样，他虽然生性俭朴，没有奢求，但在外面还是挺要面子的；因此，在他事业发达的年代，每当传统的火印节或宗教节日到来时，他必带着他那卡尔贡特娘们参加，他穿着南方男人的漂亮服装，有点像加泰罗尼亚人和安达卢西亚人穿戴的那样；而另一位却穿着阿尔勒地区妇女穿的迷人的服装，其款式似乎是从希腊和阿拉伯借鉴来的。然而，慢慢地，表链、项圈、彩色腰带、绣花胸带、丝绒背心、花边长袜、条纹鞋罩、带银搭扣的鞋子都一一不见了，加斯帕尔·卡德鲁斯既然不能再炫耀过去的那般风采，于是同他的老婆在所有这些世俗浮华的场面上销声匿迹了；当他听到欢快的喧闹声响彻他那寒酸的客店时，他心如刀绞。他继续守着那个店，与其说把它看成一个做生意的地方，还不如说把它当成是一个庇护所。

这一天，卡德鲁斯如同平常那样，上午在门前站上一段时间，忧郁的目光从几只母鸡啄食的光秃秃的小草地，游移到向南北两个方向延伸的荒凉道路的两端；突然，他的妻子厉声尖叫起来，他不得不离开他的岗位；他嘴里咕咕哝哝回到家中，爬上二楼，不过仍让门敞开着，仿佛是为了请旅人路过时别忘了光顾似的。

当卡德鲁斯走进去时，我们所说的那条他目不转睛盯着看的大路如同南方的沙漠一样空旷寂寥；白色的大路夹在两行枝叶稀疏的树木之间无穷无尽地向前延伸。我们完全能够明白，任何一个旅人，只要他有可能选择一天中的另一时刻，就决不会在这个时候到这个可怕的撒哈拉大沙漠来受这份罪。

可是，虽说此时十之八九不会有人来，但如果卡德鲁斯还呆在他那个岗位上，就会看见远处，从贝尔加德方向隐隐约约有一个人骑着一匹马优闲自得款款而来，这说明这一人一马之间关系非常融洽。马是骟过的，四条腿协调而欢快地行走着；骑马的人是一位教士，虽然烈日当空，骄阳似火，他仍穿着一身黑色教士服，戴一顶三角帽；骑马人和他的马稳稳当当地向前走来。

到了客店门口，人和马同时停了下来，但很难看出是马带住了人，还是人带住了马。不管怎么说，骑马人跳下马来，用缰绳牵着马，把它系在只连着一个铰链的破百叶窗的一枚钩钉上；然后，教士边用红棉纱手帕擦着额上不停地冒出来的汗水，边向门走去，他在门槛上站定，用手杖包铁的一端敲了三下门。

一条大黑狗立即站起来，吠叫着，露出雪白而尖利的牙齿向前冲出几步，这两个敌对的表示都说明它很少与生客打交道。

立即，沉重的脚步便震动了援墙而上的木梯，这家可怜的客店的主人弯着身子倒退着走下楼梯，来到教士站立的那扇门的门口。

“来啦！”卡德鲁斯吃惊地说道，“我来啦！你安静些好么，马尔戈丹！请别害怕，先生，它只会叫，不会咬人。您要葡萄酒是吗？天太热啦……哦！对不起，”卡德鲁斯看清了他迎接的是一位有身分的过路人，停顿了一下，接着又说

道，“我还不知道我有幸接待的是谁呢；您想要什么，教士先生？我听候您的吩咐。”

教士以一种奇特的目光注视着这个人有两三秒钟之久；他似乎甚至想把店主人的注意力也吸引过去；不过，当他发觉那人没有听到回话只是表现出惊讶之后，认为不该让他再这么一个劲的惊讶下去了，于是便带着浓重的意大利口音问道：

“您就是卡德鲁斯先生？”

“是的，先生，”店主人说道，对他的问话比刚才对他的沉默显得更加惊奇，“那正是我：加斯帕尔·卡德鲁斯愿为您效劳。”

“加斯帕尔·卡德鲁斯……是的，我想姓和名都对了；从前您住在梅朗小路是吗？在五层楼？”

“一点也不错。”

“您过去在那里当裁缝？”

“对，但生意不好；这捣蛋的马赛天气太热了，我想最终那里的人要一丝不挂才好哩。哦，说到天热，您想喝点什么解解渴吗，教士先生？”

“行啊，请把您最好的葡萄酒拿一瓶给我，然后咱们再接着往下谈。”

“悉听尊便，教士先生，”卡德鲁斯说道。

卡德鲁斯家藏有最后几瓶卡奥尔[①]葡萄酒。为不失去推销一瓶酒的良机，他匆匆忙忙掀开底层房间地板上的一个盖子，这间房间是兼作大厅和厨房之用的。

五分钟之后，他又露面，看见教士坐在一张板凳上，胳膊支在一张长桌子上，而那条狗马尔戈丹在懂得了这位不速之客和其他顾客不一样，想吃点什么东西以后，似乎已经与他和睦相处了，它把秃毛的颈脖伸在教士的一只大腿上，用倦怠的眼神望着他。

“您是单身吗？”当主人在他面前放上一瓶酒和一只酒杯时，教士问他道。

“啊！我的天主！是的，单身，或者差不多是单身，教士先生，因为我虽有一个老婆，但她什么也帮不了我，她长年生病，这个可怜的卡尔贡特娘们。”

“哦！您结婚了！”教士带着某种兴趣说道，同时向周围扫了一眼，仿佛要估量一下这个寒门里一点儿简陋的家具能值几文钱。

“您看出我没有钱了，是吗，教士先生？”卡德鲁斯叹了一口气说道，“可有什么办法？这个世道光做个好人可甭想发财哪。”

教士用严峻的目光盯着他。

---

① 法国南部南比利牛斯大区洛特省省会。

“是的，好人，我可以引此为豪，先生，”店主把一只手放在胸前，点着头，经受住了教士的目光，说道，“而在当今这个世道，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这样说的。”

“倘若您引以自豪的这点是真的，再好也不过啦，”教士说，“好人迟早会受奖赏，坏人迟早得遭惩罚，我坚信这一点。”

“您干这一行当然该这么说，教士先生；您干这一行当然该这么说的，”卡德鲁斯带着一种苦涩的表情说道，“可人家信不信您的话就是另一码事了。”

“您这样说就错了，先生，”教士说道，“因为再过一会儿我本人就会兑现我对您说的话。”

“您说什么？”卡德鲁斯吃惊地问道。

“我想说，我首先得确信您是不是就是我要找的人。”

“您要我给您什么证据才行呢？”

“在一八一四年或一八一五年，您认识一个名叫唐泰斯的水手吗？”

“唐泰斯！……当然，我认识他，这个可怜的爱德蒙！我想没错！他甚至是我的一个最好的朋友！”卡德鲁斯大声说道，他的脸涨得通红，而教士也睁大眼睛，明亮而坚定的目光仿佛要把他询问的这个人整个儿包住看个透似的。

“是的，我想他确实名叫爱德蒙吧。”

“是叫爱德蒙，那个小伙子！我不会记错！就如我叫加斯帕尔·卡德鲁斯一样没错。那么这个可怜的爱德蒙，他现在怎样了，先生？”客店主人继续问道，“您认识他吗？他还活着吗？他获得自由了吗？他快活吗？”

“他坐牢时死了，比蹲在土伦的监狱里拖着铁球行走的苦役犯更加绝望，更加悲惨。”

卡德鲁斯的脸由最初的红色转为灰白色，他掉转了身子，教士看见他用一块当成头巾的红手帕的一角擦去眼泪。

“可怜的小伙子！”卡德鲁斯念念有词地说道，“看哪！这又是一个例证，证明我刚才对您说的话，教士先生；慈悲为怀的天主只是对坏人大发善心哪。啊！”卡德鲁斯用南方人富有色彩的语言继续说道，“世道愈来愈坏，但愿上天撒两天火药，再喷上一个钟头的火，来个一了百了吧！”

“您看上去是真心喜欢这个小伙子，先生？”教士问道。

“是的，我很喜欢他，”卡德鲁斯说道，“虽说我有一阵子嫉妒过他的幸福，但打那以后，我以卡德鲁斯的名誉向您发誓，我对他的不幸遭遇同情极了。”

这时，出现了片刻的静默，而教士却一直目不转睛地探询着店主人脸上的表情。

“这个可怜的小伙子，您认识他？”卡德鲁斯继续问道。

“他临终时，我被召到他床前给予他宗教上的最后帮助，”教士答道。

"他是生什么病死的?"卡德鲁斯声音哽咽着问道。

"三十岁的人死在监狱里,要不是被监狱折磨死的,还会怎么个死法呢?"

卡德鲁斯擦去了淌在额上的大颗汗珠。

"其中有一件事很蹊跷,"教士接着说,"那就是唐泰斯在临终时吻着耶稣基督的脚,对我一再发誓说,他不知道他坐牢的真正原因。"

"一点不错,一点不错,"卡德鲁斯喃喃地说道,"他不可能知道的;不可能,教士先生,可怜的小伙子!他没撒谎。"

"因此他委托我为他弄清他是为什么遭难的,这事儿他本人一直没能弄明白,另外他还要我替他恢复名誉,假如他过去真的被人诬陷的话。"

说着,教士的目光变得愈来愈专注,他认真研究着卡德鲁斯脸上浮现出的近于悲伤的神色。

"一位有钱的英国人,"教士接着说,"是他的患难之交,在第二次王朝复辟时期出了狱,他有一颗很值钱的钻石。在他生病期间,唐泰斯曾像兄弟一样照料他,因此他出狱时,便把这颗钻石留给了唐泰斯,作为对他的回报;唐泰斯知道狱卒拿了钻石后可能再出卖他,因而他没有用它向狱卒行贿,而是十分珍惜地保存着,以便他出狱后用,因为假如他出狱了,他只需卖掉这颗钻石就够开销的了。"

"照您的说法,"卡德鲁斯带着炽热的目光说道,"这是一颗非常值钱的钻石啰?"

"一切都是相对而言的,"教士又说道,"对爱德蒙来说是非常贵重的;这颗钻石估计值五万法郎。"

"五万法郎!"卡德鲁斯说道,"那么它该像核桃一样大啰?"

"不,不完全是,"教士说,"不过您可以自己估计一下,我带在身上呢。"

卡德鲁斯的目光似乎就要在教士的衣服里搜寻到他说的那样东西。

教士从口袋里掏出一只黑色皮面的小盒子,打开,一颗加工精良,镶嵌在戒指上的钻石的耀眼光芒顿时使卡德鲁斯眼花缭乱了。

"这东西值五万法郎?"

"还不算托座,它本身也很值钱,"教士说道。

他又关上首饰盒,把钻石重新放进口袋,但那钻石仍在卡德鲁斯的脑海里熠熠生辉。

"不过您又是怎么得到这颗钻石的,教士先生?"卡德鲁斯问道,"爱德蒙让您做他的遗产继承人了?"

"不是的,但我是他的遗嘱执行人,'我有三个好朋友和一个未婚妻,'他对我说,'我相信,这四个人是会深深地悼念我的。其中一个好朋友名叫卡德

鲁斯。'"

卡德鲁斯战栗了一下。

"'另一个,'"教士接着说下去,就像并没有觉察到卡德鲁斯的情绪变化,"'另一个名叫唐格拉尔;第三个,'他补充说道,'虽说是我的情敌,但也是非常爱我的。'"

卡德鲁斯的脸上露出狠毒的笑容,他做了一个手势打断教士的话。

"请等等,"教士说,"让我把话说完,倘若您有什么想法要说,待会儿再对我说吧。'另一个,虽说是我的情敌,但也是非常爱我的,他名叫费尔南;说到我的未婚妻,她的名字叫……'我记不清楚他的未婚妻的名字了,"教士说道。

"梅尔塞苔丝,"卡德鲁斯说道。

"啊! 对了,是这名字,"教士轻轻叹了一口气接口说道:"梅尔塞苔丝。"

"您怎么啦?"卡德鲁斯问道。

"请给我一瓶水,"教士说。

卡德鲁斯赶紧去拿水。

教士倒满了玻璃杯,喝了几口。

"我们说到哪儿啦?"他把杯子放在桌上问道。

"未婚妻名叫梅尔塞苔丝。"

"是的,是这样。'您到马赛去……'这又是唐泰斯在说话,您明白吗?"

"完全明白。"

"您把这颗钻石卖了,分成五份,平均分给这些好朋友,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他们才爱我!'"

"为什么五份?"卡德鲁斯说道,"您对我只说了四个人的名字。"

"因为听别人说,第五个人死了……这第五个是唐泰斯的父亲。"

"唉! 是的,"种种感情交汇在卡德鲁斯心头,他激动地说,"唉! 是的,可怜的人哪,他死了。"

"我是在马赛知道这件事情的,"教士竭力装得无动于衷的样子答道,"他死了很久了,所以我没有打听到详情……关于老人临终的情况,您知道一点吗?"

"呃!"卡德鲁斯说道,"谁能比我了解得更清楚呢?……我与这个老好人是近邻……啊! 我的天主啊! 是的,他的儿子失踪后将近一年光景,这个可怜的老人就死了!"

"他死于什么病?"

"医生说他得了……肠胃炎,我想;但熟悉他的人都说他是忧伤过度而死的……我几乎是亲眼看着他死去的,我要说他死于……"

卡德鲁斯不说下去了。

“死于什么?”教士焦急地问道。

“唉！是饿死的!”

“饿死的?”教士从木凳上跳了起来,大声叫道,“饿死的！最低下的动物也不该饿死啊！哪怕在街上游荡的野狗也会碰上一个好心肠的人给它扔一块面包;一个人,一个基督徒,居然会在和他一样,同是基督教徒的人们中间饿死！不可能！哦！这不可能!”

“我说归我说嘛,”卡德鲁斯接着说道。

“那你说错了,”楼梯口传来一个声音,“关你什么事?”

这两个人回过头去,从楼梯木栏杆的空隙中看到那个卡尔贡特娘们的一张病恹恹的脸;她先头拖着身子走出来,坐在最高一级楼梯上,把头枕在膝盖上,听他俩的谈话。

“又关你什么事,娘们?”卡德鲁斯说道,“这位先生在打听消息,我出于礼貌也得告诉他。”

“可是出于谨慎你该拒绝回答。谁能告诉你,那人找你谈话是出于什么目的,呆瓜?”

“目的非常高尚,太太,我向您保证,”教士说,“您的丈夫什么也不用害怕,只要他照实回答就行。”

“什么也不用害怕,是啊！一开始总是许愿许得挺漂亮,随后就说什么也不用害怕;最后,一走了之,说话根本不算数;结果也不知道在哪天的大清早,这些可怜虫就大难临头了,可他们还不知道灾难从何而来哩。”

“请放心吧,好太太,灾难不会由我引起的,我向您保证这一点。”

卡尔贡特娘们嘴里咕哝了几句别人听不清的话,又把刚刚抬起的头垂到膝盖上,仍然烧得直发抖,听任她的丈夫自顾自讲下去,但她却占着一个一句话都不会漏听的位置。

在这当儿,教士喝了几口水,恢复了镇定。

“不过,”他接着说道,“难道世人都如此狠心不理睬这个不幸的老人,就让他这样死去吗?”

“啊！先生,”卡德鲁斯说,“那个加泰罗尼亚姑娘梅尔塞苔丝,那个莫雷尔先生可没有抛弃他,但是可怜的老人对费尔南反感之极,那个人,”卡德鲁斯带着嘲讽的微笑说道,“就是唐泰斯说把他视为一个朋友的那个人。”

“他难道不配做朋友吗?”教士问道。

“加斯帕尔！加斯帕尔!”那女人在楼梯上面轻声说道,“你要说什么心里可得有点数。”

卡德鲁斯做了一个不耐烦的动作,对打断他说话的女人不理不睬。

“一个人想把别人的妻子占为已有还能算这个人的朋友吗?”他对教士说道,“唐泰斯有着一颗金子般的心,把这些人都认做自己的朋友……可怜的爱德蒙!……其实呀,他还是什么都不知道的好;否则,他临终时要原谅他们可不那么容易……不过,不管怎么说,”卡德鲁斯以他那种不失为颇有诗意的语言说道,“我怕活人恨,但更怕死人骂哩。”

“呆瓜!”那个卡尔贡特娘们说道。

“那么您知道,”教士继续说,“费尔南是如何与唐泰斯为敌的吗?”

“我知道,我想没错。”

“那就说吧。”

“加斯帕尔,你爱怎么做就怎么做,你是一家之主嘛,”那女人说道,“不过你如果相信我,就什么也别说。”

“这次,我想你说得对,娘们,”卡德鲁斯说道。

“这么说您不愿说啰?”教士跟着问道。

“何必说呢!”卡德鲁斯说,“假如小伙子还活着,他来找我想彻底了解他的朋友是谁,敌人是谁的话,我还可以考虑说出来;可是听您说,他已长眠地下,他就不会产生恨,也不能报复了。就让这些事儿自生自灭吧。”

“那么难道您愿意我把一份该给忠实朋友的酬礼,交给您所说的可耻的假朋友吗?”教士说道。

“这倒也是,您说得对,”卡德鲁斯说道,“再说,现在可怜的爱德蒙这点遗物对他们又算得什么呢? 大海中的一滴水!”

“你倒不说这些人动一下手指头就能把你压扁呐,”那女人说道。

“怎么回事? 看来这些人已经变得既有钱又有势啰?”

“怎么,您不知道他们的故事吗?”

“不知道,请说给我听听吧。”

卡德鲁斯似乎思索了一会儿。

“不,说真的,说来话太长啦,”他说道。

“说不说随您,我的朋友,”教士以毫不介意的口气说道,“我尊重您处事的谨慎态度;再说,您现在所做的,说明您真是一个大好人;我们就不说了吧。我的责任是什么? 履行一个简单的手续而已。那我就把这颗钻石卖掉吧。”

说完,他从口袋里掏出首饰盒,打开,让钻石的光芒照得卡德鲁斯眼睛发花。

“快来看哪,娘们!”那人用粗哑的嗓门说道。

“一颗钻石!”那卡尔贡特娘们说道,她站起来,一步一顿地走下楼,“这颗钻石是怎么回事呀?”

"你没有听见吗,娘们?"卡德鲁斯说道,"这颗钻石是小伙子留给我们的:首先是留给他的父亲,然后是他的三个朋友:费尔南、唐格拉尔和我,还有他的未婚妻梅尔塞苔丝。钻石值五万法郎哩。"

"哦!多漂亮的玩意儿!"她说道。

"这么说,这笔钱的五分之一归我们了?"卡德鲁斯说道。

"是的,先生,"教士答道,"还有唐泰斯父亲的那一份,我想也可以在你们四人中平分。"

"为什么在我们四个人之中,"卡尔贡特娘们问道。

"因为你们是爱德蒙的四个朋友。"

"朋友可不是那些背信弃义的人!"那女人也嘟嘟哝哝起来。

"是啊,是啊,"卡德鲁斯说,"我刚才说过了,对背叛,也许还对罪恶反而加以酬报,这几乎是一种耻辱,几乎是一种亵渎行为。"

"是您愿意这样做的嘛,"教士平静地接口说道,一面又把钻石放回到他长袍的口袋里,"现在,请把爱德蒙几个朋友的地址给我吧,以便我完成他最后的意愿。"

卡德鲁斯的额头上淌下了大颗大颗的汗珠。他看见教士站起来,向门口走去,好像是去向他的马使了个就要上路的眼色,随后,又折了回来。

卡德鲁斯和他的妻子意味深长地彼此对视了一下。

"钻石会完全归我们所有的,"卡德鲁斯说道。

"你这样想?"女人问道。

"教会的人不会欺骗我们。"

"你怎么想就怎么做吧,"女人说,"我么,不关我的事。"

说完,她又抖抖瑟瑟地爬上楼;虽说天气炎热,她的牙齿仍在格格打战。

她走到最后一级梯级,站住了。

"再仔细想想,加斯帕尔!"她说道。

"我主意拿定了,"卡德鲁斯说道。

卡尔贡特娘们叹了一口气回到她的卧房。下面可以听到她在楼板上走动的声音,直到她沉沉地跌坐在安乐椅上为止。

"您拿定什么主意了?"教士问道。

"向您和盘托出,"那人答道。

"说真的,我想,最好也是这么做,"教士说,"这倒不是因为我一定要打听您不愿对我说出的事情;不过,倘若您能让我按照遗嘱者的意愿分配他的遗产,岂不更好。"

"我也希望如此,"卡德鲁斯答道,他因抱有希望,加之贪财,脸上泛起红晕,

把他的双颊烧得红彤彤的。

“我听您说呐。”教士说道。

“请等等，”卡德鲁斯接着说，“说到节骨眼上，说不定会有人来打断我们，这就太扫兴啦；再说，也没有必要让任何人知道您来过这里。”

于是他向客店大门走去，关上门，为了万无一失，他又插上了平时到打烊才上的门闩。

接着，教士选定了一个位置，以便听起来自在一些；他坐在一个角落里，使自己处在暗处，这样灯光就可以完全照在他的对话者的脸上了。他自己则把头倾向前，双手交叉着，或者说，紧紧绞在一起，准备全神贯注地听他讲述。

这时候，卡德鲁斯移过来一张板凳，在他对面坐下。

“要记住我什么也没让你干！”那个卡尔贡特娘们抖抖颤颤地叫喊起来，仿佛她能穿透楼板看见楼下准备谈话的情形似的。

“行啦，行啦，”卡德鲁斯说道，“这事你别说了，一切由我负责。”

于是，他便开始叙述了。

第二十七章 往事的追述

“首先，”卡德鲁斯说，“我得请您答应我一件事，先生。”

“什么事？”教士问道。

“就是今后如果您对我即将对您说的情况要派什么用场的话，千万别让人知道这些情况是我说出来的，因为我要说到的那些人既有钱又有势，他们只要对我动一根手指头，就会把我像玻璃那样压碎的。”

“放心吧，我的朋友，”教士说道，“我是神甫，人们的忏悔永远藏在我的心里；请您记住，我们唯一的目的只是合情合理地去实现我们的朋友的遗愿；说吧，别保留，也别带着仇恨，把事实说出来，全部的事实真相，您将要说到的那些人，我不认识，也许永远也不会认识的；再说，我是意大利人，不是法国人；我属于天主，而不是属于凡人的，我要回到我的修道院去，这次我只是为了完成一个垂死的人的遗愿才出来的。”

这个确确凿凿的许诺似乎让卡德鲁斯有点放心了。

“好吧！既然这样，”卡德鲁斯说，“我说，甚至愿意全都说出来；我应该让您恍然大悟，可怜的爱德蒙以为真诚和忠贞的友谊究竟是怎么回事。”

“请先从他的父亲说起吧，”教士说道，“爱德蒙向我说了许多这位老人的

事，他是非常爱他的。”

“这是个悲惨的故事，先生，”卡德鲁斯摇着头说，“开头的那段您大概已经知道了。”

“是的，”教士答道，“爱德蒙对我把事情一直讲到他在马赛附近的一家小酒店被捕之日为止。”

“在雷瑟夫酒店！呵，天主啊！那天的事情就像发生在眼前哩。”

“是不是在他的订婚宴上发生的？”

“是的，婚宴开始时是高高兴兴的，结局可惨了；一个警长带着四个持枪的人走进来，于是唐泰斯被捕了。”

“我所知道的到此为止，先生，”教士说，“往后唐泰斯本人除了他自己的遭遇外便一无所知了，因为我刚才向您提及的五个人，他再也没看见过，也没听人说起过他们。”

“好吧！打从唐泰斯被捕以后，莫雷尔先生就跑去打听消息，情况是够糟糕的了。老人只身回到自己家中，哭着折叠起他那身参加婚礼的礼服，整天在房间里踱来踱去，晚上也不睡觉，因为我住在他的楼下，我听到他整夜在走动；我自己么，应该说，我也没睡着，因为这个可怜的父亲的痛苦让我心里挺难受，他的脚步声步步搅动我的心，就好像他的脚真的踩在我的胸膛上似的。

“第二天，梅尔塞苔丝去马赛恳求德·维尔福先生的保护，她一无所获，于是她又一口气跑去看老人，她看见老人神情悲伤、垂头丧气，整夜都没上床，而且头天晚上起就没吃过东西，便提出把他带走以便照顾他，但老人坚决不同意。

“‘不，’他说，‘我不离开家，因为我那可怜的孩子爱我胜过一切，一旦他出狱了，他首先就会来看我。如果我不在家里等他，他会怎么说呢？’

“这些话我都是站在楼道上听来的，因为我倒希望梅尔塞苔丝能说服老人跟她走；他的脚步声每天都在我的头顶上轰响，使我一刻不得安宁。”

“可您自己就不上楼去安慰安慰他吗？”教士问道。

“啊！先生！”卡德鲁斯答道，“只有要别人安慰的人你才能去安慰呀，可他不愿意听别人安慰；再说，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我觉得他不希望看见我。有一天夜里，我听到他在哭泣，我受不了了，爬上楼，但当我走到门口，他又不哭了，而是在祈祷。他说的那些动人的话和催人泪下的哀诉，我真不知怎样向您复述，先生，光用虔诚和痛苦两个字眼是不够的。我不是虚伪的人，也不喜欢虚伪的人，从这天起，我心里就想：我孤身一人，善良的天主没给我孩子反倒好，因为如果我是父亲，我如果遭受到可怜的老人所遭受的痛苦，又不能在我的记忆里和在我的心里找到他对天主倾诉的那些话，我真会跳到海里一死了之，省得再继续受罪了。”

“可怜的父亲！”教士喃喃说道。

“他一天比一天孤独，愈来愈少出门；莫雷尔先生和梅尔塞苔丝常去看他，可他的门总关着，虽然我确信他在家，可他就是不答应。一天，他一反常态，接待了梅尔塞苔丝，可怜的姑娘自己也伤心过度，还努力安慰他。

“‘相信我，我的女儿，’他说，‘他死了；现在不是我们等他回来，而是他在等我们去。我很高兴，我年纪最大，因此就能最先见到他。’

“再善良的人，您明白，也不会老去见那些让您见了就伤心的人的；老唐泰斯最后就与外人断绝了往来；我只是看见一些不相识的人时而上他屋里去，他们走时总看得出身边带着一个包裹；后来我才知道这些包裹是怎么回事，原来他在一点一点地变卖东西来维持生计呢。最后，这个老好人把东西卖得一干二净，还欠下了三个季度的房租，房东扬言要把他赶出去；他请求宽容一个星期，房东同意了。我知道这件事，因为房东从他的屋里出来就上我屋里了。

“最初三天，我听见他像往常那样来回走动，到了第四天，我什么也听不见了，我壮着胆子上楼去，门关着；我从锁孔里望进去，看见他面无人色，虚弱不堪，我肯定他病得很重，就让人去叫莫雷尔先生，并亲自跑去找梅尔塞苔丝。他俩急急忙忙地赶来了。莫雷尔带来了一个医生；医生诊断是肠胃炎，要他禁食。当时我在场，先生，我永远也不会忘记老人听了这个医嘱后露出的笑容。

“从那天以后，他把门打开了，他有了绝食的口实，因为是医生吩咐他禁食的。”

教士发出一声很像呻吟的声音。

“这个故事您挺感兴趣，是吗，先生？”卡德鲁斯问道。

“是的，”教士答道，“这故事非常动人。”

“梅尔塞苔丝又来了，她发现他脱形了，就像第一次那样，她想把他抬到她家去，这也是莫雷尔先生的意思，他想强迫老人搬迁；但老人大叫大嚷起来，他们害怕了。梅尔塞苔丝留在他的床前。莫雷尔先生离开时向加泰罗尼亚姑娘做了一个手势，表示他把一个钱包留在壁炉上了；可是老人有医嘱作口实，什么也不肯吃。最后，他在绝望和衰竭中熬了九天，一边诅咒着给他带来灾难的那些人，一边咽了气。他临终前对梅尔塞苔丝说：

“‘倘若您见到爱德蒙，告诉他我到死都在为他祝福。’”

教士站起来，用颤栗的手按在自己干燥的喉咙上，在房间里转了两圈。

“那您认为他死于……”

“饥饿……先生，死于饥饿，”卡德鲁斯说道，“我保证没错，如同您我都是基督教徒一样正确。”

教士用一只痉挛的手抓起那只尚有一半水的杯子，一饮而尽，红着眼睛重

新坐下来,双颊变得惨白。

"您得承认,这真是太不幸了!"他嘶哑着说道。

"先生,更为不幸的是这并非出于天主的意愿,而纯粹是人为的。"

"那就谈谈那些人吧,"教士说,"不过请好好想想,"他几乎用咄咄逼人的神色继续说道,"您保证要对我和盘托出,说吧,让儿子绝望而死,又让父亲饥饿而终的都是些什么人?"

"两个嫉妒他的人,先生,一个出于爱情,另一个出于野心,他们就是费尔南和唐格拉尔。"

"这种嫉妒是用什么方式表现出来的,说呀?"

"他们告发爱德蒙是波拿巴分子。"

"两个人中间,是哪一个告发他的,哪一个是真正的罪犯?"

"两个都是,先生,一个写信,另一个寄信。"

"这封信是在哪儿写的?"

"就在雷瑟夫酒店,订婚的前一天。"

"一点也不错,一点也不错,"教士喃喃地自语,"呵!法里亚!法里亚!你对人对事都能一目了然啊!"

"您说什么,先生?"卡德鲁斯问道。

"没什么,"教士接口道,"请继续说下去。"

"唐格拉尔为了不让人认出他的笔迹,是用左手写的告发信,而由费尔南投送出去。"

"哦,"教士突然叫喊起来了,"当时您在场么,您!"

"我么,"卡德鲁斯惊奇地说道,"谁告诉您我在场的?"

教士发现自己过于急躁了。

"谁也没告诉我,"他说道,"不过您知道得这么详细,可见您是见证人啰。"

"这倒是真的,"卡德鲁斯声音哽咽着说,"我确实在场。"

"您没有阻止这种卑劣勾当吗?"教士说,"那么您就是他们的同谋啰。"

"先生,"卡德鲁斯说道,"他俩一个劲地劝我喝酒,我喝得几乎晕头转向了。我当时看什么都像隔了一层雾。凡是喝醉了酒的人所能说的话我都说了,但是他俩回答我说只是想开个玩笑,这个玩笑不会造成后果的。"

"第二天,先生,第二天,您该看见这个玩笑的结果了吧;然而您什么也不说,而当他被捕时您还在场哩。"

"是的,先生,我在场,我本来是想说,想把一切都说出来的,但唐格拉尔阻止我这样做。

"'如果他果真有罪,'他对我说,'如果他真的在厄尔巴岛停泊过,真的为巴

黎的波拿巴分子委员会送过一封信,如果有人在他身上找到了这封信,那么同情过他的人就会被看成是他的同谋。'

"我害怕当时的政治,我承认,我保持了沉默,这是怯懦行为,我同意,但不能说我犯罪。"

"我理解;您让他们去做了,这就是全部事实。"

"是的,先生,"卡德鲁斯答道,"这就是使我日日夜夜感到内疚的事实。我常常请求天主的宽恕,我向您发誓,因为这样的行为是我以往的生活里唯一真正该自责的事情,毫无疑问,命运不济正是给我的报应。我正在为一时的自私表现赎罪,因此,每当卡尔贡特娘们埋怨时,我总对她说:'别说了,娘们,这都是天主的安排。'"

说着,卡德鲁斯低下了头,表现出真正反省的样子。

"好啦,先生,"教士说道,"您说得非常坦率;您这样自谴自责,是会得到他的原谅的。"

"不幸的是爱德蒙死了,"卡德鲁斯说道,"他没原谅我!"

"他不知道,"教士说。

"可是他也许现在知道了,"卡德鲁斯接着又说,"人家说人死了什么都知道。"

他俩一时都沉默不语了;教士站起来,边踱着步子边在沉思;然后回到原位,坐下。

"您向我提到过两三次一个名叫莫雷尔的人,"他说,"这个人是谁?"

"他是法老号的船主,唐泰斯的雇主。"

"在这个不幸事件的整个过程中,这个人起了什么作用呢?"教士问道。

"起了一个正直、勇敢和富有同情心的人应起的作用,先生。他替爱德蒙去求情不下二十次;当皇帝复位之后,他又是写信,又是请求,又是威胁,以致到王朝第二次复辟时期,他被当成波拿巴分子受到严厉的迫害。我刚才说过了,他到唐泰斯老爹家中去想把他接到自己家中有十次之多,在老爹临死的前一天或是前两天的晚上,我也说过了,他在壁炉上留下了一个钱包,人们就是用这笔钱替老人付了房租和丧葬费用。这样,可怜的老人在死后就像在生前那样,没给任何人招来麻烦。那钱包现在还在我这里,是一只用红丝线织成的大钱包。"

"那么这位莫雷尔先生还活着吗?"教士问道。

"活着,"卡德鲁斯说道。

"这么说,"教士接口道,"他应该得到天主的保佑,该是很富有……幸福啰?"

卡德鲁斯苦笑了一下。

“是的，跟我一样幸福，”他说道。

“莫雷尔先生会不幸吗？”教士大声说道。

“他近乎贫困了，先生，更为糟糕的是，他将名誉扫地。”

“怎么回事？”

“哎，”卡德鲁斯说道，“是这么回事：莫雷尔先生花了二十五年的心血，在马赛的商界得到了一个体面的地位之后，现在彻底破产了。他在两年之内损失了五条船，三次受到牵连赔上巨款，现在他唯一寄希望的就是可怜的唐泰斯指挥过的那条法老号船了，这条船不久将从印度返航，载来胭脂虫和靛青。倘若这艘船像其他船一样出了事，那么他就完了。”

“那么，”教士问道，“这个不幸的人有妻室和孩子吗？”

“有的，他有一个妻子，在所有这些事情上，她表现得像一个圣人一般；他有一个女儿，即将嫁给一个她所爱的人，但男方家庭不愿意让他娶一个破产人家的女儿；他还有一个儿子，在军队里当中尉；可是，您该明白，这一切非但不能减轻这个老好人的痛苦，反而使他倍加难受；如果他是单身一人，他往自己的脑袋上打一枪也就万事皆休啦。”

“多么可怕啊！”教士喃喃自语道。

“天主就是这样报答有德行的人的，先生，”卡德鲁斯说道，“听着，我刚才对您说了，我除了做过一件错事而外，从未干过坏事，我却穷得叮当响；我会眼看着我的老婆发高烧死去而无力去救她，然后我也会像唐泰斯老爹那样饿死的；可是费尔南和唐格拉尔却财源滚滚。”

“怎么回事？”

“因为他们的事业兴旺发达，而诚实的人却总是处处倒霉。”

“唐格拉尔成了什么人了？这个教唆犯，他不是罪魁祸首吗？”

“他怎样了？莫雷尔先生并不知道他犯了罪，在他的举荐下，他离开了马赛，到一家西班牙银行里去当出纳员，西班牙战争时期，他负责给法军提供部分给养，发了财；于是，他靠了这点本钱，做起股票生意，把他的资本又翻了三、四倍，他的前妻是那个银行家的女儿，前妻死了以后他又娶了一个寡妇德·娜戈纳夫人，就是在位国王的侍从长塞尔维厄先生的女儿，后者在朝中很是得宠。他成了百万富翁，宫廷赐封他为男爵；现在他变成了唐格拉尔男爵，在勃朗峰街有一座府邸，马厩里养着十匹马，前厅里有六名仆人侍候，我还不知道他的保险柜里究竟有几百万呢。”

“哦！”教士以一种很奇特的声调说，“那么他现在很幸福啰？”

“啊！幸福，谁说得上呢？不幸或是幸福这是墙壁里面的秘密；墙壁什么都听得见，但它不会说话呀；倘若钱多就是幸福，那么唐格拉尔就算是幸福的

人了。"

"费尔南呢?"

"费尔南,那又是另一回事了。"

"不过,一个没有经济来源,又没受过教育的加泰罗尼亚渔夫怎么能发财呢? 我承认,我理解不了。"

"所有的人都不理解;想来在他生活里一定有过一桩无人知晓的、不同寻常的秘密吧。"

"那么从表面上看他是怎么一步步爬上去,拥有这么多财富或是取得那么高的地位的呢?"

"他两样都有,先生,两样都有! 他既有钱又有地位。"

"您在对我编故事啦。"

"可事实上就是这样子哪,您且听我说下去,您会明白的。

"费尔南在皇帝复位的前几天已经被编进军队了。波旁王朝让他安安稳稳地留在加泰罗尼亚人的村落里,但拿破仑回来后,颁布了非常征兵令,费尔南不得不出发了。我也不例外,我也走了;不过,由于我比费尔南年纪大,又刚刚娶了我那可怜的老婆,我只是被派到沿海一带。

"费尔南呢,他被编入作战部队,跟着他的团队开往前线,参加了里尼①战役。

"战役结束的当天夜间,他在一位将军的门前站岗,这个将军与敌人暗中串通。就在那天夜间,将军就要去投奔英国人。他建议费尔南陪他去;费尔南接受了,离开了岗位,跟将军走了。

"倘若拿破仑还在皇位上,费尔南就可能被送上军事法庭,但实际上他这样一来却成了他投靠波旁王朝的资本。他回到法国时,肩上已戴着少尉肩章;将军在王室备受宠幸,在他的保举下,费尔南于一八二三年成了上尉;在西班牙战争期间,也就是唐格拉尔开始进行投机买卖的时候,费尔南被派往马德里去研究他的同胞的思想动态,因为他本人就是西班牙人;他在那里碰见了唐格拉尔,与他相互勾结,并向那位将军保证在首都和外省的保王党人中为他争取支持,得到了行动的许可,自己也立下了军令状,于是他带领自己的团队通过一条只有他一人知道的羊肠小道,来到了保王党人把守的山隘,在这次奇袭中功绩卓著,因此在拿下特洛加代罗②之后,他被任命为上校,接受了四级荣誉勋章,并被册封为伯爵。"

---

① 比利时的一个镇,拿破仑在一八一五年六月十六日在那里与普鲁士人打了一仗。

② 西班牙一海湾,一八二三年被法军占领。

“天数啊！天数！”教士自言自语地说道。

“是啊，不过请听下去，我还没讲完呐。西班牙战争结束后，欧洲出现了长时期的和平局面，费尔南的仕途也就受到影响。这时只有希腊起来反对土耳其，并发动了争取独立的战争，所有的人都把目光转向雅典，同情和支持希腊成了一种时尚。法国政府，如同您知道的，虽不公开保护希腊人，但默允其中一部分人自由迁移。费尔南请求去希腊效力并得到了允许，仍然在军队里供职。

“不久之后，就听说德·莫尔塞夫伯爵，这是他这时用的名字，已在阿里帕夏①的麾下当上了少将教官。

“您也知道，阿里帕夏后来被杀了，他死前给费尔南留下一大笔钱以酬谢他的效忠，费尔南带了这笔钱回到法国，他那少将军衔被正式确认了。”

“结果现在……”教士问道。

“结果现在，”卡德鲁斯接着说道，“他在巴黎的埃尔代街二十七号拥有一座华美的府邸。”

教士张开嘴，欲言又止，停顿了一会儿，努力控制住自己的情绪。

“那么梅尔塞苔丝呢，”他说，“有人对我肯定说，她不见了？”

“不见了，”卡德鲁斯说道，“对，就像太阳今天不见了，明天升起来时更加明亮。”

“那么她也发了大财？”教士带着讥讽的笑容问道。

“眼下梅尔塞苔丝成了巴黎的一位最高贵的夫人啦，”卡德鲁斯说道。

“请说下去，”教士说，“我似乎觉得在听人说梦话哩。不过我也亲眼见过一些离奇古怪的事情，所以您对我说的并不使我那么惊讶。”

“开始，梅尔塞苔丝失去爱德蒙之后也曾灰心绝望过。我已对您说到她怎么向德·维尔福先生再三请求，以及她怎么对唐泰斯的父亲一片忠诚。正当她极度悲痛的当儿，费尔南又出发当兵去了，使她更加伤心不已；她并不知道费尔南干的坏事，一直把他当兄弟看待。

“费尔南终于走了，只剩下梅尔塞苔丝孤零零一个人了。

“她整天以泪洗面，度过了整整三个月：她不知道爱德蒙的下落，也没有费尔南的消息；在她眼前只有一位因绝望而就要离开人世的老人。

“从马赛到加泰罗尼亚村有两条小路，她往常总坐在其中的一条的拐角上。一天晚上，她在那里整整坐了一天之后，回到家中，精神比往常更加颓丧；她的心上人也罢，她的好朋友也罢，谁也没从这两条小路上走过来，她也得不到他俩的任何消息。

---

① 阿里帕夏(1744—1822)：希腊约阿尼纳大帕夏区统治者，土耳其苏丹属下的总督。

“突然，她似乎听到了一个熟悉的脚步声，她不安地回过头去，门开了，她看见费尔南穿着少尉军服出现了。

“这不仅仅是她为他们伤心落泪的两个亲人中的一个，而且是她过去生活的一部分又回到了她的身边。

“梅尔塞苔丝激动地握着费尔南的双手，而后者却以为是爱他的表示，其实，在度过长期的孤独和悲伤的日子后，这只是表达了她在世上不再孤单，终于又见到了一个朋友的喜悦心情。何况，应该说，她也从未憎恨过费尔南，只是并不爱他罢了。另一个人占有了梅尔塞苔丝的全部的爱，但他不在……失踪了……也许死了。梅尔塞苔丝想到他死了，总是泣不成声，痛苦得绞着自己的两只胳膊。以往，每当有人向她提到这种可能性，她总是不往那儿想，现在，她的脑子里却老是冒出这个想法；再说，老唐泰斯也不时地对她说：‘我们的爱德蒙死了，因为如果他没死，他会回来的。’

“我前面说过了，老人死了；倘若他活着，也许梅尔塞苔丝永远也不会成为另一个人的妻子，因为老人会责备她不忠贞的。费尔南明白这一点。所以当他得知老人的死讯后又回来。这时，他已是中尉了。第一次他从军队里回来休假时，对梅尔塞苔丝绝口不提一个爱字；第二次回来，他提醒她，他仍在爱着她。

“梅尔塞苔丝请他让她再等爱德蒙六个月，再为他哀恸半年。”

“也就是说，总共是十八个月。”教士苦笑着说，“哪怕是一个被人爱得无以复加的情人，他还能再要求些什么呢？”

接着，他轻轻背出一位英国诗人的诗句：Frailty, thy name is woman！①

“六个月之后，”卡德鲁斯接下去说，“婚礼在阿库尔教堂举行。”

“正是她要嫁给爱德蒙的那个教堂，”教士喃喃说道，“只是换了个新郎而已。”

“梅尔塞苔丝结婚了，”卡德鲁斯继续说下去，“虽然在众人的眼里，她显得很平静，但当她走过雷瑟夫酒店时，她差点儿昏了过去：就在十八个月前，她与另一个人在那里庆贺了他们的订婚纪念日，倘若她敢于正视自己的内心深处，她会发现她仍然在爱着他。

“费尔南快活多了，但不见得那么心安理得，因为那时候，我还常看见他，他一直害怕爱德蒙回来。于是，费尔南就立即安排让他的妻子迁居，自己也远走高飞，因为继续留在加泰罗尼亚村危险太大，勾起回忆的东西也太多。

“他们婚后一个星期，就走了。”

“后来您还看到过梅尔塞苔丝吗？”教士问道。

---

① 这是莎士比亚的《哈姆莱特》一剧中的一句台词，意思是：软弱呀，你的名字就是女人！

“见过,西班牙战争期间,在佩皮尼昂[1],费尔南把她留在那里,当时她在专心致志教育她的儿子。”

教士战栗了一下。

“他的儿子?”他问道。

“是的,”卡德鲁斯答道,“小阿尔贝。”

“可是,要教育儿子,”教士接着说道,“她本人该受过教育才行呀?我好像听爱德蒙说过,她是一个贫穷的渔夫的女儿,漂亮,但没有文化。”

“啊!”卡德鲁斯叫了起来,“他对他自己的未婚妻怎么这样不了解呀!先生,倘若王冠只能戴在最美丽最聪慧的人儿头上的话,那么梅尔塞苔丝就能成为一个王后。她的财富已在不断增长,她也随着她的财富在成长。她学绘画,学音乐,什么都学。再说,说句知心话,我认为她做这一切仅仅是为了散心,为了忘却,她让自己的脑子装进那么多的知识,是为了排除心头的思念。不过眼下,一切都已成定局,”卡德鲁斯继续说道,“财产和荣誉大概已经使她得到了安慰。她有钱,又是伯爵夫人,不过……”

卡德鲁斯住口不说下去了。

“不过什么?”教士问道。

“不过,我断定她并不幸福,”卡德鲁斯说道。

“您为什么这样想呢?”

“是这样的!有一阵子我穷得过不下去了,我想,我的几个老朋友也许能帮我点忙。我去找唐格拉尔,他甚至都不愿见我。我上费尔南家,他让他的贴身侍仆给了我一百法郎。”

“这么说他们俩您都没见到啰?”

“没有;可是德·莫尔塞夫夫人却见到我了。”

“怎么回事?”

“当我走出来时,一只钱包落到我的脚下;里面有二十五个路易;我立即抬起头,看见梅尔塞苔丝正在把百叶窗关上。”

“德·维尔福先生呢?”教士问道。

“啊!他可不是我的朋友;我根本不认识他;我对他可一无所求。”

“不过,难道您对他的近况一无所知吗?不知道他对爱德蒙的不幸该负的一份责任吗?”

“不知道;我仅仅知道,自从他派人逮捕了爱德蒙后不久,娶了德·圣梅朗小姐为妻,并且很快就离开了马赛。毫无疑问,他像其他人一样有福分,毫无疑问,

---

① 法国南部东比利牛斯省省会,距地中海十五公里。

他像唐格拉尔一样有钱,像费尔南一样受人尊重;只有我一个人,您瞧,还是贫穷、悲惨,被天主遗忘啦。"

"您错了,我的朋友,"教士说,"天主有时似乎会忘记什么人,那是因为它在稍事休息,没有行使裁判的权力;可是到时候它会想起来的,这就是证明。"

说着,教士从他的口袋里掏出钻石,递给卡德鲁斯。

"拿着吧,我的朋友,"他对他说,"拿着这颗钻石,因为它是属于您的。"

"什么,属于我一个人?"卡德鲁斯惊呼道,"啊! 先生,您不是在开玩笑吧?"

"这颗钻石本该在爱德蒙的朋友们之间平分,可是他只有一个朋友,所以不用分了。拿着这颗钻石,再把它卖了吧;它值五万法郎,我再向您说一遍,我希望这笔钱,足以使您摆脱贫困。"

"啊! 先生,"卡德鲁斯怯生生地伸出一只手,用另一只手擦去额上沁出的汗珠说道,"啊! 先生,别拿一个人的幸福或是绝望开玩笑吧!"

"我知道幸福意味着什么,也知道绝望意味着什么,我从不拿感情寻开心。拿着吧,不过,作为交换……"

卡德鲁斯已经碰到钻石了,这时又把手缩了回来。

教士微微一笑。

"作为交换,"他继续说道,"请把莫雷尔先生留在老唐泰斯壁炉上的那只红丝线钱包给我,您对我说过的,钱包还在您的手里。"

卡德鲁斯愈来愈惊愕,他走向一只大橡木柜子,打开,交给教士一只长长的钱包,红丝线已经褪色了,上面有两只从前是镀金的铜圈。

教士接过钱包,然后把钻石交给卡德鲁斯。

"啊! 您真是天主派来的人,先生!"卡德鲁斯大声说道,"因为,说真的,没有人会晓得爱德蒙曾经把一颗钻石交给您,您完全可以自己留着的。"

"嗯,"教士轻声自言自语道,"看来你会这么做的。"

教士站起来,拿起帽子和手套。

"啊!"他说道,"这么看来,您对我说的一切都是真的,每一点我都能相信啰?"

"听着,教士先生,"卡德鲁斯说道,"在这面墙的一角有一个圣木做的基督十字架,在这只箱柜上有我老婆的《圣经》:请打开这本书,我就把手伸向基督,面对《圣经》向您起誓,我将为拯救我的灵魂向您起誓,以我作为基督徒的信仰向您起誓,我对您说的所有事情都是真正发生过的,如同在最后审判的那一天人类的天使在上帝的耳边说的那样。"

"这就好,"教士说道,他从卡德鲁斯说话的语气,相信他说的是真话了,"这就好;但愿这笔钱能对您有用! 再见,我要离那些彼此使坏的人们远远的。"

教士好不容易婉言谢绝了卡德鲁斯的盛情挽留，亲手卸下门闩、走出门，跳上马，最后一次向连连道别、鞠躬作揖的店主人致意，沿着他来时的方向出发了。

当卡德鲁斯回过头来时，他看见卡尔贡特娘们站在他身后，她的脸比任何时候都更加苍白，身体也抖得更加厉害。

"我听到的话是真的吗？"她问道。

"什么？你问他是不是把钻石给了咱们？"卡德鲁斯几乎兴奋得疯狂了，反问道。

"是的。"

"再真也没有啦，因为东西就在这儿哩。"

女人端详了一会儿，接着，又瓮声瓮气地说道：

"如果是假的呢？"

卡德鲁斯脸色陡变，身子摇晃起来。

"假的，"他嘟嘟囔囔地说道，"假的……可是为什么这个人要给我一颗假钻石呢？"

"为了不付钱就套出你的秘密呗，呆子！"

卡德鲁斯听了这句有分量的话，一时间也不知所措了。

"啊！"待了一会儿，他边说，边拿起帽子，并把它戴到裹着红手帕的头上，"是真是假马上就可以知道了。"

"你要干什么？"

"在博凯尔有个集市，那里有不少巴黎来的珠宝商，我去把钻石拿给他们瞧。你就守在家里，娘们，过两个钟头我就回来。"

说着卡德鲁斯就跑出屋子，朝着陌生人刚才取道的反方向飞奔而去。

"五万法郎！"卡尔贡特娘们一个人留下来喃喃自语道，"这是一笔钱……但算不上发财。"

第二十八章　监狱档案

我们上面介绍过的、从贝尔加德到博凯尔的大路上的那一幕发生后的次日，一个三十一二岁的男人，身穿淡蓝色礼服，紫花布裤，白背心，举止和口音都是英国味的，来见马赛市长。

"先生，"他对市长说，"我是罗马的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首席代表，十年来，我们与马赛的莫雷尔父子公司有业务关系。我们在这些业务交往中投入了

将近十万法郎，现在听说这家公司有可能破产，我们有点不放心，这次我专程从罗马赶来，想向您打听一下这家公司的情况。”

“先生，”市长回答道，“我确实得知，最近四、五年来，莫雷尔先生似乎厄运不断，他先后损失了四五艘船，遭受到三四次商行破产的打击。虽说我本人也是他的债权人，有一万多法郎在他那儿，但我无法就他的财产状况向您提供任何情况。倘若您把我当成市长问我对莫雷尔先生有何想法的话，那么我回答您，他是一个极守信用的人，直到现在，他准确无误地履行了所有的契约。我所能说的，全在于此了，先生；倘若您想知道更多的情况，请向诺埃伊街十五号的监狱巡视员德·博维尔先生去了解，我想，他有二十万法郎在莫雷尔公司，因为这笔款子比我的多得多，所以假如真的有什么可担心的话，关于这一点，也许他能向您提供比我更多的情况。”

英国人似乎很欣赏这个得体而又委婉的托辞，向他躬身致意，走了出去，用大不列颠子民特有的步伐，向刚才说到的那条街走去。

德·博维尔先生在他的书房里。英国人一看见他，有一个吃惊的动作，这似乎表明他所要拜访的这个人，他并不是首次见面。德·博维尔先生呢，他因为心情过于沮丧，所以显然满脑子光顾着在想眼下发生的事情，无暇让自己的记忆和想象追溯到过去了。

英国人以他的民族特有的冷峻态度，几乎用相同的措词，向他提出他刚刚向马赛市长提出过的相同问题。

“啊！先生，”德·博维尔先生大声说道，“不幸的是您的担忧很有根据，您说的那个人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了。我有二十万法郎放在莫雷尔公司，这笔钱是我的女儿的陪嫁，我打算让她再过半个月完婚的；这二十万法郎都是到期付款的，十万在本月的十五日，十万在下个月的十五日。我已通知莫雷尔先生，希望这笔款子能按时付清，可是先生，他在半小时前刚刚来过，告诉我说，如果他的法老号在十五日之前不能返航，他就无力偿还这笔钱款。”

“不过，”英国人说，“这很像是一种希望缓付的说法。”

“还不如说，先生，这像是宣布破产吧！”德·博维尔先生绝望地说道。

英国人看上去思索了片刻，接着说道：

“这么说来，先生，这笔债务让您很担心啰？”

“还不如说我认为这笔钱已经完蛋了。”

“那好！我呀，我把您的债权买下来。”

“您？”

“是的，我。”

“那想必是低价收进啰？”

“不,照二十万法郎原价,”英国人笑着补充道,“我们的公司不做这种事。”

“那么以什么方式结账?”

“现金。”

说着,英国人从口袋里掏出一叠银行钞票,看来有德·博维尔先生担心损失的钱款的一倍。

一种欣喜的表情掠过德·博维尔先生的脸,不过他尽力克制住了自己,说:

“先生,我应该提醒您,照目前情况来看,您至多只能收回全部钱款的百分之六。”

“这与我无关,”英国人答道,“这是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事,我受命于这家公司行事。也许他们是想加速让竞争的公司破产。不过我所知道的,先生,就是我准备用现金支付您这笔款子,只是请您转个账;我只要求有权拿一点佣金就行了。”

“哪里的话,先生,这完全是应该的!”德·博维尔先生大声说道,“通常佣金是一厘半,您要二厘吗?您要三厘吗?五厘?还是更多一些?请说吧!”

“先生,”英国人笑着接口说道,“我如同我们的公司一样,不做这样的事;不,我要的是另外一种性质的佣金。”

“请说吧,先生,我听着呢。”

“您是监狱巡视员?”

“干了不止十四年了。”

“您掌管着犯人进出狱的档案材料?”

“当然。”

“在这些材料里应该附有与犯人有关的记录啰?”

“每个犯人都有各自的记录。”

“那好,先生,我在罗马是由一位可怜的怪神甫培养成长的,他突然失踪了。我后来知道他被囚禁在伊夫堡,我想知道有关他死时的详情。”

“他叫什么名字?”

“法里亚神甫。”

“啊!他我记得挺清楚!”德·博维尔先生大声说道,“他发疯了。”

“别人都这么说。”

“哦!他肯定是发疯。”

“有可能;他发疯的症状是什么?”

“他声称知道某处埋有巨大的宝藏,倘若他能获得自由,他愿向政府捐献一笔天文数字的巨款。”

“可怜的人!他死了吗?”

“是的，先生，差不多五六个月之前，就在二月份吧。”

“您的记忆力真强，先生，居然能把日期都记住了。”

“我记得这个日期是因为可怜虫死时还带出了一件古怪的事情。”

“我可以知道这件事情吗？”英国人带着一种好奇的表情问道，倘若有一个目光敏锐的观察者在场，很可能会由于在他的冷峻的脸上发现这个表情而感到吃惊的。

“啊！我的天主！是的，先生；神甫的地牢离一个原先的波拿巴分子眼线的地牢有将近四十五到五十尺远，那人对一八一五年篡权者的复位起了很大的作用，是一个非常顽固的危险分子。”

“真的吗？”英国人问道。

“是的，”德·博维尔先生答道，“我在一八一六或是一八一七年曾经亲自见过他一次，我们带了一队士兵下到他的地牢里，此人给我的印象很深，我一辈子也忘不了他那张脸。”

英国人脸上露出了一丝令人难以觉察的微笑。

“您说，先生，”他接着说道，“这两间地牢……”

“相距有五十尺，不过，似乎这个爱德蒙·唐泰斯……”

“这个危险分子名叫……”

“爱德蒙·唐泰斯。是的，先生，似乎这个爱德蒙·唐泰斯弄到了工具，或是自己制造了工具，因为我们发现了一个连通这两个犯人牢房的地道。”

“挖掘这个地道无疑是想逃跑啰？”

“一点不错；不过那两个犯人运气不好，法里亚神甫得了蜡屈症，死掉了。”

“我明白了；这样他们的逃跑计划就只能中止了。”

“对死者是这样的，”德·博维尔先生答道，“但对生者却不是的；相反，这个唐泰斯借此找到一个办法跑得更快了；他大概以为在伊夫堡死去的犯人会被埋葬到通常的坟场去，于是他把死者搬到自己的房间，自己取而代之，藏在收尸袋里，自己缝好，再等待下葬的时机。”

“这个办法很大胆，说明他有点儿胆量，”英国人接着说道。

“哦！我已经对您说过了，先生，这个人相当危险；幸好结果是他自己让政府不用再为他操心了。”

“怎么回事？”

“怎么？您不明白吗？”

“不。”

“伊夫堡是没有坟场的；犯人一死，就在他们的脚上绑上一只三十六磅重的铁球，扔进海里了事。”

“那又怎么样?”英国人说道,仿佛他听不明白似的。

“怎么样!他们在他的脚上绑上一只三十六磅重的铁球,然后把他扔进大海里去了。”

“真的吗?”英国人大声问道。

“是的,先生,”巡视员继续说道,“您知道,当逃跑者感到自己从岩石上往下坠落时,他会被吓成什么样子。我真想在那一刻看一看他那张脸。”

“这可不容易。”

“没关系!”德·博维尔说道,他已确信能收回二十万法郎了,所以显得和颜悦色的,“没关系!我想象得出来。”

说着,他放声大笑起来。

“我也想象得出,”英国人说道。

他也笑了起来,不过,如同一般英国人那样,笑得很勉强。

“这么说,”英国人继续说道,他首先敛住了笑容,“这么说,逃跑者淹死了?”

“千真万确。”

“这样,典狱长一下子就除掉了一个狂人和一个疯子?”

“完全正确。”

“可是,对这件事总得要写一份材料吧?”英国人问道。

“是的,是的,死亡证明。您知道,唐泰斯如果还有家属的话,他们会打听他究竟是活是死的。”

“所以现在,他们如果能从他那里继承遗产的话,尽可以安心了。他死了,死定了?”

“啊!我的天主,是死定了。假如他们需要,我们可以给他们出具证明。”

“这事我明白了,”英国人说道,“我们还是回头谈谈档案吧。”

“对了。那件事使我们扯远了。对不起。”

“对不起什么?说那件事情?没什么,我觉得听听也很有趣。”

“确实很有趣。现在,先生,您想看看跟那个可怜的神甫有关的全部材料吗?他倒是挺温和的。”

“我很乐意。”

“请到里间来,我这就拿给您看。”

于是两个人走了进去。

果然,那里的一切材料都整理得井井有条。每一本登记簿都编上号码,每一个卷宗都占据一格。巡视员请英国人坐在自己的安乐椅里,再把有关伊夫堡的登记簿和卷宗放在他面前,让他随意翻阅,而他本人则拣了一个角落坐下,读起报纸来。

英国人毫不费劲地找到了有关法里亚神甫的卷宗;不过,德·博维尔先生向他叙述的那个故事看来似乎也使他非常感兴趣,因为他看了头几页之后,又继续翻阅下去,一直找到爱德蒙·唐泰斯的有关资料才住手。在里面,他发现材料一件都没少:告发信、审讯记录、莫雷尔的请愿书、德·维尔福先生的批示。他悄悄地把告发信折拢,放进口袋里,接着再读审讯记录,看见上面并未提到诺瓦蒂埃的名字,又浏览了一下标有一八一五年四月十日的请愿书,由于当时拿破仑尚在掌权,所以莫雷尔根据代理检察官的建议,出于好意在请愿书里夸大了唐泰斯对帝国事业的贡献,而维尔福的旁证文字又使他的贡献成了不容置疑的了。至此,他一切都明白了。这份由维尔福保管着的致拿破仑的请愿书,在第二次王朝复辟时成了检察官手中一件可怕的武器。他在翻阅档案时,看到在他的姓名名目下有加上括号的注脚,也就不再奇怪了:

爱德蒙·唐泰斯{狂热的波拿巴分子,
曾积极参与厄尔巴岛的复辟。
须绝密关押并严加监视。

在这几行字下面,有一行用另一种笔迹写的字:

无须复议。

不过,他在比较了加括号的注脚的笔迹与莫雷尔请愿书下面的旁证文字的笔迹之后,便确信加括号的注脚与旁证文字笔迹相同,也就是说都出自维尔福的手笔。

至于注脚下面的一行字,英国人也明白了,它大概是由某个巡视员写的,那人曾对唐泰斯的处境一时发生兴趣,但上面的注脚使他的这种兴趣无法再深入下去。

我们已经说过,巡视员出于谨慎,加之为了不影响法里亚神甫的学生查找资料,离他远远的,在读他的那份《白旗》报。

因此他没有看见英国人折起那封告发信放在口袋里,这封告密信就是唐格拉尔在雷瑟夫酒店的凉棚下写的,盖着马赛邮局二月二十七日的邮戳,是当晚六时取出的。

不过,也应该附带说一句,由于巡视员对这张纸不太重视,而又过于看重他那二十万法郎,因而即便他看见英国人的所作所为,哪怕再不规矩,也不会提出异议的。

"谢谢,"英国人重重地合上档案后说,"我找到我需要的东西了;现在,该轮到我来履行诺言了,您只需给我一张债权转让证书,在上面确认收到现款,我就可付钱给您了。"

说完,他把他在办公桌前的位子让给德·博维尔先生,后者毫不谦让地坐上去,匆匆忙忙地按要求拟定转让证书,而那个英国人则在档案柜上点数现钞。

第二十九章 莫雷尔公司

有谁如果是在几年前离开马赛,并对莫雷尔公司内部情况很熟悉的话,那么在我们叙述到这里的时候再走进去,便会发现里面已面目全非了。

这里再也不像一家蒸蒸日上的公司那样,散发出宁静而欢愉的生活气息;也看不见在窗帘后面显现的一张张欢愉的脸庞,看不见耳朵上夹着一支笔,在走廊里来回奔忙的职员;在院子里看不到堆积的包裹,听不到送货人的叫喊声和笑声;一眼望去,人们能感觉到的,只是一派萧条、冷寂的景象。在冷清清的走廊和空荡荡的院落里,以往坐满每个办公室的那些职员中,只剩下了两个人。一个是年轻人,约摸二十三四岁,名叫埃马纽埃尔·雷蒙,他正在追求莫雷尔先生的女儿,虽说他的父母好说歹说地要他退出该公司,但他仍然留了下来;另一个是管账的老伙计,独眼,名叫科克莱斯①,这是那些当年挤在这个硕大而喧闹的、如今已冷落寂寥的蜂窝里的年轻人给他起的绰号,这个绰号完全取代了他的真实姓名,倘若今天人们用真名来叫他的话,他十有八九连头也不会回过来的。

科克莱斯仍在莫雷尔先生手下工作,在正直的船主目前的处境下,他的地位发生了奇特的变化,他既升任为出纳主任,又下降成了仆役。

然而,科克莱斯依然故我,善良、耐心、忠诚,但在数字计算上决无通融的余地,在这一点上,他能同全世界抗争,甚至连莫雷尔先生本人在内;他只认九九乘法表行事,尽管别人把乘法表翻个面,或是想方设法让他出差错,他还是能扳着指头算出准确的答案来。

在莫雷尔公司上上下下普遍产生灰心失望情绪的时候,科克莱斯是唯一的不受这种情绪左右的人。不过,请别想错了,他的无动于衷并非由于他的感情天生冷漠,而是由于他具有不可动摇的信心。有人说,老鼠会渐渐离开命中注

① 拉丁文中意为"独眼"。罗马英雄贺拉斯因一眼失明有此绰号。

定要沉入大海的航船，当船起锚时，这些自私的乘客就会完全抛弃它；同样，我们也已说过了，所有那些靠船主的公司赖以生存的伙计、职员都已渐渐地从办公室和仓库里溜走了；科克莱斯看着他们一个个走掉，对他们离去的原因甚至连想都不去想；我们说过了，对科克莱斯来说，一切都已浓缩为一个关于数字的问题，他在莫雷尔公司已有二十个年头，他总是看到公司如期付款，从不发生差错，他不能想象严格的规章制度会中止执行，款项会拖宕付兑，就像一个用长流不息的河水作动力的磨坊的主人不能想象河水某天会停止流淌一样。说真的，在此之前，什么也没能使科克莱斯的信念发生动摇。上个月底如期结账时分毫不差。科克莱斯曾查出莫雷尔先生少算的七十个生丁的错账，同一天，他又把多算的十四个苏还给莫雷尔先生，后者苦笑了一下，收下这点钱，往几乎空空如也的抽屉里一扔说：

"好啊，科克莱斯，您真是出纳员中的一颗明珠啊！"

科克莱斯退出时心满意足；因为莫雷尔先生说他是马赛城中所有诚实人中的一颗明珠这句赞赏的话，对科克莱斯来说，比五十个埃居的赏钱更使他受宠若惊。

可是，自从上个月底圆满地结清账目之后，莫雷尔先生度过了一段很艰难的时日；为了应付月底的付款，他集中了所有的资产；他担心让人看见他这副捉襟见肘的窘态，会使他面临困境的消息在马赛不胫而走，于是到博凯尔的集市上跑了一趟，把他的妻子、女儿的一些首饰和他的一部分银器都卖掉了。靠了这笔钱，莫雷尔公司这次才保全了面子；不过账上已经完全空了。贷方听到传闻，个个胆战心惊，全都带着合乎常情的自私心理不愿再贷款；为了应付本月十五日要偿还德·博维尔先生的十万法郎，以及下月十五日到期的另外十万法郎，莫雷尔先生事实上已经把最后的希望完全寄托在法老号的返航上了；因为与法老号同时起锚的还有另一艘船，它已顺利返航，并把法老号已经启航的消息告诉他了。

这艘船与法老号一样也是从加尔各答开出的，它早在两个星期前就到了，但法老号却杳无音信。

就在这样的背景下，罗马的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代表，在与德·博维尔先生谈成我们已作过介绍的那笔重要交易后的第二天，前去求见莫雷尔先生。

埃马纽埃尔接待了他。由于每张陌生面孔都可能表示来了一个新的债权人，他们出于担心，来向公司方面了解情况，因此可以说，每张陌生的脸都使这个年轻人感到害怕，他想免去这次来访给老板带来的烦恼，就向来访者提了几个问题；但来访者声称，他对埃马纽埃尔没什么可说的，他想与莫雷尔先生本人面谈。于是埃马纽埃尔叹口气去叫科克莱斯。科克莱斯来了，年轻人吩咐他把陌

生人带去见莫雷尔先生。

科克莱斯走在前头,陌生人跟在后面。

在楼梯上,他们碰见一位十六七岁的漂亮少女,她惊恐不安地看着陌生人。

科克莱斯一点也没有在意她脸上的表情,但看来这表情却没逃过陌生人的眼睛。

"莫雷尔先生在书房里是吗,朱丽小姐?"出纳员问道。

"是的,我想是的,"少女迟疑不决地说道,"请您先去看看,科克莱斯,倘若我的父亲在那里,就请通报一声这位先生来了。"

"不用通报我的名字,小姐,"英国人答道,"莫雷尔先生并不知道我的名字。这位朋友只需说一声我是罗马的汤姆森先生和弗伦奇先生的首席代表就行了,您父亲的公司和他们有业务往来。"

少女的脸色变白了,她继续往下走,而科克莱斯和陌生人则朝上走。

她走进了埃马纽埃尔呆着的办公室。科克莱斯身上带着一把钥匙,没有要事一般是不用的,这回他用这把钥匙打开了三楼楼梯平台拐角上的一道门,把陌生人引进前厅,又打开第二道门,关上,让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专员单独等了一会儿,然后出来示意他可以进去了。

英国人走了进去;他看见莫雷尔先生坐在一张桌子后面,面对着那一摞摞堆得高高的、记载着他的负债情况的账簿,脸色惨白。

莫雷尔先生看见陌生人,合拢账本,站起来,推过去一把椅子;他等陌生人坐定后,也随之坐了下来。

十四年过去了,这位可敬的商人已今非昔比,在本故事开始时他才三十六岁,现在已快到五十了;他的头发变白了,额上因忧虑过度,刻下了几道深深的皱纹;他的目光以往是那么坚定,那么沉稳,现在也变得茫然而游移了,而且似乎总很害怕把这目光凝定在一个想法或是一个人身上。

英国人带着好奇中明显搀着关切的神情注视着他。

"先生,"莫雷尔说道,英国人那专注的目光使他更加感到不自在了,"您想和我谈话吗?"

"是的,先生。您知道我是代表哪家公司来的,是吗?"

"代表汤姆森—弗伦奇公司,至少我的出纳员是这么对我说的。"

"他对您说得不错,先生。汤姆森—弗伦奇公司在本月和下个月内,有三四十万法郎要在法国支付,该公司知道您办事一丝不苟,于是把所能收集到的、由您签署的期票都收拢来,委托我根据这些期票的先后到期时间,到您这里兑取这笔款项,以备使用。"

莫雷尔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把手放到汗水淋漓的额头上。

“这么说来,先生,”莫雷尔问道,“您手头有我签署的期票?”

“是的,先生,数目相当大。”

“多少?”莫雷尔问道,努力使自己的声音保持镇静。

“首先是这些,”英国人从口袋里抽出一叠纸说道,“这是监狱巡视员德·博维尔先生转让给我们公司的二十万法郎期票。您承认欠德·博维尔先生这笔款子吗?”

“是的,先生,这笔款子是他以四厘半利息存在我处的,就快满五年了。”

“那么您的偿还期限是……”

“本月十五日支付一半,下个月十五日支付另一半。”

“正是这样;还有,这里又是一张三万二千五百法郎的期票,本月到期,也是由您签署,并由另一些期票持有者转到我们账上的。”

“我认得的,”莫雷尔说道,想到平生也许要第一次不能使自己签字的票据兑现,他羞愧之下,脸涨得通红,“全在这里了吗?”

“不,先生,我在下月底还有一些钱要兑现,这是帕斯卡尔公司以及马赛的怀尔德—特纳公司转让给我们的,约有五万五千法郎;总共加起来是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

在听着计数这一笔笔钱时,不幸的莫雷尔的痛苦表情真是难以描述。

“二十八万七千五百法郎,”他不由自主地重复道。

“是的,先生,”英国人答道,“不过,”他停顿了一会儿又继续说道,“我不必向您隐瞒,莫雷尔先生,至今为止您那无可指责的信用是众所周知的,但马赛有传闻说,您已应付不了这些债务了。”

莫雷尔听了这一番近于唐突的开门见山的话之后,脸色刷地一下变得惨白。

“先生,”他说,“至今为止,我从我父亲的手中接过公司已有二十四年了,他本人经管该公司也有三十五个年头;至今为止,由莫雷尔父子公司签署的期票还从来没有不能在银行兑现的。”

“是的,这我全知道,”英国人答道,“但在两个都看重荣誉的人之间,谈话尽可直截了当些。先生,您能准时支付这些期票吗?”

莫雷尔战栗了一下,注视着用这种先前还不曾有过的斩钉截铁的语气对他说话的人。

“既然您坦率地提出这些问题,”他说,“我也得坦率地答复您。是的,先生,倘若像我希望的那样,我的船能顺利返航,我可以支付,因为船一回来,便能恢复我的信誉,在这以前我因遭受到接二连三的意外事故,信誉已岌岌可危;然而,倘若事有不幸,我最后依赖的财源法老号出了事……”

可怜的船主眼睛里涌满了泪水。

"嗯,"对话者问道,"倘若最后的财源断了……"

"嗯,"莫雷尔接口说,"先生,说这话太让我痛苦了……不过,我已经受够了苦难,我也该习惯于蒙受羞辱。唉!我想,我届时就不得不拖宕付款期了。"

"在这样的情况下,您没有一个朋友可以帮助您吗?"

莫雷尔凄凉地笑了笑。

"在做生意上是没有什么朋友的,先生,这您是知道的,"他说道,"有的只是业务交往。"

"这倒是真的,"英国人轻声说道,"那您就只存一个希望了?"

"唯一的希望。"

"最后的希望?"

"最后的希望。"

"因此,倘若这个希望落空了……"

"我就完了,先生,彻底完了。"

"我来您这里时,一艘船正在进港。"

"我知道,先生。有一个年轻人在我患难时仍然忠于我,他每天有一部分时间是在屋顶的平台上度过的,因为他希望能第一个把好消息告诉我。我通过他才知道这条船进港了。"

"那不是您的船?"

"不是,那是一条波尔多的船,名叫吉伦特号;也是从印度来的,但不是我的那条船。"

"也许这条船看到过法老号,会给您带来一些消息。"

"我得对您说,先生!我既害怕心神不定地等着,又几乎同样害怕打听我这条三桅船的消息;人在心神不定时还抱有一线希望哪。"

接着,莫雷尔先生声音喑哑地补充道:

"这么迟迟不归是很不正常的;法老号是二月五日离开加尔各答的,已经过了一个多月,船早该到了。"

"什么声音?"英国人一边侧耳听着,一边说道,"这是什么声响?"

"呵,我的天主!我的天主啊!"莫雷尔脸色陡变,大声说道,"又出了什么事啦?"

果真,在楼梯上传来了喧哗声;有人跑来跑去,甚至可以听到有人惨叫一声。

莫雷尔站起来想去开门,但浑身无力地又跌坐在安乐椅上。

这两个人面对面地呆着,莫雷尔四肢抖索,陌生人注视着他,目光里包含着

深深的怜悯。声音停止了,然而莫雷尔似乎还在等着发生什么事情,这喧哗声事出有因,必然有其下文。

陌生人似乎发觉有人轻轻地上了楼梯,那是好几个人的脚步声,他们在门外站定了。

一把钥匙插进第一道门的锁孔里,然后传来了房门开启的吱呀声。

"只有两个人有这扇门的钥匙,"莫雷尔喃喃说道,"科克莱斯和朱丽。"

与此同时,第二道门也开了,少女走进来,脸色苍白,两颊沾满泪水。

莫雷尔颤巍巍地欠起身,双臂支在安乐椅的扶手上,因为他无法使自己站直。他想发问,但就是说不出声音来。

"啊,我的父亲!"少女合起双手说道,"请原谅您的孩子给您带来了一个坏消息!"

莫雷尔脸无血色;朱丽扑到了他的怀里。

"呵,我的父亲!我的父亲!"她说道,"您可要挺住啊!"

"这么说,法老号沉没了?"莫雷尔哽咽地问道。

少女没有回答,但她靠在父亲的胸膛上点头示意是这么回事。

"那么船员呢?"莫雷尔问道。

"他们得救了,"少女说,"刚刚进港的那条波尔多船把他们救上来了。"

莫雷尔带着听天由命和一种崇高的感激的表情,向上天举起双手。

"谢谢,我的天主!"莫雷尔说,"至少您只是打击了我一个人。"

英国人虽说脸容冷漠,双眼也被泪水濡湿了。

"请进来吧,"莫雷尔说道,"请进来吧,因为我猜想你们都在门口。"

果然,他刚刚说出这句话,莫雷尔夫人就啜泣着走了进来,后面跟着埃马纽埃尔;在前厅的里端,站着七八个脸容粗犷、半身裸露的水手。英国人看见这些人,打了个哆嗦;他迈出一步似乎要向他们走去,但是他随即站定隐蔽到书房里最不起眼最暗的一角去了。

莫雷尔夫人在一张安乐椅上坐定,拿起她丈夫的一只手放在自己的双手之间,而朱丽则仍然依偎在她的父亲的胸前。埃马纽埃尔停在房间的半道上,似乎扮演了莫雷尔一家和站在门口的水手之间的联系人的角色。

"这是怎么回事?"莫雷尔问道。

"走近些,佩纳隆,"年轻人说道,"讲讲事情的经过吧。"

一个老水手,脸上被赤道的阳光晒得黑黝黝的,手里卷着顶破破烂烂的帽子,走上前来。

"您好,莫雷尔先生,"他说道,好像他头天晚上刚离开马赛,又刚从埃克斯和土伦港回来似的。

"您好,我的朋友,"船主说道,他在泪花中强露出笑容,"船长在哪儿?"

"船长的情况么,莫雷尔先生,他生病了,仍然在帕尔马①,假如天主保佑,不会出事的,再过几天,您就会看见他回来,跟您和我一样健康的。"

"这就好……现在,请说说吧,佩纳隆,"莫雷尔先生说道。

佩纳隆把嚼烟从右颊移到左颊,用手遮在嘴前,转过身子,在前厅吐出一口长长的黑色的唾沫,边晃动着髋部,边走上前来。

"当时,莫雷尔先生,"他说道,"我们在风平浪静的海上航行了一个星期后,又借着温和的偏南的西南风在勃朗海岬和布瓦雅多尔海岬之间稳稳当当地航行,突然,戈玛尔船长向我走来,我得对您说,那时我正在掌舵;他对我说:'佩纳隆老爹,那儿,在海水尽头升起的那一大片乌云,您怎么看?'

"恰恰在这时,我也在看这一大片云霾。

"'我想么,船长!我想这阵乌云升得太快,有些出格,而且也太黑,看上去不是好兆头。'

"'我也这么看,'船长说,'我去采取预防措施。眼看马上就要起大风了,我们的帆张得太多……喔嗬!嗨!把顶帆收紧,拉下第一斜帆!'

"真及时哪,命令刚下,狂风已经在追逐我们,船向一侧倾斜了。

"'嗨!'船长说,'帆还是张得太多,快把主帆收起来!'

"五分钟后,主帆收下,我们依靠前桅帆、第二层帆和第三层帆航行。

"'嗯!佩纳隆老爹,'船长对我说,'您干吗摇头?'

"'我说啊,这下子您可有好戏唱啰。'

"'我想您说得对,老伙计,'他说,'马上就要起风啦。'

"'嗬!瞧您说的,船长,'我回答他道,'如果仅仅是一阵大风那咱们可就讨便宜啦;可是那是一场货真价实的暴风雨,要不就算我看走眼了!'

"那阵风刮过来,就像从蒙特尔东刮过来的一阵风沙;幸而这阵风遇上了一个对它熟悉的人。

"'收两格方帆!'船长叫喊道,'松开帆角索,顺风转动帆桁,收方帆,滑车挂上桅桁!'"

"在那个海域这样做是不够的,"英国人说,"换了我就收起四格方帆,再把前桅帆落下。"

这个声音坚定、响亮、突如其来,使在场的人都怔住了。佩纳隆把手遮在眼睛上,仔细端详那个以如此泰然自若的口吻对他的船长的操纵评头论足的人。

"我们做得更彻底,先生,"老水手不无尊敬地答道,"因为我们收起了后桅

① 西班牙一城市,西地中海巴利阿里群岛首府。

帆,我们让船顶风开,想赶到暴雨前面去。十分钟后,我们把所有的帆都收起来了,光着桅杆航行。"

"船太旧了,经不起这样的风险,"英国人说道。

"对,让您说着啦!就为这我们遭了殃。我们忽上忽下地颠簸了十二个钟头以后,船开始进水了。'佩纳隆,'船长说,'我想我们在往下沉,老伙计;把舵轮给我,您到下舱去看看。'

"我把舵轮交给他,走下舱去;那里已经积有三尺深的水。我叫喊着跑上来:'抽水!抽水!'唉!是啊,已经为时太晚了!水手开始抽水;不过我觉得好像愈抽水反而愈多。'啊!真是的,'工作了四个钟点之后我说道,'既然我们在下沉,就让我们沉下去吧,人总得死一次!'

"'您就是这样作出榜样的吗,佩纳隆?'船长说道,'好吧!等一下,等一下!'

"他到他的舱房里拿出两把手枪,说:'谁第一个离开水泵,我就朝他的脑门上给他一枪!'"

"干得好,"英国人说道。

"理智清醒了,勇气也就来了,"水手继续说道,"再说这时候天上放亮了,风也平息了;不过,船里仍在继续进水,并不很多,大约每小时升高两寸左右,但是在一点一点往上涨。您算算,每小时两寸,似乎也算不上什么,但进了十二个小时水,至少有二十四寸深了,二十四寸也就是两尺。两尺加原来的三尺,一共是五尺。那么,一艘船的肚子里灌进五尺水,差不多就像一个人生大肚子水肿病啦。

"'行啦,'船长说道,'已经很够啦,莫雷尔先生没什么可指责我们的啦;我们为了救船已经尽力而为了;现在,要想办法救人。孩子们,放救生艇,越快越好!'

"您知道,莫雷尔先生,"佩纳隆继续说道,"我们爱法老号,然而,即使水手对船的感情再深,但毕竟更爱自己的生命。所以我们也没等他说第二遍就行动了;这时,您瞧,船呻吟起来了,它似乎在对我们说:'你们走吧,你们走吧!'可怜的法老号也没撒谎,我们感到它在我们脚下渐渐往下沉。我们一齐动手,迅速把救生艇放到海里,八个人全都一齐跳到里面。

"船长最后一个下来,或者不如说,不,他没有下来,因为他不愿意离开他的船,是我上去拦腰把他抱住,把他扔给其他伙计,然后,我也跟着跳下去了。真是千钧一发哪!因为我刚刚跳下小艇,甲板就带着一声巨响炸裂了,好似一艘主力舰的侧舷炮齐发似的。

"十分钟后,它先是往前倾,然后往后沉,接着就像一只狗追逐自己的尾巴似的自身兜圈子;最后,各位再见,噗噜噜噜!!……一切都结束了,法老号没有了!

“至于我们，我们在小艇上三天三夜没吃没喝；后来，我们竟然谈论到抽签决定命运，看谁让大家分食了，就在这时，我们发现了吉伦特号，我们向它发出信号，它看见我们，向我们调转船头，为我们放下救生艇，把我们接上去了。这就是全部经过，莫雷尔先生，我说话算数并以水手的荣誉发誓！其他人说说，是这样的吗？”

一片表示同意的絮絮声说明，叙述者以原原本本的真实和绘声绘色的细节获得了一致的赞同。

“好，我的朋友们，”莫雷尔先生说道，“你们都是好样的，我早就知道，如果我遇到灾难，唯一的罪人只能是我自己的命运。这是天主的旨意，而不是人的过错。让我们顺从上帝的意愿吧。眼下，我欠你们多少薪水？”

“哦！算了！别谈这个了，莫雷尔先生。”

“恰恰相反，一定要谈，”船主凄然一笑，说道。

“那行！欠我们三个月……”佩纳隆说。

“科克莱斯，给这些诚实的人每人发两百法郎。如果我的景况不像现在这样，我的朋友们哪，”莫雷尔继续说道，“我会补充说道：给他们每人再发两百法郎的奖金；可是日子不好过呀，朋友们，我剩下的一点儿钱也不属于我的了。原谅我吧，可别因此嫌弃我啊。”

佩纳隆做了一个动情的鬼脸，转向他的伙伴们，与他们交谈了几句话，又转身回来。

“关于这点，莫雷尔先生，”他把嚼烟移到嘴的另一侧，又往前厅里吐了一口唾沫，正巧吐在跟第一口唾沫对称的地方，“关于这点……”

“关于什么？”

“钱……”

“怎么样？”

“是这样的！莫雷尔先生，伙伴们都说，眼下，他们每人有五十法郎就够了，余下的以后再说。”

“谢谢，朋友们，谢谢！”莫雷尔先生深受感动，大声说道，“你们都是好心人；不过，还是拿着吧，拿着吧，假如你们找到一份好工作，就去吧，你们可以走了。”

他的最后一句话在这些可尊敬的水手中间产生了奇异的效果。他们面面相觑，神情惶恐。佩纳隆憋住了气，差一点把嚼烟吞下去；幸好他及时用手掐住了喉咙。

“什么，莫雷尔先生，”他结结巴巴地说，“什么，您要辞退我们！这么说，您对我们不满意啰？”

“不是的，孩子们，”船主说道，“不是的，不是我对你们不满意，而是恰恰相

反。不是的,不是我要辞退你们。可有什么办法呢,我一艘船也没有了,再也不需要水手啦。"

"什么,您一艘船也没有了!"佩纳隆说,"那好!您就让人再造几条,我们等着。感谢天主,我们都知道该怎样干活的。"

"我没有钱再造新船了,佩纳隆,"船主悲凉地笑笑说,"因此虽说您盛情可感,但我不能接受您的建议。"

"那成!假如您没有钱了,那就不该再付给我们工资;得,我们就像可怜的法老号那样光着身子走吧,没事!"

"够了,够了,朋友们,"莫雷尔激动得几乎说不出话来了,"去吧,求求你们了。景况好些时我们再相会。埃马纽埃尔,"船主补充说道,"请送他们走,并请按照我说的去做。"

"是再见不是永别,是吗,莫雷尔先生?"佩纳隆说道。

"是的,朋友们,但愿如此,是再见;去吧。"

说着他向走在头里的科克莱斯做了一个手势。水手们跟在出纳员后面,埃马纽埃尔再随其后。

"现在,"船主向他的妻子和他的女儿说道,"请让我单独呆一会儿,我要与这位先生谈谈。"

他用目光向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代理人瞥了一眼,后者在整个谈话过程中,一直站在角落里没挪动身子,只是中间插了几句话,我们已介绍过了。两个女人抬起眼睛看了看陌生人,她们早已把他全忘了,然后都退了出去;不过,少女在出门的当儿,向这个人投去一道让人感动的哀求的目光,那人以微笑作答;如果此时有一个冷静的旁观者在场,看到这个冷若冰霜的脸上绽出这个笑容,准会感到很惊奇。屋里只剩下两个男人了。

"好吧!先生,"莫雷尔重新跌坐在那张安乐椅里说道,"您什么都看见了,也都听见了,我没什么再可奉告的啦。"

"我看见了,先生,"英国人说道,"新的灾难又降临到了您的身上,它跟其他灾难一样,都是您完全不应该蒙受的,这就使我更加希望能使您感到有所宽慰。"

"啊,先生!"莫雷尔轻呼一声。

"嗯,"陌生人继续说道,"我是您的主要债权人,是吗?"

"至少您拥有近期兑现的全部期票。"

"您希望对我延期付款吗?"

"延期付款能挽救我的名誉,因而也能挽救我的生命。"

"您希望延期到何时?"

莫雷尔犹豫了一下。

“两个月，”他说道。

“好吧，”陌生人说道，“我给您三个月期限。”

“可是，您相信汤姆森—弗伦奇公司……”

“放心吧，先生，一切由我负责。今天是六月五日。”

“是的。”

“那好，请重新开出九月五日的期票；九月五日上午十一点(挂钟此时正指十一点)，我再到您这里来。”

“我会恭候您的，先生，”莫雷尔说，“到时候，不是您拿到钱，就是我死去。”

这句话说得非常之轻，陌生人并没能听清楚。

期票重新开出，旧的撕掉了，可怜的船主至少还有三个月的宽限以聚集他所有的资产。

英国人以他的民族特有的冷漠态度接受了莫雷尔的谢忱，并向他道别，后者连声感谢，一直把他送到门口。

在楼梯上，他遇见了朱丽。少女装着要下楼的样子，实际上在等他。

“啊，先生！”她合着双手说道。

“小姐，”陌生人说道，“您有一天会收到一封署名水手辛巴德的信……不管您觉得这信上的要求看上去有多么奇怪，请务必逐一按照信上说的去做。”

“好的，先生，”朱丽答道。

“您答应这样去做吗？”

“我向您起誓。”

“好！再见，小姐。愿您永远像现在这样，做一个善良、圣洁的姑娘；我希望天主会回报您，让埃马纽埃尔成为您的丈夫。”

朱丽轻轻叫了一声，脸涨得像一颗樱桃似的通红，她紧紧抓住楼梯的扶手，才没摔下楼去。

陌生人向她挥手告别，继续下楼而去。

在院子里，他碰见了佩纳隆，后者每只手都拿着一卷一百法郎的钞票，似乎决定不了究竟是拿走还是不拿走好。

“请来一下，我的朋友，”他对他说，“我有话要对您说。”

第三十章　九 月 五 日

莫雷尔万万没有料到，汤姆森—弗伦奇公司的代理人会同意延期，这在可